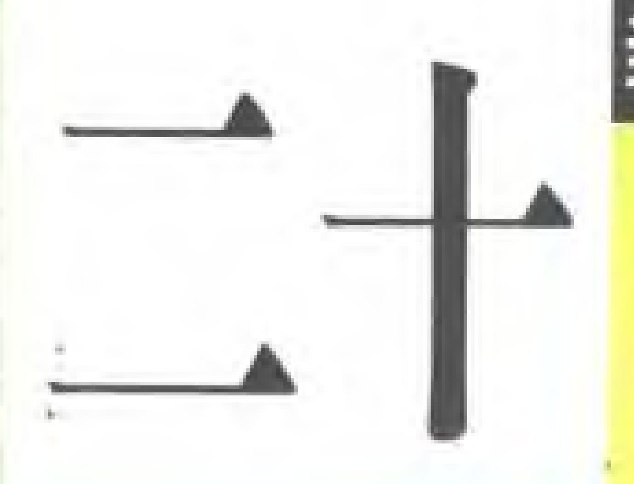
当代学术思潮译丛



世纪的社会理论

著者／[英] 帕特里克·贝尔特
译者／瞿铁鹏





上海译文出版社



当代学术思潮译丛

拉兹洛著／系统、结构和经验
霍克斯著／结构主义和符号学
麦奎尔等著／大众传播模式论
哈肯著／协同学：大自然构成的奥秘
耀斯著／审美经验与文学解释学
贝纳西著／市场非均衡经济学
柯廷顿等著／开放经济中的非均衡宏观经济学
弗拉德著／计量史学方法导论
罗洛夫著／人际传播社会交换论
阿佩尔著／哲学的改造
弗朗茨著／X效率：理论、论据和应用
理查德·戴等著／混沌经济学
亨廷顿等著／现代化：理论与历史经验的再探讨
布莱克编／比较现代化
施密茨著／新现象学
罗斯诺著／后现代主义与社会科学
赫费著／政治的正义性
史蒂芬·罗著／再看西方
乔治·里茨尔著／社会的麦当劳化
马克斯·H·布瓦索著／信息空间：认识组织、制度和文化的一种框架
弗兰克·G·戈布尔著／第三思潮：马斯洛心理学
玛格丽特·博登编／人工智能哲学
帕特里克·贝尔特著／二十世纪的社会理论


ISBN 7-5327-2715-7
9 787532 727155 >
定　　价：20.00元
易文网：www.ewen.cc

当代学术思潮译丛

二十世纪的社会理论

著者／[英] 帕特里克·贝尔特
译者／瞿铁鹏


上海译文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二十世纪的社会理论／（英）贝尔特（Baert, P.）著；瞿铁鹏译．—上海：上海译文出版社，2002.4
书名原文：Social Theory in the Twentieth Century
ISBN 7-5327-2715-7

Ⅰ.二… Ⅱ.①贝… ②瞿… Ⅲ.社会学—学派—世界—现代 Ⅳ.C91-06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1）第050552号

Patrick Baert

SOCIAL THEORY

IN THE TWENTIETH CENTURY

polity Press Limited 1998

本书根据英国波利蒂出版公司1998年第一版译出

图字：09-1999-220号

二十世纪的社会理论
［英］帕特里克·贝尔特 著
瞿铁鹏 译

上海世纪出版集团
译文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福建中路193号
易文网：www.ewen.cc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上海书刊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10.625 插页2 字数253,000
2002年4月第1版 2002年4月第1次印刷
印数：0,001—5,500册
ISBN 7-5327-2715-7/B·129
定价：20.00元

译 者 的 话

20世纪的社会理论精彩纷呈，学派林立，要在本书不长的篇幅里作全面回顾，实属不易。作者在本书几乎论及20世纪社会理论领域中的大多数关键人物，如帕森斯、吉登斯、哈贝马斯、福柯、卢曼、加芬克尔和布迪厄等，以及众多的社会理论流派，如功能主义、结构主义、符号互动论、拟剧研究、常人方法学和理性选择理论等。本书可以说是对20世纪人们对社会理论贡献的全面的、综合性的考察，为读者提供了百年来社会理论发展的清晰轨迹。

帕特里克·贝尔特将本书考察的范围明确地限定在20世纪。在他看来，与19世纪的社会理论相比，20世纪的社会理论有这样一些特点：其一，社会理论越来越成为独立的学术领域，它明显区别于经验的社会科学。其二，社会理论越来越专业化了，在19世纪，社会思想家很少在大学占有正规职位；而在20世纪，社会理论业已成为学院的正规训练的一部分，社会理论家也大都是大学里的教授。其三，在19世纪，社会理论与政治行为有着错综复杂的关系，社会理论被看成是处理当时政治难题的手段；而在20世纪，社会理论与政治生活的现实联系明显削弱了。当然，作者在解释各种理论时，并没有忘了把其放在一定的社会历史背景中考察，而且还不时提到所述理论跟先前时代

社会思想的联系，但他的着重点在于该理论对新的现实社会问题和理论问题的独特的解决方式，并强调其自成体系的特点，及其对一般社会理论的贡献。

作者在强调社会理论作为社会学一门独特学科的特点的同时，也注重它跟其他学科的联系以及与经验研究的关系。在作者看来，积极吸收其他学科(包括社会科学和自然科学)的成果并对现实社会问题保持敏感是理论创新的源泉。例如，他在书中多次提到社会理论家借鉴自然科学成果而引发的理论创新，如功能主义和结构主义社会理论等，同时也多次提到社会学经验研究的成果和现实的社会问题对社会理论的挑战和对其创新的激励作用，例如，作者强调社会理论要关注"次级反思"对社会结构重建的作用，就受到了俄罗斯当代深刻的社会文化变革的启发。

贝尔特认为，社会理论是对社会世界运行的相对系统的、抽象的、一般的反思。他介绍社会理论家和理论流派，注重其学理方面，始终围绕当代社会理论中的重大问题展开。例如，书中反复出现的重要理论主题之一是：社会秩序是如何产生的问题。作者不像传统观点那样把这个问题仅视为宏观社会理论的一般命题，也不只是把它作为某一特殊社会的问题，而是把它作为一般的社会理论问题，从不同角度介绍了各家各派对此问题的解答，从中比较它们的理论见解，考察其对社会理论的贡献。因此，本书不仅可以作为理论史著作阅读，也可以作为普通社会理论著作阅读。

与当代一些著名的社会理论家如吉登斯、哈贝马斯和布迪厄一样，贝尔特也认为，社会理论的一个重要目的，就是要把各个层次的分析——个人与社会、微观与宏观、行动或能动作用与结构——结合起来。但他进一步强调：不仅要在理论层面上注重各个层面的综合分析，关键是要在具体的经验研究中对社会

各个领域的相互联系保持敏感。因此，他在介绍各家各派社会理论时，不是孤立地看待某种理论所强调的某一分析层面，而是相当重视它跟其他社会分析层面的联系，如加芬克尔对日常互动细节的分析，长期以来一直被人们认为与社会理论的主要目标不相干，但是贝尔特则充分肯定其对社会理论的独特贡献，指出他的理论从特有的角度回答了社会秩序如何产生的问题。另外，作者尤其重视从不同的分析层面对具体社会问题研究的成果，例如，他对理性选择理论在这方面的成就特别赞赏。

众所周知，不同的社会理论关注的社会领域不同，有的理论专注于权力，有的理论专注于日常互动，而有的理论则强调价值与规范。作者认为，如何评价各家各派的社会理论，对如何传授社会理论关系重大，因此，他在导论中就提出评判和比较社会理论的评价标准，即理论的思想深度、原创性、分析的清晰和内在的一贯性。虽然作者在书中对这些评价标准没有作进一步说明，但从本书的叙述过程中可以体会到这些标准所起的作用，况且，作者也用同样的标准要求自己，因此本书的叙述简洁明确，思路清晰，并且充分展现了所述理论的原创性、理论的内在逻辑。读者阅读本书也可感受到作者对各种社会理论的原创性解释，例如，他论福柯的那一章，就从新的角度看待其社会理论的要点，不同于对其思想的通常解释。本书的叙述方法和对所述理论的原创性解释受到社会理论界的好评。

贝尔特对各种社会理论的批评注重"内在的批评"，这就是说，就理论家自己提出的理论目标评价其理论的得失，而不是用理论家未提出的任务去要求该理论家，他称后者为"外在批评"。因此，本书不仅充分展示了所述理论本身的特色，同时也揭示了所述理论的内在不足之处，为超越现存社会理论提供了线索。在作者对各种社会理论的评价中，读者可以清楚地看到作者关于社会理论问题的独到见解，也可以隐隐约约体会到社会理论

在新的世纪里发展的趋势、

本书作者帕特里克·贝尔特是英国剑桥大学研究员，剑桥大学国王学院社会政治研究室主任。1998年本书在英国出版，受到英语世界读者的好评。论者认为此书论述面广，阐述明晰，分析水平高，文字生动活泼，易于理解。

本书的翻译和出版得到上海译文出版社的领导与编辑的大力支持，译者在此表示衷心感谢。

瞿铁鹏

2001.5

致　谢

我要感谢凯瑟林·亚历山大、威廉·乌思怀特、奈杰尔·普莱曾茨和艾伦·希普曼，他们对我先前的手稿作过细致的评点。我尤其要表达对安东尼·吉登斯的谢意，他非常密切地关心本书的进展，他的许多建议是极有价值的。政治出版社的职员很有耐心，显示出非凡的专业水平，我特别受惠于朱丽娅·哈森特、皮特拉·莫尔、吉尔·莫特利和帕梅拉·托马斯。我还非常感谢萨拉·丹西，她建设性的文字编辑工作为本书增色。最后，我还要感谢过去5年内剑桥大学社会和政治科学系的全体学生。为他们授课，迫使我澄清自己的思想，而在某些时候，迫使我重新考虑我的观点。

本书的某些理念最初在学术会议上发表。我关于福柯的观点（第5章）递交给比尔费尔德的世界社会学协会（1994年），布鲁塞尔的“爱因斯坦遇见马格丽特”会议（1995年），和罗马大学方法论研讨会（1996年）。我对理性选择理论的评论论文（第7与第8章）和对实在论的评论论文（第7章）递交给剑桥大学国王学院关于实在论与经济学的研讨会（1995年6月）。我赞赏并吸收了这些会议的与会者的评论。第5章部分根据我的论文“福柯的现在史——自我指认知识的获取”，该文将在《哲学与社会批评》（1998年）发表。

我非常感激获准复制下列受版权保护的材料：

图1.3,“烹饪三角”引自莱维-斯特劳斯的《餐桌规矩的起源：神话科学导论：3》,约翰和多琳·韦特曼译(1978年,凯普),版权©利布雷尔·普隆,1968年；英译本版权©乔纳森·凯普公司与哈珀和罗出版公司,1978年,获英国兰登和哈珀科林斯出版公司准许重印。

图1.4,“俄狄浦斯神话的结构”,引自克洛德·莱维-斯特劳斯《结构人类学》第一卷,克莱尔·雅各布森和布鲁克·格伦德费斯特·舍夫译(基本出版公司,1963年/艾伦·莱恩,企鹅出版公司1968年),英译本版权©基本出版公司,由基本出版公司(珀修斯出版子公司)和企鹅出版公司准许重印。

表2.2,“人们怎样调适失范状态”,摘自罗伯特·K·默顿：《社会理论和社会结构》(增订版,自由出版社,1957年),第149页,“个人调适方式的类型”,版权©罗伯特·K·默顿1967年,1968年,经西蒙与舒斯特出版公司属下的自由出版社准许重印。

导 论

本书的宗旨是批判地考察本世纪人们对社会理论所作出的各种贡献。我认为，社会理论是对社会世界的作用的相对系统的、抽象的、一般的反思。不管这一定义多么基本，一系列后果还是产生了。首先，我将只讨论达到高度抽象水平的理论。这肯定不是说，社会理论必定不依赖于对社会的经验研究。当然，有些理论几乎与经验研究无关，而另一些理论则极为依赖经验研究或具有经验社会学的色彩。但是，不管它们是否以经验为基础，社会理论家的主要目的显然是要创立理论，因此，社会理论的抽象性质与经验社会学的实践取向是有明显区别的。第二（而且与此相关），我将探究达到高度一般性的理论。亦即它们旨在涵盖跨越不同时期与不同社会的社会领域的方方面面。例如，它们会探讨在任何社会——而不是在一个特殊的社会——社会秩序是如何产生的。第三，社会理论具有成**体系**的特征。与单纯的意见和信念相比，它们显示出高度内在的一致性和一贯性。即使最近那些企图摆脱宏大理论构造的尝试也都是体系性的努力；它们并非只是各种意见的混合。

本书论述20世纪的社会理论，但这并非暗示有关该课题的一致看法在此以前还未产生。许多古代的和前现代的政治哲学家，把他们的政治议程建立在有关社会领域的高度复杂的观点

的基础之上。此外，社会理论对在19世纪进程中作为独立的学科的社会学的出现是极为重要的。奥古斯特·孔德、埃弥尔·涂尔干、马克斯·韦伯和卡尔·马克思（仅列举少许人）都提出了极为精确的关于社会世界结构的观点。然而，20世纪的社会理论，至少在某些方面，是与其先驱者完全不同的。为明晰起见，请允许我提出19世纪社会理论的处境与其在当代的地位之间的三种差异。第一，尽管孔德、涂尔干及其他人为社会学成为独立的学科作出巨大的努力，但是他们没有在理论与经验研究之间探索出一条体制上的分界线。对比之下，在许多国家，社会理论越来越成为一门独立的学术领域——明显区别于经验社会学。第二，社会理论越来越专业化。在19世纪，从事这一事业的是在与此密切结盟的领域（哲学或政治学）受过教育的人。很少有人占有学院的职位，允许他们培养其他人。无论是孔德、阿历克西·托克维尔、马克思、赫伯特·斯宾塞，还是格奥尔格·西梅尔，他们都没有在学院里占有长期的职位。直到19世纪晚期，才有一些研究生院在社会理论方面提供正规的训练。第三，社会理论现在跟政治行动的联系不像过去那样明显。社会理论曾经是处理政治问题的工具。例如，孔德（在某种程度上还有涂尔干）想要知道，在那个时代的政治与经济的骚乱之后，社会秩序是怎么能够得到恢复的。托克维尔试图弄明白，机会平等与自由怎么可能调和，而马克思则旨在发展一种更加平等的、较少异化的社会模式。对他们来说，社会理论都不是其自身的目的；它被看作是处理当前政治难题的必要手段。社会理论跟政治生活现实的错综复杂的联系在20世纪的进程中业已削弱。

我不妨简略地阐述每一种思想流派的主要前提。20世纪的大多数观点受到某些19世纪的先驱者的影响。结构主义（参阅第1章）和功能主义（参阅第2章）具有许多共同点，因为他们都采纳了涂尔干的整体论的社会图像。按照整体论的学说，要

把社会作为整体加以研究，而且这个整体不能变为仅仅是各个组成部分的总和。如孔德那样，涂尔干强调，社会是一独特的实体，即具有其自身复杂性的实体。因此，社会不能被看作是追求个人利益的人们的单纯的集合体。同样，结构主义和功能主义都对社会系统的不同部分相互联系的范围，以及它们是如何对该系统作出贡献的感到兴趣。结构主义者探究制约和决定人们的行动和思想的基本的社会结构。每个个人本身并不是必然地感觉到结构的存在，而且他们更是难得意识到那些真正相同的结构的制约效应。另外，结构主义的社会理论家们经常运用语言作类比以便理解非语言的社会现象。他们通常依赖瑞士语言学家、结构语言学奠基人费尔迪南·德·索绪尔的著作来这样做。

与此相反，功能主义者相信存在着所谓普遍的功能先决条件。这就是说，他们坚持认为，任何社会系统如要继续存在下去，有许多功能或需要必须予以满足。例如，一个系统要不致解体，就需要其成员间的最低限度的团结。因此，功能主义者关注各种社会实践是如何满足（或可能满足）它们所植根于其中的较大系统的主要需求的。就如结构主义者关注人们很少注意到的潜在的结构那样，功能主义者则专注于所牵涉的个人往往没有意识到的功能。像结构主义一样，功能主义在 20 世纪 50 年代和 60 年代尤其具有支配力量。当时许多理论家坚持这两种观点，而且试图在“结构—功能主义”的框架内把两者结合在一起。功能主义在 20 世纪 70 年代大大落伍了，但是在 20 世纪 90 年代，却出现了功能主义论据的复兴。与其先驱者相比较，“新功能主义”是广义的类似教会的团体，因为它试图把功能主义的观点与对立理论的见解结合起来。

长期以来，所谓的“解释的社会学”（参阅第 3 章）是替代结构—功能主义的独霸局面的主要选择。它包括符号互动论、拟

剧研究和常人方法学。符号互动论和拟剧研究都利用美国哲学家G·H·米德的著作。就像米德(但不像结构主义和功能主义)那样,他们强调,人具有自我;这就是说,人具有反思自己的(想象的或实在的)行动和他人的行动的能力。与结构主义和功能主义相反,人的行动不只是社会结构对他们影响的产物。相反,这些"解释学派"强调,人们主动地解释他们周围的现实,并依此行动。强调人的作用和反思性同样也表现在哈罗德·加芬克尔的常人方法学及相关的理论中。常人方法学和结构化理论(参阅第3章和第4章)都受到阿尔福雷德·舒茨的社会现象学和晚期维特根斯坦的深厚的影响。加芬克尔和其他常人方法学者研究人们主动地(尽管是非故意地)在其日常的常规活动中重构社会秩序能达到何种程度。结构化理论(参阅第4章)依靠欧文·戈夫曼和加芬克尔的观点,证明社会秩序确实是有丰富知识的那些个别人的实际成就,这些个人熟知社会生活的众多方面。那种知识往往是心照不宣的(在这里,理解是不说出来的),而不是推论的(在这里,理解可用言语说出来)。这些解释学派尤其在20世纪60年代崭露头角;结构化理论则在20世纪70年代后期和80年代兴起。

新功能主义(参阅第2章最后一节),皮埃尔·布迪厄的生成结构主义(参阅第1章最后一节),安东尼·吉登斯的结构化理论(参阅第4章)和哈贝马斯的批判理论(参阅第6章)在20世纪70年代和80年代令人瞩目。这些理论有两个共同特征。4 第一,它们都试图把相互对立的哲学和理论传统融合起来。例如,他们致力于把结构主义的观念与解释性社会学的见解结合起来,试图超越决定论与唯意志主义之间的对立。第二,他们都试图克服以前人们坚持的二元论。例如,他们都试图超越个人与社会的对立。除了这两个特征外,生成结构主义和结构化理论还有其他一些共同特征。两者都拒绝有关社会世界的机械论

观点，即把结构看作是强加于人的观点。相反，人被描述为主动的行动者，他们的行动受约束，但不是被决定。布迪厄和吉登斯都认为，人们日常的惯例植根于理所当然的世界之中。一般说来，人们知道怎样按照组成世界的那些内含的、共有的规则而行动。他们利用这些规则，并且在如此做的时候，他们无意中发展了这些规则。

布迪厄和吉登斯承认，社会学与社会理论具有批判的潜力。社会理论特别有助于我们批判地反思社会。然而，奠定批判理论的基础（参阅第 6 章）的工作很多是法兰克福学派承担的，特别是哈贝马斯。我将专门讨论哈贝马斯，因为他所叙述的批判理论极为复杂，它综合了形形色色的哲学和社会学的传统，堪称精心制作。像其他自由主义的理性主义者那样，哈贝马斯提倡贯彻同等的人之间的公开的、不受约束的辩论程序。他的"沟通理性"和"理想的言语情境"等概念就出于这种远见。哈贝马斯的乌托邦看来容易引起怀疑，它像是学术研讨会：社会要这样组织起来，人们才能够公开地批评其他人的言论。同样，任何人都可以捍卫自己的观点，反驳其他人的批评。对哈贝马斯来说，他想象的这种公开的、不受约束的辩论构成了启蒙哲学的基础。

在 20 世纪 70 年代与 80 年代期间，法国结构主义最终导致后结构主义。结构主义与后结构主义有许多共同点。例如，现代的个人概念不优先于社会。它从时空的特定结构或话语中产生。但是，后结构主义者与其前辈也有不同，例如他们放弃了结构主义的科学的要求。后结构主义者跟弗里德里希·尼采的透视法学说调情，按照这种学说，不存在绝对的立场——由此作出关于是什么或应当是什么的陈述。他们往往倾向于采纳某种相对主义：不同的认识论构架产生新的意义，而每一种构架伴有合理性和真理的新标准。最著名的后结构主义者是雅克·德里

达、吉勒斯·德洛兹和米歇尔·福柯。德里达对文学理论与文学批评有巨大影响，而德洛兹对哲学则具有巨大影响。就我们的目的而言，福柯的著作（参阅第5章）特别有重大关系。虽然从所受的教育看，他是一位历史学家，但是他的著作对社会理论产生了巨大的影响。我将专门讨论他的历史的方法论，因为这么做会显示他的研究方案的高度原创的性质。我认为，有关福柯的大多数二手资料不能确认他的方法论的独特性质。

大部分社会理论家相信，经济学的逻辑不能应用于社会现象。理性选择理论的信奉者们（参阅第7章）却不以为然。他们坚持，借助于理性的、利己的动因概念，我们能够说明和预测社会与政治现象。因此，像韦伯和托克维尔那样，他们阐述社会生活时求助于这种事实，即人们有意图地行动，而且产生了许许多多结果，其中有些结果是预期的，有些是非预期的。然而，他们也假定持久不变的合理性。有大量关于合理性是由什么构成的文献。它意味着除了其他因素以外，人们对许多偏好有清楚的次序，他们搜集有关得到这些偏好所费成本的信息，而且他们依照着行动。提出的模型基本上来自经济学，因此，某些理性选择理论家把他们的观点称作是“经济学的研究方式”。他们试图表明，他们的理论在那些按传统看法跟经济学没有联系的领域内有用。例如，婚姻模式，生育率或犯罪行为。理性选择理论家感到，一种实践初看起来越是不合理性，当他们表明该实践归根到底是合理的时候，他们的成绩就越大。理性选择理论在20世纪80年代与90年代愈来愈流行。

社会理论与社会科学哲学是密切相关的。任何有关社会世界理论的建立都依赖某些绝对的哲学假定，例如，关于社会与自然界有差异的假定、因果关系的假定。因此，我用了一章专门探讨20世纪社会科学哲学史（参阅第8章）。我将特别表明，在20世纪50年代与60年代期间，实证主义认识论是怎样被证伪主

义取代的，最近，实在论是怎样走向前沿的。实证主义哲学值得我们关注，因为，显然除理性选择理论以外，20世纪大部分社会理论非常明显地远离实证主义的社会科学观念。确实，实证主义的不足之处已成为人们对现代社会理论作出各种贡献的出发点。一般说来，实证主义赋予科学对形而上学或宗教的认识论的优先地位。实证主义者在他们相信自然科学与社会科学运用相同的方法这一点上是自然主义者。从这一点引出的建议是，社会学家、政治学家与心理学家应当效仿他们在自然科学领域的同事们的实践；即他们都要从观察到的有规则的事物中推断一般规律。这些规律不仅允许人们去说明、也允许人们去预测。实证主义者愿意承认实体的存在，当且仅当实体是可以直接观察到的。求助于隐蔽的结构或力量被看作是不合理的形而上学的跳跃。

就像实证主义者那样，证伪主义者相信科学理论应该是可以检验的。但是，实证主义者认为，如果一些陈述能根据经验事实得到**证实**，那么它们就是科学的，而证伪主义者则认为，如果这些陈述原则上能依据经验加以**反驳**，它们就是科学的。对证伪主义者来说，科学进步是经由试错发生的：科学家提出最终得到反驳的大胆猜测，于是新的理论产生了。凭着心目中的这种科学图像，证伪主义者们对马克思主义社会学和弗洛伊德的心理学理论持高度批判的态度。他们把马克思主义和精神分析看作是“不可证伪的”，因为两者都不受依据经验的反驳的影响：两者都不是科学的，正是因为它们都不可以被反驳。证伪主义者倾向于同情“方法论的个人主义”，其创立者反对涂尔干的整体论的社会观，相反，他们认为社会世界应当被看作个人追求其目标的（部分是预期的，部分是非预期的）结果。人们的动机是其行动的原因，而后者导致各种结果，这些结果有些是预期的，有些是非预期的。经济学的研究方式（参阅第7章）跟证伪主义的

社会科学观念是完全一致的。

实在论者大都与证伪主义和实证主义对自然主义抱有相同的信念，即自然科学的方法可以运用于社会科学。但是，有关这种方法是由什么构成的，实在论者采纳了完全不同的观点。对实在论者来说，进行说明不仅仅是识别有规则的事物。说明是阐明有规则的事物是怎样产生的，而且我们只能求助于不可能直接观察到的、基础的结构与力量才可能做到这一点。各种各样的结构是同时运作的，它们有时相互抵消，因而结构在其表层不是必然可见的。所以，与实证主义者和证伪主义者相反，实在论者贬低经验证实与证伪的重要性。许多实在论者感到他们与受到结构主义者启发的社会理论有亲密关系，这是不足为怪的。但是，同吉登斯和布迪厄一样，他们把结构主义的概念与解释的社会学的见解联系起来。同吉登斯和布迪厄一样，他们想既要超越整体论的社会观，也要超越方法论的个人主义。与哈贝马斯相似，他们把他们的哲学与社会理论看作是具有批判潜力的。它的最终目的是指向人的自我解放。

构成本书基础的是一种特殊的观点：即什么是思考社会理论的富有成效的方法。这种观点对应当如何讲授社会理论也具有重大关系。我可以把这种观点跟许多有关该学科的（导论性的或高级的）著作所进行的方法加以比较。第一，有些评论者犯了我称之为“透视法学说的谬误”。在这里，我用“透视法学说”的意思是说不存在独立的、能够使人们评判和比较对立理论的评价标准这种含蓄的观点。虽然很少有人明确地坚持这种观点，但是更多的人实际上在实践这种观点。人们借助于描述各种理论的差异而认可透视法论者。他们似乎相信，不同理论的差别只在于它们阐明了社会生活的不同方面。例如，有的理论专注于权力，有的理论专注于日常互动，而另外的理论则专注于价值与规范。它们没有高低优劣之别；它们只是做不同的事情、

因为它们的注意力集中于社会领域的不同特征。构成本书基础的是强有力坚持这种信念:即各种社会理论之间的差异不可以只归结为着重点或主题的差异。确实有一些评判和比较社会理论的标准,其主要标准为:思想深度、原创性、分析的明晰与内在的一贯性。虽然我没有明确地援引这些标准,但在后面的叙述中我始终运用它们。

第二,某些社会理论的评论者犯了"外在论的谬误",因为他们表现出对所讨论作者的**外在化的**批评。这就是人们经常批评社会理论不能完成理论家起初并不打算追求的某些东西。例如,许多人批评加芬克尔没有充分考虑较为广泛的社会结构。孤立地看,这显然是外在的批评,因为更广泛的社会结构不是加芬克尔课题之内的问题。我认为外在的批评(至少孤立地看)一般说来不甚可取,我在下面的叙述中试图避免这样的批评。没有人什么事都能干成。批评某一理论忽视了什么东西未必特别增长见识。一般说来,从内部评价各种理论——评价其内在的一贯性是更为恰当的。这不是说所有的课题都有相同的价值。某些理论的假定或目的跟其他的相比确实看起来似乎更合理或更令人感兴趣。这也不是说外在化的批评总是不适当的。其实,这种批评至少从两个方面看是有用的:它们可能成为通向内在批评的一个台阶。例如,人们可以证明,对更广泛的结构加以考虑就会破坏加芬克尔的某些命题的基础;其次,它们可以用作为人们提出自己的社会理论的一种媒介,例如,吉登斯的结构化理论就依靠一系列外在的批评。本书最后一章推荐的理论的参照框架在一定程度上就是基于对以前理论的外在化批评。

第三(而且与前面的观点相关),某些理论家犯了称之为"政治的谬误"。他们批评一些理论对社会一政治问题有潜在的或实际的**各种影响**。例如,对功能主义社会理论常见的批评一直是,认为它维护或加强政治现状。我不怀疑社会理论的一些出

8

版物**可能会**影响社会。我也不想论证人们不可能去确定或预测一个特定理论可能产生的影响。例如，与某些其他理论相比，功能主义理论能更有效地用来为特定的（或任何）现存社会政治秩序证明其正当性。这也许是真实的。但是，识别一种理论可能的或实际的后果，在正常情况下不应当干扰对该理论的理智的欣赏。我能看到的只是这条规则的几个例外，其中之一指的是所谓的自我否定预言这种现象。这就是在某种情况下，一旦一种理论成为公共知识，人们就开始以导致该理论削弱的方式行动。在这里，识别该理论的影响，对于人们判断其有效性来说是至关重要的。然而，一般来说，事实并非如此。在下面的叙述里，我将关注各种社会理论的知识的有效性，而不是它们对社会的预期的或非预期的影响。

有鉴于这一切，我想简略地勾画一下本书的结构。除了第3章与第8章外，其余各章都讨论一种社会理论的特殊的流派或观点，即：结构主义（第1章），功能主义与新功能主义（第2章），吉登斯的结构化理论（第4章），福柯的后结构主义观点（第5章），哈贝马斯的批判理论（第6章）和理性选择理论（第7章）。第3章讨论三种理论，它们涉及较多的社会心理学的问题：符号互动论、常人方法论与拟剧研究。第8章讨论社会科学哲学中的三种理论：实证主义、证伪主义和实在论。每一章都遵循这一清晰的时间序列。例如，第一章从结构主义的先驱者（涂尔干和费尔迪南·德·索绪尔）开始，而后转到克洛德·莱维-斯特劳斯的结构人类学，最后讨论把结构主义与来自海德格尔和晚期维特根斯坦的某些见解结合起来的最新尝试。各章的序列运用了不太严格的时间逻辑。

本书可供人文学科的本科生和研究生阅读。第8章的几节，例如对实在论的批判评价，比较难懂，这是针对研究生与专家写的。每一章都可以不依赖其他章节而单独阅读。

内容简介

英国剑桥大学著名社会学家帕特里克·贝尔特的《二十世纪的社会理论》1998年出版后，好评如潮。这部著作可以说是对二十世纪社会学家对社会理论贡献的全面的、综合性的考察。作者在书中论及二十世纪社会理论领域中的大多数关键人物，以及众多的社会理论流派，如功能主义、结构主义、符号互动论、拟剧研究、常人方法学和理性选择理论等。

行家的评论是，本书分析水平高超，为读者提供了百年来社会理论发展的清晰轨迹，文字生动活泼，易于理解，是希望了解二十世纪社会理论的广大读者的理想参考书。

这是一本出色的书。它的论述面广，思路清晰，分析水平高超，而且生动活泼，易于理解。作者学术底蕴深厚，思想富于创见且富有吸引力。本书深受读者欢迎。

——威廉·乌思怀特，
萨克塞斯大学教授

作者在书中论及二十世纪社会理论的众多流派及大多数关键人物，如埃尔斯特、吉登斯、福柯、哈贝马斯。该书生动活泼。作者为广大读者提供了百年来社会理论发展的清晰轨迹。

本书可作为社会科学、哲学、政治学、人类学专业的标准教科书或参考书。

作者简介

本书作者帕特里克·贝尔特为英国剑桥大学研究员、剑桥大学国王学院社会政治研究室主任。

责任编辑 / 江建全
封面设计 / 陶雪华工作室

上海译文出版社
网址：www. stph.com.cn

目　录

导论 ………………………………………………………… 1

1. 无时间性的秩序及其成就:结构主义与生成结构主义 ………………………………………… 1

涂尔干的贡献 ………………………………………… 4

索绪尔对语言学的研究 ……………………………… 10

莱维-斯特劳斯的人类学 …………………………… 17

布迪厄的生成结构主义 ……………………………… 29

进一步阅读文献与参考书目 ………………………… 36

2. 生物学的隐喻:功能主义与新功能主义 …………… 40

早期功能主义 ………………………………………… 42

塔科特·帕森斯 ……………………………………… 55

罗伯特·默顿 ………………………………………… 63

新功能主义与尼克拉斯·卢曼 ……………………… 72

进一步阅读文献与参考书目 ………………………… 77

3. 日常生活之谜:符号互动论、拟剧研究与常人方法学 ……………………………………… 80

符号互动论 …………………………………………… 81

欧文·戈夫曼的拟剧研究 …… 93
常人方法学 …… 102
进一步阅读文献与参考书目 …… 112
4. 社会秩序的巧妙实现:吉登斯的结构化理论 …… 116
诸种影响 …… 119
结构化理论 …… 127
评价 …… 138
进一步阅读文献与参考书目 …… 142
5. 现在的历史:福柯的考古学与系谱学 …… 145
新的知识获取概念 …… 148
考古学 …… 151
系谱学 …… 156
评价 …… 165
进一步阅读文献与参考书目 …… 170
6. 理性的扩展:哈贝马斯的批判理论 …… 173
诸种影响与早期著作 …… 177
沟通行动理论 …… 184
评价 …… 190
进一步阅读文献与参考书目 …… 195
7. "经济人"理念的介入:理性选择理论 …… 198
理性选择的说明 …… 201
博弈论 …… 204
理性选择应用的实例 …… 211
理性选择理论的难题 …… 215
进一步阅读文献与参考书目 …… 222
8. 正在削弱的基础:实证主义、证伪主义与实在论 …… 226

实证主义 …………………………………………………… 228
证伪主义 …………………………………………………… 239
实在论 ……………………………………………………… 249
进一步阅读文献与参考书目 ……………………………… 261
结论 ……………………………………………………… 264

索引 ……………………………………………………… 273

1

无时间性的秩序及其成就：结构主义与生成结构主义

9

圣奥古斯丁说，直到有人问他，他才知道时间是什么。对这谜一般的陈述的一种解释是，人之为人，时间是必不可少的，以致关于它的知识不可能推论式地陈述出来。在某种意义上，结构主义在20世纪的精神生活中扮演了相似的角色。确实，人们实在不可能对结构主义的概念不予以考虑而设想社会理论。然而，人们同样难以提供关于结构主义的准确定义，恰恰因为它与那些从理论上说明社会的流行方式纠缠不清。由于它涉及的课题范围十分广阔，所以界定结构主义任务就越发复杂了。它的应用范围不只局限于社会理论，而且它至少在其他许多不同的学科中同样具有显著地位。结构主义包括：索绪尔和罗曼·雅各布森的语言学，莱维-斯特劳斯的人类学，让·皮亚杰对发展心理学的贡献，弗朗索瓦·若博的生物学和路易·阿尔都塞对马克思的解读。

由于意识到上述的保留意见因而把注意力主要集中于社会科学，我认为仍然可以区别出四种特征。第一，结构主义最明显的特征是它提倡一种“整体论的观点”。整体论提出，一个系统的不同的部分不应相互独立地加以研究。各个部分，只有根据它们的相互关系，而且最终根据它们与整体的关系，才能得到理

解。与整体论经常相伴的是整体论的意义理论。按照后者的观点，符号、概念或实践的意义取决于它们嵌入其中的更广阔的结构或前后关系。例如，话语的意义取决于所说的语言；任何科学术语的意义取决于运用该术语的科学理论；姿势与实践的意义取决于它们在其中发生的范围更广泛的文化。由此，同样的话语，如果用不同的语言说出，就可能意味着不同的事物；一个科学术语的意义可能随着新的理论产生而改变；同样的姿势或实践在不同的文化里可能是指其他什么事情。

10 结构主义的第二个特征是，就像柏拉图和巴门尼德那样，它倾向于优先考虑不变的东西而不是暂时易变的东西。结构主义贬低行动和事件的流动性，而寻求历经时间而愈益稳定的社会结构。结构主义假定，这些相对不变的社会结构，或者是行动与事件背后的"实在的"构成原因的力量，或者是它们在把意义赋予这些观察到的现象的过程中是至关重要的。部分地由于其寻求不变的结构，结构主义具有独特的并有争议的研究方法。结构主义与"共时分析"有亲和性。共时分析只拍摄社会的快照，与之对立的历时分析则注视时间过程中的发展。结构主义倾向于贬低时间的流逝，他们中的一些人甚至坚持认为，只要有一张快照就行。不过，即使他们从事于历时的分析，他们也以独特的方式这样做。例如，结构主义历史学家对历史事件的细枝末节并不特别感到兴趣。他们相反寻找那些尽管不是有关的人们直接可以见到的，但在他们的命运形成中起主要作用的要素：气候、地理、文化构架等。

结构主义的第三个特征是，它反对实证主义。我们在后面将详细讨论（参阅第 8 章）实证主义哲学。在这里我们只要说这一点就够了，即实证主义喜欢根据直接可以观察到的实体来说明事物。对实证主义者来说，要说明就是要找原因，而原因只是从观察到的规律性中引申出来的。相反，结构主义者则承认远

在观察到的现象表层之下的比较深层的实在的存在。基本的结构不是从属于它们的人直接看得到的，也不是观察者可以直接看到的。社会科学家的任务就是要揭示这些潜在的结构，以便说明表层。结构主义者也远离实证主义的因果关系概念。首先，他们经常拒绝对有关因果关系的陈述表态；他们宁可谈论"转换的规律"。其次，即使结构主义运用因果律，他们的观念也与实证主义的根本不同。对结构主义者来说，因果关系不能只从观察到的规律性中推衍出来。原因不是感性观察直接可获得的；社会结构是不易察觉的，但仍然行使着具有因果作用的力量。

第四个特征是大多数结构主义者共同具有的，他们都承认社会结构的约束性质。即结构主义者倾向于认为，基本的结构沉重地制约和决定着人的行动与思想。人们能够区别这种结构主义立场的强弱形式。弱形式基本上是方法论宣言。它提出社会研究者必须寻找出限制人们选择的那些参数。虽然结构存在，但是人们是否确实具有选择权和自由，这种方法论立场尚未确定。强形式是具有深远后果的哲学陈述。它不是简单地说结构有约束力，而且还说它们的约束力达到能排除个人能动作用的可能性的程度。这就是说，尽管人们可能有这种看法，他们能支配自己的命运的印象，但实际上他们绝非如此。强形式的结构主义可以视为对 20 世纪 40 年代和 50 年代的某些哲学思潮的反动。必然能不是自由的，这个假定确实是存在主义哲学的主要出发点；而结构主义则宣告他们另有解释。

11

大多数宣称自己是结构主义者的人都会同意上述四种特征。虽然有这些相似之处，但如果设想结构主义就是一个统一的学说，那是会犯错误的。结构主义思想中至少有两个部分：一个可追溯到涂尔干的社会学，另一个可追溯到索绪尔的结构语言学。第一部分强调社会结构强加于能动作用之上并对其

行使影响力的程度。社会结构被看作是有约束力的，因为它们塑造人的行为与思想，而且对于个人来说，如果不是不可能的话，也是很难转变这些结构的。第二部分依靠符号学——普通符号科学。在此传统中的作者借用对语言活动的深刻了解得出的观点与各种类比以理解非语言的、由规则支配的行为。因此，文化被设想为是一种"符号系统"。费迪南德·布罗代尔是涂尔干形式的结构主义鲜明的典范，罗兰·巴特是索绪尔派结构主义形式的典范。莱维-斯特劳斯吸收了索绪尔与涂尔干两家的观点。

在本章我将首先讨论结构主义两种形式的创始人：涂尔干与索绪尔。然后我将详细阐述莱维-斯特劳斯的结构主义人类学，这将使我得以解释结构主义思想的某些缺陷。接下去将把我引到布迪厄的著作——一种试图克服这些不足的主要尝试

涂尔干的贡献

爱弥尔·涂尔干（1858—1917年）就学于巴黎高等师范学校，那是一所法国培训教师与学者的选拔机构。他在那里逐渐显现出对社会与政治哲学的浓厚兴趣，而对他所看到的巴黎知识界的情景，那种人文主义的、杂乱无章的和文人学士的性质，怀着同样浓厚的厌恶之情。此后，他在德国度过一段时间，那里的文化氛围多少较为合他的心意。回国后不久，他就在波尔多大学获得了教职。十五年后，他回到巴黎。具有讽刺意味的是，这个毕其一身致力于建立社会学学科基础的人，直到晚年才正式据有他喜爱的学科的教职。社会学一直是与奥古斯特·孔德（1798—1857年）联系在一起的，人们认为，他的思想与他名声不好的个性是相配的。涂尔干应当是教教育科学的，但是这对一

12

个具有如此狂热献身精神的人来说几乎不是什么障碍。[1]

通过表现涂尔干是如何与19世纪思想的其他两个偶像——孔德与斯宾塞联系在一起的，是介绍他的社会学的一个有效的方式。这并不是暗示孔德或斯宾塞对涂尔干的影响超过了任何其他作者的影响。事实上，两者的影响都不应过高估计；例如，夏尔·勒努维埃，爱弥尔·布特鲁和威廉·冯特至少是有影响的人物。着重考虑孔德与斯宾塞的优点在于，他们能使人们把涂尔干放在19世纪比较广阔的思想背景之中。

通过其老师布特鲁，涂尔干偶然遇到孔德对不同的现实领域的等级划分，比较高的层次不可减缩为比较低的层次。因此，社会领域不可以被看作是其心理组成部分的聚集体。鉴于社会所具有的独特的特征，这就需要有一个整体论的观点。涂尔干从孔德那里，借来一种观念：如同在其他现实领域那样，我们也可以按照严格的科学方法来研究社会。就像孔德一样，他称这种研究为社会学，而且相信这不仅是可能的，而且也是可取的；它会使人们能够合理地引导社会并根除"病理的"形式。同样像孔德那样，涂尔干认为，假如现在存在社会危机，那么引导就不仅是可取的，而且也是必要的。但是，就如J·S·穆勒那样，涂尔干认为，孔德的社会学仍然具有太多的推测的和武断的色彩。所以，涂尔干的理论具有比较坚实的经验基础，并试图运用尽可能严格的方法。因此，他对阿尔弗雷德·埃斯皮纳和艾伯特·谢弗尔提倡的复杂的方法论研究更为赞赏。在同样的主题上，孔德作出对一般"人性"的全面概括，而涂尔干则对各种社会之间的差异更为敏感。[2]

进化理论，特别是斯宾塞式的进化理论，是灵感的另一个来

---

① 我竭力推荐卢克斯(Lukes,1973年)对涂尔干的半传记性介绍。

② 涂尔干(Durkheim 1982年，第63页)。也可参阅卢克斯(1973年，第67页)

源。涂尔干被斯宾塞的借生物进化作社会类比的精致理论所吸引。像斯宾塞以及当时的许多其他理论家一样，涂尔干引进二分法来勾画社会进化。斯宾塞写下从军事社会到工业社会的过渡，费迪南·滕尼斯看到从共同体到社会的转变，而以身份为基础的社会的失败和以契约为基础的社会的产生，给H·S·梅因留下深刻印象。涂尔干则更喜欢谈论有机团结取代机械团结。13 前者是基于相似性的一种团结的类型，后者则是以分工和相互依赖为基础的团结的类型。[①]就如在孔德那里一样，涂尔干在斯宾塞作品那里也没有发现足够的经验的或细致的特征。[②]他也不同意斯宾塞（还有梅因与滕尼斯）的关于现代化的发展伴随着社会纽带的削弱的观点。《社会分工论》中的一个主要命题是，一种新型的团结随着工业社会的产生而形成。他对斯宾塞（还有梅因）的所谓在现代社会人们参与没有任何道德基础的自由的契约关系持冷淡的态度。契约以社会秩序为先决条件，而不是创造社会秩序。[③]

在某种程度上由于涂尔干的思想受到许多各种不同的影响，所以他的著述并不总是呈现出统一的画面。以根本不同的方式阅读他可以提出同样令人信服的论据；诚然，具有不同的理论观点的作者业已在他的论著里找到灵感。例如，只要浏览一下他的方法论小册子《社会学方法的准则》及其在《自杀论》里的应用就可以推断出：把涂尔干看作是现代实证主义的创始人是可能的（也可参阅第8章）。[④]如果人们把他的作品的某些方面（显著地表现在加强了他的博士论文《分工论》基础的理论框架

---

① 涂尔干（1984年，第31—87页）。
② 涂尔干（1982年，第64页）。
③ 涂尔干（1984年，第149—175页）。
④ 涂尔干（1952年；1982年）。

和《社会学方法的准则》的部分章节中）看作是现代功能主义的预兆（也可参阅第2章）同样似乎也是有理的。[1]最后，在他的著作里无疑含有某些结构主义的原则。有人认为这些特征只在他的晚期论宗教的著作中出现，但这是忽视了在其《社会学方法的准则》中的比较隐晦的、但同样强有力的结构主义的要求。如果这是可能的话，那么确实他对结构主义的奉献没有任何地方比他在其《宗教生活的基本形式》中的陈述更明白了。[2]

现在我就选择涂尔干著作中那些与结构主义历史相关的方面。值得我们注意的涂尔干一个概念是"社会事实"的概念。涂尔干坚持，"社会事实"构成社会学的内容。他把社会事实界定为"一切行为方式，不论是固定的还是不固定的，只要是能从外部给个人施加约束，……它普遍存在于特定社会各处并具有其固定的存在形式，不管其个别表现如何。"[3]涂尔干的一条方法论格言是，必须把社会事实当作"事物"来看待。他的意思是说我们必须像研究自然对象那样来研究它们，即社会事实不依赖人们的准则或人们的知觉而存在，而且只有通过经验研究才可能被发现。[4]社会事实的一个范例是"集体表象"。作为一个群体的集体意识的状态，集体表象显示出该群体是如何想象自己及其周围环境的。[5]集体表象在两方面是具有社会性的。它们具有社会起源（它们从社会联系中产生）并与社会现象有关。[6]

涂尔干对社会事实的定义，如上面所概述的，并不确切地如 14

---

① 涂尔干（1984年；1982年，特别是第119—146页）
② 同上（1915年）。
③ 同上（1982年，第59页）。
④ 同上（第60页）。
⑤ 同上（第40页）。
⑥ 卢克斯（1973年，第6—7页）。

人们所谓的简洁的系统阐述，但是它确实揭示了社会事实的三种最重要的特征：它们是外在的，有约束力的和普遍的。涂尔干以社会事实的外在性表示它们比个人更重要，而且更具有争议性的是，它们的作用不依赖使用它们的个人。例如，个人并不规定他或她不得不履行的职责：这些义务是外在于个人的法律和习惯规定的。[①]涂尔干用社会事实的约束性质意指它们具有"强制性的和胁迫的力量"，借助这种力量它们对个人实施控制。人们往往不承认这是强制，因为他们一般都出于自由选择遵从这些社会事实。涂尔干通过设想个人要是决定不默从，将会发生什么后果——它会导致惩罚而且最终失败，从而证明这种社会事实的强制力量。[②]最后，普遍性是指社会事实是这样的信念和实践，它们既不是个别的也不是普遍的属性，相反它们所指的是那些感情、思想和实践，要是人们生活在其他群体，这些感情、思想和实践就会是不同的。社会事实具有公共的—集体的形式，与它们的个别的应用相反。[③]

与布特鲁和孔德一样，涂尔干认为，每一科学领域都必须按照"其自己的原则"为人们所理解。就如不可能把生物学领域变为物理—化学力量那样，社会也不是心理现象的集合体。通过社会联合，超越和改变有关个人的突然出现的性质发生了，这与生物—化学领域的无数的"创造合成"类似。由于主张严格的方法论的整体论，社会被看作是一个独特的实体，因而受其自己的规律的支配。较为确切而且引起较多争论的提法是，社会事实只能由其他社会事实加以解释。[④]

---

① 涂尔干(1982年，第50—51页)。
② 同上(第50—52页)。
③ 同上(第52页)。
④ 同上(第119—146页)。

涂尔干的晚期著作特别探讨了知识社会学与宗教社会学。[1]而他的早期著作旨在证明,在一个社会真空里设想道德规则是错误的,他继续他的社会学的十字军东征,试图表明康德思想的基本范畴的社会性质。甚至是数、空间和时间的概念也逃避不了涂尔干的强有力的战役。关于他的"社会学的康德主义"的确切性质并不完全清楚。有人已经令人信服地表明,他混合了四个单独的要求。[2]其一,涂尔干认为,基本范畴是由同一社会成员共享的。其二,他主张,这些康德的范畴是由基本的社会条件引起的。其三,他认为,非常相同的范畴表明它们所由产生的社会条件的结构类似。其四,他坚持认为,范畴对于它们从其中发展起来的社会条件实现基本的功能。涂尔于利用社会学以矫正康德的先验论的企图,鼓舞了结构主义人类学。像涂尔干那样,莱维-斯特劳斯探求人们借以对外部世界进行分类的潜在的结构。

15

从这种简略的考察,可以明显地看出,涂尔干的著作从许多方面隐隐约约显示出结构主义思想的发展。请允许我扼要概述他为什么是结构主义的真正的先驱者。第一,他把注意力引向社会生活的不可能简化为仅仅是其组成部分的一个集合体的那些特征。在结构主义那里,人们发现对这种整体论类型解释的相似的承诺。第二,约束的概念对涂尔干社会事实的概念是至为重要的。他试图证明社会在什么程度上塑造并渗入个人。同样,结构主义把强制力分配给社会结构。第三,涂尔干经常依靠结构主义的双层的世界观,把自我克制的表层与一种更为深层、更为真实的无意识结构的层次相对照。第四,他试图根除涉及个人主观状态(意向、动机、目的)的那些说明。这表明与20世

---

① 特别参阅涂尔干(1915年;1963年)。

② 最好的讨论,参阅卢克斯(1973年,第435页)。

纪进程中的结构主义社会学与人类学的"客观主义的"抱负有明显的亲密关系。第五,涂尔干在试图证明人们所据以为周围世界进行排序与分类的基本范畴的社会性质的过程中,他对康德的先验论的排斥达到顶点。

索绪尔对语言学的研究

在莱比锡和柏林学习之后,费迪南·德·索绪尔(1857—1911年)先是在巴黎大学而后在日内瓦教梵语、哥特语和古高地德语。索绪尔无疑是个有天赋的人,他在21岁写出值得高度赞赏的论文《论印欧语言中元音的原始系统》,这一点已预示他成熟思想的关键特征。但是,随着年龄的增长,索绪尔写得越来越少,而在他去世时他发表的著述不足六百页。他的观点只是通过1915年在他身后发表的《普通语言学教程》一书才广为流传。该书以他在日内瓦大学的讲稿为基础编辑成书的。[1]差不多有半个世纪,这部作品的读者局限于语言学家,但是一旦结构主义的宣传车吹打过市,其他社会科学家就开始对它着迷了。

首先,将索绪尔的结构主义与涂尔干的结构主义进行比较,是具有重要意义的。在此值得一提的是两者之间有三种差异。其一,涂尔干的全部作品都包含两种相反的方面,索绪尔的则不是。我已经提到下述事实:人们可以认为涂尔干有各种不同的理论研究方案;结构主义只是其中之一。对索绪尔来说就不是这种情况,他的理论贡献更具有统一性。其二,涂尔干的结构主义是想对社会学作出贡献,而索绪尔的则不是。索绪尔关心语言问题,而只是偶尔探索把他的理念扩展至语言研究的边界之

---

[1] 索绪尔(Saussure 1960年)

外的可能性。证明他的语言学的眼光具有较广泛的社会学意义 16
的,是其他人的成就。随之而产生的还有:涂尔干的社会学命题是很清楚明白的,而索绪尔对社会科学的含意则仍留待讨论。其三,涂尔干毕生主要关切的一件事情是解释社会事实是由其他社会事实引起的,类似于物理—化学力的作用方式。结构主义的概念依靠与热力学和电学的类比,从属于因果分析。但正如下面就要表明的那样,索绪尔研究语言的目的是揭示基本的"句段的"与"词形变化的"关系。在这种结构主义的符号学理论中几乎没有任何充分发展的因果观念的地位。

今天的语言学家认为,索绪尔《教程》的重要性在于,作者抛弃了两个已确立的关于语言的观点。首先,最初由克劳德·兰斯洛特和安托万·阿诺尔德早在 17 世纪提出的观点,即语言是思想的镜子且具有内在的合理性。其次,有一些新语法学家,如弗朗兹·博普和卡尔·布鲁格曼以及索绪尔的老师赫尔曼·奥斯托夫和奥古斯特·莱斯基恩。按照他们在 19 世纪非常流行的观点,一种语言的历史告诉人们有关语言的现行形式的知识。梵语被认为是最古老的语言,了解这一语言就使人们有可能追溯其他语言的历史并揭示它们共同的根源。这两个观点有两个共同的特征,其一,两种观点都假定,在任何语言内声音的一个独特的名称或形式通常都被用来表达某种观念或概念这一点是成立的。追溯历史,年代越久远,命名与概念之间的关系就越少是任意的。其二,两者都把语言设想为一种有系统的命名法。这就是说,两者都把语言看作是一套附着于不可改变的而且独立于语言而存在的普遍概念之上的名称。

随着索绪尔的《教程》的出现,这种情景彻底改变了。首先,与这些早期信念的原子论性质相反,索绪尔提出了整体论的语言观。他的前辈设想,语言不过是它的组成部分的总和,而索绪尔则坚持必须把它看作是一种结构,在其中个别概念的意义依

赖它们在较大整体之内的关系。其次，比方说，与博普偏爱的历时分析相反，索绪尔的语言观赋予共时性的语言研究以更重要的意义[①]。再次，索绪尔成功地证明了语言不是一种系统命名法。如果它是的话，翻译就会是一件轻而易举的事，但事实并非如此，而且这可以由这种事实来解释：即不同的语言以不同的方 [17] 式构成世界。同样，概念的边界与符号解释历时地不断变化，而这又一次表明，语言以不同的方式组织世界。

索绪尔理论的关键在于他对“语言”和“言语”作出区分。索绪尔在试图确定语言研究的对象时引进了这种区分。[②]索绪尔所谓的**言语**(parole)或“语言的实施方面”暗指现实的话语。**语言**是指构成语言使用之基础的共有的一套结构属性。索绪尔坚持，语言学主要关心的应当是**语言**，而不是**言语**。与涂尔干的社会事实的外在性概念相似，索绪尔表明，**语言**的同时存在的系统先于**言语**，而且前者是后者的必要条件。人们所说或所写具有意义是因为语言预先存在的结构属性。语言是共有的、社会的经验：人们之所以能说能写是由于语言使用的交互主体间的性质。

同样重要的是区分“符号”、“能指”与“所指”。符号指称能指与所指两者。[③]能指是话语或语迹，所指是附着于它的概念。如果我说“马”，话语或语迹“马”是能指，概念“马”是所指，而符号则指称两者。[④]任意性指称能指与所指间的联结。索绪尔的“任意的”用法在此要作进一步说明。他所意指的是，要不是因为联系它们的符号与该语言中的其他符号间的关系的话，不同

---

① 索绪尔(1960年，第71—100页)。

② 同上(第7—23页)。

③ 同上(第65—70页)

④ 同上(第67—70页)。

的所指可能会附着于一个特定的能指。我先前已经提到，在索绪尔看来，语言不是名称因而不存在不变的普遍的能指。所以，他的有关"符号的任意性质"的观点不仅表明音响—形象与概念间的"目的不明的"联结，而且也表明能指与所指两者本身的任意性质。[①]

然而关于索绪尔有关符号的任意性质观念，存在着一种潜在的误解，我想简略地指出。关于符号的任意性质的观点很可能被理解为意指：个别说话者可以决定使用什么能指。但是索绪尔坚持，他根本不是指这回事。[②]事实上，他竭力否认个人有那种权力。这令人想起涂尔干对社会事实的约束特征的反思。索绪尔尽力表明，因为语言的公共的—集体的性质，它是"必然的"，因为任何个人都不能够选择与正在使用的能指不同的能指。这种特殊的语言观，就如任意的和必然的，有时被称之为"约定俗成的"。[③]

与符号的任意性观念紧密联系的是差别原则。索绪尔关于语言与象棋的著名的类比在这里是有用的。[④]一个棋子的意义不是从它本身的物质形式派生的，而是取决于该棋子可以与其他棋子区别开来。同样，在语言里，同一性是一个系统内部差别的功能。这既适用于能指也适用于所指。话语"人"的意义取决于它与"能够"、"情况"、"意指"、"混乱"等等话语的差别。同样，任何颜色的意义，比方说绿色，取决于它与当前正在使用的颜色蓝、黄、红等等的差别。这种观点的另一种表述方式是说，同一性取决于与"不在场的总体性"的差别。例如，当我提到绿 18

① 卡勒(Culler，1986年，第28—33页)。
② 索绪尔(1960年，第68—70页)。
③ 例如参阅哈兰(Harland，1988年，第13页)。
④ 同上(第120—122页)。

颜色时，绿的意义来自于它在当前正在使用的、尽管没有说出来，然而必然包含着的颜色**系统**中的差别。请注意，差别原则在许多语言层面上起作用，可以说从音位一直到语法的事实。音位（例如，在语词"cat"中的 c）是由它与可能潜在地取代它且仍构成意义的其他音位（在此案例里："bat"，"mat"，"sat"，等等）的对立而界定的。语法的事实遵从十分相同的有关符号相互关系性质的观念：例如一个动词的未来时态取决于它与其现在时态的对立。[1]

索绪尔对语言的共时分析的与历时分析的区分是众所周知的。起先他用的术语是"静态的"与"演化的"语言学，但是后来他选择共时分析与历时分析。[2]前者是为语言拍快照，后者则跟踪它的历时的演化。虽然对索绪尔的语言学的批评，倾向于把它简单地描绘成"非历史的"，但是索绪尔自己的立场是比较微妙的。与教科书介绍他的情况相反，他承认语言的历史性。符号的任意性质意味着不存在属于意义的必不可少的、普遍的特征，因而意义是在不断流动之中的。于是在索绪尔的论点中出现了有趣的转折。大多数学者会从这一点得出结论说历时分析优先于共时分析，而对索绪尔来说恰恰意味着相反。符号的任意性不仅有利于语言的历史性，而且也有利于共时分析语言的必要性。从索绪尔的视角看，对这种悖论的说明是直截了当的。符号的任意性质意味着，符号并不具有其自身的必不可少的性质。在结构主义的说法里，在语言中不存在肯定的、自我定义的符号。每一个符号完全是根据它与其他目前正在使用的符号的关系来确定的。因此，它必定被作为一个整体。如果某一符号的意义取决于它在特定时刻与其他符号的关系，那么就必然得

---

① 例如参阅哈兰（1988 年，第 120—122 页）。

② 同上（第 79—81 页）。

出，要求共时的分析。[1]

我以简略地说明纵聚合关系与横组合关系的区别来结束对索绪尔思想的阐述。前者指可取代的项目之间的对立关系，后者则指符号之间组合的关系。到目前为止，我只讨论了横组合差别的关系。关于横组合的关系，例如，"I love"（"我爱"）可以接"you"（"你"），"flying"（"飞行"），"Bruges"（"布鲁格斯"），"that film"（"那部电影"）等等。它不可以接"underwent"（过去式"遭受"），"she"（主格的"她"）等等。按照横组合关系的原则，有一组词可以接在"我爱"之后。该组的每两个成分都处在纵聚合变化的相互对立之中。索绪尔的大胆的猜测是，在任何层面上（这就是说，不管你是探讨音位、词素还是"语法的事实"），语言都可以被归结为纵聚合关系与横组合关系的组合。[2]

19

索绪尔对社会理论发展的影响一直是相当大的。首先，他对语言与言语的区别（以及他给予前者对后者的优先地位）拨动了那些着迷于对规则性连结的实证主义追求者的心弦（也参阅第8章）。语言与言语的区别的适用性确实扩展至语言领域之外。人们可以把它看作为是从这种更一般的对立中派生出来的：一方面基本的结构，另一方面它们的特殊的实例。例如，从那种一般的二元论，可得出社会结构与行为模式之间的各层次的对立。考虑到这种模式，实证主义者全神贯注于统计规则就是徒劳无益的：它只不过是在表面的非结构层面上的研究。其次，许多不同的社会科学家意识到，像语言一样，其他话语系统也可能从符号学的角度加以研究。无论是科学理论、发式、饭店的菜谱，还是古代神话，它们都可以作为符号系统被研究。[3]例

---

① 例如参阅哈兰（1998年，第79—100页），也可参阅卡勒（1986年，第46—57页）。

② 索绪尔（1960年，第122—127页）。

③ 例如，巴特（Barthes，1972年，1983年）。

如，关于膳食的各道菜与相对的潜在替代的各道菜之合适的组合有着明确的规则。每一道菜的意义取决于它与供替代选择的差别。与量少的一道菜相比较，量大且丰盛的各道菜（在某些社会圈里）可能暗示缺少雅致或精致。

涂尔干与索绪尔为社会科学中的结构主义运动建立了舞台。三个法国人对结构主义思维进一步发展来说是必不可少的。第一，布罗代尔在历史中引进涂尔干主义的观点。[①] 与单纯的事件史或“偶然事件的小规模科学”完全相反，布罗代尔探究他所提出的**长时段**。这指的是相对稳定的而且跨长时间段的基本的结构。地球物理学的、气候学的或人口的结构制约着人们的行动与思想。布罗代尔是有极大影响的年鉴学派的创始人之一；年鉴学派的成员在相似的思想脉络里进行研究。[②]第二，路易·阿尔都塞表明在早期马克思与晚期马克思之间存在着认识论上的断裂。[③]前者仍然深受德国唯心主义和古典政治经济学的影响，而后者则进一步而且发展出结构主义的“历史科学”。阿尔都塞反对存在主义者对马克思的解读，他认为晚期马克思否认任何先验的有关人的需要的概念。个人不再是历史的真实
20 主体；隐蔽的生产关系则是历史的真实主体。其他人很快就在追求结构主义的马克思主义时跟随阿尔都塞；艾蒂安·巴里巴尔和尼科·保兰泽可能是他们之中最为著名的。[④]第三，依靠罗曼·雅各布森、西格蒙特·弗洛伊德和涂尔干、莱维-斯特劳斯发展出结构人类学。借助于结构主义方法，他分析不同的社会现象，从神话到亲属制度等。与布罗代尔和阿尔都塞相比较而

---

① 布罗代尔（Braudel，1972 年，序言；1980 年）。
② 年鉴学派史概述，可参阅伯克（Burke，1990 年）。
③ 阿尔都塞（Althusser，1972 年）；阿尔都塞和巴里巴尔（Balibar，1970 年）。
④ 阿尔都塞和巴里巴尔（1970 年）；保兰泽（Poulantzas，1968 年）。

言，莱维-斯特劳斯已是具有最大影响力的人物。他的结构主义方法被埃德蒙特·利奇和许多其他人类学家所效仿。考虑到他的作品的抽象的性质，他的影响已超出了人类学的范围。所以我将主要关注他的作品。

莱维-斯特劳斯的人类学

克劳德·莱维-斯特劳斯（1908 年— ）的名字是与结构主义传统密切联系在一起的。莱维-斯特劳斯出生在比利时，童年时迁居法国，在巴黎大学文理学院研究哲学。在巴黎从事研究工作时，他开始了解法国的社会学，如著名的孔德、涂尔干和马塞尔·莫斯。当他迁居巴西时，他的兴趣很快就转向文化人类学，先是在圣保罗大学执教，尔后从事由法国政府资助的研究考察。在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他逃亡美国，在纽约的新社会研究学院任教。就是在那里，他遇到了语言学家雅各布森——将会持久地塑造莱维-斯特劳斯思想的一次邂逅。在他晚年，他迁回法国居住，先是在高等研究学校，后来在法兰西学院任人类学教授。回到法国后，他确立了自己作为结构主义运动领袖人物的地位。

人们偶尔会断言，莱维-斯特劳斯对文化的结构主义分析相当大程度上受到涂尔干的影响。尽管这种主张有一定道理，但是这肯定需要得到进一步的确认。其实，简单地比较一下涂尔干与莱维-斯特劳斯的思想方案有助于澄清后者的思想。莱维-斯特劳斯对涂尔干的思想的借鉴是一种高度有选择的借鉴。他远离当时显赫一时的涂尔干的功能主义或实证主义的著作。（参阅第 2 和第 8 章）。这些著作并非一定是对涂尔于一生的某一方面思想的错误的描述。然而对莱维-斯特劳斯来说涂尔干的这方面的著作不太有吸引力，或许是错误的而且大体上将被忽视。比较值得注意的，真正需要当代人重新评价的，是涂尔干

关于社会事实和集体表象的早期命题。最后，对莱维-斯特劳斯思想发展作出最重要贡献的是涂尔干晚期论宗教的作品。

21 莱维-斯特劳斯选择性地借鉴涂尔干的思想表明两位人物间有相当大的差别。第一，特别是涂尔干的早期著作仍然非常深地植根于19世纪世界观之中，而莱维-斯特劳斯的著作在许多方面则是对这种思想传统的反动。在《分工论》里，涂尔干利用与生物进化的类比以说明从"机械"类型的团结向"有机"类型团结的过渡。相反，莱维-斯特劳斯总是对这种进化论形式的说明持有敌意。早期涂尔干主要关心那些只在跨较长时间内显露出来的理论原则。相反，莱维-斯特劳斯专注于那些跨不同文化显现出来的机制。涂尔干注意伴随工业化与现代化而出现的问题，但是他仍然捍卫西方正在经历的文化与结构的转型。必须作出某些调整，但总的趋向是进步的。对比之下，莱维-斯特劳斯全部著作可以被读作为对西方现代性方案的激烈的批判。

第二，就某些方面而言，涂尔干与莱维-斯特劳斯的目的是截然不同的。要说明这一点，考虑到这种并非不同寻常的观点是有用的，即人类学家属于两种类别之一。一方面，有这样一些人类学家，各种社会间巨大的文化差异给予他们深刻的印象而且他们对此极为敏感。构成他们著作基础的是这种倾向：关注人的个性或实践中的比较有可塑性的那些方面。另一方面，有这样一些人类学家，他们发现这些差异是表面的，他们被全部人类具有共同性这一点所征服。他们毕生致力于寻找人类的普遍特质。尽管这种区别是粗糙的，但是在我们讨论的语境里，它是非常有用的区别，因为涂尔干是前者的非常好的代表，而莱维-斯特劳斯几乎是后者的原型典范。涂尔干对不同文化之间的差异是敏感的。例如，这些差异的存在（可以从经验上确认的）是他驳斥任何先验的道德理论的关键。莱维-斯特劳斯的方案可能没有太大的不同。通常来说，人们会期望搜集有关外国文化

的民族志的细节以支持文化从根本上说是相互不同的观点，但是，莱维-斯特劳斯利用那种信息使读者相信人类的相似性。对他来说，人类不得不以相同的方式构成世界。

第三，莱维-斯特劳斯通过阅读涂尔干的外甥莫斯的作品而得到涂尔干的理念。这并不是暗示涂尔干没有对莱维-斯特劳斯产生直接的影响。但是莫斯的思想至少是重要的，而且每当他偏离他舅舅的思想（确实是偶然发生的事情）的时候，莱维-斯特劳斯很可能会追随外甥。特别是，莱维-斯特劳斯似乎十分欣赏莫斯的"总体的社会事实"概念。通过这个概念莫斯与莱维-斯特劳斯旨在超越原子论与整体论的对立。他们追随涂尔干批判个人主义的解释，但是强烈反对他的集体精神或集体意识中的物化倾向。在尝试避免涂尔干集体意识理念的决定论陷阱时，莫斯概括出嵌入社会互动现实模式之中的总体的社会事实概念。这似乎对莱维-斯特劳斯很有吸引力，他也把对潜存于民族志成果表层之下的无意识结构的发现归功于莫斯。对莱维-斯特劳斯来说，这显然类似于语言学在揭示潜藏在直接可达到的言语模式层面之下的结构所使用的方法。[1]

第四，涂尔干与莱维-斯特劳斯是不同的人物，从事不同类型的实践。直截了当地说：涂尔干本质上是位科学家，而莱维-斯特劳斯则不是。尽管涂尔干打算继承他父亲（他是首席拉比——犹太人的教会领袖）的事业，而且尽管在他的著作中有某种明显的宗教教养的痕迹，但是他的世界观从他早年以来一直是理性的——科学的。我已简略地概述过涂尔干对他巴黎的同时代人的文学"才华"持对立态度，以及他一生是如何献身于社会的科学研究事业的。涂尔干旨在应用科学的严格性，就如在自然科学中所运用那样，而且他试图通过严格地坚持逻辑原理

22

---

① 莱维-斯特劳斯（Lévi-Strauss，1994年，第5页）。

并且使他的理论经受严格的经验检验来达到这一点。[1] 莱维-斯特劳斯确实不同凡响。尽管他(和一般来说对待该问题的结构主义)的目的是关于社会的科学,但是他不时地打破最基本的科学研究原则。我们在此正在讨论非常不同的有才智的人:具有高度敏感性的人物,但确实不是科学家。对任何熟悉莱维-斯特劳斯作品的人来说,这一点不会使他们惊讶,他有艺术家的家庭背景,而且他本身是有造诣的音乐家。当利奇把莱维-斯特劳斯说成"充满幻想的人"时决非远离真理。我们正在与一个充满想象力、有艺术家气质的人物打交道,他表达出关于世界的直觉,而不是考察它们的有效性。

如果涂尔干对莱维-斯特劳斯的影响是含糊不清的话,那么结构主义语言学的影响就大不一样了。战时在纽约讲课时,莱维-斯特劳斯与俄罗斯语言学家和民俗学家雅各布森建立了友好关系,雅各布森向莱维-斯特劳斯介绍了索绪尔的著作、布拉格学派的语言学,显然还有他自己的贡献。雅各布森深受索绪尔的下述观点的影响,即语言项目的意义取决于它与当前正在使用的其他项目的差别。把索绪尔的这种框架作为自己的出发点,雅各布森根据二元对立来设想语言。这就是说,人们能够区别辅音与元音、尖重音与钝重音、浊音与清音。把雅各布森的理论推广到非语言领域,莱维-斯特劳斯成为最先借助于系统地运用与语言系统的类比来研究社会生活的人之一。他根据二元对立、倒置与置换来研究亲属制度和神话,与雅各布森在现象层面上讨论音位相似。然而重要的是,莱维-斯特劳斯有系统地尝试超越有意识的层面,寻找把一特殊结构强加于世界的那些精神的普遍的、无意识的特征。如上所述,从莱维-斯特劳斯的视角出发,这种对普遍的、无意识层面的研究既是信守莫斯的思想,

23

---

① 这并不是说涂尔干的方法论必然是没有批评的。

也是信守结构语言学理论的。

莱维-斯特劳斯唉叹这种事实：在他做学生时，弗洛伊德与马克思被排除在教学大纲之外。其实他在晚年才开始熟悉两者的作品。因而他对这些作者的解读又一次背离他那时的流行的解释。在20世纪40年代和50年代，人们曾尝试把存在主义与马克思主义融合在一起，而且按照前者来解释后者。莱维-斯特劳斯对马克思的理解不可能有更大的不同。他在马克思那里看到尚未定型的结构主义者，他不断地超出表层以探究经济结构。这同样适用于他对弗洛伊德的解读。弗洛伊德最初由法兰克福学派的成员（如西奥多·阿多诺和马克斯·霍克海默）和那些与批判理论关系密切的理论家（如威廉·莱希和埃里希·弗洛姆）引入社会科学。他们大都试图把弗洛伊德（和马克思）与人道主义传统整合在一起，而且他们沿着这些路线解释弗洛伊德的著作。莱维-斯特劳斯的解读确实是与众不同的。引起他兴趣的是，弗洛伊德试图超出意识层面的范围，探究构成潜在基础的无意识结构和力量，以便提出对心理现象的科学说明。结构主义与精神分析的汇合在莱维-斯特劳斯对神话的分析中是显而易见的，这一点我马上就将讨论到。

首先，我必须概述莱维-斯特劳斯的总方案。他的出发点是人类具有某种共同的特征，其中一个特征是他们用来构造外部世界并为其分类的方式。对于周围世界可以有多种多样的分类，但是人类只应用其独特的一种分类。他们通过把周围事物简化为不连续的单元来解释它们。莱维-斯特劳斯对雅各布森结构主义语言研究加以概括得出这个结论。按照这种理论，人生来就有区别元音与辅音的能力。前者具有高音能，后者则不太响亮。人也能区别紧密音（a或k）与扩散音（u，p，i或t）以及尖音（高频调音，诸如i或t）与钝音（低频调音，诸如u或p）。因此我们可以得到雅各布森的基本元音（和辅音）三角（参阅图1.1）。

图 1.1　雅各布森的基本元音(和辅音)三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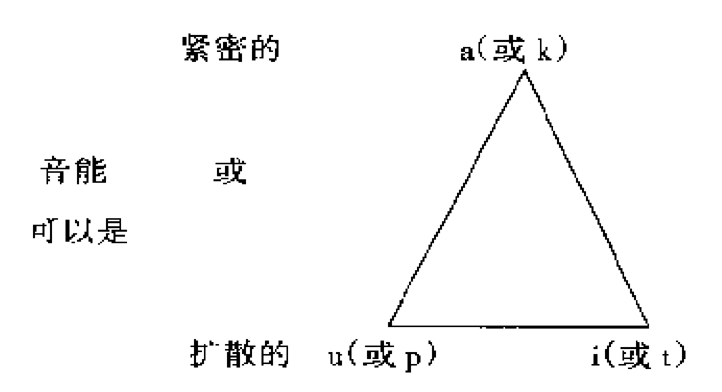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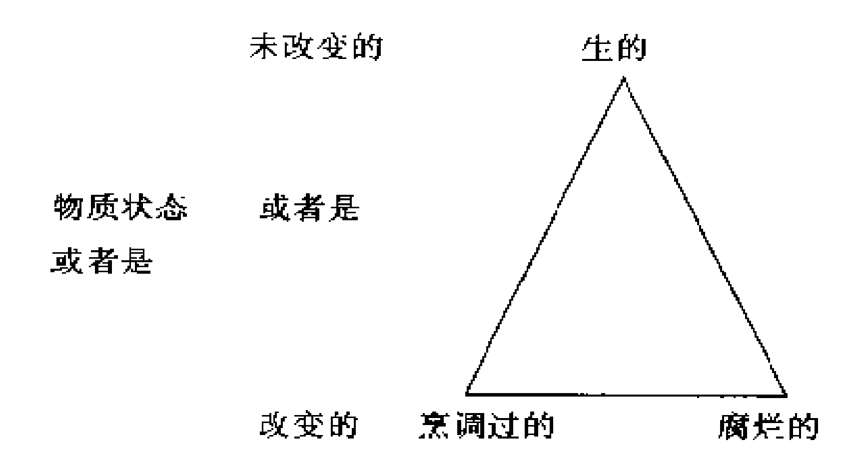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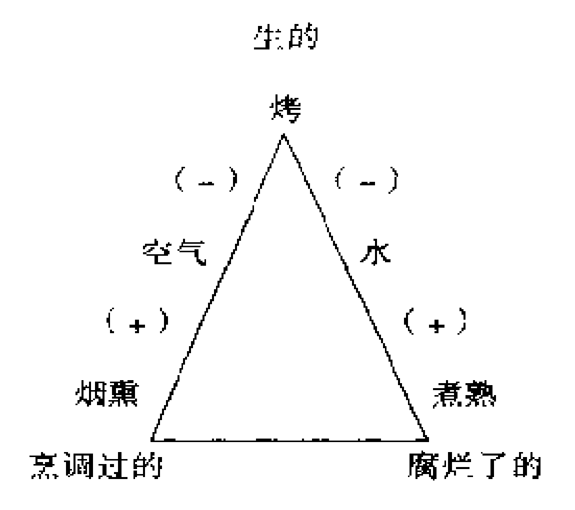
图 1.2　莱维-斯特劳斯的基本的烹饪三角



按照雅各布森的三角,人不知不觉地凭借二元对立来处理语言信息。莱维-斯特劳斯利用这种简单的理念来分析非语言文化现象。比方说,以食物和烹饪活动为例。简单的二元对立("自然对文化"和"改变的对未改变的")在这里起作用。显然,普通的生食没有经历任何转换,而烹调过的或腐烂的食物则经历了转换。但是,烹调过的食物与腐烂的食物存在差异。前者是通过文化手段改变的,后者则是通过自然转换的。因此,莱维-斯特劳斯得到基本的烹饪三角(参看图 1.2),这就允许他区分并分析烹饪活动的主要类型。例如,煮熟与腐烂类似,因为它也导致食物的解体。但是它不同于腐烂,乃是在于它只有通过水的媒介再加上文化的手段(某人需要一容器)才可能发生。烟熏导致完整的烹调,以空气为媒介,但没有任何文化手段。烤只导致部分的转换,而且它的完成没有空气、水或任何文化手段的媒介(参看图 1.3)。这个例子给出某种暗示:莱维-斯特劳斯是如何试图通过简单的二元对立来处理精巧的文化程序的。

图 1.3 莱维-斯特劳斯的发展的烹饪三角

25



资料来源:莱维-斯特劳斯(1978 年,第 490 页)。

现在让我们转到莱维-斯特劳斯关于神话的论述,除了其他事情外,它会透露某种情况,即结构主义与精神分析在什么程度上业已影响他的著作。他的出发点是指出特有歧义。这就是说,一方面,神话是许多语言表现之一,而另一方面,它的状况比普通的语言表达更为复杂。[1] 神话既是"语言的一部分又高于语言",这种事实表明,与其他语言现象相反,它们运用双重时间指称对象。一方面,它们间接地提到可逆的时间,因为它们涉及很久以前发生的事件。另一方面,它们在时间外运作,因为它们不仅告诉我们关于过去的意义,也告诉我们有关现在与未来的意义。然而这意味着,为了理解神话,必须在两个时间层面上分析它们。莱维-斯特劳斯援引管弦乐队的总谱来支持他的分析方法。要发现和声,我必须既"历时地"也"共时地"阅读管弦乐队的总谱。前者意味着人们如读一本书一样读它:从左至右,从上到下,从第一页起,然后第2页等等。后者意味着沿每根轴线把各个音符设想为一束关系。于是,莱维-斯特劳斯引导我们以相似的方式"阅读神话"。[2]

以俄狄浦斯神话为例,莱维-斯特劳斯将其转换为一个图表(参看图1.4)。如果某人想要讲故事,他就会从左向右读,从上向下读。但是,如果某人想要理解神话,莱维-斯特劳斯认为,他就会一栏接一栏读。[3] 各栏是这样构成的,每一栏包含的事件,都包含某种实质上共同的东西。例如,包含在第一栏中的事件指出,血缘关系太亲密或太紧密,而在第二栏中的事件过低评价血缘关系。第三栏则涉及杀死那些将威胁到生命或人类生存的怪兽。第四栏关系到俄狄浦斯和他的祖先的名字,而且都指出

26

---

① 莱维-斯特劳斯(1993年,第206—211页)。

② 同上(第211页)。

③ 同上(第214页)。

难于行走或直立。[1]

不过，第一栏与第二栏是相当明显的，而第三栏与第四栏显然不是不释自明的而且有必要作进一步解释。因此结构主义研究者的解释能力变得重要了。部分依靠精神分析对象征的说明，部分依靠根据他关于其他神话的普通知识所作的推断，莱维-斯特劳斯暗示，第三栏中的事件象征着否定人类的土生起源，而第四栏象征着非常相似的土生起源的延续。这就得出，第四栏之于第三栏就如第二栏之于第一栏。这就是说，“过于看重血缘关系同过于看轻血缘关系相对，就如试图回避土生性同不可能做到这一点相对一样”。[2]因此，该神话讨论人类是土生的信念与他们是由男女交媾出生的知识之间的矛盾。[3]

27

这个例子说明了结构主义神话分析，而且使我能概括出那种分析的主要特征。第一，对任何“神话要素”或“全部组成部分的单位”而言，不存在任何内在的或不可改变的意义。它们的意义取决于它们与在该神话内的其他象征单位的对立。第二，神话不应当被设想为相互孤立的。越仔细看，通过像对称的倒置那样的必要的转换，就越表明某神话与其他神话的联系的程度。不管我们研究俄狄浦斯、安提戈涅还是研究菲德拉，神话都表现基本的两极，诸如“自然与文化的对立”，“神与人的对立”或“生与死的对立”。第三，神话能够使人们明确表达出人的生存的基本矛盾并对其逐渐适应。关键的矛盾是，一方面人的无意识的愿望或焦虑与另一方面他们的有意识的经验之间的矛盾。神话具有存在的价值，乃是在于他们能使人们超越这些矛盾，某种程度上缓解这些内部的紧张。

---

① 莱维-斯特劳斯(1993年，第213—215页)。

② 同上(第216页)。

③ 同上(第215页)。

图 1.4　莱维-斯特劳斯对神话的处理

卡德摩斯寻找被宙斯拐走的妹妹欧罗巴			
		卡德摩斯杀死凶龙	
	斯巴达斯人相互残杀		
			拉布达科斯(拉伊俄斯的父亲)=瘸子
	俄狄浦斯杀死其父亲拉伊俄斯		拉伊俄斯(俄狄浦斯的父亲)=靠左脚站立
		俄狄浦斯杀死斯芬克司	
			俄狄浦斯=肿脚
俄狄浦斯娶其母伊俄卡斯特			
		厄特俄克勒斯杀死其兄波吕尼刻斯	
安提戈涅不顾禁令葬其兄波吕尼刻斯			

资料来源:根据莱维-斯特劳斯(1993 年,第 214 页)。

莱维-斯特劳斯对神话的分析最有效地表明,他的作品意味着与 19 世纪关于社会的理论活动方式的根本决裂。莱维-斯特

劳斯反对19世纪单线进化论及其随之而来的进步概念，主张共时分析的重要性，通过共时分析，初看起来与我们的文化非常不同的文化，最终竟与我们的文化明显类似。通过深入地比较分析不同的文化，他试图证实人类心智的普遍的、固有的属性，这使旧的与新的联系在一起，而且表明遥远的社会比人们曾经相信的更加接近于我们。莱维-斯特劳斯的人类学无疑存在着政治的或意识形态的信息。数十年来，脱离实际的人类学家已经在某种程度上假定西方现在的社会形态是一种必然的、直线过程的最终的结果，而莱维-斯特劳斯的普遍的心智概念则寻找必然地把我们都联系起来的东西。①

莱维-斯特劳斯试图把握人类心智的固有属性，他的著作是提出关于文化的宏大理论的最具雄心、最具挑战性的尝试之一。但是它显然不是没有问题的，而且人们已经提出了两个问题来反对他，在这里尤其值得一提。其一，人们已经正确地指出，与莱维-斯特劳斯笃信的相反，不是所有文化形式都可以简化为二原对立的逻辑。第二，人们已经（又一次令人信服地）提出理由证明，莱维-斯特劳斯不是尝试着把他的理论付诸检验，而是为了支持他的论点**选择**经验证据。两个理由都是有根据的观点，但是在我看来，他的方案存在更加严重的问题。首先，他的著作显露出明显的封闭的、循环论证的形式。他似乎总是具有一套在手的工具（倒置和互换），把那些初看起来不适合他的框架的神话变成适合他框架的那种神话的转换。在他的结构主义理论范围内存在着一种难以预料到的事情，潜在的或实在的神话会是那同一理论的潜在的证伪者。第二，围绕着他对基本二分法选择的神秘气氛，以及期望读者非批判地接受大思想家对这些事情的"优越的"直觉。完全有可能不背离结构主义的事业，援

① 莱维-斯特劳斯（1993年，第1—27页；1994年，第312—362页）。

引一套与莱维-斯特劳斯所用的不同的普遍的二分法，以说明同样现象的原因。应当运用什么标准去判断和比较这些不同的结构主义的读物，这并非清楚明白。第三，从进化论的生物学视角出发，可能有根据支持莱维-斯特劳斯关于人类心智的天生的、普遍的结构存在的假定。然而，具有较大争议的是，他相信，他能够接近这些先验的结构本身。如果人类心智的天生的普遍结构确实存在，那么接近它们的任何尝试，包括莱维-斯特劳斯的尝试都有赖于这个先验的结构。这些普遍的结构既是研究的对象，又是一种媒介，正是通过这种媒介研究工作才得以进行。显然，此类知识形态的双重性质(既作为媒介也作为对象)是成问题的，而且这要求比莱维-斯特劳斯著作中所提供更多的认识论的根据。

在20世纪60年代末，结构主义已发展成为两个不同的学派。两者都批评结构主义方案的某些主要特征，但是两者也与结构主义有许多共同的特点。第一，有跟雅克·拉康、雅克·德里达和米歇尔·福柯相联系的后结构主义。[①]后结构主义以弗里德里希·尼采、马丁·海德格尔和路德维希·维特根斯坦的思想为基础。该理论与结构主义共同具有反人道主义和反笛卡尔主义的倾向。但是结构主义旨在提倡符号科学(和社会的科学)，而后结构主义则旨在破坏真理概念与科学客观性概念的基础。后结构主义倾向于信奉概念或认识论的相对主义。由某些女性主义作者，诸如海伦·西克苏、卢斯·伊里加雷和朱莉亚·克里斯蒂娃，采取比较激进形式的后结构主义立场。[②]我将在第

---

① 参阅德里达(Derrida，1973年；1976年；1978年)拉康(Lacan，1989年)。在这里我指的是福柯的有关谱系学的著作。例如可参阅福柯的谈话录和论文(Foucault，1977年；1980年)。

② 西克苏(Cixous，1981年)，伊里加雷(Irigaray，1985年)，克里斯蒂娃(Kristeva，1982年)，也参阅马克斯(Marks)与德·库蒂夫龙(Courtivron，1981年)。

5章讨论福柯与后结构主义。第二，有皮埃尔·布迪厄的生成结构主义和安东尼·吉登斯的结构化理论。两者都为结构主义推论的物化倾向及其对社会实践的忽视而担忧。两者也都对结构主义者特别强调结构的约束性质感到不安。这就说明结构主 29 义为什么不能充分解释结构是怎样历时地被再生产的。在接受结构主义的概念的同时，布迪厄与吉登斯都把这些概念与从社会现象学和解释学得来的观点结合起来。结构的再生产因而被看作是有能力的个人持续实践的成就。布迪厄明显扎根于法国的结构主义传统之中，而吉登斯则是比较折衷的。这就是我给吉登斯留了独立的一章（参阅第4章），而现在就转到布迪厄的原因。

布迪厄的生成结构主义

皮埃尔·布迪厄（1930年—　）现为巴黎法兰西学院的社会学教授。他最初在巴黎高等师范学校研究哲学，但以后就转向社会人类学和社会学研究。他最初在社会人类学圈子里闻名，这是由于他对莱维-斯特劳斯的批判和他对阿尔及利亚的细致的人类学分析。他在20世纪60年代的有关教育社会学的著作使他拥有更加广泛的读者。同时，他已精心设计出一种精致的理论参照框架，使他能够对他搜集的数据提出独具慧眼的分析。在20世纪60年代晚期，布迪厄已经提出他的框架的许多关键概念：习性、信念、场、资本等等。他的经验分析已隐约预示他以后把结构主义与社会现象学结合起来的尝试。这些理论尝试在他的有极大影响的《实践理论大纲》以及后来他的观点明晰的著作《实践的逻辑》中得到阐述。完全同样的理论考虑也构成他最近经验作品的基础，这些作品研究的范围从文化和符号权力到高等教育机构与类似的精英机构。

让我介绍布迪厄著作的一些特征。第一,他与理论的关系。从上面的叙述我们明白,布迪厄不单纯是个理论家,因为他做了许多经验研究。但是有一种比较基本的方法使他疏远他所看到的盎格鲁-萨克逊的社会理论概念:即不依赖任何经验基础的合乎逻辑的、抽象的设计。对他来说,理论应当从研究中产生,而且它应当针对那种研究。在他看来,理论是一套工具或指示,它暗示读者什么问题应当被提出。没有经验的基础,社会理论的研究就会变成一项不得要领的、无意义的工作。[1]

第二,布迪厄与其他法国思想传统的关系。在巴黎高等师范学校学习时期,他遇到了三个哲学流派:法国马克思主义,让-保罗·萨特的存在主义和莱维-斯特劳斯的结构主义人类学。这三个流派之中,布迪厄似乎最赞成莱维-斯特劳斯的观点。他竭力疏远法国马克思主义的经济决定论。尽管他赞同马克思主义的社会学家关于权力斗争是社会生活的核心的观点,但是他坚持它们不仅仅是经济的;它们经常在符号层面上进行。布迪厄同样也批判萨特的哲学。萨特的作品仍然扎根于笛卡尔的哲学之中,而布迪厄依靠社会现象学、海德格尔和晚期维特根斯坦,从他们那里知道共享的实践知识的重要性。存在主义观点在强调能动作用的关键作用时被证明是正当的,但是他们不承认社会世界的客观约束。布迪厄看到莱维-斯特劳斯人类学有计划地努力揭示这些结构的约束,而这说明了他最初倾向于赞同莱维-斯特劳斯的原因。然而,布迪厄很快就对结构主义忽视社会实践不满意,布迪厄既不是选择结构主义的观点,也不是选择以能动作用为取向的观点,他的概念参照框架旨在超越那种

---

① 布迪厄(Bourdieu,1993年,第29—30页),布迪厄,尚博尔登(Chamboredon)与帕斯龙(Passeron,1991年)和布迪厄与华康德(1992年b,第158－162页)。也参阅华康德(Wacquant,1992年,第26—35页)。

对立。[1]

这把我引向布迪厄观点的一个主要理念：超越他所提出的"主观主义"与"客观主义"的对立。[2]布迪厄用客观主义意指不依赖人的知识、概念或目的的基本的结构。主观主义试图把握人怎样体验世界或使世界概念化，从而把握他们是如何按照它行动的。由于忽视了社会实在的一个必不可少的方面，所以每种观点都不可避免地歪曲它的复杂性。主观主义倾向于把社会世界设想为重新创造的，不考虑在什么程度上人的精神准则和他们的实践与社会约束相适应。与主观主义的假设相反，社会生活不是无中生有的。人们的希望、期待和目标是与他们在其中养育成长的环境协调一致的。不管主观主义多么成问题，人们也不可能在客观主义的解释中找到援助。由于完全抛弃了从解释学那里得到的观点，所以客观主义错误地采纳了关于人的行为的机械论的观点，忽视了在什么范围内社会生活是老练的行动者实践的成就。[3]例如，客观主义把社会生活的复杂性简化为单纯的扮演角色或遵循规则。它不认真对待人应付新处境的能力和他们在必要的时候即兴而作的能力。

布迪厄试图超越在两种方法论观念中达到顶点的客观主义与主观主义的对立。首先，他的研究目的在于他所谓的"参与观察"。这就是说，研究者首先使研究对象对象化，然后仔细检查那种对象化的有效性和先决条件，而最后考虑人的即兴创作和巧妙的成就。其次，布迪厄试图破除研究者与研究对象的区别。这就是说，考虑到社会科学是扎根于结构条件

---

① 布迪厄(1977年，第1—30页；1990年，第25—51页)。

② 同上(1977年，第3—10页；1990年，第30—51页)。

③ 同上(1977年，第10—16页，第22—30页)。

和权力斗争之中的，研究者也必须对他或她自己的实践采取批判的态度。因此他呼吁"反思社会学"，目的正是在于这种批判的距离。

从社会现象学、而且从海德格尔、维特根斯坦和戈夫曼那里，布迪厄了解到人们在**实践中掌握**日常生活的复杂逻辑的重要性。他坚持认为这种实践的掌握不应当归结为有意识的干预或理论的知识。我们也不应当把这种实践感与无意识的领域混合在一起，因为这样就意味着某种压抑的观念。人们知道如何进行他们的日常活动，不必把那种知识用话语表达出来。人们的实践的掌握依靠信念，或"信仰的经验"——指称超出反思范围的理所当然的世界。[1]布迪厄的实践感与信念概念归于他的极受欢迎并被广泛误用的**习性**概念。**习性**是性情的生成系统，是在童年早期不知不觉中获得的，因而是持久的。性情生成人的实践、即兴创作、态度或身体的运动。**习性**提供"游戏感"或"实践感"，允许人们提出无数的策略以成功地应付无数的处境。[2]就如性情被调适于它们在其中产生的社会环境的约束，习性视背景情况而不同。说话的方式或身体的姿势、美的概念或人的个性——全部这些都确实视阶级背景而不同。请注意**习性**中的这些差异通常必然包含资源的不平等。例如，与工人阶级成员相比，中产阶级对公开演说或对正式场合的活动更有信心，而且这可能是经济领域中的重要资产。因此，人们对此不会惊讶，布迪厄的**习性**概念在他分析不同形式的社会不平等的再生产时起支配作用。

布迪厄用"场"这个概念指称那些社会生活领域，在这些生

---

① 例如，参阅布迪厄(第164—171页)。

② 关于习性概念，参阅同上(1969年；1977年，第78—86页；1990年，第52—65页)。

活领域，通过各种策略，会发生与宝贵的物品或资源有关的斗争。[①]在场的语境里，布迪厄在相当大的程度上依赖经济学的隐喻，而这在评论家中有时已引起混淆。例如，他提出"资本"这个术语指称得失攸关的物品和资源，但是把场仅限制在经济资本方面的斗争就会犯错误。场可能也涉及社会资本（这里的主要问题是，你认识谁，你与那个人的关系如何），文化资本（与教育、文化和合作技艺有关联），或符号资本（涉及社会尊严和差别）。[②]布迪厄所用的"策略"也不是意指，如在主流经济学中假定的那样，人们对得失攸关的利益必然采取自觉地计算的方法。相反，人们的策略应当被看作是针对前—反思的信念为背景而 32 起作用的熟练的成就。[③]

现在看起来这些理念有些或许不比它们过去看起来那么惹人注目和新颖。我要说两件有利于布迪厄的事情。第一，他在 20 世纪 60 年代提出几乎全部这些理念，而且他早在 1972 年就在他的《实践理论大纲》中把它们结合在一起。在那时全巴黎的头面人物都在颂扬结构主义的成就，布迪厄已开始意识到它的局限性并且已试图取而代之。他的思想先于英语世界的社会理论的某些重要发展，特别是吉登斯的结构化理论的关键方面（参阅第 4 章）和罗伊·巴斯卡的社会行动的转换模型（参阅第 8 章）。例如，他与吉登斯和巴斯卡相似之处有，他努力超越个人与社会（或者，如果你愿意的话，主观主义与客观主义）的对立，以及他努力使结构主义概念跟维特根斯坦的和现象学关于共享的、实践知识的见识联系起来。像

---

① 关于场与习性的关系，可参阅如布迪厄（1971 年）。

② 明显的例子可以在布迪厄的著作中找到（1969 年；1971 年；1973 年；1977 年，第 171—182 页）。

③ 为了与理性选择理论作比较，参阅如华康德（1992 年，第 24 页）。

吉登斯和巴斯卡一样，布迪厄指出，结构不应当只被视为约束力；它们也起促进的作用，因为它们为能动作用的实施留有余地。[①]

有利于布迪厄的第二点是，他的长处在于他使理论与经验研究紧密结合的方式。请允许我提醒读者，对布迪厄来说，理论活动不应当是孤立的实践；它应当是在跟经验实在的接触过程中产生的。布迪厄的框架已经显示出，他在阐明经验发现方面是非常成功的。首先，考虑一下教育社会学及相关的领域，在这些领域，他已经指出"符号权力"或"符号暴力"起作用的微妙的机制。这就是说，借助于不同形式的"教学行为"，社会的统治阶级能够把他们的文化强加于其他人——不管任何文化的武断性质，使它看起来仿佛是正当的或优越的。不管是正式的(例如，学校)还是非正式的(例如，家庭或同伴群体)，教学行动可能导致文化再生产而且最终导致基本的权力关系的再生产。[②]第二，在布迪厄的《区别》和相关的作品里再次论及再生产问题。较少特权的阶级成员开始参加争取地位的斗争，习性方面的差异造成不平等的斗争因而造成不平等的再生产。那种不平等既是他们实践的媒介也是他们实践的结果。[③]例如，某些人的"高雅文化"是他们的生活方式固有的，而且与文化打交道仿佛是"自然的"。而对另一些人来说，可能只是经努力取得的，因而就带有勉力而为、矫揉造作的举止，或者不懂个中奥妙。在文化或教育问题的战场上，低层阶级的成员在参加他们通常不得不否认他们自己的习性的不公平游戏时，注定要失败。每一次相遇意味着他们可能"被发现"，要

---

① 试比较布迪厄(1977年;1990年)与吉登斯(1984年)和巴斯卡(1989年)。

② 例如，参阅布迪厄和帕斯龙(1977年)。

③ 布迪厄(1984年)。

么因他们不经意地显露出无知，要么因他们暴露出过多的焦虑，没有风度。更为重要的是，由于试图效仿较高的等级并由此抬高自己的身份，小资产阶级默认了占支配地位文化的正当性或优越性。

33

布迪厄的作品有时容易受到学究式的批评。有人已经表明，他的概念框架缺乏分析上的严密性；另一些人则表明，他从经验材料中无中生有地推断出太多的结论。这些观点确实具有某种真理，但是它们大概没有击中他的作品的要害。我将表明他的长处暴露了他的弱点。他的深刻性在于他对稳定性的描写，这在他关于巧妙的、不受质疑的结构再生产的概念之中，或在对习性趋于调适于社会约束的预设之中清晰可见。以上所述的后果之一是，布迪厄很少把注意力放在个人疏远日常存在真实性的能力——把不言而喻的知识转化为理论知识的能力。只是就它是社会科学干预的结果而言，布迪厄才倾向于关注这种能力。因此，他完全不承认，在科学干预**不在场**的时候人们也可能显示这种疏远的能力。如果人们的理论知识进入公共的—集体的领域，它可能成为改变或深思熟虑地维护结构的重要根源。考虑到布迪厄对不平等的再生产感兴趣，他或许会对下述这一点更加敏感：人们关于基本结构的理论的、推论的知识通常构成了维持这个结构的理论基础。例如，在《为劳动而学》一书中，保罗·威利斯表明工人阶级的孩子们如何已清清楚楚地表达了关于他们的有限的机会的观念。[1]具有讽刺意味的是，正是这种观念对这类青少年退学起主要作用，因而这些观念对不平等的再生产作贡献。然而，重要的是，这种再生产并不发生在布迪厄的不受质疑的信念世界之中。

---

① 威利斯（Willis，1993 年）。

关于相关的题目，布迪厄已经令人信服地而且不止一次地表明，个人的实践感如何造成社会不平等的未预期的再生产。他已经证明坚持下述两点的经验有效性：其一，**习性**是相对持久的；其二，它在不同的阶级有不同的形式，而且它调适于客观的外部约束。与此同时，这些主张请求说明，而不是提供说明。比方说，你怎样说明在个人生涯里性情的可塑性，或怎样说明**习性**调适于客观的结构条件？考虑到布迪厄对简洁的理论体系营造有敌意，他可能会把这些问题作为仅使抽象的理论家苦恼的幻想营造术打发掉。但是，对那些期望理论充分回答"为什么？"或"如何？"问题的人来说，那种反应显然注定是不令人满意的。

进一步阅读文献与参考书目

34 为便于了解结构主义与后结构主义，我可以推荐斯特罗克的《结构主义以来》或哈兰的《超结构主义》。卡勒的《费迪南德·索绪尔》是对这位瑞士语言学家的生活与著作作了出色的介绍。索绪尔观点的精髓可以在他的《普通语言学教程》的第一和第二部分发现。卢克斯的《埃米尔·涂尔干：生平与著作》仍是迄今为止对涂尔干著作的最全面的阐述。但是这部传记篇幅太长，至于较为简洁的介绍，吉登斯的《涂尔干》明了易懂，比较合适。为了概括了解莱维-斯特劳斯的思想发展，值得阅读他自己的自传性著作《忧郁的热带》和佩斯的《克劳德·莱维-斯特劳斯：灰烬的负载者》。对初步涉足生成结构主义的读者，我建议阅读布迪厄与华康德的《反思社会学导引》，其中华康德对布迪厄的著作作了出色的介绍。布迪厄的《实践理论大纲》与《实践的逻辑》概括了他的理论观点的主要概念。后者比较易入门。

Althusser, L 1972 *For Marx* New York Pantheon

(originally in French, 1967; reprinted, 1993).
Durkheim, F. 1915. *The Elementary Forms of Religious Life*. London: Allen and Unwin (originally in French, 1912).
Durkheim, E. 1952. *Suicide; A Study in Sociology*. London: Routledge (originally in French, 1897; reprinted, 1992).
Durkheim, E. 1963. *Primitive Classification*.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originally in French, 1903).
Durkheim, E. 1982. *The Rules of Sociological Method, and Selected Texts on Sociology and its Method*. London: Macmillan (originally in French, 1895; reprinted, 1992).
Durkheim, E. 1984. *The Division of Labour in Society*. London: Macmillan (originally in French, 1893; reprinted, 1993).
Foucault, M 1977 *Language, Counter-memory, Practice*. Ithaca.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Foucault, M. 1980. *Power/Knowledge; Selected Interviews and Other Writings 1972–1977*. Hemel Hempstead: Harvester Wheatsheaf.
Giddens, A. 1978. *Durkheim*. London: Fontana (reprinted, 1990).
Giddens, A. 1984. *The Constitution of Society; Outline of the Theory of Structuration*. Cambridge: Polity Press.
Harland, R. 1988. *Superstructuralism; The Philosophy of Structuralism and Post-structuralism*. London. Routledge.
Irigaray, L. 1985. *The Sex which is not One*. Ithaca, NY: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Kristeva, J 1982. *Desire in Language*.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Lacan, J. 1989 *Écrits; A Selection*. London: Routledge (originally in French, 1966; reprinted, 1992)
Lane, M. (ed.) (1970) *Structuralism; A Reader*. London: Jonathan Cape.
36 Lévi-Strauss, C. 1973. *Tristes Tropiques*. New York: Cape (originally in French, 1955).
Lévi-Strauss, C. 1978. *The Origin of Table Manners, Introduction to a Science of Mythology 3*. London: Jonathan Cape (originally in French, 1968).
Lévi-Strauss, C. 1993. *Structural Anthropology, Part 1*. London: Penguin (originally in French, 1963).
Lévi-Strauss, C. 1994. *Structural Anthropology, Part 2*. London: Penguin (originally in French, 1973).
Lukes, S. 1973. *Emile Durkheim; His Life and Work: A Historical and Critical Study*. London: Penguin (reprinted, 1992).
Marks, E. and de Courtivron, I. (eds) 1981. *New French Feminisms*. New York: Schocken.
Pace, D. 1986. *Claude Lévi-Strauss; The Bearer of Ashes*. London: Routledge and Kegan Paul.
Poulantzas, N. 1968. *Political Power and Social Classes*. London: New Left Books (originally in French, 1968).
Saussure, F. 1960. *Course in General Linguistics*. London: Peter Owen (originally in French, 1916).
Sturrock, J. 1979. *Structuralism and Since; From Lévi-Strauss to Derrida*.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reprinted, 1992).
Wacquant, L. J. D. 1992. Toward a social praxeology: the structure and logic of

Bourdieu's sociology. In: *An Invitation to Reflexive Sociology*, P. Bourdieu and L. J. D. Wacquant. Cambridge: Polity Press, 1–60.
Willis, P. 1993. *Learning to Labour; How Working Class Kids get Working Class Jobs*. Aldershot: Ashgate.

2

生物学的隐喻：功能主义与新功能主义

37 本章讨论功能主义理论的起源、兴起与衰落。功能主义称号被用在许多学科中，例如：语言学、心理学与建筑学。尽管它们共享同一名称，但是它们所用的参照系并不必然具有许多共同特点。我在下面仅集中讨论功能主义的社会理论。

社会学中的"功能主义"包括许多不同的作者与学派，他们仍然倾向于共享一些主要原则。其一，他们援引有利于社会系统的均衡或整合的（经常是非预期的）结果来说明社会实践的持续性，这些实践是扎根于这种社会系统之中的。其二，功能主义理论家重建合理性概念：它假定看起来似乎不合理性的某种实践，一旦它们的社会功能被详细地说明，就可能变成可理解的了。在表层下面有比较深层的社会合理性，社会学家的任务就是要揭露这种社会合理性。其三，功能主义利用了功能的必要条件的概念。论点通常在于：为了特定社会形态的存在，这些必要条件必须被满足，换言之，社会如此运作以致这些需要往往要求得到满足。

20 世纪 40 年代和 50 年代是功能主义产生和兴起的时期，它非常适合当时的知识氛围。首先，实际情况显示功能主义论据与新实证主义的认识论并非不相容，后者是那时科学哲学中

占支配地位的流派之一(参阅第 8 章)。例如,由于关注行动的后果(而不是实践的目的或动机)、功能主义适合于实证主义的倾向,避免参照不可能直接观察到的实体。借助于证明功能主义的解释方式可以在演绎—法则学的方法约束范围内形成,某些科学哲学家试图把两种学说融合起来。其次,功能主义甚至更能与当时另一重要的理论流派——结构主义的最重要的特征相容(参阅第 1 章)。两者都支持关于社会的整体论的理念。在这种社会理念中,子系统与实践的相互关系是关键的。两者都 38 假定社会科学家的任务是弄清有目的行动的意识层面背后的较深层的实在——对结构主义者来说,隐蔽的领域指未被注意的结构,而功能主义者则寻找潜在的功能。功能主义与结构主义都极度轻视能动行动的作用,他们把重要性赋予超越个人的较广泛的社会力。最后功能主义与结构主义的参照系强烈地反对解释学与现象学的解释性要求。

尽管结构主义与功能主义具有不同的系谱而且相互区别,但是它们有时确实联合在一起。联盟的典范是艾尔弗雷德·雷金纳德·拉德克利夫-布朗和塔科·帕森斯的结构—功能主义;在本章后面我将特别关注后者。帕森斯的作品数十年来对美国社会学有着决定性的影响。帕森斯受到德国、法国和意大利前辈们的极大影响,但是总的说来,欧洲社会学学者大多抵抗帕森斯的挑战。然而,对美国读者来说,结构—功能主义范式被看作是把社会学的经典放在一个一贯的参照系内联合起来的最成功的尝试。"范式"这个术语在这里没放错地方。有时它看起来仿佛是这样,新的信条是如此有说服力,以致面对其主要的假定在社会学共同体内可能产生共识。尽管关于结构—功能主义一些先决条件的有效性,有人已在引人注目的早期阶段就表示了怀疑,但只是在 20 世纪 60 年代晚期,人们才对结构—功能主义提出了越来越多的批评。

早期功能主义

作为一个称号并作为一个独立的学派的功能主义只是在20世纪的过程中产生的，但是功能主义的论据本身则比较陈旧。许多所谓社会学的创始人都借助于跟生物学领域的类比来说明社会现象。在这方面赫伯特·斯宾塞和爱弥尔·涂尔干特别重要。首先，这些功能主义的先驱者把社会看成是有机的整体，这种整体具有不同的子系统或实践，它们在功能方面针对它们扎根于其中的较大实体的持续状态。这种作为有机实体的社会概念成为20世纪功能主义论点的核心（参阅第1章）。其次，19世纪的许多社会学家着迷于把进化论运用于社会领域。对他们的分析至关重要的是这种观点：社会系统要持续生存下去，它们必须在某种程度上与它们所处的环境保持协调。不断增长 39 的复杂性和系统的分化导致较高级的协调形式。同样，20世纪的功能主义理论根据强化复杂性、分工与系统分化重构历史。第三，这些功能主义运动的前辈引进了社会需要概念。社会系统要成为健康的或至少要持续存在下去，某些需要不得不被满足。社会学家的任务是辨别这些需要，并有助于引导社会以使这些需要被满足。现代的"功能必备条件"概念指的就是同样的观念。

鉴于涂尔干鼓舞了20世纪的许多社会学家与人类学家，我将简略地概括他的著作中的功能主义的主要原则。涂尔干本身并不需要介绍，我在第一章中已交待过了。在他的《社会学方法的准则》与《社会分工论》里我们可以发现功能主义的特征。在《准则》一书里，涂尔干坚持认为，任何胜任的说明都是把因果分析与功能分析结合起来。因果分析解释社会现象的连续发生的原因，而功能分析根据社会实践扎根于其中的"社会有机体的一

般需要”，对社会运行的持续状态作出解释。[1]在一些场合，涂尔干坚持认为人们必须区别功能与意图。毕竟，实践的功能可能不同于完成这些实践的目的。[2]功能分析在涂尔干区别正常现象与病理现象时起主要作用。如果某些形式在相似类型的社会里有规则地发生，并且它们在社会里完成必要的功能，那么它们在特定社会里就是正常的。如果现象并不满足这些条件，那么它们就是不正常的现象。正常与不正常形式的区别到时对涂尔干规定什么是需要做到的尝试是极其重要的。正常形式要促进，不正常形式要根除。因此社会政策依靠功能分析。[3]

在《分工论》里，涂尔干关注社会在时间历程中变得越来越复杂和越来越分化。在早期形式的社会里几乎不存在分工。因此社会通过涂尔干所谓的“机械团结”的形式团结在一起；这就是说，凝聚力的形式以信仰和情操的相似性为基础。[4]日益增长的分工是现代社会的特征。它们只可能通过“有机团结”的形式团结在一起，这就是说，凝聚力的基础是它的各个组成部分的相互依赖与合作。[5]日益增长的分工必须由“动态的或道德的强度”增长来说明，而后者本身要由不断增长的人口来说明。动物中的种群增长导致功能的特殊化以致它们能够和平共处。在社会领域中类似的机制发挥了作用，而社会分工则化解人类中业已增长的竞争。[6]

但是，向分化的社会过渡并非非常平稳地进行的。涂尔干断定“失范”是他那时代的主要社会问题之一。失范从字面上讲

① 涂尔干(1982年，第119—146页)。
② 同上(1984年，第11页)。
③ 同上(1982年，第85—107页)。
④ 同上(1984年，第31—67页)。
⑤ 同上(第68—87页)。
⑥ 同上(第200—288页)

意指“失去规范”。在涂尔干的社会学里，失范是指在社会中显著地缺乏规范调节。涂尔干相信，健康的社会取决于核心的价值与规范准则的制度化。没有这些约束性的价值模式与规范，社会与政治生活就会陷入混乱。第三共和国的道德的迷惘是一个分化了的社会中的失范状态的征兆。但是失范只是过渡的阶段。社会学可以对适合于现代社会的价值与规范的贯彻作出贡献。[①]

40

上述概括足以说明涂尔干推论中的功能主义的原则。第一，它表明他的社会学观点依赖社会需要的概念：社会需要团结和共享的价值。第二，它揭示了涂尔干思想中的有机体论的原则：社会的健康在某种程度上取决于不同的部分与整体在功能方面相互联系。第三，它揭示了涂尔干在社会进化与生物进化类比方面的先入之见，以及在他的进化理论中分化概念的重大作用。因此，人们不会惊讶，涂尔干已经并仍然对现今的功能主义有巨大的影响。

但是，功能主义作为一个独立的学派只是在第一次世界大战以后才占统治地位的。是布罗尼斯拉夫·马林诺夫斯基(1884—1942年)与艾尔弗雷德·雷金纳德·拉德克利夫-布朗(1881—1955)最早介绍的。两人都使用了“功能主义”这一名称指称他们运用的理论准则，尽管拉德克利夫-布朗有时使用“结构功能主义”以把他的观点与马林诺夫斯基的观点区别开来。

像马林诺夫斯基与拉德克利夫-布朗那样的功能主义者是向19世纪的人类学家造反。后者大致说来有两个难题：他们有时依赖某种传播论，而且他们缺乏直接的经验。按照传播论的观点，社会事项或实践由于移民和贸易渐渐地跨社会传播，所以类似的文化制品或实践可由共同的根源来说明。传播论的难题

---

① 涂尔干(第291—309页)。

是多种多样的。首先，传播论在某种程度上忽视了事项或实践的意义取决于它们得以被使用的文化背景。其次，即使假定人们可能设想两个事项或实践是同一的，他们也难于从经验上证明它们具有单一的来源。如果某些19世纪的人类学家不接受传播论，那么他们几乎也都缺乏对非西方文化的系统分析。有些人旅行在海外，但几乎没有人进行过广泛的田野工作，他们之中更少有人用其发现去证明他们的理论。他们倾向于依靠二手材料来构造理论。

马林诺夫斯基、拉德克利夫-布朗与其他功能主义者所提出的观点，在一定程度上与19世纪的传播论和"安乐椅上的"人类学相对立。功能主义反对传播论者的推论有两个理由。第一，他们明白他们与之打交道的社会具有极其不可靠的和不完整的 41 历史记录。因此，在包罗万象的历史叙述范围内理解这些社会会导致伪因果说明。第二，他们认为，重要的是把社会设想成一个整体。社会事项的意义取决于它与在该社会中目前正在进行着的其他事项的关系，以及它对整体社会的贡献。传递到新社会的文化制品，变得重新适合于并调适于新环境的需要。追溯社会事项的起源不仅是不可能完成的任务，同时也忽视了当前事项的功能合理性。弄清这种共时性的—累积的—整体论的逻辑只有把整个文化理解为如其现在运行的那样。而且只有通过广泛的田野工作与严格的方法才能做到这一点。具有讽刺意味的是，由于重视详细的民族志研究的必要性而产生的功能主义学派，以后发展成为塔科特·帕森斯、杰弗里·亚历山大和尼古拉·卢曼高度抽象的著作。

把功能主义人类学看成是一个太具有同质性的群体是有危险的；在早期功能主义内确实有相当大的差异，这明显体现在马林诺夫斯基与拉德克利夫-布朗之间。我先讨论马林诺夫斯基，因为他的影响在时间上先于拉德克利夫-布朗。马林诺夫斯基

出生于波兰，起先在克拉科夫和莱比锡大学学习自然科学，尔后在伦敦经济学院研究人类学。这最初的自然科学的训练可以解释他著作中强烈的生物学偏向的原因。但是甚至在去英国之前，他已显露出对社会科学的浓厚兴趣。在克拉科夫，J·G·弗雷泽的《金枝》就吸引了他的注意力，在莱比锡，他开始定时去听卡尔·比赫尔和威廉·冯特的课。例如，在马林诺夫斯基拒绝传播论这桩事中，人们可以发现冯特坚持社会事项不能相互孤立开来研究的观点的反响。在伦敦经济学院，马林诺夫斯基开始熟悉人种学的方法，他后来在新几内亚进行田野工作。这种研究产生了许多论文和专著，其中《西太平洋上的航海者》尤其著名。马林诺夫斯基在伦敦经济学院执教，他在该学院任人类学首席教授。他的鲜明的个性对战时的英国人类学产生了决定性的影响。1942 年他在耶鲁大学短期教学直到去世。他身后出版的著作《科学的文化理论》非常好地概括了他有关人类学理论的观点。[①]

我已经指出，功能主义人类学家向某些 19 世纪的参照系挑战。这对马林诺夫斯基来说有非常多的例子。第一，他强烈反对爱德华·伯内特·泰勒和弗雷泽关于“原始人”不具备与“现代人”相同的理性能力的观点。马林诺夫斯基试图证明，某些实践或思想过程，初看起来是非理性的，但归根到底是理性的，因为人们可以表明它们适合某些需要，这些需要或者是社会的或者是心理的。[②] 以巫术与宗教现象为例。先前的解释不能把握宗教惯例和仪式的“实用的功利主义的性质”。他建议采取这种观点，“巫术是巫术实际所做的”。[③]他指出人们试图认识和控制

---

① 马林诺夫斯基(1944 年)。
② 同上(第 73—74 页)。
③ 同上(第 26 页)。

他们的环境以便满足他们的生物学需要。但是外部环境不是完全可以预测的，也不是完全可以控制的。这种不确定性导致焦虑的累积，人们有释放它的需要，巫术与宗教起到了那种作用。马林诺夫斯基也强调，人们有时面临那种暗中破坏日常生活无意识流的混乱。例如，当面对意外的死亡时，他们求助于巫术或宗教以应付这些危机，其结果是他们的焦虑和感情的不安得到缓解。

第二，19世纪的思想家倾向于相信，一些当代的文化制品或实践只是过去的"遗存物"或"借用的特征"。这就是说，当前的信念或实践可能已实现了某些过去的目的，但是因为它们是经历许多世代传递下来的，它们最终失去了其最初的用处。它们像文化化石，因为它们是遥远过去的回忆。马林诺夫斯基坚持认为，更仔细的考察表明，许多这类所谓的"遗存"根本不只是"累赘"。[①]它们或许是从过去传递下来的，但是它们显然在当代社会里完成至关重要的功能。把文化的传递设想为单纯的复制是错误的。只有人类不具备从过去的经验学习与向前思考的能力，这才会是实情。但是人类确实具备那种能力而且经常把它付之实践。因此，文化事项，每当必要的时候，就重新与新的环境达到协调的状态。

第三，许多19世纪的社会科学家试图确立超越个人介入事件进程能力的规律或类似规律的普遍原理。关于同一个主题，孔德、涂尔干和其他许多人坚持认为，社会是一个独特的实体。当然，社会是由具有心理学与生物学特征的个人组成的。但是人们试图把最初的原因归于心理与生物的机制以说明社会则是错误的。马林诺夫斯基的描述不可能有较大的不同。[②]首先，人

① 马林诺夫斯基(第16—35页)。
② 例如，参阅同上(第69页)。

们故意地或不知不觉地以自利的方式行动，因为他们要确保他们的基本需要的满足。这些基本需要是生物学的需要。文化产品是次要的，乃是在于它们有助于人们满足“最基本的生物学需要”。进一步说，人们不是外部力量的纯粹消极的接受者。一旦文明产生，人类就发展出技术，目的在于通过系统地利用过去的经验支配他们未来的表现。[1]

43 第四，前面已提到过，19 世纪的人类学理论缺乏坚实的经验基础。现在应当明白为什么马林诺夫斯基如此强烈地感到有必要从事详尽的民族志研究。只有通过严谨的经验研究，人类学家才可能对国外习俗背后的根本原因，这些习俗目前的功能，以及人们怎样不断地参与操纵其环境有所了解。许多以前的人类学家的著作中混合了习惯、行动与传闻。他们假定人们关于其习惯的报道提供了关于其行动的可靠的信息。在田野工作期间，马林诺夫斯基真正意识到，在某种程度上，当地人说的是一回事，做的是另一回事，在某种程度上，他们愿意打破常规或习俗，每当对他们有利的时候就这样做。而且这种发现反过来暗示广泛的田野工作的必要性。

马林诺夫斯基的需要理论对他的功能主义参照系是必不可少的，因此值得在此进一步展开。他的需要概念与他的功能概念有相当密切的联系：社会实践履行一种功能，当且仅当它们导致需要的满足。[2] 马林诺夫斯基从根本上区别了三种类型的需要。第一层指人的“最基本的生物学上的需要”，诸如对食物的需要或性满足的需要，这些需要对他们的生存是不可或缺的。第二层指社会需要，如合作与团结的需要。为了基本需要得到满足，这些社会需要不得不被满足。第三层指社会整合的需要。

---

① 马林诺夫斯基(第 7—14 页)。

② 例如，参阅同上(第 39 页，第 83 页)。

这类需要包括制度或传统，[illegible]

影响。

与马林诺夫斯基比较而言，拉德克利夫-布朗不是因其田野工作被人们纪念。在任剑桥三一学院研究员时，他确实完成了某种经验研究，以对安达曼群岛和澳大利亚的土著居民的研究著名。但是他缺乏马林诺夫斯基的严谨的方法和语言技巧；他也没有马林诺夫斯基那样的锲而不舍的精神、或对其研究的人所具有的天生的同情与热情。相反，他开始直接参与大学的人类学制度化工作，他对世界许多地方人类学系的建立作出贡献。他曾在开普敦、悉尼和亚历山大大学任职并建系。1937年在芝加哥大学短期讲学后，他在牛津获得人类学首席教授职位。1946年从牛津退休后，他继续在不同地方教学直到病得不能再教学为止。在20世纪40年代，他对人类学的影响是最大的。

拉德克利夫-布朗对人类学理论的贡献不同于马林诺夫斯基。回想马林诺夫斯基的理论依赖生物欲望的因果首要性。文化与文化的传递源于满足这些生物欲望的需要，人类的生存依赖这些欲望的满足。拉德克利夫-布朗的功能主义大异其趣。通过对涂尔干的解释，他表明社会具有其自己的不可还原的复杂性；人们不可能援引在较低层次上起作用的机制来说明它。[①]社会必须由社会的机制来说明，不是由心理学的、而且肯定不是由生物学的机制来说明。因此，他远离马林诺夫斯基的功能主义。[②]拉德克利夫-布朗的人类学从深层次上说是社会学的，尽管他小心地避免这种称号。他为他不情愿把他的著作称之为"社会学"提供的理由是，他不希望同在那个标题下通常在英语世界里完成的、他视之为印象主义的、肤浅的著作联系在

---

① 拉德克利夫-布朗(Radcliffe-Brown，1958年，第16页)。

② 例如参阅同上(1977年第49—55页)。

一起。[1]

像马林诺夫斯基一样，拉德克利夫-布朗对传播论者的理论尤其表示怀疑。在世纪之交传播论的解释通常把心理学理论与历史的猜测结合起来。拉德克利夫-布朗在剑桥的老师里弗斯的著作是这些心理学—历史学解释至上的出类拔萃的范例。拉德克利夫-布朗的研究有实质上的不同。第一，拉德克利夫-布朗反对里弗斯过分依赖心理学，他否认社会可以被理解为心理现象的集合。[2]第二，他认为有必要抛弃传播论对起源的研究；任何这类事业都缺乏经验的支持。[3]第三，不像里弗斯那样试图作历史的猜测，拉德克利夫-布朗预示了比较社会学的兴旺，这使人类学家能够发现有关共时性关系的普遍规律。[4]第四，传播论者依赖第二手资料，而拉德克利夫-布朗认为广泛的田野工作对科学地研究非西方文化是必不可少的。归根到底，文化事项的意义取决于社会背景，而且只有系统的观察才会使人类学家深入了解当地的情况。[5]

拉德克利夫-布朗毕生致力于人类学在学术上的体系化，这跟他主张该科目是科学学科密不可分的。他认为，迄今为止人类学通常掌握在善意的业余爱好者之手，他们根据来源不可靠的材料提出高度思辨的理论。人类学必须成为一门旨在逐渐获得社会一般规律的科学。这意味着人类学家需要有计划地依靠他的归纳的、比较的方法。但是，拉德克利夫-布朗观点也意味着人类学有职业化的必要。对科学方法的强调要求田野工作方

---

① 拉德克利夫-布朗(1958年，第8页，注3)。拉德克利夫-布朗更加赞同法国社会学(1958年，第85—86页)。

② 同上(第16页)。

③ 同上(第52页)。

④ 同上(第108—129页)。

⑤ 同上(第67页)。

法方面的严格训练，[1]而这种教育要由大学提供。一旦人类学被确立为一门科学，它将能够启迪和指导殖民地的行政、教育工作者和政策制定者。[2]拉德克利夫-布朗自己的规定与涂尔干的规定非常类似。社会应当把目标指向与病理状态对立的文明秩序状态。文明秩序状态，或社会的健康在各不相同的部分和谐地相互联系的时候发生。受过完整训练的人类学家有助于殖民地与当地政府实现文明秩序。[3]

拉德克利夫-布朗引进了许多对他的论证思路起主要作用的概念，包括社会结构、结构形式与社会功能。评论家经常误解拉德克利夫-布朗，因为他们不能把握他赋予其体系的这些关键概念的准确意义。尤其是"结构"，它的用法与社会学和人类学中的通常用法有相当大的区别(参阅第一章)。拉德克利夫-布朗坚持认为，他的结构概念不是作为探究实在而应用的抽象或模型。相反，他把结构(社会的结构)看作是可观察到的实在。结构的一般概念指称相互联系的各个部分的布局，而且结构可以在不同的领域内被观察到。例如，一首乐曲的结构指声音的布局，而分子的结构是原子的布局。同样，社会结构是在特定时刻把某些个人联系起来的全套现实存在的关系。他们的关系包括对所涉及的个人规定得明明白白的权利与义务。奖励与制裁的制度化确保人们遵守这些规定。[4]

46

某些结构，如建筑结构，是相对不变的。但是许多结构是变化的。像人体结构一样，社会结构也处在不断的变动中；像不断改变的人体的分子结构一样，来来往往，或占有不同的地位和承

---

① 拉德克利夫-布朗(1958年，第66页)。
② 同上(第90—95页)。
③ 同上(1952年，第182—183页)。
④ 同上(1977年，第19—21页，第25—42页)。

担不同的角色。不过在任何结构变化之中存在着连续性。拉德克利夫-布朗发明了“结构形式”这个术语以指称这种可观察到的结构连续性。例如，人的机体不论分子的新陈代谢而保持其结构形式。同样，社会结构展现可观察到的结构形式：由许多人遵守的习俗或规范是相对不变的。[①]形式的相对稳定性归功于拉德克利夫-布朗所提出的由系统的各个部分实现的“功能”。他用功能意指：一个组成部分所具有的同它嵌入其中的整个系统的关系之总和。功能概念再次适用于许多实在领域：人体的不同部分以同样的形式完成至关重要的功能，社会生活的不同组成部分也是如此。[②]结构形式的稳定性取决于整体的“功能统一性”；这就是说，不同部分的相互调适。对社会形式的持存特别关键的是“适应”，这指该社会成员的态度与行为的标准化和相互调适。[③]

马林诺夫斯基与拉德克利夫-布朗对社会人类学有巨大的影响。社会理论家对早期功能主义的接受并非毫不含糊地积极的。后来产生的与之竞争的功能主义理论在某种程度上说明了这种暧昧的反应。在 20 世纪 40 年代，塔科特·帕森斯已被认为是功能主义理论的主要代表人物，而不久以后，罗伯特·默顿赢得了自己声誉。但是，对早期功能主义理论温和的承认也是由它们自己的缺陷造成的。

为说明白起见，我们可以列举早期功能主义论点中的两个主要的弱点。第一，他们把**全部**文化事项描述为有功能的那种倾向。例如，马林诺夫斯基把文化描述为“对象、活动与态度，其中每一部分作为达到目的的手段而存在”，这时他就在假定“普

① 拉德克利夫-布朗(1952 年，第 3—4 页，第 191 页)。

② 同上(1977 年第 21—24 页，43—48 页)。

③ 同上(1952 年，第 180 页)。

遍的功能主义”。[①]对他来说，“每一文化成就——意指使用人工制品与符号——是人的解剖学特质的工具性增强，而且直接或间接地满足了身体的需要”。[②]然而，普遍功能主义的假定可以从两方面加以理解，有强的形式与弱的形式。一方面，人们可以从字面上把它理解为每一社会事项实现一主要的社会功能。这种强的形式必定是站不住脚的立场。进化理论可能暗示具有高度负功能的事项受淘汰。另一方面，比较宽容的解释是，功能被列为与社会相关的事项。就方法论目的而言，每一个事项应当这样被对待仿佛它完成一项至关重要的功能；经验研究者必须对下述事实保持敏感，即每一被观察到的事项**可能**为社会的主要需要服务。尽管看起来比较有理，但是普遍功能主义的这种弱形式也不是没有问题的。应当应用什么标准来决定一个事项是否有功能，而且如果它有功能，那么它是怎样实现的，这一点并不明白。

早期功能主义的第二个弱点是它的这种倾向：假定某种程度的凝聚力或凝聚性对社会生存是必不可少的。例如，拉德克利夫-布朗坚持这种功能的统一性假定，他写道：“社会系统的各个部分由于相当大程度的和谐或内在的一致性而团结在一起”。[③]这种立场的难题有两个。其一，“生存”概念在生物学领域可能有明确的含义，但是在社会领域它并非同样程度明确的。社会或文化的生存是指政治或文化层面上的连续性，还是指它的成员没有生物学意义上的消失，这一点并不明白。如果社会生存也指政治的或文化的持久不变，那么那种连续性在多大程度上构成生存仍然是不明白的。其二，说某种程度的内聚力或

① 马林诺夫斯基(1944年，第150页)。

② 同上。

③ 拉德克利夫-布朗(1952年，第181页)。

一致性是必要的，这是虚幻的要求。问题不在于一致性是否是必不可少的，而在于**多大程度上**它是必需的。早期功能主义甚至都没着手回答这个问题。实际上，他们经常把社会描述成仿佛它们有高层次的情操与信念标准化的需要。有鉴于他们研究的社会已经展现出这种高层次标准化，这就不令人惊奇了。但是对他们的文化某种程度的关注使他们了解到，尽管现代西方社会并非完全与那种图像相符合，但是它们仍然管理得相当好。

为了避免对马林诺夫斯基与拉德克利夫-布朗太过苛刻，我们不应当忘记，他们首先是经验的人类学家，而不是社会理论家。他们的优点在于证明许多 19 世纪的思辨的理论缺乏经验的基础。他们撰写了许多详细的民族志，并且显示了他们理论的实用性。他们确立了严格的经验研究的传统。有鉴于这些成就，把提出令人信服的、一以贯之的功能主义体系的责任加在他们身上是不公平的。具有讽刺意味的是，这个任务要由这样一个人承担，对他来说马林诺夫斯基的课程是他最初了解的社会科学之一。那个在 1925 年去听马林诺夫斯基课的年轻的美国研究生是塔科特·帕森斯。他将要长久地改变社会理论的面目。 48

塔科特·帕森斯

塔科特·帕森斯（1902—1979 年）最初在阿默斯特学院学习哲学和生物学，后来在英国与德国学习社会科学。在伦敦经济学院，他在 L·T·霍布豪斯、金斯伯格与马林诺夫斯基的指导下学习，后来在海德堡着手写博士论文。在欧洲逗留期间，帕森斯开始受到欧洲社会理论的极大影响。他的博士论文探讨韦伯、马克思与韦尔纳·桑巴特著作中的资本主义概念。对帕森斯思想有进一步持续影响力的有涂尔干与维尔弗雷多·帕累托。他毕生尝试着把这些不同的欧洲思想家融合为统一的理论体系。返回

美国后，他不久就取得了哈佛大学的职位，他一直在那里工作直到 1973 年退休。除了是一个多产的作家外，帕森斯还担任许多职务：例如，他是《美国社会学评论》的创始人，美国社会学联合会、东部社会学协会主席和美国人文与科学研究院主席。帕森斯是有史以来第一位担任这最后一个职位的社会学家。

帕森斯的抽象的理论活动最初与那时美国社会学高度非理论的气氛不合拍。当他的第一本著作《社会行动的结构》在 1937 年问世的时候，它只吸引了社会理论领域内的专家们的兴趣。①但是他的作品逐渐形成比较大的影响，在 1951 年《社会系统》出版的时候，他已成了他那个时代最有影响力的社会理论家之一。②这种影响不只局限在社会理论方面；他的著作现在也被认为对经验的目的有用。然而，即便在 20 世纪 50 年代帕森斯的理论最兴盛的时期，他的著作也一直是有争议的，有些人誉之为纯粹天才之作，另外一些人则贬之为伪装起来的保守意识形态。他的影响在 20 世纪 60 年代与 70 年代衰退，而且只是最近人们对他的著作的兴趣才开始增大；例如，这在杰弗里·亚历山大与理查德·明希的作品里表现出来。

帕森斯的功能主义理论与马林诺夫斯基与拉德克利夫-布朗的早期功能主义有实质上的不同。大多数早期功能主义者倾向于同情实证主义的社会科学概念，帕森斯则不是这样。他坚持认为，实证主义社会科学是错误的，因为它不能够认识到人类行动实质上有目的的性质(参阅第 8 章)。这是内在于能动行动之中的，它不可以简化为外部环境。所需要的是这种理论，它考虑到这种事实：人既是以目标为取向的也是被约束的。行动的 49 目的性与它的外部环境都不可以被忽视；任一方都不可以归结

① 帕森斯(Parsons，1937 年)。

② 同上(1951 年)。

为另一方。这种超越实证主义与唯心主义两种极端形式的努力贯穿于帕森斯的全部作品。

这在他的早期作品里就显露无遗。《社会行动的结构》的主要问题是托马斯·霍布斯的秩序问题：考虑到社会的每个成员都追求他的或她的目标，它怎么可能持续存在？[①]唯心主义、实证主义与功利主义解决秩序问题的尝试被证明是不充分的。唯心主义的观点错误在于，忽视人的行为在某种程度上受外部约束。[②]同样，实证主义观点的错误在于，忽视符号领域相对独立的作用，而功利主义观点的错误在于，把价值模式简化为单纯的成本—效益分析。[③]帕森斯对霍布斯的秩序问题的社会学回答，一部分在韦伯的行动理论、一部分在涂尔干集体良心或集体表象概念中吸取灵感(参阅第1章)。帕森斯对秩序问题解决方式基本上是涂尔干式的，社会共享价值与规范在人格结构的需要—性情中的内化。人倾向于对内化的价值不采取工具性态度。通过追求他们自己的目标，社会化的个人不知不觉地对满足社会的主要需要作贡献。[④]

在20世纪40年代—20世纪50年代，帕森斯提出了他的"普通行动理论"。鉴于它在其著作中的关键地位，我将在这里对它给予特别关照。该理论的目的在于提供一种理论体系，把社会科学中的不同学科：社会学、政治学、心理学与经济学结合起来。帕森斯提出这种统一的体系符合他当时在哈佛的地位。在经济学与社会学系教学之后，他成了在1946年新创立的社会关系系的主任。新的机构汇集了许多学科。在该系帕森斯的同

① 帕森斯(1937年，第89—94页)

② 同上(第473—694页)。

③ 同上(第3—470页)。

④ 同上(697—776页)。

事中有心理学家戈登·奥尔波特、亨利·默里和罗伯特·贝尔，社会学家乔治·霍曼斯和塞缪尔·斯托弗，以及人类学家克莱德·克拉克洪。这些人中有许多人与帕森斯合作而且影响了他的思想。帕森斯的普通行动理论是他学术思想的基础。他的这一理论也使他获得了大学的终身职位。

帕森斯的普通行动理论的核心是"系统概念"。系统理论在那时已逐渐流行起来，而且帕森斯受到它的极大影响。对他来说，"行动系统"指称他所谓的"行动者"与"环境"持久的互动体系。行动者可能是个人或群体。环境可能或不可能把其他"行动者"包含在内。帕森斯认为任何系统有三种特征。第一，系统是相对地有结构的。在社会领域，他坚持认为，价值模式与他所谓的"模式变量"对系统的结构性质作贡献。第二，为了系统的生存某些功能需要必须被满足。社会系统因此具有特殊的需要，而且帕森斯试图列举出这些"功能的先决条件"并对其加以分类。第三，帕森斯引进控制论的等级序列概念以便把握在社会领域有秩序转型现象。

50

这三个组成部分必须加以阐述。在讨论他的功能先决条件与内部动力学概念以前，我将先详细分析帕森斯对互动的结构性质的论述。他的出发点是，行动系统是由价值模式构成的，价值模式规定人的行动将指向的最终目的。没有那些安排原则，人就不会具有关于他们的行为的任何指导原则。但是，帕森斯认为，价值模式也是由他所谓的"模式变量"构成的。他认为这些是系统的结构借以达到的终极原则。它们是表现构成社会互动的基本选择的普遍二分法。[①]

帕森斯的模式变量也可以被看作是重构由先前作者提出的精致的二分方式的尝试。尤其是，在脑海中突然闪现出滕尼斯

---

① 关于模式变量，可参阅帕森斯(1951年，第46—51页，58—67页)。

对**社会**与**共同体**的区分。滕尼斯把早期类型的社会描述成为以个人关系与情感纽带为基础的**共同体的**。现代社会更具**社会性的**,因为非个人的互动更加常见。帕森斯的观点在于,滕尼斯的关系类型学混合了一些二分法,因而太粗糙了以致不具备任何启发式的价值。一些观察到的关系确实在某些方面是**社会性的**,在另一方面是**共同体的**。帕森斯着手区分基本的二分法或模式变量。这使他能够重新界定滕尼斯的问题。帕森斯不是试图确立一种特定的关系是**社会的**还是**共同体的**,他的模式变量使他能确立在**什么含义**上关系是这种还是那种类型。

模式变量适合于任何行动系统,而且涉及行动者在与对象的关系中所面对的选择。前面已经指出,行动者并非必须是个人——它也可以是集体或群体。同样,对象并非必须是无生命的对象——它也可以是个人或社会群体。模式变量是,普遍论对特殊论,表现对品质,特定的关系对弥散的关系,情感中立对情感的倾向型。每一对的第一项是滕尼斯的**社会**的特征,每一对的第二项与**共同体**相联系。帕森斯主题的潜在基础是这种看法:我们的社会正在向普遍论、表现、特定关系与情感中立的方向发展。前两对指称行动者赋予特殊对象的意义,而剩下的两对暗指行动者与对象关系的性质。再次套用帕森斯的术语,前两对是对象形态的模式变量,而另外两对是以对象为导向的模式变量。

关于对象形态的模式变量,如果行动者按照适用于许多其 51 它对象的标准赋予对象以意义,那么他就利用普遍的标准,而如果按照对那对象独一无二的标准来界定或评判对象,那么他就是依赖特殊的标准。例如,官僚制依赖普遍的标准,而核心家庭内的关系就是特殊的。行动者可以根据对象的表现或成就来判别它,行动者也可以根据其内在的品质来对待它。在职业的结构里表现是比较显著的,而品质可以以友谊为典范。关于志向

的模式变量，行动者可能会采取对对象的情感中立的态度，这与感情关系相反。例如，医生与病人之间的互动证实情感中立性，而感情关系成为家庭内互动的特点。最后，行动者可以以一种相当特定的方式与对象发生关系，也可以以多样的方式与对象相联系。医生与病人的关系再一次典型地是特定的，而家庭内的关系典型地是多种多样的。

模式变量涉及帕森斯理论中的比较多的唯意志论的各种程度，因为它们就行动者而言概括各种选择并为其分类。相反，帕森斯的“功能先决条件”则指出这些态度根植于社会子系统并受其约束的程度。帕森斯的功能主义理论依靠这种观念，即任何行动系统只有当四种基本的需要至少在某种程度上被四种类型的功能满足时才存在。[①]按照帕森斯的观点，任何系统的四种需要和功能先决条件是：适应（A）、达到目标（G）、整合（I）与潜伏或模式维持（L）。因此帕森斯经常把他的理论的这方面称之为AGIL图式。“适应”指的是这种事实，即任何行动系统应当能够调适于其外部环境并使环境调适于其自己的需要。“达到目标”是任何行动系统界定其目标并动员各种资源以达到它们的需要。“整合”指任何行动系统为其稳定性和一致性而调节并协调其各个部分的需要。最后，“潜伏”或“模式维持”意指一个系统必须提供为维持其成员动机激发能力的各种手段。

帕森斯指出，借助两种二分法：外部的对内部的、工具性的对有成就的，我们可以得到四种功能。以达到目标与整合为目的的活动是“成就性的”，因为它们旨在达到系统的最终目标，而以适应或维模为目的的活动是“工具性的”，因为它们的目的是 52 运用各种手段以达到最终目标。同样，帕森斯指出，适应与达到目标指的是系统与其外部环境的互动，而维持模式与整合指的

① 关于功能的先决条件，可参阅帕森斯（第26—35页）。

是有关系统的内部组织的问题。所以，我们可以这样概括 AGIL 图式：任何行动系统都必须成功地与外部环境相联系并成功地从内部组织自己。

对每一个行动系统我们可以辨别出四个子系统，每一个子系统专门实现四种功能之一：有机体以适应为目标，人格系统与达到目标相关，社会系统以整合为目标，而文化系统则适于模式维持。我们也可以根据帕森斯的"控制论的等级体系"来把握四个子单元之间的差异。帕森斯从控制论理论中吸取了这种观念，即像任何系统一样，行动系统也散播和交换信息与能量。具有高度信息的单元倾向于控制具有高度能量的单元，而后者倾向于制约前者。以模式维持为目标的子系统倾向于控制其他子系统。同样，适合于调适的子系统制约其他子系统。[1]

帕森斯的行动理论具有普遍性。因为我们可以对每一个子系统辨别出相似的区别。这就得出他的图式就像一套俄罗斯玩偶，每一个玩偶把它自身的较小的样式并入同一的结构之中。例如，社会系统本身可以划分为四个子系统。第一，与社会适应其环境相关联的经济。第二，与达到目标相关联的社会政治。第三，专注于整合与团结的社会共同体。最后，文化子系统提供有助于恰如其分社会化的价值与规范的调节。

帕森斯不遗余力地表明 AGIL 图式与模式变量的相互关系。[2]具有不同功能的系统必然包含不同的模式变量。例如，以实现适应功能为目标的系统，其特征是普遍论的、中立性、特异性与表现，而实现整合功能的系统强调特殊论、情感性、弥散性与品质（参看图表 2.1）。

帕森斯的早期著作忽视了跟长期变迁相关的问题，他的晚

---

① 参阅帕森斯（1966 年，第二章）。

② 同上（1960 年）。

期著作依靠与生物进化的类比提出“进化变迁的范式”。[1]在这里四个概念是至关重要的：分化、适应的升级、包含与价值的普遍化。第一，随时间推移，“分化”过程发生，因为不同的功能由社会中的各个子系统实现。例如，经济单位与家庭单位逐渐分开。第二，随着分化的进行，就有“适应升级”的概念。这意味着，每一个已分化的子系统跟它从其中产生的未分化的子系统相比较具有较大的适应能力。第三，现代社会倾向于依靠新的53 整合系统。过程的分化必然包含对专门技术的比较迫切的需要。只有从以“归属”为基础的身份到以“成就”为基础的身份的转变才可能适应这种分化。这必须具备对先前被排除的群体的“包含”。第四，分化了的社会必须提出一种体现并调节不同子系统的价值系统。借助于“价值的普遍化”可能做到这一点：价值被定位在较高的水平上以便指导在不同子系统中的活动与功能。

表 2.1　模式变量与任何行动系统的功能先决条件的关系

	普遍论的(O) 中立(M)	感情(O) 特殊论(M)	
特异性(O) 表现(M)	适应	达到目标	表现(O) 特异性(M)
品质(O) 弥散性(M)	模式维持	整合	弥散性(O) 品质(M)
	中立(O) 普遍论(M)	特殊论(O) 感情(M)	

O = 以对象为志向的模式变量

M = 对象形态的模式变量

资料来源：根据帕森斯(1960 年，第 470 页)。

---

[1] 参阅帕森斯(1966 年；1977 年)。

我们可以在帕森斯的理论中发现三个根本的弱点。第一，他的普通行动理论是概念图式，而不是令人满意的理论。毫无疑问，普通理论本身是一个显著的成就。毕竟分析起来是非常简洁的，而且因为其高度的概括性，它允许我们对社会领域的不同方面加以分类。但是同样毫无疑问的是，它的说明力是弱的。它几乎没有提供关于社会实在的可供检验的命题。[①]第二，帕森斯的理论参照系固有的弱点是忽略了冲突与非均衡。在他的早期著作里，他提出一种理论，旨在理解社会秩序是如何产生的。同样，他的系统分析首先旨在说明系统的稳定性是如何达到的——它如何安排其边界的维持与其内部的整合。帕森斯的参照系不仅不能充分地阐述普遍的意见分歧和主要的政治或产业的冲突，而且有时也排除了它们存在的任何可能性。[②]第三，早期功能主义的弱点在帕森斯的著作中的重现。他认为，任何社会系统都有三个功能先决条件。因此，构成他理论基础的是这种假定：这些至关重要的功能对系统的维持与生存是必不可少的。要是这些重要的功能没有得到充分的实现，社会系统就会瓦解并最终被淘汰。然而，就像马林诺夫斯基与拉德克利夫-布朗一样，究竟是什么真正构成社会领域里的生存与持存，帕森斯依然是不明确的。而且与早期功能主义一样，对一个要维持其自身的系统来说，在多大程度上必需达到目标、适应、维持模式和整合，这方面的情况也是不清楚的。 54

罗伯特·默顿

塔科特·帕森斯培养了许多有出息的社会学家，这些学生

---

① 相似的论点，参阅霍曼斯(Homans，1961 年，第 10 页)和罗切尔(Rocher，1974 年，164—165 页)。

② 相似的论点，可见柯亨(Cohen，1968 年，第 2、第 3 与第 7 章)。

后来凭自己的能力最终成为有影响力的学者。例如，他的一长串博士研究生名单中包括：罗伯特·金·默顿和哈罗德·加芬克尔。罗博特·默顿（1910— ）是帕森斯在哈佛的第一批博士研究生之一。他的博士论文研究17世纪英国的科学与经济，该论文业已显露出他的功能主义观点，尽管这种观点尚处在胚芽形式上。在哈佛时期，对默顿的其他影响包括P·A·索罗金与科学史家乔治·萨顿。在欧洲学者中爱弥尔·涂尔干与乔治·西美尔对他的工作有着持久的影响。

默顿的教书生涯大部分在哥伦比亚大学度过，由于他、保罗·拉扎斯菲尔德与其他人，哥伦比亚大学成了出色的社会学研究中心。默顿的"中间层次"的功能主义与拉扎斯菲尔德的定量方法显然是协调的。与帕森斯的抽象的理论相比较，默顿的中层理论看来比较明显地适合于经验研究，拉扎斯菲尔德对统计学熟练的应用会为其提供方法论支柱。默顿具有非凡的天赋，借助于相关的经验的应用来证明其理论构造的有效性。他研究一些重要的问题，从美国的政治到科学。由于《社会理论与社会结构》的出版，他成为功能主义事业的领头的改宗者。[1]

尽管曾经是帕森斯的学生，默顿的功能主义观点实质上不同于他导师的观点。默顿的作品是比较谨慎的而且是防御性的，其起因是他不时地意识到针对先前功能主义参照系的各种不同的批评。他的著作的相当多部分是应付这些批评的。确实，他经常努力表明它们是无效的，或者指出许多错误——尽管是某些功能主义犯下的错误——不是功能主义论点所固有的。默顿关于功能主义范式的提案致力于避免这些知识的缺点。

在默顿的中层理论后面也存在着类似的审慎。[2] 与帕森斯

---

① 默顿（Merton，1968年）。

② 参阅同上（第39—72页）。

的宏大理论相反，中层理论目的不在于囊括整个社会。但是它也不是一连串不相关的经验假设。“中层理论……处在下述两方面之间：一方面，在大量的日常研究中逐步形成的微观的而且必要的工作假设，另一方面，一种包括一切的、有计划、有步骤的努力，旨在提出一种将说明所有可观察到的社会行为、社会组织与社会变迁的一致性的统一的理论。[①]默顿认为，参考群体（与相对剥夺）理论是社会学中成功的中层理论的典范。这种默顿本身致力于促成的理论表明，个人评价其自身的地位，是通过将其与参考群体的地位相比较和对照而作出的。默顿认为理论的成功在于，它反驳常识而且从经验方面得到证实。[②] 55

尽管有人认为默顿是现代功能主义的泰斗，但是他远离在那面旗帜下的大量作品所表达的思想。他试图证明大多数早期功能主义者依赖那些不可检验的假设。德语词 hineinlesen（字面含义为“读进去”、“熟读”）很好地概括了默顿在早期功能主义中发现的问题。Hineinlesen（不是默顿本身使用的一个术语）指的是通过阐释发挥推测出太多东西的阅读活动。按照默顿的看法，这恰好是早期功能主义的作为。他们倾向于事后用功能合理性去解释社会实践。

早期功能主义是如何把太多的功能合理性赋予社会实在的？默顿认为，他们这样做是由于坚持三条错误的原则：假定社会的功能单位，假定普遍的功能主义和假定必不可少性。[③]第一条原则表明，社会是一个功能整体，其所有各个部分是完全整合的而且很平衡的。第二条原则断言，全部文化事项与社会实践是有功能的。第三条原则表明，任何社会都有某种普遍的功能

---

① 默顿（1968 年，第 39 页）。

② 同上（第 40—41 页）。

③ 同上（第 79—91 页）。

先决条件，并且**只有**特定的文化事项或实践可能实现这些功能。默顿认为早期功能主义错误地事先假定这些原则。它们必须得到经验的证实，而经验研究表明它们是不正确的。第一条原则或许与马林诺夫斯基和拉德克利夫-布朗有关"原始的"无文字社会的资料相一致。但是把这条原则推广到分化了的有文字的社会就会犯严重的错误。第二条原则不承认社会遗存物的存在：这就是说，许多事项，在过去的某时间点上或许实现某种功能，但是现在它们不再起这种作用。第三条原则忽视"功能的替代选择"或"功能等价物"的存在。特定事项实现特殊功能这种事实并不必然意味着十分相同的功能不可能由替代的事项实现。

默顿提出的功能主义观点的根据是他对上述三位一体的功能假定的批评。第一，他抛弃了早期功能主义观点：我们生活在全部可能世界中最好的世界之中。许多信念或实践持续存在，不管它们对所涉及的个人或对更大范围的社会并不具有显著的有益的效果。它们可能具有消极的后果，或者它们可能不具有社会方面的有意义的效果。默顿认为，早期功能主义一直有一种偏见：仅关注社会事项对其所处的更大的社会系统的**积极**后果。另一方面，他的功能分析范式赋予他所发明的"功能"与"负功能"以平等的地位。他把功能定义为对所讨论的系统的适应或调适作出贡献的社会事项的那些可观察到的效果。负功能是减少对特定系统适应或调适的那些可观察到的后果。某些事项可能看起来既不是有功能的，也不是有负功能的。它们是"非功能的"，因为它们与那特定的系统毫不相干。默顿相信，由于他考虑到负功能，这使他的功能主义很适合对社会转型的分析。[①]

第二，早期功能主义者专注于所谓的对"社会"的功能。但

56

① 默顿(1968年，第84—86页，第90页，第105页)。

是作为总体的社会概念是误导，因为同样的事项对某些个人、群体或系统有功能，而对另一些人则有负功能。因此，默顿区分特定事项对其可能具有后果的不同的单位。所以，与其说他求助于一般的可观察到的效果，还不如说他决定详细说明受到影响的单位的性质以及这些单位是怎样受到影响的。单位可以是社会系统、文化系统、群体、心理的单位等等。同样，存在着社会的(负)功能，文化的(负)功能，群体的功能，心理的功能等等。①

战争现象可以用来阐明默顿对功能与负功能的区分以及对各种不同的分析单位的区分。考虑下述单位：社会，经济单位，心理层面和政治领域。在社会的层面，战争显然有负功能，因为它导致直接的家庭破裂，亲属们有可能受到伤害，甚至可能死亡。但是战争也趋向于增强国家内部的团结。面对看得见的敌人，和睦相处的感情与归属感趋于上升。②在心理层面上，有人指出凝聚力的增加反过来对公民的安康作贡献——因而在战争期间观察到的自杀率下降。纵使这样，进入战争状态对士兵及其家庭、以及对任何关心和平与人道的人也具有伤害的心理效果。在经济层面上，战争有益于直接或间接介入武器生产的那些经济部门。然而，战争也不可避免地导致对其它经济部门的忽视；它有时导致从其他国家的经济制裁，而且它几乎总是伴随着贸易的减少和生活水平的下降。在政治—战略的层面上，进入战争状态可能转移对国内问题的注意力，提高那些执政者的在公众中的声望，因此对他们的再次当选是至关重要的。但是战略的错误也可能具有反面的效果。

57

第三，默顿指出，对功能主义的共同的批判是其保守的偏见。他承认早期功能主义倾向于提出使现存秩序合法化的解

---

① 默顿(1968年，第79—84页，第90页，第105页)。

② 这种增强的团结经常被协调地安排以致可以顺利地动员兵力。

释，尽管他否认这种倾向是功能主义固有的。早期功能主义得到这种保守的结论恰恰是因为他们的分析局限于辨别对社会整体的各种积极的效果。一旦功能主义者纳入不良功能，而且一旦他们详细说明分析的不同的单位或层面，他们就将能够对每一个事项确立一种“总后果的最终平衡”。通过研究在特定的社会结构里什么功能替代选择是可能的，功能主义可能有助于我们改善社会。①

第四，某些功能主义者的阐述把个人的主观状态与客观后果混为一谈。默顿坚持认为，实践的功能是可以观察到的效果，因而应当与成为实践基础的动机区别开来。当然，某些实践具有的功能，既是由参与实践的个人预期的也是他们认识到的。默顿称这些为“显现的功能”。但是另外一些功能既不是那些参与的个人预期的也不是他们认识到的。默顿称后者为“潜在的功能”。以基督徒去教堂做礼拜为例。它的一种显现功能是纪念耶稣并使人们跟上帝的关系更加接近。它的一种潜在的功能是增强社会整合。功能分析可能是解放性的，因为它使潜在的(负)功能显现出来。②

我们可以在默顿的开创性论文“社会结构与失范”和“社会结构与失范理论中的连续性”中找到他中层的、功能主义理论的范例。③构成这种理论基础的是区分文化与社会结构：文化为人们提供规范的指导，而社会结构则涉及一套有组织结构的社会关系。文化告诉人们什么是值得向往的以及什么是目标所在，而它们在社会结构中起作用这个事实必然包含不同的机会与制约。

---

① 默顿(1968年，第91—100页，第106—108页)。

② 同上(第114—136页)。

③ 同上(第185—214页，第215—248页)。

比较有特点的是，默顿区分下述两方面：一方面，构成特殊文化核心的终极价值，另一方面，可以用来达到这些目标的合法手段。失范被定义为终极价值与合法手法的矛盾状态。例如，物质方面的和职业的成功在西方社会得到高度评价，很少有人具备由结构引起的机会来达到这些目标。默顿认为人们不得不致力于减少这种矛盾，而越轨行为可以被看作是恢复平衡的尝试。

默顿付出许多时间用来构建一种分类图式，对个人可借以调适这种失范状态的不同方式加以分类（参阅图表 2.2）。当人 58 们承认终极目标但引进不合法的手段以达到它们时候，"革新"就发生了。默顿引用某些形式的白领犯罪作为这种特殊现象的例子。"仪式主义"专门留给这种情况，在这种情况里，人们业已降低他们的目标，但是他们实际上接受了制度化的行事方式。当目标与手段都被否认时，而且当人们从介入的社会退避的时候，"逃避现实"就发生了。某些亚文化群列入那个范畴。当个人寻求改变文化方面规定的社会目标以及合法地达到它们的手段时，"造反"就发生了。为了完成这个图像（尽管不是越轨的案例），默顿谈到当人们既接受终极目标也接受制度化的手段时，"顺从"就发生了。

表 2.2　人们怎样适应失范状态

适应方式	文化目标	制度化手段
1. 顺从	+	+
2. 革新	+	−
3. 仪式主义	−	+
4. 逃避	−	−
5. 造反	+/−	+/−

资料来源：根据默顿（1968 年，第 194 页）。

默顿的成就是批判地反思并澄清在那时经常被使用的关键概念，例如，功能概念或功能等价观。他的参照系比早期功能主义的更为精致，而且他谨慎地避免他们的某些错误，例如，他成功地疏远了曾经流行的、只具备功能的且必不可少的各部分的那种有机整体的社会图像。但是默顿的参照系也不是没有弱点的。首先，尽管他提出了一个参照系，他希望它能够避免早期功能主义者犯的错误，他最终不能对人的行动作出令人信服的说明。由于拒绝了他前辈的有利于比较谨慎研究的简单的功能主义，他竟然不幸地把洗澡水与婴儿一起倒掉了。与马林诺夫斯基与拉德克利夫-布朗的理论相比较，默顿的参照系只具有描述的和启发式的价值；它可能勾画社会生活并为其分类，但这就是它的全部。确实，要指出重复发生的实践的现存的或潜在的未预期的结果，就如默顿指出的，不是孤立地说明这些模型。

第二，评论家们已正确地指出，默顿自己对中层研究的某些贡献几乎不可能称之为功能主义的。他并没有把许多注意力放59在人的实践的未预期的结果上，而且肯定不是在功能主义者通常继续前进的道路上。例如，他在“社会结构与失范”中的大部分主张间接提到因果的、非功能主义的逻辑。当然，人们不会惊讶，默顿实际上偏离了他的功能主义参照系。它的说服力是如此之弱，以致他为了说什么有意义的事情不得不求助于替代选择的说明方式。

第三，在默顿的参照系里有一些不准确之处。由于考虑到如果此参照系有什么价值的话，那么这应当在于它的描述的或启发式的性质，因而分析的精确性是主要的，所以这些不准确性是特别成问题的。缺乏准确性的一个例子牵涉到他对显现的与潜在的功能的定义。在这种定义里，他把知道什么将发生与想要它发生混合在一起。潜在的与显现的功能都不包括这类实

例,即个人故意地——尽管非预期地——产生特定的功能效果。[①]

从20世纪60年代后期以来,一旦一种有前途的研究方案旨在统一社会科学的多种多样的分枝,功能主义就会遭到严厉的批评。不管怎样,不同声音的急剧增长一部分可由那时代的正在变革的政治氛围得到解释。在政治激进化时期,大学生与学者开始日益不满功能主义宣称的意识形态偏见。具有讽刺意味的是,尽管许多人认为功能主义者强调平衡与稳定,如果不是反动的话,也是保守的,但在那时流行的许多"激进的"替代选择,也运用功能主义类型的推论方式。[②]尽管这样,功能主义还是逐渐被等同于为现存秩序的合理性作证明,因而必须被抛弃。此外,许多批评家认为,由于功能主义把重点放在"社会静力学",因此它内在地是非历史的。功能主义的研究与共时性类型的分析相联系。在这类分析中,一幅社会的快照被视为足以把握稳定的机制。针对这种非历史的偏见,有人证明,即便为说明社会秩序的目的,历时分析也是必需的(参阅第4章)。[③]除此之外,社会学家开始不满意他们所发觉的功能主义者忽视了能动作用——人们干涉事件进程的能力。在功能主义的论据里,人的行为被错误地设想为纯粹系统命令的产物。与此相关,有人表明功能主义错误地贬低人的认识能力的重要性:事实上,他们认识社会生活的许多方面而且他们把这种知识运用于他们的日常互动(参阅第3与第4章)。[④]

这些批评经常得到证明,但是他们无意中强化了功能主义

---

① 关于这第三点,参看吉登斯(Giddens,1977年,第106页)。

② 例如,阿尔都塞(1972年);阿尔都塞与巴里巴尔(1970年);马尔库塞(Marcuse,1968年)。

③ 埃莱亚斯(Elias,1970年);吉登斯(1979年,第198—233页;1981年)。

④ 吉登斯(1977年,第96—134页;1984年)。

所显示的刻板的形象。首先，功能主义的政治含义不是如某些60批评使它们显示的那样清楚明白。确实，功能主义的论点可以用来使社会现存的模式合法化。功能主义者在过去已经如此做了。然而，从这一点并不必然得出，根据该事实功能主义证明现状是合理的。默顿的作品表明，人们有可能运用功能主义的概念而不沦为保守主义的牺牲品。其次，尽管早期形式的功能主义确实倾向于仅关注现实，而这通常是出于方法论的考虑（例如，缺乏可靠的历史资料），而不是出于理论的考虑。任何类型的功能主义论点都使某种形式的进化论成为必需，因而必需对比较长的时间跨度保持一种敏感性。因此这不令人惊奇，帕森斯晚年作品很多都是讨论长时段的变迁，而许多其他功能主义者也在这方面追随他。再次，相似的论点适用于所谓的对能动作用的忽视。确实，某些功能主义者自觉地或不自觉地忽视了人对事件进程的主动干预，但对另一些人（如帕森斯）来说，能动作用仍是他们理论的至关重要的特征。但是即便就前者来说，也不必要求一种理论把一切因素都考虑进去，没有一种理论可以阐明一切特征。只要理论形式具有令人满意的说明力量，对能动作用的忽视就不成其为问题。

新功能主义与尼克拉斯·卢曼

如上所述，从20世纪60年代以来，功能主义已引不起人们的兴趣了。社会学家已经不满足于功能主义推论中的那些保守的倾向性，而且他们很快被一些替代的理论选择所吸引；例如，诺伯特·埃莱亚斯的构型社会学，吉登斯的建构理论与布迪尔的生成结构主义（参阅第1与第4章）。但是自20世纪80年代初以来，功能主义的推论方式起先在德国，后来在美国已经得到复兴。在德国，尼克拉斯·卢曼（1927年—　）的“功能主义的

结构主义"对功能主义的重新兴起起到了决定性的作用。在美国,杰弗里斯·亚历山大与保罗·科洛米的作品预示着新功能主义的来临。功能主义的结构主义与新功能主义都依赖帕森斯,但是他们都不是非批判地继承他的遗产。

在遵循帕森斯论点的基本要点的同时,新功能主义者旨在去掉他们前辈太多的教条成分,而且它们也提出了一些批评。他们试图把帕森斯与社会理论中的其它"经典"(特别是马克思与涂尔干的)和其它的思想学派(特别是现象学、符号互动论与交换理论)融为一体。像功能主义一样,新功能主义把注意力放在社会系统的不同组成部分的相互关系上,但是与大多数功能 61 主义作者不同,新功能主义对不同的子系统间的潜在冲突特别敏感。某些早期功能主义倾向于低估文化对其它社会部分的影响,而新功能主义者拒绝任何简化论或单一原因的论点。某些功能主义者不考虑社会生活的微观的维度,他们认为它们与社会理论的目的不相干,而新功能主义者则在某种程度上注意到秩序在我们日常互动中持续地产生出来(参阅第3章)。某些早期功能主义者把社会互动看作是既定的,而新功能主义者则认识到在现代社会它的成问题的性质。先前功能主义者对社会变迁的阐述根据日益增长的且不可逆的分化来设想社会发展,而新功能主义如科洛米则承认反分化与不平衡分化。反分化概念是不释自明的:它指的是社会借以朝着较少分化状态运行的过程。这就是说,当先前由各种分化了的、不同的子系统实现的某些功能现在在某个系统内得到实现,这时反分化就出现了。当社会的某些部分或多(或少)比其他部分分化得更多,这时不平衡的分化就发生了。

尼克拉斯·卢曼可能是对功能主义社会理论作出贡献的最具革新精神的德国学者。他依靠众多不同的原始资料,从一般系统理论到帕森斯的结构功能主义、格伦的哲学人类学与现象

学。卢曼也依赖将社会世界与其它领域相类比,因此他也对自动生成与自组织系统理论感兴趣。尽管他本质上是一位理论家,但是他也提供了他的观点的许多应用的实例,范围从法律的与管理的问题到浪漫的爱情问题。卢曼对欧洲社会学的影响已经是非常重大的了,而一般说来,英国的社会学家似乎比较勉强地接纳他的理念。

有人或许会说,尼克拉斯·卢曼的出发点是系统。在他看来,只有考虑到一个系统与其环境的关系,才可能充分理解该系统的运行。[①]卢曼的主要主张是,系统一般来说降低它们所嵌入的环境的复杂性。环境的复杂性取决于在该环境里的现实的或潜在的事件数目。复杂性降低指的是,系统从环境中选择有关的事件,以及它怎样减少应付该环境方式的数目。内部系统分化的过程是复杂性由以被控制或过滤的机制。[②]可以说,在卢曼的抽象的术语里,系统涉及的范围可以从心理系统到社会系统。

卢曼的兴趣显然在于社会系统;这些系统被定义为行为的有组织的模式。"社会系统"这个术语可以笼统地指社会,社会中的各种制度,或由规则支配的行为模式。社会系统不62 同于其它系统在于:通过意义(Sinn)的交流,复杂性降低了。[③]因此,卢曼极为依赖盖伦的哲学人类学,尤其是他的概念 Entlastung(减轻负担),指制度化的过程允许人类能够弥补他们内在的不确定性与无限制性。与动物相比较而言,人类对其环境的天生的调适是不太发达的,这种志向的内在匮乏导致调节原则的必要性。

---

① 卢曼(Luhmann,1982年,第37页,第139页)。

② 同上(第213—217页)。

③ 同上(1990年,第21—85页)。

用卢曼的话来说，主要的调节技巧是"双重的偶然性"，这是指这样一种过程，在这种过程中，互动中的个人不得不考虑其他人对他们的态度。卢曼表明，这就得出，社会系统是自动的生成系统。有许多系统，一旦遇到潜在地危及它们的自治环境，便记录和解释那种环境，以致它为它们的自治作贡献。通过双重的偶然性，对社会系统的潜在的威胁被处理成这样以致它们提高那种自治程度。卢曼作出许多努力说明社会系统自动生成系统（因而它们的自我指认性）。[①]他的论点的要旨是，自我指认系统有三个维度：系统的"代码"，它的"结构"（或方案）以及它的"过程"。代码是二元的程序，信息通过这种程序被处理——二元对立，诸如"正确与错误"，或"有意义的与无意义的"。结构或方案包括那个系统内部坚持的主要的价值、规范与期望，而过程是持续存在的互动。对一个再生产自己的系统来说，代码必须保持同一，而结构或过程则可能被改变。

双重的偶然性遵循普遍的有序化原则，但是因为现代性必然包含日益增长的偶发事件与复杂性，因此必需有一种比较精致的、使复杂性进一步降低的机制。卢曼提供了在高度现代性中复杂性逐步降低的许多例子，从法律系统的变迁到行政管理中的转变。随着高度现代性的出现，"反思"程序与社会分化对复杂性的不断降低尤其重要。反思程序是那些不仅适用于其它现象也适用于它们自身的程序。教别人如何去教，或完成对科学活动的科学研究——这些都是反思程序的范例。自我指认程序意味着重新适应的可能性，因此，对社会系统不断地调适于快速变化的且日益增长的不可预测的环境来说，它是不可或缺的。[②]

---

① 卢曼（1982 年，第 1—20 页）。

② 同上（第 123—174 页）。

63　现代社会系统不仅是反思的；它们也是分化了的。例如，卢曼注意到，随着时间推移，社会系统的三个层面开始相互区别开来：情境互动层面、组织领域与社会层面。但是，卢曼也谈论不太琐碎形式的分化。用回忆涂尔干的机械团结与有机团结的区分的方式，卢曼区分了"局部"的与"非局部的"分化：前者意味着系统分裂为实施同一功能的各个分化了的单位，而后者则包括功能上不同的各个部分。非局部类型的分化或者是"成等级体系的"或者是"功能的"：前者意味着成等级体系的结构，后者则不是。关于减少复杂性的能力，功能的分化优于成等级体系的分化，而后者优于局部的分化。考虑到在社会环境中日益增长的复杂性是现代性的特征，人们就不会惊奇，社会进化沿这些不同类型进行：首先出现的是局部的分化，然后是成等级体系的分化，最后是功能的分化。卢曼的进化的历史观依靠三个主要概念：变异、再生产与选择。变异指的是这种事实，社会系统的出现是偶然的。它们的再生产、例如通过社会化而发生，而在长时期内根据其适应环境的能力，它们被选择。[①]

以上所述很明显，卢曼严厉批评那些理论家，他们或者把分工与分化设想为是社会冲突与无序的根源，或者根据异化或"大众文化"来看待现代的非个性化。在他看来，这是根据前现代的逻辑设想现代性：各种不同的分化形式对现代社会秩序的创造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而不是无序的根源；非个人的关系提供了人类以前所不知的自由的新形式，而不是异化。卢曼也批评帕森斯的这种主张，即共同的价值与规范是社会秩序的先决条件。随着现代性的出现，社会秩序在没有核心的价值或普遍的规范整合情况下得到实现。

在卢曼的哲学人类学与他对现代性的文化表现的评价这两

---

① 卢曼(1982年，第232—238页)。

方面之间存在一种紧张状态。受到盖伦的影响并且接近于马林诺夫斯基，卢曼的哲学人类学假定：人类不具备有意义的天生的特质，而且他们需要有效的制度以抵消内在结构的缺乏。然而，这种立场必需持有比卢曼所愿意采纳的那种更具批判性的对现代性的态度。他试图通过把现代性主要归结为分化与相关的概念来绕过这个难题。但是，现代性显然也意味着价值模式与制度力量的减少。既然上了盖伦的哲学人类学之船就不可能顺从于对当代社会的非批判的评价了。

进一步阅读文献与参考书目

在吉登斯的"功能主义：对抗之后"（载于他的《社会与政治理论研究》）可以找到对功能主义的简明的、批判的阐述。对功能主义理论的广泛的且较富同情心的概述可以在亚伯拉罕森的《功能主义》中找到。库珀的《人类学家与人类学》有关于马林诺夫斯基与拉德克利夫-布朗极好的两章，说明了那时的知识背景。罗彻尔的《塔科特·帕森斯与美国社会学》是帕森斯作品的非常明晰的导论。对那些坚持阅读大师本身作品的人来说，《社会行动的结构》可能是帕森斯的比较容易入门的原文之一；《社会系统》毫无疑问已是最有影响力的著作。西陶姆卡的《罗伯特·默顿：思想传略》仍然是默顿的功能主义参照系的最好的导论，尽管它不太具有批判性。我特别推荐默顿的开创性论文"显现的与潜在的功能"（载《社会理论与社会结构文集》）。《社会分化》是卢曼的最易入门的英文著作。 64

Althusser, L. 1972. *For Marx*. New York: Pantheon (originally in French, 1965).
Althusser, L. and Balibar, E. 1970. *Reading Capital*. London: New Left Books (originally in French, 1968).
Abrahamson, M. 1978. *Functionalism*. Englewood Cliffs, NJ: Prentice Hall.

Cohen, P. 1968. *Modern Social Theory*. London: Heinemann.

Durkheim, E. 1982. *The Rules of Sociological Method, and Selected Texts on Sociology and its Method*. London: Macmillan (originally in French, 1895; reprinted, 1992).

Durkheim, E. 1984. *The Division of Labour in Society*. Basingstoke: Macmillan (originally in French, 1893; reprinted, 1993).

Elias, N. 1970. *Was ist Soziologie?* München: Juventa.

Giddens, A. 1977. *Studies in Social and Political Theory*. London: Hutchinson (reprinted, 1979).

Giddens, A. 1979. *Central Problems in Social Theory: Action, Structure and Contradiction in Social Analysis*. London: Macmillan.

Giddens, A. 1981. Agency, institution and time-space analysis. In: *Advances in Social Theory and Methodology: Towards an Integration of Micro- and Macro-Sociologies*, eds K. Knorr-Cetina and A. V. Cicourel. London: Routledge, 161–75.

Giddens, A. 1984. *The Constitution of Society; Outline of the Theory of Structuration*. Cambridge: Polity Press.

Homans, G. 1961. *Social Behavior: Its Elementary Forms*. New York: Brace and World.

Knorr-Cetina, K. and Cicourel, A. V. (eds) 1981. *Advances in Social Theory and Methodology: Towards an Integration of Micro- and Macro-Sociologies*. London: Routledge.

65 Kuper, A. (ed.) 1977. *The Social Anthropology of Radcliffe-Brown*. London: Routledge and Kegan Paul.

Kuper, A. 1978. *Anthropologists and Anthropology; The British School 1922–1972*. London: Penguin.

Luhmann, N. 1982. *The Differentiation of Society*.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Luhmann, N. 1990. *Essays on Self-Reference*.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Malinowski, B. 1944. *A Scientific Theory of Culture*. Chapel Hill, Carolina: University of North Carolina Press (reprinted, 1960).

Marcuse, H. 1968. *One-dimensional Man*. London: Verso.

Merton, R. K. 1968. *Social Theory and Social Structure*. New York: The Free Press (enlarged edition).

Parsons, T. 1937. *The Structure of Social Action; A Study in Social Theory with Special Reference to a Group of Recent European Writers*. New York: McGraw-Hill.

Parsons, T. 1951. *The Social System*. London: Routledge and Kegan Paul (reprinted, 1979).

Parsons, T. 1960. Pattern variables revisited: A response to Robert Dubin. *American Sociological Review* 25 (4), 467–83.

Parsons, T. 1966. *Societies: Evolutionary and Comparative Perspectives*. Englewood Cliffs, NJ: Prentice-Hall.

Parsons, T. 1977. *The Evolution of Societies*. Englewood Cliffs, NJ: Prentice-Hall.

Radcliffe-Brown, A. R. 1952. *Structure and Function in Primitive Society*. London: Cohen and West Limited (reprinted, 1971).

Radcliffe-Brown, A. R. 1958. *Method in Social Anthropology*.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Radcliffe-Brown, A. R. 1977. *The Social Anthropology of Radcliffe-Brown*, ed. A. Kuper. London: Routledge and Kegan Paul.
Rocher, G. 1974. *Talcott Parsons and American Sociology*. London: Thomas Nelson (originally in French, 1972).
Sztompka, P. 1986. *Robert Merton: An Intellectual Profile*. London: Macmillan.

3

日常生活之谜：符号互动论、拟剧研究与常人方法学

66 在前一章我讨论了两个理论传统，它们都倾向于关注宏观社会学问题，跟超越我们日常生活常规与偶然事件的那些社会实体打交道。从某种意义上说，这种形象在20世纪50年代的社会学舞台上占支配地位，或许还增添了社会学家内部日益增长的、尽管是脆弱的自信心。尽管人们认为社会心理学只考虑对个人间互动的经验研究，但他们赋予社会学以重要任务，即揭露长时期延续的潜在的功能与隐蔽的社会结构。回到19世纪早期，奥古斯特·孔德，绝不会丧失表达其高贵感情的任何机会，给自己的孩子取名为社会物理学或社会学，就像是科学的王后。在结构主义与功能主义最兴盛时期，而且在已失去其统治地位之后，社会学还是把自己看作是社会科学的首脑。然而，不久甚至那个称号也不得不失去。

一旦社会学不得不承认，在传统上被看作仅跟社会心理学相关的许多研究具有社会学的重要性，那么那种至高无上的要求就不复存在了。在这里三个学派都是重要的，全都具有美国特色，但是每一学派在概念方面不同于另一个。第一个学派，通常称之为“符号互动论”，这可追溯到哲学上的实用主义，特别是可追溯到美国哲学家G·H·米德（1858—1918年）的著

作;其他的影响包括格奥尔格·西美尔(1858—1918年)与G·H·F·黑格尔(1770—1830年)。第二个学派是所谓的"拟剧研究",以欧文·戈夫曼的作品为核心。米德、西美尔与涂尔干对戈夫曼的思想有重要的影响。第三个学派以哈罗德·加芬克尔(1926年—)为首,名叫"常人方法学"。除了别的以外,从哲学方面说,它扎根于阿尔福雷德·舒茨的现象学与晚期维特根斯坦的哲学。 67

如果宏观社会学在20世纪60年代失去了其在社会学理论中的垄断地位,那么这不是一下子发生的。一旦符号互动论、拟剧研究与常人方法学的理念在社会学共同体内部广为流传,它们就得到复杂的、极大的反响。对一些人来说,新的信条代表着对那时代的假设—演绎的及结构—功能主义的"教义"的革新,而且是具有挑战性的替代选择。但是,另外一些人则认为,新的研究方式是琐碎的,它陈述显而易见的事情,或者把它看作是旧瓶装新酒。比较极端的批评指责他们的主观主义与个人主义偏见,从社会学观点看这不过是异端邪说。在那个时候,在那场战斗中没有决定性的胜者,但是从那时以后态度已经改变。由这些新的研究引进的某些概念与方法已逐渐渗透进各种替代选择——现在已被看作是值得尊敬的替代选择,这反过来导致令人感兴趣的新的发展。它们在最近发展宏大社会理论的尝试中得到应用,这证实了它们是逐步被接受的。于尔根·哈贝马斯的沟通行动理论利用了符号互动论的概念,而安东尼·吉登斯的结构化理论极为依赖戈夫曼的拟剧研究与常人方法学(参阅第4与第6章)。

符号互动论

如上所述,符号互动论者依靠米德的著作。尽管有些人会

认为，他们运用了对它独具癖好的阅读，但是，对米德社会心理学的阐述，是理解整个符号互动论的重要途径。尽管这个术语本身只是由赫伯特·布卢默在1937年发明的，而这个运动直到20世纪60年代才处于全盛期，但米德是涂尔干和韦伯的同时代人。

米德在奥伯林学院、哈佛、莱比锡与柏林大学学习，他一生大部分时间与约翰·杜威一起在那时新建立的芝加哥大学哲学系执教。米德与杜威成为亲密的朋友，经常交流思想；这在某种程度上说明了他们各自哲学的相似之处。然而，杜威在哲学与教育方面影响显赫，而米德的著作因其对社会心理学与社会学问题的贡献而被人纪念。杜威是极为多产的，在早年，他已是美国哲学界的一颗冉冉升起的明星，而米德，尽管是一位启发灵感的教师，但明显蒙受作者心理阻滞之苦。他从来没有完成过一本书或一部专著，只是到了40岁他才发表了第一篇充分展开的论文。只是在身后，由于一些根据他的讲义整理的著作发表，他才获得比较广泛的声誉。在这些"学生笔记"中，《心灵、自我与社会》对我们理解语言、社会互动与反思的相互关系已经是特别重要的了。[①]并不广为人知、但社会学家仍有某种兴趣的，是令人费解的巨著《行为哲学》，它把从进化论中得来的观点与米德自己的"社会行为主义"结合起来。[②]对那些对时间哲学问题感兴趣的人来说，甚至还有更晦涩的《关于现在的哲学》，这是米德的颇有点模糊的尝试——把进化论生物学、柏格森的哲学、相对性理论与他自己的社会心理学整合在一起。[③]最后，还有他的草稿《19世纪的思想运动》，除了别的外，它还试图表明时间在科

68

① 米德（Mead，1934年）
② 同上（1938年）
③ 同上（1959年）。

学中日益增长的重要性。[1]在这四卷书中,《心灵、自我与社会》无疑是最易懂的,尽管预料之中可能会有一些不是作者直接撰写的书所不可避免的歧义。

尽管从19世纪德国哲学中借用了一部分东西,但米德的观点,如在《心灵、自我与社会》中表述的那样,是非常领先于他们那个时代的。例如,通过阐明自我与意义的社会性质,他预示了在维特根斯坦《哲学研究》中的某些关键概念。在实证主义认识论对社会科学是否适当成为一个问题之前很久,米德已就J·B·沃森的行为主义对社会心理学的有效性提出了质疑,他还提出了一个替代方案,在此方案里反思的自我监督起了主要作用。[2]这就不使人们感到意外,对社会心理学的这些贡献者,诸如罗姆·哈雷与保罗·西科德,努力创造一种针对实证主义及定量方法绝对统治的平衡力,他们不仅极为依赖受到广泛称赞的"晚期"维特根斯坦,而且也依赖米德。[3]

米德理论的一个主要概念是自我。自我是人类、而且也只有人类才具有的特征。它意味着从局外人的视角出发,在心目中成为客体的那种能力。[4]例如,当写下这一段时,我采纳想象中的读者的态度,因而看一看表现我自己的各种可供选择的方式,然后选择其中之一。米德强烈反对笛卡尔的"孤独的"自我的形象,他的一个主要的主张是,自我不过是社会的自我,它实际上与社会互动和语言密切相关。[5]公平地说,米德的自我概念

---

① 米德(1936年)。

② 例如,可以在米德的选集中找到他的论文"对有意义的符号的行为主义的解释"(1964年,第240—247页)。

③ 哈雷与西科德(Hamé,Secord,1972年)。

④ 米德(1934年,第136页)。

⑤ 同上(1934年,第1页,第48—51页,第140页,第222页;1964年,第105—113页,第243页)。

从两方面说是社会的自我，尽管他自己没有做出这种区分。请允许我把它们叫做社会自我的“符号的”维度与“互动论的”维度，其原因读者马上就会明白。[1]互动论的维度是两者中比较易懂的。它指人们采纳他人态度的能力。它确实是从想象的读者的视角看待我自己，我能够反思表现我自己的可选择方式的意义。

69 自我是社会的自我不仅由于它的互动论的维度，而且也由于它依赖与他人自我共享符号、尤其是语言。这里，符号的维度开始起作用。再举上面的例子，正是因为读者与我共享英语的知识，所以我能够预期我的写作对他或她所具有的意义。无论共享的记号是什么，米德使用的术语是“有意义的姿势”与“有意义的交流”。[2]动物间的互动局限于无意义的交流。一只狗向另一只狗叫可能引起后者的反应，但是那种反应绝不是前一只狗所预期的。尽管我的例子目前还局限于语言，但米德的符号世界还包括“非言辞的姿势”，与“非言辞的交流”。向某人打招呼、点头、餐桌规矩、向某人使眼色或忽视那个人——这些都是非言辞交流的例子。它们并非与言辞交流不同，乃是在于它们也包括自我与及其随之而来的反思，而且为达到成功的结局也依赖共享意义的背景知识。

显然，自我与自省是连在一起的，而且与现在所谓的自我控制与自我监督连在一起的。自省是米德经常使用而未加定义的一个术语，社会心理学家用它来指称个人的反思能力——反思他们自己的环境、反思他们自己的(想象的、可能的或现实的)行动的意义与结果、反思他们关于他们自己的信念、反思他们关于其信念的信念。自我控制或自我监督是最近产生的、并非米德

① 参阅贝尔特(Baert,1992年,第56—57页)。

② 米德(1934年,第173—178页,第192页)。

明确使用的术语，但显然暗含在他论自我的作品之中。就如现在人们通常使用的那样，自我控制指称个人以自省为依据指导他们自己行动的能力；自我监督是针对自我控制的那种自省形式。[①]再一次考虑写作的例子，自我监督意味着，某人反思表现自己的可供选择方式的意义，然后从这些供选择的方式中作选择。如此提出的图像确实非常不同于沃森的行为主义——在本世纪初美国心理学中占统治地位的观点。即便根据行为主义的标准看，沃森的观点，如果说不是粗糙的话，也是不细致的：与动物的行为作类比来看待人的行动，通过刺激—反应机制来说明并预测人的行动。沃森排除了不可能直接观察到的、诸如心灵与自我的概念。米德的社会心理学恰恰是针对这种极端形式的外部决定论的。人不同于动物，因为他们具有自我。自我不是直接可观察到的这个事实不足以使人们禁止它进入科学分析的范围。自我与反思是密切相关的，而反思则意味着我们不可能根据简单的刺激—反应机制来说明人的行动，更不用说预测了。

一些作家由于他们的某些不太透彻或不太健全的概念而广为公众所知，这是寻常的事情，而米德也不是这种不幸模式的例外。他对"主我"与"客我"的区分在二手文献中占有重要的地位，而这在整篇《心灵、自我与社会》中仍然是不确定的。[②]这种区分使人想起亨利·柏格森的动态的自我与静态的自我，在这种上下文内米德并非不可能直接受到法国哲学家的影响，因为从他的一些论文与笔记中可以推断，他非常熟悉柏格森的著作。[③]在某一读物里，"客我"代表自我的社会的、保守的组成部分，而"主我"则指它的特异的、创新的方面。如果"客我"通过关

70

① 例如，参阅米歇尔与米歇尔（Mischel，1977年）。

② 米德（1934年，第173—178页，第192页以下）。

③ 例如，参阅同上（1907年；1936年，第503—510页）。

于哪一步允许走哪一步不允许走的规则为游戏确立界限，那么“主我”指的是任何一步的不可预测的性质。但是在另一些读物里，“主我”与“客我”的差异在于后者根据定义是前者的客体。我们根本不可能观察到“主我”。每当人们试图抓住“主我”，每当人们试图观察它，它就消失了，因为人们观察到的不过是“客我”。每当“主我”行动，它就不断地转换为“客我”，因而它就不可避免地消失在过去之中了。人们可以回想起它，但它也只是作为“客我”。

到目前为止，一直根据个人采纳单个他人态度的能力来讨论自我的互动论的维度。然而，米德在《心灵、自我与社会》中的一个主要的主张是，人从其他个人的视角出发看待他们自己，他经常采纳“泛化他人”的态度。[1]这指的是超越其个别成员特异特征的集体整体。当我写作时，我从想象中的一位读者的视角出发看我自己，因为他是英文读者的较大共同体的代表。通过采纳泛化他人的态度，某人就考虑到属于较大共同体的规则与习俗、不只是考虑孤立的个人。因此泛化他人指个人的社会性质。然而，这不应当迫使我们相信，泛化他人只是约束“主我”。恰恰不是不顾，而是由于一套共同分享的规则与习俗、创造性的“主我”才能够产生。要是不存在语言，创造性的诗歌就不会有资源。变迁以结构为先决条件——不可能存在无中生有的创造。

米德的作品也免不了受到批评。考虑到布卢默的符号互动论极为依赖米德的社会心理学，在讨论布卢默时我将谈到米德对社会学的意义。现在我将评估米德提出的一些最重要的哲学争论的有效性。米德的主要哲学立场是这种观点：自我是社会

---

① 米德(1934 年，第 152—164 页；1964 年，第 245—247 页，第 284 页以下)。

的自我，但关于这确切地意味着什么，米德是不清楚的。读遍他的作品，人们有可能把两种不同的意义赋予这个概念。首先，他 71 强烈地主张：社会与共享的符号是自我产生的必要（可能还是充分）条件。其次，他又做出较弱的主张：为社会心理学的目的，设想自我与社会和共享的符号有联系是富有成效的。米德的作品已经令人信服地证明较弱主张的有效性，但是他不能为比较强有力地反对笛卡尔的命题提供任何实质性支持。有时，他似乎错误地假定，支持较弱主张的证据必然包含支持较强主张的证据。

他对行为主义的哲学批判也存在相似的歧义。首先，他提出了内在的批评。他似乎特别主张，反思在人类行动中有重要地位，它导致人的行为固有的不可预测性，以致行为主义不能做出它试图做出那种准确的预测。其次，他提出了外在的批评。这里的论点是，行为主义由于忽视了自我，它就割去了人的互动所不可或缺的东西。米德相当好地支持他的外在的批评，尽管没有支持他的内在的批评。他成功地表明，他的自我概念导致对个人与社会相互作用的比较细致的理解。但是在他作品的任何地方都不可能找到有说服力的证据或论证以支持这种陈述：由于自我，行为生来就是不可预测的。

如前所述，米德的创造性的社会自我概念是针对那时占统治地位的观点的。他必须击败的是沃森的决定论。但不是借助于退回到内省的主观主义，而是借助于超越笛卡尔的心物二元论，并超越社会与个人的对立。如果行为主义总是作为他思想背后的原因，那么半个世纪后，一个相似的主流观点，仍是符号互动论新学派的靶子。符号互动论与那个时代的占支配地位的社会学实践反其道而行之——对抗对于定量方法和结构—功能主义说明（参阅第1与第2章）的所谓的着迷。涂尔干的遗产、特别是他的实证主义方法论，于是被看作是社会科学研究所难

以接受的东西(参阅第8章)。

赫伯特·布卢默(1900—1987年)是造反的煽动者之一,顺便提一句,也是他提出了"符号互动论"这个术语。[①]他曾是芝加哥大学的学生,在那里教了一阵子书,然后转到哥伦比亚大学,在那里,他成为默顿的功能主义和拉扎斯菲尔德的定量社会学的主要对立面与批评者。布卢默曾是米德的学生,并持有这种看法,社会学共同体有许多东西要向米德学习。然后就有漫长72的重新发现之旅——不仅发现米德,还发现杜威与美国实用主义的起源。然而,由于如此经常与重新发现相关,所以它是有点倾向性的重新发现,目的是为了实现布卢默发现新社会学范式的抱负,并且也不可避免地反映他自己的观点与米德的观点。他把那么多他自己的观念归功于他的导师,而且这样做有时候被证明是正当的,尽管这是布卢默引人喜爱的特点,然而意想不到的是,这也导致对米德观点的有点歪曲的解读。

探究布卢默的研究大纲最好是借助于一本论文集《符号互动论》,他在该论文集中详细说明了他的理论论点的核心命题。四个观念对他的符号互动论形式是至关重要的。第一,他追随米德,强调个人具有自我,因而具有"自我互动"的能力。[②]每当人们对他们自己做指示时——每当他们在公开行动之前对他们自己说话、并对这种说话作出反应时,自我互动就起作用。自我互动能够使他们为了预先计划而评价与分析事情。所以个人行为不能被看作只是对环境的反应;它也不是需要—倾向、态度、无意识动机或社会价值的后果。通过与他们自己的互动,人们能够预期可供选择的行为途径的结果,因此他们能够在其中加以选择。

---

① 这个术语是布卢默在1937年在《人与社会》这篇论文中首次采用的。

② 布卢默(Blumer,1969年,第62—64页)。

第二，布卢默背离了米德的社会行为主义，像帕森斯那样，他添加了社会学的维度，提到了霍布斯的社会秩序问题。帕森斯对霍布斯的两难困境的回答本质上是涂尔干的回答，实际上把它归结为主要的社会价值的内化；对布卢默来说，已确立的社会模式的持存状态依人们反复使用同一形式的解释而定。[①]某人的解释图式，反过来，取决于对他人所依据的一贯的解释图式的确认。因此，布卢默敞开了认知解释社会秩序的途径，这预示着加芬克尔的常人方法学。然而，他还超出了那个范围。与加芬克尔相比较，他更惟恐把社会生活描述为不过是社会秩序，他坚持认为，人们经常互相重新界定对方的行为，这可能导致新的对象、新的互动或新的行为类型。

第三，人们根据他们赋予环境的意义针对环境采取行动。在布卢默看来，意义不是客体固有的，也不是个人心智的单纯表达。[②]布卢默遵循美国实用主义的传统，他论证道，对个人来说，客体的意义是从个人对它的行动倾向中散发出来的。例如，某人把一支铅笔作为进行书写的物品，他的这种意愿赋予客体以我们所谓"一支铅笔"的意义。因此，每一客体可能具有各种不同的意义——潜在的无穷数的意义。按照动物权利主义者的看法，松鸡不同于松鸡狩猎者。另外，对选择它们作为其主菜的精明的美食家来说，对鸟类观赏者或博学的鸟类学家来说，它们是不同的客体。以特定方式行动的这种倾向反过来构成、维持并修改他人借以指称那个客体或针对它行动的方式。例如，在家庭内，丈夫与孩子们的许许多多的期待显然强化了妇道的特殊意义。 73

第四，布卢默使用"联合行动"这个术语指称"形形色色的参

---

① 布卢默（1969年，第65—68页）。

② 同上（第68—70页）。

与者的不同行为举止的社会组织"。[1]联合行动的例子是婚姻、一堂课、网球比赛或教堂礼拜。就如涂尔干的概念社会事实，不应当被看作是纯粹心理现象的结果，布卢默的"联合行动"，尽管是由各组成部分的行动构成的，但它不同于它们之中的任何一个，也不同于它们的聚合。然而，在其它各个方面，布卢默的符号互动论实质上不同于涂尔干在《社会学方法的准则》中详细说明的观点，或者它起码与传统上归之于涂尔干的一些观点有明显差别。涂尔干的**外在的**社会事实概念导致重复的、预先确立形式的社会生活图像。相反，布卢默坚持认为，联合行动，不管多么稳定，是从组成部分的行动中形成的，因而取决于意义的属性。所以，即便在最具重复性的联合行动里，"这种联合行动的每一实例也不得不重新形成。参与者仍不得不逐步建立他们的行动途径而且通过双重的定名与解释过程使他们相互适合"。[2]尽管如此，当布卢默证明，人们在赋予意义时依赖先前存在的解释图式时，他更接近倾向于涂尔干关于社会事实外部性的主张了。这种涂尔干的观点使布卢默提到联合行动的历史维度。每一种形式的联合行动，不管是旧的还是新的，都是从先前的联合行动中产生的。就米德而言，在布卢默的社会世界画像中不可能存在白板。

社会学家与社会理论家一直批评米德的行为主义与布卢默的符号互动论。他们怀疑的依据通常是这样假定：对社会学的任何实质性贡献都应当考虑两个主要见解。其一，涂尔干的观点，即社会学应当关注人的行动受社会结构约束的方式。其二，韦伯的立场，即社会学家应当对有目的的行动的意外后果保持敏感。对米德与布卢默的批评经常在于，他们既不阐述社会结

---

① 布卢默(1969年，第17页)，也可参阅第70—77页。

② 同上(第18页)。

构也不阐述意外的后果，因此，不管他们的工作对社会心理学的贡献多么富有成效，但它们作为社会理论是失败的。我的观点是，这种批评在一定程度上被证明是正当的，我将说明其中的原因。

请允许我首先考虑涂尔干的观点，并在这种视角下评价米德与布卢默的工作。在布卢默的情况里不存在歧义：他竭力避 74 免涉及结构。然而，在米德的情况里事情就比较复杂。与公认的观点相反，我认为，米德的作品没有必要忽视社会结构；这完全取决于人们希望怎样定义结构。如果有人决定遵循社会理论中比较新的倾向，把社会结构设想为规则与资源，[①]那么米德的自我概念及其随之而来的泛化他人的概念确实暗含着结构概念。毕竟，采纳他人的论点意味着共同体的暗含的共享规则的内部化。尽管这是事实，就米德的作品确实承认结构而言，它们还是显出对它的片面的理解，如果不是一无所知的话。在米德的著作里，泛化的他人几乎是作为顾及（而不是排除）能动作用的媒介出现的，而且作为助力（而不是约束力）出现。请记住，从米德的视角出发，恰恰是由于“客我”，自我的组成部分，创造性的“主我”才产生。不存在涂尔干观点的暗示，即结构，作为未被注意的条件，约束与决定人的行动。[②]从涂尔干的立场出发，语言或思想的参照系可能限制人们想象什么是可能的生活形式或什么是可能的生活选择的能力。况且，即便某种选择被设想为在理论上可能的，但是内化的泛化他人正在起约束作用，因为它把特定的想象的选择与特定的结果联系起来（参阅第1章）。

米德与布卢默因忽视意外后果的概念而受到批评。在这里，批评又一次被证明在某种程度上是正当的。米德与布卢默

---

① 例如，参阅吉登斯（Giddens，1993年）。

② 与涂尔干（1982年，第50页）比较，也可参阅第1章。

有时确实提到，个人经常面对新的或未预期的事件，这导致反思的产生。[①]况且，在他论实用主义的作品里，米德也涉及科学活动的试错现象——科学家从他们的错误中学习。[②]然而，在米德与布卢默的著作的任何地方都找不到一种有计划的尝试，把其中某些未预期的事件或"错误"看作是先前行动的意外的或意料之外的结果。从社会学的观点看，尽管不是从社会心理学的观点看，这又是一个重大的空白。

在米德与布卢默的著作里存在另外一些歧义，这使其对社会学的目的来说不太有用。以反思概念为例，这是符号互动论的一个关键概念。米德与布卢默至少以两种方式使用这个概念。其一，我们可以称之为"初级反思"，这包括不言而喻的知识与反省的监督。这里，人们反思他们的想象的或现实的行动。例如，当我说话时，我反思表达我自己的想象方式。这种初级反思在《心灵、自我与社会》与《符号互动论》里是显而易见的，但是有时米德与布卢默似乎都暗示一种非常不同类型的反思，提到

75 人们不仅对他们的行动，而且也对这些行动的基本的结构条件的反思能力。这种"次级反思"跟言明的、推论的知识密切相关。[③]在米德与布卢默的著作里，两种反思混淆在一起。然而，为社会学的目的，区分是必不可少的。初级的反思是我们的日常互动最重要的部分，它其实嵌入日常实践之中而且与非结构的意外再生产交织在一起。[④]次级反思具有"高度现代性"的特征，而且如果由不止单独的个人和部分公共—集体的讨论提出，

---

① 米德（1929年）与梅因斯，萨格鲁与卡托维奇（1983年，第163页）。

② 米德（1936年，第264—291页，第507页；1959年，第13页）。

③ 相关的概念是马图拉纳的"社会的或自我的意识"与吉登斯的"制度的反思"概念。参阅马图拉纳（Maturana，1980年）和吉登斯（1989年，特别是第36—44页；1992年）。

④ 这个问题在第5章讨论。也参阅吉登斯（1984年）。

那么它就成为深思熟虑地维持或深思熟虑地变革的潜在的根源。[1]

从社会学的观点看，如何比较布卢默与米德呢？首先，具有讽刺意味的是，布卢默试图证明米德的社会学的意义，而他不赞同后者的一些关键的社会学的见解。米德认识到在反思中泛化他人的重要作用。正是由于共享的意义，人们能够预期可供选择的行为路径的后果。在布卢默的图像里泛化他人是缺席的，而且那是主要的弱点。其次，与布卢默相比较，米德的著作错误地提出一种太具共识的社会观，这令人想起比较传统的秩序，不过确实不足以把握比较发达的社会。布卢默避免描绘这种图像，而且也正确地这样做了。某些共享的意义对任何平平稳稳运行的社会来说是必要的，但是当今社会是以不同的文化相互共存为特征的。肯定不止存在一套不言明的规则与程序。第三，与米德的纯粹哲学事业相比较，布卢默的力量在于他能够把他的理论与研究方法论联系起来那种方法，这可以从他对调查研究的批评中推测出来，也可以从他论定性研究方法论在符号互动论参照系内的作用的作品中推断出来。布卢默信守米德关于自我与社会理论的动态特征，他强调社会生活的动态的性质——不断调适于始终变化的环境——许多同时代人的方法所不能把握的特征。

欧文·戈夫曼的拟剧研究

戈夫曼决定研究社会学并非其最初的选择。戈夫曼起初专攻自然科学，后来从大学退学了，多次打算从事电影业，但从不当真，后来才决定在芝加哥大学专心攻读社会学与人类学的研

---

① 也参阅贝尔特(1992年)。

究生课程。芝加哥大学已逐步形成了令人尊敬的经验研究传统;埃弗里特·休斯与布卢默在那里与那些鼓舞人心的教师在一起。毕业之后并发表了受到普遍赞誉的《日常生活中的自我表演》之后,[①]戈夫曼在贝克莱大学执教达十年之久,在那里他与格雷戈里·贝特森亲密合作。除了其他之外,贝特森及其群体还研究精神病现象,而且毫无疑问,他们的研究与戈夫曼对精神病的解释有许多相似之处。之后,戈夫曼转到宾夕法尼亚大学,在那里他逐渐对一批社会语言学家的著作产生了浓厚兴趣。这种兴趣又导致了他与这些社会语言学家的认真合作,而且戈夫曼的作品也越来越多地研讨言语与会谈的社会学诸方面。他最后一本著作《谈话方式》,是研究这一主题的论文汇编,[②]而谈话分析经常利用戈夫曼的晚期著作。

戈夫曼的著作有时在符号互动论的范围内被人们提及,把两者连在一起有两个明显的理由。两者都有意识地努力避免根据系统的命令来说明人的行为举止。两者都把个人间的互动模式视为自己的研究对象。两者都强调个人具有反思自己行动的能力,因而具有巧妙处理环境的能力。例如,与布卢默的雄心勃勃的要求相比较,戈夫曼有意识地避免提出一贯的理论参照系(他经常批评的东西)。而且,在某些方面,戈夫曼的著作与其说接近布卢默,还不如说更接近加芬克尔,当他谈到社会秩序与可预测性成为所涉个人的熟练成就的手段时,尤其如此。戈夫曼的著作,实际上是特异的、创新的,不可以作为符号互动论的区区附录一笔带过,而且值得人们详细阐述它的重大主题。

戈夫曼一直比较恰当地批评将作者的著作归类或分类的那种倾向。这或许说明了为什么他几乎从来不承认对其著作的主

① 戈夫曼(Goffman,1969年)。
② 同上(1981年)。

要思想影响。然而，两种影响是毫无疑问的，这就是西美尔与米德。让我们首先讨论德国社会学家西美尔。他对社会生活的"无名的或未知的组织"的关注与戈夫曼心心相印。首先，像西美尔一样，戈夫曼把社会生活描述成为一种高度复杂的事业，当人类持续过这种生活时，他们就要运用不言而喻的、实践的知识。与西美尔相似，并预示了加芬克尔的某些主要的主张（参看第102—112页），戈夫曼谈及我们大部分世俗生活的视若无睹的特征。[①]第二，西美尔对现代文化的分析证实，现代生活、与其说导致不信人间有真诚善意的操纵的精神特质，还不如说导致一定程度的匿名的特征，促成极为依赖保密与相互信任的复杂机制的互动产生。西美尔的出发点是，现代都市个人之间的互 77 动要成为可能，他们必需有少量的关于相互间的信息。然而，恰恰在每个个人试图获得关于他人的信息时，他人从他或她那里获得的信息同样必须得到控制。[②]戈夫曼提出了类似的观点，人不断地监控自己，掩饰他们自我的某些方面而突出另外的各方面。我们的穿着样式、我们的说话方式、我们的姿势——全部这些既意味着表示也意味着隐蔽我们是谁。

这把我引向米德的影响。米德与戈夫曼都描述了主动干预世界的动态的自我。像米德一样，戈夫曼在某种程度上强调人是反思的存在者，能够监控他们的行动，因此能够控制他们周围的环境。别忘了米德承认人们共享意义，因此人们能够预期可供选择的想象行动进程的后果。戈夫曼对社会生活的描述假定米德的这种观点。米德所谓的泛化的他人对成功地掩饰与表达自我确实是必不可少的。没有共享的意义，微妙的隐蔽与显示机制就失效了。

---

① 也参阅曼宁（Manning，1992年）。

② 西美尔（Simmel，1950年）。

戈夫曼的兴趣在“相遇”上：即人们持续地以身体面对他人的面对面的互动。相遇可能包括“不专心的”与“专心的”互动，区别主要是，在所涉及的参与者之间存在相互意识与不存在相互意识的对比。[①]联想起米德对自我与角色扮演的阐述，戈夫曼表明，在互动中，人在采纳他人的观点的同时持续地关照他们的行动。他的《日常生活中的自我的表演》的简略阐述将证明他的相遇分析是怎么做的。

戈夫曼对相遇的分析利用来自剧场的比喻并与剧场作类比，因此他的工作称之为拟剧的研究。当然他不是唯一这样做的人。莎士比亚借助于角色扮演描述社会生活而名誉卓著。拉尔夫·达伦多夫的“社会的人”概念也利用类似的形象。然而，与表演和舞台作类比经常导致某种程度预先决定的社会生活图像。这确实不是戈夫曼拟剧研究中的实情。在他看来，公正地说，人并非只遵照剧本行事，就他们所做的而言，他们也正是这个剧本的作者。因此，戈夫曼把他的研究主题“表演”定义为个人在相遇中足以影响“观众”的全部活动。[②]在他看来，这些表演是由规则支配的，因为规则涉及关于恰当行为的不言而喻的、实践的知识。

“前台”是那种以“一般的、固定的形式”帮助观众了解情景的那种表演的方面。[③]前台有两个重要的方面：布景与个人门面。布景，“舞台上的各种表演设施”，指的是为行将发生的行动提供布景与“舞台道具”的背景项目：如舞台布置。布景通常与特殊的地点相联系，而“个人门面”指的是密切地与表演者相联系，因此可能是以他或她为转移的那些项目。个人门面可以划

78

① 戈夫曼（1963 年，第 24 页；1972 年 a，第 7—13 页）。
② 同上（第 28 页）。
③ 同上（第 32 页）。

分为"外表"与"举止"。外表首先指表演者的社会地位，但是它也指他或她的"即时的仪式状态"：例如，他或她是否参与工作或休闲，或者他或她如何忙碌。举止指表演者在行将来到的互动中想要扮演的角色：例如，冷漠的举止就表演者而言可能暗示不想介入。通常人们期望布景、外表与举止之间的一致性，但有时实际情况并非如此，这可能导致有些滑稽的情境——例如，某人采取与他或她的社会地位不协调的举止。社会前台的独特性正在于，它们是抽象的、普遍的，可适用于不同的情境。在此语境里，戈夫曼举这样的例子，即通常在许多职业中使用的白色实验室外套，创造了一种"职业特性"与可靠性气氛。[①]

一般来说，在互动的时候，人们不得不使它们的活动戏剧化以便给人这种印象：他们表演得很好而且事情都在他们控制之下。有时候两者是不一致的。一个专心向教师表示他或她正在倾听的学生，可能会花那么多时间与精力如此做，以致几乎没有听进讲课的内容。这种戏剧化的表现原因在于，在人们的表演中，他们表达出"正式确认的社会价值"，这种习惯，显然出于追求其社会或经济的优胜者生活方式的那些人的先例（或者至少他们认为那种生活方式是这样的）。有时人们贬低他们的品德，例如，就青少年的情况而言，在异性成员同伴之间，他们可能假扮成有点儿幼稚、傻乎乎的样子。在这两种情节里，人们经常不得不掩盖跟向往的标准不一致的那些行动或符号。

上面所述可能显示出极具个人的特性，而戈夫曼引进"团队"概念用以指称合作维持特殊情境定义的人群。团队具有共同的特征。[②]它们必然包含所涉及的每个个人具备的忠诚与能力，因为在他们之中一个人的错误可能威胁到整体。戈夫曼也

---

① 戈夫曼（1963年，第36—37页）。

② 同上（第83—108页）。

把空间引进分析，区域概念指那种地方——标明什么是观众看得见的与什么是观众看不见的界线。[1]表演在前台区域发生，而后台区域包括为前台区域提供支持或准备性的活动。后台区域为前台区域提供感情发泄的途径，显而易见的例子是，彬彬有礼 79 地上菜，但一到厨房就表现出对顾客鄙视感情的服务员。戈夫曼引进"印象管理"的概念以概括上面所述的机制。[2]个人倾向于通过许多技巧控制他们因此被别人察觉的方式。首先，"防卫的态度与实践"，例如，包括"拟剧的忠诚"，意指团队成员必须能够相互信任而且保守机密。其次，"保护的实践"。这里，由于机敏，正是观众本身有助于表演者挽救他们的演出，这种反直观要求的范例是这种情况，观众自愿地离开后台区域，或者一旦面对尴尬的处境，人们乖巧地不注意。第三类技巧指的是这种事实，表演者不得不对由观众给予的暗示保持敏感，以便他们能够依照着改变其行为。

在其它著作里，戈夫曼详述了社会世界由规则支配的性质，划出一些重要的区别：对称的与不对称的规则，调节的与构成的规则，尤其是，实质的与仪式的规则。[3]与不对称的规则相比较，对称的规则意味着互惠的期望。调节的规则在特殊环境里为人们提供行为的指导方针，而构成的规则提供调节规则可能应用的背景。实质的规则在那些凭自己的品质似乎具有意义的生活领域方面指导行为，戈夫曼的兴趣针对的是他发明的"仪式的"规则，这些规则针对的是那种凭自身在事情中至多只具有次要意义的行为。然而，这些规则，不管乍看起来多么无关紧要，但它们对保持心理的安全与信任是必要的。戈夫曼区别了这类仪

---

① 戈夫曼(1963年，第109—140页)。

② 同上(第203—230页)。

③ 同上(1972年b，第48—56页)

式规则的两个组成部分：风度与尊重。[1]后者指的是，人们借以显示自己是可信赖的且能够被依靠的手段。前者指的是，人们通过"回避仪式"与"表演仪式"表示感谢借以保持本体论意义上的安全与信任的手段。回避仪式使个人周围的理想的领域（西美尔的术语）不受损害：沉默的尴尬片断是其中之一。表演仪式是通过如敬礼、邀请与恭维等形式以显示对别人尊敬的积极手段。

戈夫曼著作中的一个主要概念是"情境合宜"概念，它指的是这种情况：行动或概念的意义取决于它们产生于其中的背景。[2]这个概念是与前面的观点相联系的，因为作为人类，我们逐渐从实践的、不言而喻的知识中学习，这类知识使我们能够理解在特殊情境中行动的意义。精神病的许多表现证实了情境不合宜的行为，因为要是换成不同的情境，同样的行为或许是可接受的。实践的、不言而喻的知识也与戈夫曼的"牵连"概念相联系，"牵连"指的是，人们借以能够对特定情境中的他人给予或不给予注意的手段。牵连与两个概念相联系：可相处性与彬彬有礼的不在意。前者指我们关于跟陌生人与熟人可取得联系程度的不言而喻的知识，而后者则指我们通过示意动作避免长时间注意而承认陌生人在场的能力。彬彬有礼的不在意，是陌生人借以相互加强信任感与相关的可预料感的手段之一。每当彬彬有礼的不在意得不到遵守，这就变得尤其明显，在违反规则的个人一方，通常有当场敌意的表示，而这导致另一方当事人感到不安和心烦意乱。 80

长期以来社会理论家一直忽视戈夫曼的著作，这有三个原因。其一，有人表明，尽管他提出了许多新的概念，但他的著作

---

① 戈夫曼（1972年b，第56—95页）。

② 同上（1963年，第24页，第193—197页，第216—241页）。

缺乏一贯的理论框架。他的著作是描述性的。就最乐观的一方面看，理论暗含在其中；就最不利的一方面看，理论确实是不存在的。其二，有些批评家已经表明戈夫曼没有提出任何新东西。这种批评有两方面。一方面，有人认为戈夫曼的许多观点早已由在他之前的社会科学家和小说家提出来了。另一方面，有人反对这个事实说，戈夫曼表述了显而易见的东西：它把每一个在社会上有成就的人实际知道的东西系统地表述出来。第三，有人已经表明，戈夫曼的自我概念不是普遍的概念。它的框架实际上是没有自己行动准则的现代西方文化的象征，在这种文化里，人们不信世间有真诚善意而表演各种事情，不停地盘算与操纵他们的环境，而且其他个人在其中只不过被看成是客体。

这些批评只在一定程度上被证明为正当的。关于第一点，值得一提的是，戈夫曼并没有想要成为一名社会理论家，而且事实上他对宏大理论体系的构建颇有敌意。他或许赞同尼采的格言"任何体系都不诚实"，但是从这一点并不得出，他的著作与社会理论体系完全无关。对社会生活的任何研究都以某种理论为基础，而且这一点特别适用于像戈夫曼所做的那种有洞察力的分析。最近，诸如吉登斯那样的理论家已努力揭示构成戈夫曼论点基础的关键理论命题。吉登斯的观点是，戈夫曼表明社会秩序依大量规则与假定不断的贯彻而定，这些规则与假定是人们没有直接意识到它们并加以利用的。这些规则的贯彻倾向于跟人们对本体论安全感的需要密切相关。我在下一章将讨论这种解释。有些人会坚持认为这是吉登斯的观点，不是戈夫曼的观点。不管是否是那样，吉登斯的解读肯定是与戈夫曼的分析相容的。因此，尽管戈夫曼不希望提出一种理论，尽管关于他的理论可能是怎样的存在着争论，但他的作品仍然与社会理论相关。它们可能激励而且已经激励了那些希望提出宏大理论的人。

关于第二个批评，探讨有多少其他人隐约预示着戈夫曼的理念，这个问题不在本书的范围之内。从理智方面说更具挑战性的问题倒是，戈夫曼是否陈述了显而易见的东西，而且这是否影响了他的工作的意义。在某些方面，他确实表达了那种业已成为“视若无睹”的东西。他的许多观察资料表达那些仍未被参与的个人察觉的琐碎的日常生活诸方面，但这并不造成就社会理论目的来说它们是无足轻重的。关于自我表演、信任与（处事、言行的）世故间复杂的相互关系，戈夫曼已提供了许多真知灼见，这在吉登斯与兰德尔·柯林斯等社会理论家中得到越来越多的承认，这些概念对日常社会互动中的社会秩序与可预测性的产生是至关重要的。吉登斯与科林斯过分强调戈夫曼采用不明确的社会秩序概念的情况。秩序基本上有两个含义。其一是政治—策略的秩序，指相对来说不存在关于匮乏物品或权力分配的意见分歧与争论。其二是符号秩序，指牵涉到对象与行动的意义那种意见一致，而且相关地，指日常互动的协调。戈夫曼的作品可能跟符号秩序的说明有关联，尽管不是讨论政治策略的秩序，不言而喻后者并不是从前者得出的。所以，说戈夫曼的作品提供关于全部秩序生产的真知灼见是错误的。然而，他的作品肯定有助于说明符号秩序，而且因此与社会理论相关。 81

关于最后一个批评，我想提出三点。第一，戈夫曼的观点深深地扎根于现代西方文化之中，这一点可能是真实的。但是关于社会的**任何**概念框架或分析都与它从中产生的文化共享一些先决条件。所以，这种孤立的论点不可以用来反对戈夫曼。第二，毫无疑问，戈夫曼的例子是他所描述的文化背景特有的，但是，这并不意味着根据事实本身他的著作是种族中心主义的。事实上，他所运用的许多概念也可以而且已经被用来理解其他文化。第三，说戈夫曼依靠个人主义的、专为自己打算的自我概念，这是不真实的。例如，所描述的个人对他们的自我表演具有

强烈的感情投入。通过处事与言语的圆通，他们用**他们的**自我表演帮助他人——而且他们也相信他人会做相同的事情。这些个人决不是不信世间有善意的、善于操纵他人的个人。

让我概括一下上面所述的内容。长期以来，戈夫曼被视为美国社会学的持不同意见者、使大人难堪的孩子。他被看作是小说家或印象主义者。直到最近，他才被描述为一个差强人意的理论家。艾赛亚·伯林极好地把托尔斯泰描述成这样一个人，“本性上是一只狐狸，但人们相信他是一只刺猬”[①]——这就是说，当托尔斯泰旨在提出单一的组织原则时，他的思想事实上是极端分散的、芜杂的。有些人用截然不同的术语描述戈夫曼。他们认为，当他着迷于日常生存的琐事时，他情不自禁地会想到更大的社会问题。我赞同这种解读。但是人们也应当记住，与布卢默不同，戈夫曼本身并不希望处理社会理论的核心问题，而且在他的著作里也不存在构造理论的有计划的尝试。这使他的作品向各种不同的解释开放。

82

常人方法学

“常人方法学”的名称是由哈罗德·加芬克尔发明的，他在那面旗帜下建立了新的社会学学派。尽管某些最近的常人方法学者稍微偏离了加芬克尔学派的路线，但是，他的著作仍然与该学派密切相关。加芬克尔最初在塔科特·帕森斯指导下在哈佛大学完成了博士的学业。加芬克尔在其博士论文中业已提出一些在他的晚期著作中将变得显赫的理念。[②]之后，他成为加利福尼亚大学洛杉矶分校社会学系的一员，在那里他的思想使许多

① 伯林(1967年)。

② 加芬克尔(Garfinkel,1952年)。

研究生深受启发和鼓舞,而他所建立的研究中心在学术上的人气也越来越旺。在1967年,他的《常人方法学研究》出版,在世界范围内引起对新建立的学派的兴趣。[①]其他学者打算遵循新的信条。著名的常人方法学者有迪尔德·博登,约翰·赫里蒂奇,迈克尔·林奇,哈维·萨克斯与唐·齐默尔曼。

符号互动论与常人方法学有许多共同点。两者都分析日常互动的模式而不是更大的社会结构;两者都忽略比较长的历史时间阶段;两者都在某种程度上强调社会秩序通过协商达成的而且由参与的个人巧妙实现的;两者都强有力地反对涂尔干这种观点,即社会事实必须当作与物理客体类似的物那样来对待;而且相反,符号互动论与常人方法学都把他们的注意力放在人们参与的构成意义的实践——赋予社会世界以意义的方式上。

然而,符号互动论与常人方法学从不同的哲学传统中产生。别忘了符号互动论非常受惠于米德对自我与社会间互动的反思。对加芬克尔及其追随者的思想影响是比较多样的。首先,有帕森斯的影响,特别是他对霍布斯秩序问题的阐述。其次,有阿尔福雷德·舒茨的影响,特别是他的对自然态度的悬搁概念。再次,有米德对加芬克尔与该学派的其他成员的影响。米德对常人方法学的影响既有直接的也有间接的(经由舒茨)。最后,有晚期维特根斯坦的影响,特别是他关于意义与共享规则关系的讨论。在本书有限的范围内,我将专门讨论加芬克尔对常人方法学的贡献。他特别受到帕森斯与舒茨的影响,而米德与维特根斯坦的影响则不那么多。 83

人们通常把加芬克尔与常人方法学看作是跟主流社会学对立的,特别是跟帕森斯的参照系相对立。加芬克尔反对帕森斯著作的某些方面,这无疑是真实的,但是两者也享有一些共同的

① 加芬克尔(1967年)。

特征。他们的相似性与差异是紧紧地纠缠在一起的。第一，帕森斯的唯意志主义理论强有力地反对那些实证主义的解释——把人的行动看作是由生物方面决定的或者看作是他们环境的消极的接受者。[①]在他的行动参照系里，人把意义赋予他们的环境，他们具有目标，他们也具有关于如何达到这些目标的信息而且他们依照着行动（参阅第2章）。加芬克尔同样也提出了一种观点，把个人设想为行使能动作用的——不只是社会或生物因素的——产物。但是加芬克尔提出一种较具"认知性的"与"反思的"解释。他对不言而喻的知识感兴趣，人们为了理解现实而应用这种知识，而且就这一点而论，他们影响现实。帕森斯的行动参照系对人的认识能力不太重视，而加芬克尔把重要作用归于人是如何理解与推理的。[②]从这一点引出加芬克尔与H·萨克斯的"常人方法学的不偏不倚"概念：在研究人们是如何解释与面对现实时，常人方法学者必须避免作出有关人们合情合理实践的有效性的判断。[③]

第二，在帕森斯作品中反复出现的一个问题是社会秩序是如何产生的。这个问题首先是由霍布斯提出来的，帕森斯把它看成是任何现实的社会理论的核心问题之一。他认为功利主义理论框架不可能回答霍布斯的"秩序问题"。所以他认为，必须主要在涂尔干的著作里而且在某种程度上在弗洛伊德的著作里找到解决办法。[④]对帕森斯而言，涂尔干已经令人信服地表明，秩序问题是通过核心的价值与规范在有关个人的人格结构中内化而得到解决的。通过社会化内化的价值，对行动的目的与达

① 帕森斯（1937年，第3—103页）。

② 加芬克尔（1967年，第3—103页）。

③ 加芬克尔与萨克斯（Sacks，1970年）。

④ 例如参阅帕森斯（1937年，第708—714页，第719—726页）。

到它们的手段这两方面都有持久的影响。内化解释引起人们行动的需要癖性(参阅第2章)。加芬克尔研究的恰好是同样的问题:社会秩序是如何产生的?然而,他发现帕森斯的回答不令人满意,相反,他把注意力放在人们借以不断地解释其周围环境的共享的常识程序。要知道,“常人方法学”在字面上暗指,普通的社会成员用以理解并作用于其日常生活的方法或程序。[1]从这个角度出发,就有可能把社会秩序看作是依参与的个人持续的解释而定的。 84

有一种区别加芬克尔与帕森斯的显而易见的方法。与现时大部分经验的、相当专门化的美国社会学不同,帕森斯是一位坚定的宏大理论家,他偶尔从事经验研究,但是他首要目的,是要发展一种将社会科学多种学科包括在内的包罗万象的理论。另一方面,加芬克尔所研究的只有几个问题,而且他与他的团队为了回答那些问题做了许多经验研究。加芬克尔与其他常人方法学者承认经验的倾向对他们的工作至关重要。加芬克尔的研究范例是非常著名的破坏实验,他关于“性别的成就”的著作,和他对“文献的解释方法”的分析,[2]所有这些在加芬克尔的思想发展中起了极为重要的作用。

除了帕森斯之外,加芬克尔从银行家兼哲学家阿尔福雷德·舒茨(1899—1959年)的著作中找到其大部分理论灵感。舒茨反对新实证主义的倾向——假定社会科学与自然科学方法的统一性,认为前者研究已预先解释了的世界,这需要解释的方法论[3]。舒茨的努力是要把埃德蒙特·胡塞尔的现象学与社会学

① 加芬克尔(1947年)。

② 同上(1963年;1967年,第76—185页)。

③ 参阅舒茨的论文:“社会科学中的概念与理论形态”(Schutz 1962年,第48—66页)。

的事务融为一体，试图把握个人借以理解并懂得周围社会世界意义的方式。舒茨追随胡塞尔的现象学，赋予"自然态度"及其伴随的常识知识以重要地位。若干特征是在日常生活中人们的理解实践所特有的，而这些一旦与理解世界的科学方式并列在一起就变得显著了。[1]例如，科学的理性，在其中某人自己的经历被降到最低点，与此相反，常识的理性，是从具有特定时空的、特殊个人的视界出发感觉到的。科学理性总是怀疑社会世界的真实性，常识理性则主要依靠自然态度的悬搁，这意味着社会世界应被视为理所当然的，除非有混乱或新的事件发生。怀疑的悬置在我们的日常生活中是根深蒂固的。经由在起源上绝大多数是社会的、"手头知识储备"的媒介，人们根据"熟悉与先前了解"来对待社会世界。当相互间互动的时候，人们假定"视角互惠的普遍命题"。舒茨进而认为，社会学家不应停留在科学理性上并把这强加于社会世界，相反他们应当设法记录下常识、个人借以理解并解释周围环境的实践理性。这种观念被常人方法学者采纳而且作为他们的一种关键的方法论技巧。舒茨的工作与他对不同形式的理性的区分在加芬克尔的破坏实验中同样是非常显著的。这些在某种程度上证明科学的理性，一旦应用于普通的日常情境，就使视角互惠暗含的假定受到影响，而且最终导致无组织、混乱与失范。

85

对加芬克尔来说，舒茨的观点的关键之处在于，与科学家不同，参与日常情境生活的人们假定，向他们显现的世界与实际世界勿庸置疑地一致。[2]而且每个个人期待其他个人假定这种一致并相应地行动。在其日常生活里，人们利用不受质疑的"手头

---

① 参阅舒茨的论文："对人的行动的常识的与科学的解释"和"论多种多样的理性"，同上(1962年，第3—47页，第207—259页)。

② 加芬克尔(1963年，第210—211页)；赫里蒂奇(Heritage，1984年，第52页)。

知识储备"或"常识的理解",他们与他们的行动因此类型化。与类型化密切相关的是,个人预期对他或她的行动的他人反应的能力——这确实是米德的概念。与米德的"理所当然的世界"相似,个人的知识储备在"进一步关注"之前、在混乱发生之前一直被认为是"不证自明的"。在大多数日常互动中暗含着"其他等等"假定——假定我们合理地期待未来的事物就如它们过去那样存在。加芬克尔附带说明了舒茨的视角互惠命题的重要性,间接提到"立场的可互换性假定或理想化"以及"关联的一致假定或理想化"。前者指的是,任何个人认为这是理所当然的,即其他人会以同样类似的方式看待事件,如果那个人此时此刻变成他们的此时此刻的话,而且也指的是这种事实,其他人也持这种假定。后者指这种事实,即各个个体假定,不管他们有什么差异,他们以经验上同一的方式选择并解释周围的对象。它也包括这种事实,即含蓄地假定,其他人按照同样的假定行事。[①]这种交互主体性概念成为常人方法学的主题之一,因为人们认为它对理解社会秩序的再生产是极为重要的。正是人们的相互期待造成了非预期的社会再生产。

常人方法学者研究日常生活的惯例。常人方法指下述方面:即在日常生活里,普通公民利用复杂的解释程序、假定和期待的网络,他们因此理解并作用于他们的周围环境。[②]加芬克尔引进了"描述的反思性"概念。他用这意指人们不断地理解他们的周围环境,而这些理解实践是他们正在描述的东西的构成部分。[③]常人方法是通过不言而喻的、实践的知识取得的,而不是通过推论的或理论的知识取得的。这就是说,普通公民并

---

① 加芬克尔(1963年,第212—213页),舒茨(1962年,第11页)。

② 加芬克尔(1974年)。

③ 同上(1967年,第7—9页)。

86 非不得不明确地知道规则与程序。他们**知道**规则，这只是从他们老练地按照它们行事的意义上说的，但这不同于在理论上知道这些规则，意思是能够推论地陈述它们。在日常互动中，我们知识的"熟视无睹"的特征，典型地表现在加芬克尔对"阿格尼丝"的著名分析中。阿格尼丝身为男性，但是在青春期，他有意要改变自己的生理结构，而在19岁时决定做变性手术。在从生物学上**变成**女性之前，阿格尼丝仍有很长的路要走。他不得不学会一套复杂的关于如何像女性那样言谈举止的新规则与程序，阿格尼丝逐渐形成关于作为女性"如何生活下去"的较具推论性的知识，类似于正在学习外语的人。阿格尼丝是性别构造研究迷。[①]

索引性在此是关键。"索引记号"这一术语最初是由查尔斯·皮尔斯提出的，后来又由Y·巴-希勒尔加以发展，它是指这种事实，即一个使用标志的背景为该标志提供意义。类似地，加芬克尔使用"索引性"与"索引的表达"暗指在某种程度上客体、社会实践与概念取决于它们在其中产生的背景。[②]由此可见，他的索引性概念证明了同戈夫曼的情境合宜概念有明显的相似之处。一部分人的不言而喻的知识确实是在特定处境中把握客体或实践意义的能力，另外还有借助于"创造"或"赋予"一种背景而推断意义的能力。然而，意义的创造不是单边的过程。确实，以某种方式使人联想到解释学的循环概念，人们凭借背景或情境赋予实践以意义，但是后者也使人能够创造或保持其背景的意义。这种"行动与背景的相互阐明"对加芬克尔的文献解释方法至关重要，下面我就讨论这一方法。

加芬克尔尤以其经验研究著名，特别是他的破坏实验与所

---

① 加芬克尔(1967年，第116—185页)。

② 同上(第4—7页)。

谓的文献解释方法。加芬克尔设计出破坏实验是为了探究扰乱社会生活惯例的后果。[1]例如,要求大学生在家里像房客那样行动。因此,父母面对的孩子,他们行动所遵守的规则与程序,跟父母通常期望他们的根本不同。面对父母,他们非常刻板,只说当说的,等等。不知道该实验的父母,作出愤怒、不安与迷惑的反应。加芬克尔与他的同事从这些实验中推测出两个结论。第一,人们对他们一直凭借的不言明的规则与程序有着强烈的感情上的忠诚。第二,它们证明,解释程序借以成为它们组织的活动的"双重构成部分"的途径:规则、期待与假定不仅造成在日常互动中的正式行为的可见性,而且也造成偏离它的行为的可见性。一旦规则被违背,人们不是必然地调整他们的解释程序,而是相反在道德上谴责"违规者"。[2]

87

同样重要的是,加芬克尔的关于文献解释——从卡尔·曼海姆那里借来的术语——方法的概念和相关的经验研究。[3]与解释学的循环概念相类似,加芬克尔的文献解释方法暗指一种循环的机制,人们利用解释程序以构造"文献证据",反过来,它们又被运用来推断解释程序。[4]当人们利用理解现实的解释程序时,甚至在所牵涉的现实对参照标准产生威胁的情况里,正是这个参照标准仍然是完整无缺的而且被再生产出来。例如,学生被要求参加一个咨询会:不管事实上顾问们是任意地回答他们的问题的,学生事后还是说,他们过得很快活,他们学到许多有关他们自己的事情。显然,他们并没有认识到这是一个"错误的"安排。原因在于,他们凭借的解释参照标准,具有关于行将

---

① 例如,参阅加芬克尔(1963年)。

② 赫里蒂奇(1987年,第226—240页)。

③ 这个术语是曼海姆在其论文"论世界观的解释"一文中发明的(1952年,第33—83页)。

④ 加芬克尔(1967年,第77页)。

遇到的社会处境的背景期待；这种参照标准有助于他们理解该处境，而且以这种方式理解，即不管事实上该处境对完全同样的期待是一个"明显的"潜在威胁，那些期待仍然未受损害。

长期以来，加芬克尔与常人方法学者被认为是跟社会学理论的目的不相干的。对世俗活动的研究被看作是跟社会心理学的目的相关，而不是与社会理论相关。当今许多社会理论家以不同方式设想加芬克尔的常人方法学。他们承认，它的力量在于它有能力解释社会秩序，它把社会秩序解释为有知识人士的巧妙成就。有一种正在增长的共识，即每天发生的互动的琐事对说明社会协调和团结是至关重要的(参阅第4章)——在那种辩护中肯定有某种真理。加芬克尔确实已经表明，个人对他们的解释程序与期待具有明显强烈的感情投入，而且当面对混乱时他们不情愿重新评估它们的有效性。另外，主流社会学业已把常识当作是附带现象，而加芬克尔则已经阐明它反而必须被看作是值得研究的主题。

然而加芬克尔的常人方法学也有弱点。第一，他声称已经比帕森斯更加充分地回答了社会秩序如何产生的古老的问题。

88 然而，就如戈夫曼的情况一样，他是否成功地如此做了完全取决于"社会秩序"的含义。像戈夫曼一样，加芬克尔的力量在于说明了共享的意义的产生与强化原因。然而，同戈夫曼一样，加芬克尔的参照系不可能说明有关匮乏物品与权力分配的分歧的相对缺乏。加芬克尔的观点是否优于帕森斯的观点取决于社会秩序的哪方面被关注。不管加芬克尔对符号秩序的说明有多么成功，但帕森斯的图解看来更适合于说明政治—策略的秩序。

第二，在某种程度上因为加芬克尔把重点放在人的日常生活的"自然态度"上，所以他不能够解释基本的社会结构转型的原因。他的经验分析已经表明大部分日常活动包含共享

的常识的持续的应用，而且一旦遇到潜在的混乱的经验，人们就会设计出使他们能够恢复秩序的复杂机制。尽管有这种观察，加芬克尔似乎还是忽视了这种潜在可能性：一旦人们遇到新的经验，他们不得不反思先前凭借的基本解释程序、规则与期待。托马斯·库恩在《科学革命的结构》中证明，当面对反常结果的累积时，科学家们怎样对其范式的基本规则与假定作共同的—集体的反思，这导致被一套新的规则与假定取而代之。[1] 所有这一切都与常人方法学的主要方案有关。常人方法学者试图说明社会秩序，同时也把后者只设想成为是未预期的成就。然而，结构的复制也可能是有意地实现的。确实，人们对构成其行动基础的结构的反思可能导致对这个结构的**深思熟虑的**维护。

第三，同样成问题的是，在加芬克尔的著作里缺乏实质性的说明格式。他并没有提出，**为什么**当规则或程序遭到破坏时人们会感到心烦意乱或愤怒，或者当面对潜在的混乱时，他们**为什么**试图恢复原来的秩序。从这个意义上说，常人方法学研究是描述性的——乞求说明，而不是提供说明。这并非使加芬克尔的著作对社会理论的目的来说是无意义的。然而这确实意味着，如果他的著作对社会理论还有任何用处的话，那么它必需另外的社会心理学的辅助。

第四，加芬克尔忽视权力、尊严与不对称关系问题的倾向是又一个问题，因为它们很可能构成加芬克尔研究的某些机制。以文献的解释方法，而且特别以大学生与咨询会的案例为例。职业的普遍氛围、权威与尊严可能促成大学生在进入咨询会时以某种方式中止怀疑，而且它们也促成大学生的这种倾向，即便提供的意见不太令人满意也保持中止怀疑的态度。因此这表

① 库恩(Kuhn,1970年)。

89 明，在安徒生的童话“皇帝的新衣”里，它让还未合适地社会化的儿童揭穿皇帝是赤身裸体的。这个故事中的成年人，显然更易于感受到社会关系中的不对称，在面对权威时显然更倾向于中止怀疑。

进一步阅读文献与参考书目

就社会科学而言，米德的主要思想表现在其《心灵、自我与社会》之中。从社会心理学的观点看，论文“有意义的符号的行为主义的解释”与“自我与社会控制的产生”是重要的，而且它们都可以在《米德文选》中找到。关于米德著作简略而适当的介绍，参见谢伦伯格的《社会心理学大师》第三章：弗洛伊德、米德与斯金纳。布卢默对米德的解读在他的《符号互动论：视角与方法》一书中的许多论文中得到详尽的说明。关于符号互动论的具有挑战性的观点，有罗克的《符号互动论的构造》一书。要得到对有关符号互动论争论的比较详尽且深入阐述，可以在布卢默编的两卷本《符号互动论》中找到令人感兴趣的论文集。舒茨的巨著无疑是《社会世界的现象学》，但是对那些希望了解受现象学鼓舞的社会学而不太希望过多哲学介绍的读者来说，也有舒茨与勒克曼合写的著作《生活世界的结构》。加芬克尔作品的风格相当难于理解而且行话连篇，因而赫里蒂奇的《加芬克尔与常人方法学》对理解加芬克尔的《常人方法学研究》可能是必不可少的。莱特的《常人方法学入门》可读性强，而且对常人方法学中的各种概念与主题作了出色的介绍，本森与休斯的《常人方法学的视角》也有异曲同工之处。关于戈夫曼，值得从他的《日常生活中的自我的表演》开始，然后转到他的《救济院》、《相遇》、《烙印》，最后他的《策略互动》。菲利普·曼宁的《欧文·戈夫曼》是很好的入门书，它把戈夫曼与社会理论中的更加广泛的问

题联系起来，尽管相当接近吉登斯的解释。比较标新立异的关于戈夫曼的二手资料是由德鲁与伍滕编的《欧文·戈夫曼：符号秩序探究》。

Baert, P. 1992. *Time, Self and Social Being; Outline of a Temporalised Sociology*. Aldershot: Ashgate.

Benseler, F., Hejl, P. M. and Köck, W. K. (eds) 1980. *Autopoiesis, Communication and Society: The Theory of Autopoietic Systems in the Social Sciences*. Frankfurt: Campus Verlage.

Benson, D. and Hughes, J. A. 1983. *The Perspective of Ethnomethodology*. London: Longman.

Berlin, I. 1957. *The Hedgehog and the Fox; An Essay on Tolstoy's View of History*. London: Weidenfeld and Nicholson.

Blumer, H. 1969. *Symbolic Interactionism; Perspective and Method*. New York. Prentice Hall.

Coss, H. (ed.) 1929. *Essays in Honor of John Dewey*. New York: Henry Colt.

Drew, P. and Wootton, A. (eds) 1988. *Erving Goffman; Exploring the Interaction Order* Cambridge: Polity Press.

Durkheim, E. 1982. *The Rules of Sociological Method, and Selected Texts on Sociology and its Method*. London: Macmillan (originally in French, 1895; reprinted, 1992).

Garfinkel, H. 1952. The Perception of the Other: a Study in Social Order. Unpublished Ph.D. dissertation. Harvard University.

Garfinkel, H. 1963. A conception of, and experiments with 'trust' as a condition of stable concerted actions. In: *Motivation and Social Interaction* ed. O. J. Harvey. New York: Ronald Press, 187–238.

Garfinkel, H. 1967. *Studies in Ethnomethodology*. Englewood Cliffs, NJ: Prentice-Hall. 90

Garfinkel, H. 1974. On the origins of the term 'ethnomethodology'. In: *Ethnomethodology*, ed. R. Turner. Harmondsworth. Penguin, 15–18.

Garfinkel, H. and Sacks, H. 1970. On formal structures of practical actions. In: *Theoretical Sociology*, eds J. C. McKinney and E. A. Tiryakin. New York. Appleton-Century-Crofts, 338–66.

Giddens, A. 1984. *The Constitution of Society; Outline of the Theory of Structuration* Cambridge: Polity Press.

Giddens, A. and Turner, J. (eds) 1987. *Social Theory Today*. Cambridge: Polity Press.

Giddens, A. 1989. *The Consequences of Modernity*. Cambridge: Polity Press.

Giddens, A. 1992. *Modernity and Self-identity; Self and Society in the Late Modern Age*. Cambridge: Polity Press.

Giddens, A. 1993. *New Rules of Sociological Method*. Cambridge: Polity Press (2nd edition).

Goffman, E. 1961. *Asylums*. Harmondsworth: Penguin.

Goffman, E. 1963. *Behavior in Public Places; Notes on the Social Organization of Gatherings*. New York: Free Press.

Goffman, E. 1964. *Stigma*. Englewood Cliffs, NJ: Prentice-Hall.
Goffman, E. 1969. *The Presentation of Self in Everyday Life*. Harmondsworth: Penguin (reprinted, 1980).
Goffman, E. 1970. *Strategic Interaction*. Oxford: Basil Blackwell.
Goffman, E. 1972a *Encounters; Two Studies in the Sociology of Interaction*. London: Penguin
Goffman, E. 1972b. *Interaction Ritual: Essays on Face-to-face Behavior*. Harmondsworth: Penguin
Goffman, E. 1981. *Forms of Talk*. Oxford: Basil Blackwell.
Harré, R. and Secord, P. 1972. *The Explanation of Social Behaviour*. Oxford: Basil Blackwell.
Harvey, O. J. (ed.) 1963. *Motivation and Social Interaction*. New York: Ronald Press
Heritage, J. 1984. *Garfinkel and Ethnomethodology*. Cambridge: Polity Press.
91 Heritage, J. 1987. Ethnomethodology. In: *Social Theory Today*, eds A. Giddens and J. Turner. Cambridge: Polity Press, 224–72 (reprinted, 1990).
Kuhn, T. 1970. *The Structure of Scientific Revolutions*.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2nd edition).
Leiter, K. 1980. *A Primer on Ethnomethodology*.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Maines, D. R., Sugrue, N. M. and Katovich, M. A. 1983. The sociological import of G. H. Mead's theory of the past. *American Sociological Review* 48 (2), 161–73.
Mannheim, K. 1952. *Essays on the Sociology of Knowledge*. London: Routledge and Kegan Paul.
Manning, P. 1992. *Erving Goffman and Modern Sociology*. Cambridge: Polity Press.
Maturana, H. R. 1980. Man and Society. In: *Autopoiesis, Communication and Society: The Theory of Autopoietic Systems in the Social Sciences*, eds F. Benseler, P. M. Hejl and W. K. Köck. Frankfurt: Campus Verlag, 11–32.
McKinney, J. C. and Tiryakin, E. A. (eds) 1970. *Theoretical Sociology*. New York: Appleton-Century-Crofts.
Mead, G. H. 1907. Review of Henri Bergson's *L'Évolution créatrice*. *Psychological Bulletin* 4, 379–84.
Mead, G. H. 1929. The nature of the past. In: *Essays in Honor of John Dewey*, ed. J. Coss. New York: Henry Colt, 235–42.
Mead, G. H. 1934. *Mind, Self and Society. From the Standpoint of a Social Behaviorist*.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reprinted, 1970).
Mead, G. H. 1936. *Movements of Thought in the Nineteenth Century*.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reprinted, 1972).
Mead, G. H. 1938. *The Philosophy of the Act*.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reprinted, 1972).
Mead, G. H. 1959. *The Philosophy of the Present*.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Mead, G. H. 1964. *Selected Writings*. New York: The Bobbs Merill Company.
Mischel, T. (ed.) 1977. *The Self: Psychological and Philosophical Issues*. Oxford: Basil Blackwell.
Mischel, W. and Mischel, H. N. 1977. Self-control and the self. In: *The Self: Psychological and Philosophical Issues*, ed. T. Mischel. Oxford: Blackwell, 31–64.
Plummer, K. (ed.) 1991. *Symbolic Interactionism* (volumes I and II). Aldershot:

Edward Elgar.
Parsons, T. 1937. *The Structure of Social Action*. New York: McGraw-Hill.
Rock, P. 1979. *The Making of Symbolic Interactionism*. London: Macmillan.
Schellenberg, J. A. 1978. *Masters of Social Psychology; Freud, Mead, Lewin, and Skinner*.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Schutz, A. 1962. *Collected Papers, Volume 1*. The Hague: Martinus Nijhoff.
Schutz, A. 1967. *The Phenomenology of the Social World*. Evanston, Ill.: Northwestern University Press (originally in German, 1932).
Schutz, A. and Luckmann, T. 1974. *The Structures of the Life-World* London: Heinemann.
Simmel, G. 1950. *The Sociology of Georg Simmel*. Glencoe, Ill.: Free Press.
Turner, R. (ed.) 1974. *Ethnomethodology*. Harmondsworth: Penguin.

4

92

社会秩序的巧妙实现：吉登斯的结构化理论

尽管自20世纪70年代初以来，安东尼·吉登斯(1938—)业已成为英国社会理论的主要贡献者之一，但他最初受的是心理学教育 后来他在读研究生时转向社会学，但是在某些方面他依然坚持其最初的心理学兴趣。在吉登斯以前的许多社会理论家会"严厉斥责"戈夫曼或加芬克尔研究的只是日常生活的"琐碎"小事，而吉登斯的一个反复阐明的观点是，宏大理论的研究者可以从有关日常实践的经验研究中学到许多东西(参阅第3章) 另外，他的结构化理论从深入阅读西格蒙特·弗洛伊德的著作、E·H·埃里克森的著作与E·V·沙利文的自我心理学而受到极大的鼓舞。R·D·莱恩的本体论的安全在结构化理论中占有重要地位，而且吉登斯最近论现代性的著作明确研究一些心理学问题，诸如强化了的反思形式等。

吉登斯在伦敦经济学院攻读硕士学位时转向社会学。伦敦经济学院是那时英国社会学的主要研究中心之一——牛津与剑桥大学当时还不愿意接受社会学作为一门名副其实的学术性学科。社会学在那些较新的大学如莱斯特大学占优势地位，吉登斯1961年在该校社会学系任讲师。莱斯特大学的社会学系群贤纷至，充满活力，吉登斯的最早的同事中包括诺伯特·埃莱亚

斯、伊利亚·诺伊斯塔特与珀西·科恩。值得注意的是,埃莱亚斯在晚年,因《什么是社会学?》问世,才成为在理论上攻击帕森斯功能主义的先驱者之一——吉登斯不久将继承的一种立场。[①]在莱斯特大学期间,吉登斯写了大量对经验研究有重大影响的论文。一般说来,"早期的"吉登斯没有全身心投入宏大的社会理论问题,尽管他论自杀的论文与他编的论著《自杀社会学》少不了概念的考虑。[②]

在这早期阶段的另外一个(尽管界线不太清楚的)例子,是他的《发达社会的阶级结构》,该书研究与现代社会中的阶级与阶级形成问题有关的实质性问题。[③]然而,在许多方面这部著作已归属于或许可以说吉登斯思想发展的晚期阶段。它包括对社会科学经典著作中的理论问题的批判性评论,而且它旨在(尽管是试探性的)提出他自己的社会理论。吉登斯在该书引进了现已著名的"结构化"概念,他借这个概念讨论通过社会实践阶级的生产与再生产的范围。 93

吉登斯的第二阶段的开始,差不多与他从莱斯特大学转到剑桥大学同时,从1969年起他开始任剑桥大学讲师,15年后他成为社会学教授,同时任国王学院研究员。大约从1970年起,吉登斯的作品显示出他对宏大理论的越来越大的兴趣,这些作品着重于一些经典理论家,主要有马克思、涂尔干与韦伯。他的第一部著作是批判分析这些作者的著作。[④]他也撰写关于马克斯·韦伯与爱弥尔·涂尔干的介绍性著作。[⑤]尽管这些著作并不缺乏原创性,尤其是在他批判评价所讨论的作者时,他的目标是解释社会

① 埃莱亚斯(1978年)。
② 吉登斯(1971年a)
③ 最初发表于1972年,修订本,参阅同上:(1981a)。
④ 同上(1971年b)。
⑤ 同上(1972年;1978年)。

学的经典，而不是阐述理解社会生活的成体系的参照系。

随着《社会学方法的新规则》的问世，[1]这种情况就改变了。当然，参照涂尔干的《社会学方法的准则》的标题不是偶然的。吉登斯通过分析解释学作者如H·G·加达默尔、舒茨与维特根斯坦，目的不过是要提出非实证主义的社会科学概念框架和方法论。《社会学方法的新规则》是吉登斯作品的第三阶段的标志。尽管他仍然冷峻地讨论其他作者，但注释已成为次要的了，而且他的主要目的是要确立他自己对社会学的贡献的特征。[2]通过对范围广泛的不同的思想传统的讨论（从功能主义到哈贝马斯），吉登斯逐渐提出他的结构化理论。尽管两卷《历史唯物主义的当代批判》探讨马克思理论的诸方面，但它们的主要目的也是为了发展他自己的理论。[3]这个第三阶段与《社会的构成》密切相关，就如该书的副标题暗示的那样，这部著作被认为是吉登斯宏大社会理论中的力作。[4]

吉登斯的第四阶段以跟他先前的著作的根本决裂为标志。吉登斯的早期著作把着眼点放在一般的社会理论，而现在他研究文化社会学而且尤其是探讨跟现代性和非传统化相关的问题。这个新阶段始于20世纪80年代后期，那时他在斯坦福与里弗赛德的加利福尼亚大学讲学，这导致《现代性的后果》的出版，在这部著作里，吉登斯揭示了高度现代性的关键特征以及它们与所谓后现代状况的关系。[5]他继续发展相似的命题，专注于在人格结构层面上同时发生的变化。[6]

94

---

① 初版于1976年，修订版参阅吉登斯（1993年）。

② 同上（1977年；1979年；1982年）

③ 同上（1981年b；1985年）。

④ 同上（1984年）。

⑤ 同上（1990年）。

⑥ 同上（1991年；1992年）。

《超越左与右》的出版可能预示着第五阶段的来临。[1]这部著作讨论新的社会民主主义政治议程的可能性，考虑到当代的社会的变迁，诸如非传统化与全球化。吉登斯一直表现出对政治的浓厚兴趣，而自1990年初以来，他在英国工党内变得越来越活跃。《超越左与右》的某些理念给予英国首相托尼·布莱尔以灵感，而且影响了他的政策。一般说来，吉登斯的兴趣已超出了纯粹学术活动的范围并面对较多的实践问题。在1997年，他成为伦敦经济学院的院长，这个职位要求广泛地参与英国国内外教育政策问题的讨论。

下面我将把重点放在吉登斯的第三阶段。这就是说，我将主要讨论他对社会学理论的特殊贡献——所谓的"结构化理论"。结构化理论旨在揭示社会结构与人的能动作用间互动的一般理论。它在20世纪70年代晚期产生，而在80年代初期，作为替代结构—功能主义与互动论观点的理论选择出现（参阅第1、第2与第3章）。尽管它只跟吉登斯的著作联系在一起，但是把这一理论设想为孤立的理智产物会犯错误。确实，结构化理论的主要概念同时由其他许多作者提出来。例如，吉登斯的论点表现出同布迪厄的理论的明显相似之处（参见第1章）。

诸种影响

吉登斯的方案是雄心勃勃的。他试图克服社会理论中的许多二元论，例如，以行动者为取向的研究与以结构为取向的研究的二元论，或主观取向与客观取向的二元论。他整合了范围广泛的非常不同的学问：马丁·海德格尔的存在主义，H·G·加达默尔的解释学，阿尔福雷德·舒茨的现象学，哈罗德·加芬克

① 吉登斯（1994年）。

尔的常人方法学和米歇尔·福柯与雅克·德里达的后结构主义。另外，他的研究旨在替代他所谓的"正统共识"，这种正统共识在战后支配着社会学，而且它的特点是坚持功能主义理论与
95 实证主义认识论。但是，不管吉登斯的提案范围多么广泛，重要的是牢记它们并不是从理智的真空中产生的。吉登斯的总的方案是紧密地与许多其他思想的发展相联系的，而且跟对在那时占支配地位的观点普遍不满有密切联系。因此我将指出，在某种程度上，他的著作应当在社会科学的比较广泛的活动范围内加以考虑(离开先前的共识)，而后面仅探讨吉登斯的贡献的独特的特征。

吉登斯的方案追随社会科学中背离实证主义认识论的普遍趋势，因而人们不会惊诧，实证主义经常是他著作中的靶子(参阅第8章)。在这方面他关心的东西并不是跟科学哲学中的普遍问题有那么多关系，尽管他知道，例如，奎因对理论陈述与观察陈述的所谓区分的批判，跟意义的证实理论有关的问题，等等。他的兴趣更多地涉及曲解了的关于人类行为的观点，即他所谓的社会科学中的"正统共识"——一种特殊的、并不一定明确地表述出来的研究纲领，它在20世纪的进程中逐渐占支配地位。除了功能主义方面，关于这方面在适当时候进一步考虑，正统共识也追求自然主义学说——假定自然科学与社会科学方法的统一性。尽管事实上这是不可能达到的或者不会令人满意的，但自然科学家运用的方法仍然是社会科学家效仿的标准。

这在后来就变得很明显了，吉登斯认为许多现象学的观点必须认真地加以考虑，而这样做危及实证主义追求的目标。说明人们的行动，不是简单地参照作用于它们的外部社会因素，好像这些因素不是与自然科学中的原因截然不同。吉登斯同意哈雷与其他人，他们认为哲学中的语言学转向导致社会科学中的哥白尼式的革命：人的行动不再被看作是由外部因素推动的，而

是相反，它只有根据反思后的自我监督和不言而喻的知识才可能被理解。结构并不作用于人们。相反，人们利用结构付诸行动。

吉登斯强有力地否认功能主义与实证主义（参阅第2章）。基本上，他举出了五个论点来反对功能主义。第一，功能主义不管怎么样总不能把社会生活设想为是通过人的行动而“积极地构成的”，错误地把个人描绘成“文化呆子”。人的主观能动作用被错误地归属于价值在个人人格结构中内化的过程。第二，功能主义错误地把需要或“功能的极急迫要求”归属于社会系统。反事实的（指在不同条件下可能发生但违反现存事实的）论点惟有这类观点，根据这种观点人们谈论“系统的需要”是情有可原的，但是仔细的考察就证明，尽管初看起来有相似之处，但它们的逻辑格式与功能主义类型的论证不同。第三，无论在帕森斯的著作还是在默顿的著作里，权力概念跟规范和价值压倒一切的作用相比是次要的。这种缺陷与吉登斯的观点是不相容的，权力在他的结构化理论中起着关键作用。第四，功能主义不考虑规范与价值的“协商的”特征。这就是说，价值模式与规范的调节可能（而且事实上经常是）由不同的群体解释的。对立的解释通常是由于社会中冲突着的利益。[①] 96

最后，在设想时间与秩序的关系的方式上，吉登斯与功能主义者尤其不同。至少在其原型形式上，功能主义参照系或明或暗地倾向于借助拍社会快照来设想社会秩序。功能主义者坚持借助于分析社会的不同部分如何（在功能上）与较大的整体相互联系或与其有关联来展现社会秩序，而这种分析并不包括时间的流逝。就理解社会变迁来说，历时分析应当被采纳，但是对理解社会秩序来说，快照就行。对吉登斯来说，这种秩序与共时分

① 吉登斯（1994年，第26页）。

析相互联系的观点是站不住脚的。功能主义者忽视了这种观点,即社会秩序是由有认识能力的行动者历时地生产与再生产出来的。它错误地把时间等同于社会变迁,然而时间也意味着秩序的巧妙的生产,而这种生产就参与的个人而言应归功于不言而喻的认识能力和实践意识。

社会科学中的进化理论是又一个令吉登斯厌恶的东西。在他看来,进化要成为独特的说明性的参照系,应当具备一些特点。第一是有这种观点:在社会进化与生物进化间存在着相似之处或"概念的延续性",而且整个历史阶段序列适用于全部社会。第二是有这种观点:即说明社会从一个阶段向另一个阶段的过渡机制,经常利用"适应"概念。吉登斯的主要批判对象是这种适应概念,他认为它是不得要领的,也是含糊不清的。

然而,吉登斯对进化论的批判比这更进一步。他断言,任何进化论的观点都有凭借下述错误观念之一的危险:"直线发展的简括"、"同源的简括"、"规范的幻觉"或"时间的扭曲"。直线发展的简括是错误的信念,即从对特殊社会(或有限数量的社会)的阶段序列的观察中可以推断关于任何社会发展的陈述。吉登斯的异议是反对任何归纳推理的标准论点:从有限数的观察中不可能推断普遍规律(参阅第8章)。同源简括指寻求个体发展与社会发展之间的类似或结构同一。除了别的外,同源的简括还意味着,社会发展的早期阶段反映早期心理发展中缺乏复杂性(参阅第6章)。吉登斯把弗洛伊德、马尔库塞与埃莱亚斯看作是这种观点的鼓吹者,他在经验的基础上反对他们。例如,他认为没有足够的证据支持他们的论点——口述文化与"文明"的"精神组织"有显著的差别。规范的幻觉是这种错误倾向,根据道德的优越性去理解经济的或"适应的"能力。许多进化论理论家或明或暗地假定,对其环境的较大的控制(并且较多地利用)是有真实价值的目标。这或许是真实的,当代社会具有较大的

97

能力调适或利用其环境，但这不应当被看作是毫不含糊的积极的特征。最后，时间的扭曲指的是不能区别“历史”与“历史性”，因而指的是把时间的流逝简化为变迁的错误倾向。在结构化理论中反复出现的一个理念是，时间也意味着秩序的生产。①

在对吉登斯的结构化理论的积极影响中有对社会领域的解释的研究方式，特别是舒茨的现象学，彼得·温奇的受维特根斯坦启发的社会科学哲学与加芬克尔的常人方法学（参阅第3章）。吉登斯认为，由于涂尔干的遗产及其自然主义的倾向，正统的共识漠视解释的研究方式，把它排除在对社会适当的科学说明领域之外。通过对这些解释学派的批判性阅读，吉登斯采纳了许多理念与概念，而且进一步使其体现在他的比较宽广的框架内。首先，对他来说，社会学区别于自然科学，乃是在于它并不探究“预先给定的”对象世界。人们把意义赋予他们周围的世界而且依照着行动。因此，社会学是以一门有“双重解释”特点的学科：这就是说，社会学解释其主题，这个主题本身是充满意义的。第二，吉登斯运用了反思性概念。他认为个人不仅不断地从事其行动，而且不时地反思这些行动的条件。他坚持认为，人们经常边做边吸收这种知识。第三，吉登斯采纳了关于不言而喻的、相互知识的概念，他把这个概念与反思性概念结合起来。相同文化的个人共享关于他们地方社会规则的知识。这种知识不必是推论的或理论的。相反它指熟练地办事情：在社会生活中“如何举止表现”的程序。第四，吉登斯从这些解释学派学到，结构不应当被看作只是约束力，也应当被看作是助力。不是把结构设想为行动的障碍，而应当把它们看作是能动作用产生的必要条件。②

---

① 吉登斯（1984年，第229—243页）。

② 同上（1993年，第163—170页）。

第二个重要影响来自戈夫曼(参阅第3章)。吉登斯认为，98 戈夫曼的著作已经在许多方面被人们所误解。第一，人们已错误地把戈夫曼描述成只是一个关于社会生活琐事的杰出的叙述者、敏锐的观察者，但是他的著作缺乏思想的统一性。吉登斯反对这种观点，他认为，从戈夫曼的全部著作中可以发现反复出现的理论命题与先入之见。第二，吉登斯反对这种看法，即戈夫曼的著作局限于仅反映美国中产阶级生活方式的范围。吉登斯认为，戈夫曼的许多理论观点比人们通常承认的更具普遍的价值。第三，有时有人会认为，戈夫曼只把人描绘成“表演者”，没心肠地操纵他们的社会环境——有人会说，戈夫曼的分析局限于对真正的超道德的美国中产阶级的反思。吉登斯认为，戈夫曼不是把社会生活描述成为超道德的，他的分析暗示作为社会互动关键特征的信任与处事技巧的重要性。在戈夫曼的著作里，吉登斯发现一种一贯的努力——把我们的注意力引到人们根据常规“修补”他们互动的道德基础的手段，这种修补是通过运用言谈处事的机敏，通过“补救实践”，通过帮助她人挽回面子等等做到的。[1]

第三个影响来源是精神分析，特别是埃里克森的自我心理学。吉登斯对埃里克森心理发展的阶段理论的早期阶段特别感兴趣，把第一阶段看作是通过温暖与慈爱逐渐灌输“本体论安全”感的阶段。潜意识是跟人们避免焦虑及其保持自尊相联系的。从早期阶段起，信任就被灌输在儿童的人格结构内。吉登斯在此用信任来理解时空的心理“约束”，因为儿童得知(母亲)不在场并不意味着被抛弃。为对付其他引起焦虑的机制：如羞耻、疑虑与内疚，后期的防御构成了。这种泛化的信任形式是稳定的人格的基础，而且吉登斯进一步说，它说明了常规、遵守规

① 吉登斯(1987年，第109—115页)

则与本体论安全的紧密联系。这也可以用来说明在某种程度上加芬克尔有关信任的实验使守信的人们心烦意乱。[1]

存在主义的社会学相关意义相对来说还未被开发，而在这方面吉登斯是个值得注意的例外。例如，他的作为转换能力的能动作用概念，显示出跟存在主义对自由的解释有明显的亲近关系，但是它尤其跟他从存在主义观点中继承的时间问题相关。德国哲学家海德格尔在这方面已经对吉登斯有特殊的影响。吉登斯从海德格尔那里借来本体论与认识论的区别，而且相应地"本体的"时间与实存水平的时间的区别 与其说把时间设想为可测量的单位或者客体或活动的"框架"，还不如说时间是存在的构成成分。不是客体存在的"无内容的形式"，相反时间与空间必须根据"在场"加以定义。这就是说，时间—空间的间隔不是时刻，而是"给予内容以形式的结构差异，不管这是钟表上的小时，音乐节奏上的音符，还是一把尺上的厘米"。[2]从海德格尔那里，吉登斯也联想到，与动物相比较，人类意识到他们存在的有限性（Sein zum Tode 向死存在）。另外，与动物相比较，人类借助语言能够超越在场——超越感性经验的直观性。在场与不在场的互相渗透确实是吉登斯结构化理论的与时间相关的组成部分的主要特征：它也表现在他所用的时间地理学。[3]

99

吉登斯对跟时间有关的课题的兴趣反映在他对时间地理学的讨论中，特别是对托尔施滕·黑格施特拉德的、阿伦·普雷德与汤米·卡尔斯坦的时间地理学的讨论。从传统上看，时空只被设想为行动的环境，而时间地理学证明社会系统是如何跨时空构成的。时间地理学关注在同时在场的环境里，由于时空，人

---

① 吉登斯（1984年，第51—60页）。
② 同上（1981年b，第33—34页）。
③ 同上（1981年b，第29—41页）。

们的常规运动所受的约束。这些约束有"形体存在"(例如,不过是这个事实,人的身体是一体的而且不可能被分割),人的寿命有限(相对说来,时间是匮乏资源这个事实),人同时做许多事情的有限能力,事实是,在空间中的运动意味着在时间中的运动,时空的有限"填充能力"(事实是,只有有限量的对象可容纳在特定的时空区域)。黑格施特拉德的时空地图描述在上述约束范围内人的运动模式。但是,吉登斯哀叹的事实是,当时间地理学倾向于把个人设想成有目的的存在者的时候,其实几乎没有对这些意图或目标给予关注。另外,时间地理学者倾向于把"位置"或"领域"当作"给定的"。他们过分强调社会结构的约束力的特点,而忽视了其助力的特征。此外,时间地理学具有的权力概念未充分展开。[1]

结构主义与后结构主义对吉登斯的思想有重要影响,尽管他对这些理念并非没有批判(参阅第1章)。索绪尔对言语与语言的区别对吉登斯对系统与结构的区别的影响是非常重要的,而且他还利用了纵聚合关系与横组合关系的区别。虽然他不接受结构主义不顾意义跟实践关系的倾向,但大体上他同情其整体论的意义理论。跟吉登斯否认实证主义认识论的现象主义特点相关的是,他明确承认结构主义对实在论的承诺(参阅第8章)。结构主义作为一种社会理论,告诫吉登斯有目的行动的未被注意的条件的重要性。对吉登斯来说,后结构主义所缺乏的是,对能动作用和实践以及它们与社会再生产的关系的理论解释。在相同点上,"结构社会学"充分利用了涂尔干的结构约束的概念,而倾向于不顾社会结构也赋予个人能力这个事实。吉登斯再三强调,结构非但不排除能动作用,相反它是其产生的先决条件。另外,某些结构主义者,诸如莱维-斯特劳斯,倾向于混

100

① 吉登斯(1984年,第110—119页)。

淆推论的意识与实践的意识，错误地假定，如果某些东西是推论不可及的，那么它必定是无意识的。相反，吉登斯的结构化理论承认实践意识在日常互动中的主要作用。[1]

结构化理论

吉登斯试图把分析的不同时间层面连在一起。在谱系的一端有舒茨的日常经验的绵延，指称我们日常活动的重复的、常规的性质。在谱系的另一端有布罗代尔的长期延续制度时间，指称长时期延续的相对不变的结构。在这两者之间莱维-斯特劳斯所谓的可逆的时间跨度是个体的寿命。它的不可逆性是由海德格尔的此在及与其相伴的有关人的存在有限性概念——向死存在概念——得来的。吉登斯的著作旨在把这些不同的时间跨度连在一起，因而证明，例如，在舒茨的绵延的层面上的再生产如何促成在布罗代尔的长时段层面上的再生产。以上所述的一种结论是，吉登斯的结构化理论旨在超越社会学内传统的微观与宏观的划分。在社会生活中，这三个时间跨度是相交的，而这必须得到解释。[2]

吉登斯试图克服的第二个对立，是他所谓的“制度分析”与“策略行为分析”之间的对立。这两类分析是通过“方法论加括号”得到的。制度分析是通过把策略行为排除在外不予以考虑而实现的。它研究结构再生产的循环模式，而且它并不把人们当作是知识渊博的或有目的的个人。另一方面，对策略行为的研究是通过悬搁制度领域而实现的。它研究人们为使他们的活动延续下去如何利用规则与资源。因此，人被看作是能动的行

101

---

① 吉登斯(1979年，第9—48页；1984年，第207—221页)。

② 同上(1984年，第34—37页；1981年b，第19—20页)。

动者，他们很了解社会生活。尽管社会理论已被划分为策略分析与制度分析，但吉登斯的结构化理论旨在把平等的地位赋予这两类分析。两者都一样重要，对全面理解社会运行都是必要的。[①]

在这种比较广阔的背景里，吉登斯的结构化理论变得可理解了。他的关键概念之一指称所谓的结构二重性，这个概念假定社会结构与人的能动作用有特殊关系。结构二重性，关于此概念在适当时候进一步讨论，允许吉登斯把不同的时间层面连在一起，而且允许他赋予策略分析与制度分析以平等的地位。在阐述这一点之前，我首先要澄清吉登斯就人的能动作用形成的概念，以及相关的他的权力概念。然后，我将转向他对社会结构与相关的术语的说明。当吉登斯坚持认为，行动或能动作用不是指"一系列分散的行为"，而是指"肉体的存在者现实地或思量着有理由于预在世事件持续的过程流的能力"，[②]这时他依赖的是海德格尔的思想。请注意这种定义使能动作用与意向性脱钩："能动作用不是指人们行事时所具有的意图，而是指他们原先就有的做这些事情的能力"。[③]这就得出，行动应当被看作是"有目的"——而不是"故意的"。这就是说，在日常生活中人们可能没有明确的意图，按时地关照他们的行动和他人的行动。说人们是行动者就是承认他们总是能够以另外方式行动：在任何情境里，他们可以或者介入，或者忍着不这样做。简言之，吉登斯的能动作用概念意味着，人们能够转换事情，以及更不用谈未来不是预先给定的。[④]在吉登斯的用语里，这种"转换能力"是

---

① 例如参阅吉登斯(1984年，第288页)。

② 同上(1979年，第55页)。

③ 同上(1984年，第9页)。

④ 同上(1993年，第78—82页)。

权力。

值得简略地详细说明一下吉登斯的权力概念，并把它与替代的权力概念作一比较。权力有时被设想为个人达到他或她通常（尽管不是必定的）针对他人意志的能力。它有时候被看作是集体的属性，被看作是与利益或与内在的压迫联系在一起的。在吉登斯看来，这些概念都不合适。权力是能动作用固有的：它指的是个人有理由干预一系列事件的能力。从这种区分可以得出两个重要观点：其一，权力将不再只被看作自由或解放的障碍。相反，它成为自由得以实现的真正的媒介。[1] 其二，全部依赖关系都提供允许下级影响上级的资源。不管关系是多么不平等，总是存在"控制的辩证法"。[2]

吉登斯对结构的说明不同于功能主义或结构—功能主义作者的说明。尽管他们倾向于混合结构与系统，但是吉登斯不怕麻烦地把它们区分开来（参阅第1与第2章）。后者指社会关系跨时空的模式化，而前者指循环往复地跟互动牵连的一套社会规则与资源。类似于索绪尔对语言与言语的区分，结构，以"主体不在场"为标志，只作为记忆踪迹以虚拟方式存在，处在时空之外，实现于在空间与时间中定位的互动之中。吉登斯极为依赖维特根斯坦对规则的讨论，他把它们定义为在社会实践制定法规或在生产中贯彻的不言明的技艺或"可概括的程序"。[3] 吉登斯区别两类规则和两类资源。规则或者构成事物的意义，或者它们与对行为的奖惩有关。资源可以是权威的资源，也可以是配置的资源。配置的资源指对客体的控制，马克思主义作者传统上着重于这种资源，他们倾向于把统治简化为对所有权或 102

---

① 吉登斯（1984年，第14—16页；1993年，第118页；1985年，第7页）。
② 同上（第16页）。
③ 同上（第21页）。

对财产的控制。[1]权威资源暗指各种类型的造成对人控制的转换能力。像福柯那样的学者讨论权威资源，而且它们指对时空、身体与生活机会的组织(参阅第5章)。[2]

吉登斯非常谨慎地区别"结构"的不同方面，而且他的概念是相当复杂的。在这里我不可能详尽无遗地阐述他的全部"与结构相关的"概念。这种阐述对把握他论点的主要方面也是不必要的。所以我将只提出那些实际上对他的制度分析观点起主要作用的术语。单数的"结构"与"制度"不同，而且与社会系统的"结构属性"相区别。在吉登斯的术语里，制度不是组织。制度指时间上长时期延续的并横跨空间的规则化的实践：例如，婚姻。结构属性恰好是社会系统的制度化特征，以它们的跨时空的"稳定性"为条件。分工是资本主义社会中结构属性的范例。[3]结构原则是暗含在社会总体再生产中的最深处嵌入的结构属性：例如，它们标示出国家与经济分离的程度，或时空间离的程度。对结构原则的研究是社会分析的最抽象的层次，而且这使吉登斯能够区分不同类型的社会：部落社会、阶级分类的社会与阶级社会。尽管在部落社会时空间离是低度的，亲属网络与传统是重要的，但是在阶级分类的社会里，城市成为军事与政治权力的"存储容器"。在阶级社会，权力集中于民族国家，而且时间与空间变得商品化了。[4]

理解作为规则与资源的结构，借助于分析区别三种"程式"——社会互动与社会结构之间的"中介途径"。这些程式是意义沟通、奖惩应用与权力的使用(参看表4.1)。策略行动分

[1] 吉登斯(第31页，第258页)
[2] 同上(1984年，第33页)，也可参阅克雷伯(1992年，第46—47页)
[3] 吉登斯(1984年，第16—25页)
[4] 同上(1984年，第185页)。

析把人们设想为有见识的个人，他们利用这些程式以便继续进行他们的日常互动。首先，就社会互动跟意义的"沟通"打交道来说，个人凭借"解释图式"；在社会结构的层面上，这些解释图式可以被当作"语义规则"。其次，奖惩在互动中应用意味着人们利用"规范"；在社会结构的层面上，这些规范可以被分析为"道德规则"。第三个程式跟人的转换能力密切相关。在互动中的使用权力意味着人们利用"设施"；在社会结构的层面上，这些设施可以被分析为包含支配结构的"资源"。尽管分析起来是分离的，但实际上这些中介的程式或途径是交叉的。[1]

103

表 4.1　结构二重性的维度

互动	沟通	奖惩	权力
（程式）	解释图式	规范	设施
结构	意指作用	合法化	支配

资料来源：根据吉登斯（1979 年，第 82 页；1984 年，第 29 页）。

我可以"悬搁"反思监督的行为，因此着手于制度分析。类似于不同的程式的区别，各种不同的制度与结构属性也可以加以区分：S 代表意指作用，D 代表支配，而 L 代表合法化（参见表 4.2）。实际上，全部这三种都倾向于起某种作用。例如，合法化无疑对法律制度的运行起主要作用，而意指作用与支配也不是完全可忽略的。类似地，支配对政治与经济制度的运转是至关重要的，而后者也依赖意指作用与合法化。

于是，我有可能比较准确地详细说明吉登斯的结构二重性意指什么，并且把这个概念置于那时的知识场内。对那些熟悉生物学的读者来说，一方面，他的结构二重性概念，另一方面马

104

---

[1] 吉登斯（1984 年，第 28—30 页）。

图拉纳与瓦雷拉的自动生成和自我再生系统的理论，这两者间

表 4.2　制度与结构属性

意　指　作　用	制　　度　　的
S-D-L	符号秩序/话语形式
D(权威的)-S-L	政治制度
D(配置的)-S-L	经济制度
L-D-S	法律/奖惩方式

资料来源：根据吉登斯(1979 年，第 107 页；1984 年，第 33 页)。

存在着类似性与结构同一性。尽管吉登斯的术语与马图拉纳的术语是不同的，但两种理论的相似性是显著的，而且吉登斯自己也承认生物学中的这些发展对他的工作的影响。他的理论与马图拉纳的理论都把注意力引向系统或结构借以保证它们自己再生产的机制。[1] 吉登斯的结构二重性概念从根本上说在于：结构，作为规则与资源，既是人的能动作用的先决条件，也是其非预期的后果。这确切地说意味着什么？我已经指出，在吉登斯看来，人们利用结构进行他们的日常互动。因而吉登斯补充说，在利用结构的同时，人们不得不再生产完全相同的结构。所以结构为能动作用留有余地，这反过来有助于这同一结构的非预期的再生产。换句话说，结构是循环往复地与社会再生产的过程有牵连。从结构二重性概念得出，社会生活的不同的时间层面有紧密联系。制度的“可逆的时间”毕竟既是嵌入“日常生活连贯整体”中的社会实践的媒介也是其结果。[2] 从结构二重性也得出，在社会领域内不存在白板。任何转换，不管多么激进，只

① 吉登斯(1989 年，第 204 页)。
② 同上(1984 年，第 36 页)。

有通过利用(和再生产)可供利用的结构属性才可能发生。这就说明了吉登斯抛弃G·古尔维奇的“去结构化”概念的原因。像萨特那样,古尔维奇错误地反对结构与自由,而且因此赋予去结构化以社会学的意义。吉登斯坚持认为,任何变革都是与结构化结合在一起的。[1]

跟语言使用作类比容易为吉登斯的结构二重性找到例证。当人们说话时,他们利用英语的句法规则,但是他们的话语有助于重新产生完全相同属性结构。这个例子也在某种程度上证明吉登斯把结构再生产设想为社会实践的**非预期的**结果。例如,个人并没有带有再生产英语的意图说话,但是他们的言语确实非预期地为该语言的再生产作出贡献。这同样适用于其他形式的由规则指导的行为:例如,当人们互动时,他们利用当地的有关礼貌举止的规定,而这样做时他们非预期地再生产它们。结构是我们实践的非预期的后果,而且它们作为进一步行动的未被注意的条件反馈到我们的实践之中。但是与功能主义及其相伴的社会需要概念相反,这些非预期的后果不应当被设想为是对实践的持存状态的说明。[2]

让我把这种结构观与涂尔干的结构观对比一下(参阅第1章)。在《社会学方法的准则》中有一段最具权威的章节,涂尔干把社会事实界定为普遍的、外在的和约束的。社会事实是普遍的,乃是因为它们适用于共同体内的所有人:例如,英语的词汇与语法规则是由全部操英语的人共享的。社会事实是外在的, 105 乃是因为它们先于人的存在:例如,人有必要利用在他们出生之前就存在的语言。社会事实也是一种约束力:例如,我们的语言把种种限制加于我们的思想。社会事实概念是涂尔干的下述尝

① 吉登斯(1979年,第70—71页)。

② 同上(1977年,第294页;1984年,第26—27页)。

试所必需的：他试图证明在某种程度上社会是一个独特的实体，而且，在细节上作适当修改后，他证明在某种程度上社会学应当被看作是独立的学科，不应当降级为其它学科。一般说来，涂尔干利用社会科学中的自然主义哲学，坚持结构与能动作用的二元论，前者以某种方式"作用"于后者。吉登斯证明在关于行动与结构关系的这种观点中所包含的悖论：

> 适得其反的是，结构约束越是跟自然科学模型联系在一起，行动者在约束作用留给个人行动的任何范围内就显得越是自由。换句话说，社会系统的结构约束就像房间的墙壁一样，个人虽然不可能逃离，但是他或她能够在房间里随心所欲地走动。[1]

吉登斯试图克服这种涂尔干式的结构与行动的二元论。首先，他把结构看作是不断地在社会实践中由具体实例显示的记忆的踪迹，结构本身是**内在于**我们的实践的。[2]结构的持续状态依赖于这些有规则的具体实例的显示。如果我们不再说英语，那么英语就不再以某种方式存在了。其次，吉登斯把结构看作不只是约束力，而且也是助力。[3]在这个意义上，他的研究证明跟米德的或符号互动论的论点有密切关系（参阅第3章）。例如，不是我们能够**不顾语言**而思考或干预，相反恰恰是**因为**语言我们才能够这样做。"因此，结构从概念上说不应当是行动的障碍，而是从根本上包含在行动的生产之中的"。[4]

---

① 吉登斯（1984年，第174页）。
② 同上（第25页）。
③ 同上。
④ 同上（1979年，第70页）。

吉登斯的结构二重性概念依靠有关认识能力、不言而喻的知识与实践知识的概念。他的一个基本的主张是，人是“有知识的行动者”，他们非常了解社会生活，尽管不必以言明的方式表述出来。再以语言为例。我们知道怎样说我们的语言，乃是在于我们实际上知道怎样符合语法规则说话。这并不意味着，我们不得不以任何言明的方式知道我们的本国语以便恰如其分地说话。相反，我们使用本国语言倾向于利用不言而喻、不言明形式的知识。我们知道如何做到这一点、如何继续做下去。我们没有必要知道我们利用的规则。这同样适用于其它形式的由规则指导的行为。我们知道如何做，不必推论地说明我们利用的规则。舒茨所谓的“知识库存”或吉登斯所谓的“共同的知识”并不是有关个人的意识可直接得到的。为取代传统心理学对自我、超我与本我的区分，吉登斯主张“行动的分层模式”，按照这个模式，实践意识应该与推论意识或潜意识区分开来。意识的 106 两个层面的区分不是不渗透的区分（一个层面易于通往另一层面），尽管它们的与潜意识动机或认知的层面分离是不渗透的。在这个语境里，人的认识能力不仅受潜意识的限制，而且也受他们行动的未被注意的条件与非预期的后果的限制。

对吉登斯来说，实践意识与常规密切相关，也与我们日常生活的可逆的时间密切相关，而且正是在这方面他利用了常人方法学与加芬克尔的观点（参阅第3章）。例如，也有许多跟加芬克尔的著作的类似之处。在加芬克尔的破坏性的实验里，人们利用使他们能够解释现实的认知框架，这样，即使在现实潜在地扰乱这个认知框架的情况下，该认知框架仍然完整无缺。这里我们遇到类似于结构二重性的循环模式。但是更多的是吉登斯对加芬克尔的解释。吉登斯看到加芬克尔实验中的关于信任的证据，我们的许多社会规则在深层次上与本体论的安全感缠绕在一起。我们从这些实验中学到，我们日常生活的常规特征中

的混乱导致极端形式的焦虑或愤怒。吉登斯把这一点与对弗洛伊德的特殊阅读结合起来。常规使焦虑的潜意识根源减小到最低限度因而保持本体论的安全感。因此这不会令人们惊讶，对我们的常规的扰乱导致常人方法学者描述的结果。

吉登斯的结构二重性对他解释整合问题是关键的。所以他主张，整合需要极新型的研究。一般说来，它包括"行动者或集体间实践(自主与依赖)的互惠性"。[1]然而，先前的理论不能区别"社会整合"与"系统整合"。社会整合指的是在共同在场的背景里个人间的互惠性。另一方面，系统整合讨论跨扩大的时空间隔的群体或集体间的互惠性。系统整合意味着结构"束缚"时间与空间，乃是因为人们的不言而喻的知识使社会能够跨较长的时间段并跨空间延伸。从结构二重性得出，社会整合对系统整合是绝对必要的。确实，面对面的互动不知不觉地导致结构的再生产，而且最终促成时间与空间的约束力。

这不是说全部系统整合都可以简化为社会整合。还有另外类型的非预期的后果，在结构二重性中没有得到解释，它对系统整合来说必不可少。吉登斯在这里区分了"体内平衡的因果环"，107 "通过反馈的自我调节"或"反身的自我调节"。所有这些对系统整合都是至关重要的。体内平衡指一系列变量借以相互影响的"因果环"的运行，而且在系列中的第一个变量受最后一个变量如此影响，以致前者恢复到其最初的状态。来自物质匮乏的贫困循环是这种因果环的例证，因物质匮乏而导致不良的教育，不良教育又导致低档的职业，低档职业接着又导致连续的物质匮乏。功能主义倾向于把系统整合局限于体内平衡，而且它往往忽略通过反馈的自我调节和反身的自我调节。通过反馈的自我调节不同于体内平衡的系统，乃是在于方向的改变发生了。例如，比较良

① 吉登斯(1984年，第28页)。

好的教育对穷人来说可能导致改善了的职业机会，因此贫困循环就被打破了。反身的自我调节指的是，人们关于社会世界的知识具体体现在他们的行动中的过程。例如，政治家可能获得关于贫困循环的复杂细节的知识并影响这种知识。[1]

从对社会整合与系统整合的讨论中我们应当明白，时空交叉对社会生活是至关重要的。然而，"现代"社会的空间—时间的特征根本不同于"传统"社会的那些特征。首先，在现代社会，时间与空间变成独立的、抽象的、标准的尺度，事情以这种尺度为标准得到测量。人们通常这样看待这种特殊的时间与空间概念，仿佛它是普遍的，而它肯定不是普遍的。例如，在大多数传统社会发生的计时，惟有参照其他的"社会—空间"标记或有规则的自然事件。[2]其次，现代化是以"时空间离"为特征的，这就是说，社会系统跨时空延续。例如，这种现象是由于集权化、强化形式的监管和有效的传播系统。表明时空间离的是社会互动的日益增长的"摆脱"。摆脱机制使社会关系离开地方网络的直接性。吉登斯区分了两种摆脱机制："符号标志"与"专家系统"。符号标志是超越时空的"交换的媒介"。有许多不同类型的符号标志，但货币是一种显而易见的实例。专家系统是使我们的日常生活恰当运转成为可能的专业化知识与职业的专门知识体系。例如，有许多有助于相对安全飞行的专家系统。精湛的技术能力与专门知识用于飞机的制造、机场的营建、空中交通的控制，等等。人们倾向于"相信"货币，却不曾在认知上认识它的流通运作过程。同样，他们一般来说信任专家系统，不曾实际上理解所涉及的知识。因此，信任是现代性的主要特征。[3]

---

① 吉登斯(1979年，第78—79页)。

② 同上(1990年，第17—21页)。

③ 同上(第4—35页)。

评　价

108　自《社会学方法的新规则》出版以来而且特别是自《社会构成》出版以来，结构化理论就一直是受到激烈争论与批评的对象。五种反复出现的批评形式值得在此提及。第一类批评针对吉登斯根据规则与资源对结构下定义。某些评论家确实提出理由，除了其他外，吉登斯以这种方式定义结构，违背了结构概念本身，而且关于规则是什么他不能够提出准确的定义。① 第二，对他的结构二重性的特有的本质有许多攻击。例如，那些坚持形态发生的社会理论家主张相继的分析和分析的"二重性"：互动施加影响，这导致不同的结构状态，等等。② 一些理论家对吉登斯对其他作者的解读提出异议。例如，受马克思主义启发的作者反对他对历史唯物主义的解释，他们认为由于把它看作是特殊类型的进化论和功能主义，他简直就是误解了马克思的著作。③ 第四，有人对吉登斯在理论与实践间确立的关系提出质疑。有人业已表明，根据其批判范围，吉登斯的结构化理论是不令人满意的，尤其是当把它与如法兰克福学派（参阅第 6 章）比较时更是如此。吉登斯卖弄这种理念：社会科学潜在地是解放的，但是他不能够履行他自己的诺言。④ 第五，有些人反对结构化理论所谓的折衷主义，它实际上依靠的是对各种知识势力的一种拼凑，其中某些知识实际上是不相容的。所以他们表明，吉登斯似乎擅长于调和不可调和的东西：海

---

① 例如汤普森（Thompson，1989 年）。
② 阿彻（Arche，1982 年；1988 年；1990 年）。
③ 例如卡利尼科斯（Callinicos，1985 年）。
④ 例如伯恩斯坦（Bernstein，1989 年）。

德格尔要是知道加芬克尔与戈夫曼是他的同伴,他将会死不瞑目。

在这里我将不详谈这些批评的有效性。相反我将讨论我认为在结构化理论中比较成问题的方面。在某种意义上,吉登斯的长处也是他的弱点。其实,在他的结构化理论中要找到逻辑漏洞或矛盾是困难的。每当他强调社会生活的一个特殊方面时,他好像都能够成功地指出这个问题在某种程度上可以容纳在理论的参变量内。然而,他之所以能够避免批评并在他的著作里加以"吸收",恰恰是以他的理论构造的性质为条件。吉登斯的结构化理论的核心部分构成一种自卡尔·波普尔《科学发现的逻辑》问世以来我们一直得到警戒的理论活动方式(参阅第8章)。与其他宏大理论相对照,吉登斯大体上有意不提出大胆的猜测——许多基本的陈述事实上接近于同义反复。人们难以反驳他的观点:人的认识能力总是受未被注意的和未预见到的后果的限制——怎么可能不是这样呢?吉登斯小心谨慎制作的理论的许多方面简直可以免受反驳,就如逻辑公式那样是不证自明的。另外,即便当他讨论比较实质性的问题、诸如长时段的变迁问题的时候,他仍然相当谨慎,援引相对来说未受到争议的时空间离的概念。 109

吉登斯对风险的回避符合他的这种倾向:他树立假想对手,只为了打败他们。与他自己谨慎的本性相反,吉登斯的假想对手的生活充满危险,因为它们不得不被证明为是错误的。例如,他对功能主义的描述是那种老套的且过时的功能主义,不能对付比较精致样式的,如亚历山大的新功能主义、卢曼的系统理论或科恩的后果定律(参阅第2章)。贯穿于他对功能主义批判分析的主要对象是默顿,尤其是后者对潜在的与显现的功能的不恰当的讨论。就同时代人对马克思解释的争论(集中在乔恩·埃尔斯特的理性选择的观点与科恩的根据后果定律的解释的差

异），即使当人们要求吉登斯作出评论时，吉登斯也不真正着手解决所涉及的功能主义论点，而是抓紧机会反复重申他自己在社会理论中的立场。[①]同样，吉登斯对进化论的批评没有考虑到在生物与社会进化类比方面的最近的、比较复杂的发展。[②]具有讽刺意味的是，赖特指出，一旦采纳不太老套的进化论定义，吉登斯自己的根据时空间离的历史理论在那个范畴内就失去作用。[③]

然而比这更成问题的是，至少在其原型样式上的结构化理论，只是就时间揭示社会秩序的再生产时才考虑到它。他正确地否定将时间与变迁合并在一起（而且将秩序与共时分析合在一起）的"常识"（和功能主义）的做法，但是它倾向于走向另一个极端，赞同保守的、循环的社会模式。[④]尽管结构化理论从涂尔干和帕森斯的"规范整合模式"出发提出了不同的答案，但是它倾向于把重点放在相同的问题上，即（与变迁相反的）社会秩序是如何产生的。与之结合在一起的是代表结构化理论的一种倾向，即过分强调穆泽利所谓凭借"初级"概念的"自然的/表述行为的"关系。[⑤]借助于强调通过不言而喻的知识和实践的意识而实现的社会再生产，结构化理论特别适合于理解社会生活的常规。然而，倾向于忽视的是，明确表达的或推论的知识产生的可能性，以及这种知识在深思熟虑的变迁过程及维持社会结构中的作用。一旦遭遇不符合他们所认为的理所当然世界的新经验，人们就可能对迄今为止一直被认为是理所当然的结

---

① 吉登斯（1982年）。

② 例如巴斯卡（Bhasker，1981年）；哈雷（Harré，1981年）；赖特（Wright，1989年）。

③ 赖特（1989年）。

④ 参阅阿彻（1990年，第77—78页）。

⑤ 穆泽利（Mouzelis，1989年）。

构采取疏远的、理论的态度，而且他们有可能按照那种知识体系行动。即便那些只希望说明结构再生产的人，也不可以忽视人 110 的下述能力的重要性，即他们有能力发展关于以前不言而喻的规则与假定的推论的、理论的知识体系。就如我在讨论布迪厄时业已指出的，误入歧途的正是把社会结构的再生产设想为仅仅是通过不言而喻的知识和实践意识而非预期地实现的。人们的清楚表述与推论的意识是再生产的构成成分，这是经常发生的事情。

吉登斯忽视次级知识跟他的理论选择有关，他在探究常规受侵害时利用了这些理论。首先，他利用了弗洛伊德的大众心理学去处理危机与常规破坏的社会和心理的意义，谈及人们努力通过退回到发展的先前阶段或通过认同于强有力的人格以重新获得失去了的"本体论的安全"。第二，他利用了常人方法学的观点，关注即使当人们面对社会秩序的潜在的混乱时，他们仍然借以不断地重新创造社会秩序的手段。这些理论都没有考虑到下述范围，即当人们遇到崭新的、未预料到的经验时，他们能够反思他们的环境与结构，经历一个学习过程并依照着行动。

一旦现代性成为受人关注的焦点，结构化理论存在的问题就昭然若揭了。吉登斯自己把现代性看作是打破常规、是人们反思他们的状况的能力而且是他们的把这种知识用来影响未来行动的能力。然而这些特征简直不符合结构化理论，因为后者强调经由实践意识和不言而喻知识途径的社会秩序的生产。因此人们不会惊诧，在吉登斯论现代性的文本里，结构化理论的最重要的部分是不在场的。他引进的概念(诸如"制度的反思性")是不依赖结构化理论的，而且也不是从它那里派生的。其理由恰好在于，结构化理论不足以用来把握现代性，而现代性本身则使结构化理论的不足之处显露出来。

但是这些批评不应损害吉登斯对社会理论所作贡献的显而易见的长处。首先，他已经成功地证明了，以前被人们视之为没有关系的各种不同的理论的或哲学的论点终究还是有密切关系的。尤其是，温奇对维特根斯坦的解释，舒茨的现象学，加芬克尔的常人方法学与戈夫曼的拟剧研究被证明具有许多共同点：它们都有助于弄清自我监控、共享的意义、不言而喻的规则与实践的知识之间的错综复杂的关系。其次，由于把这些不同的观点结合起来，吉登斯已经能够辨认正在兴起的后经验论社会理论观点，而且有助于明确有力地表达它。或许直到他撰写《社会学方法的新规则》时，这种受解释学启发的论点才刚刚形成，而过低估价那种成就是不公正的。第三，吉登斯宏大的结构化理论牵涉到社会生活的方方面面。他的显著成就表明，对日常生活的琐事的深入研究，对理解共享意义如何产生是适用的。

111

进一步阅读文献与参考书目

我推荐吉登斯的《社会学方法的新规则》的最后一章，他的《社会理论中的核心问题》的第二章，他的《社会构成》的导论，以及吉登斯与特纳编的《当代社会理论》科恩那一章，作为结构化理论的简略介绍。我提议把吉登斯的《现代性与自我认同》的第一章，作为他关于现代性观点的引论。可以找到的论吉登斯的令人感兴趣的文集有：赫尔德与汤普森的《现代社会的社会理论》，布赖恩特与贾里的《吉登斯的结构化理论》，以及克拉克、莫德吉尔与莫德吉尔的《安东尼·吉登斯：共识与争议》。扎实的、尽管是非批判的吉登斯结构化理论介绍可以在科恩的《结构化理论：安东尼·吉登斯与社会生活的构成》中找到。在《安东

尼·吉登斯》中，克雷伯清晰而生动地说明了吉登斯的观点，但是他的批评相当含糊。

Archer, M. 1982. *Morphogenesis versus structuration: on combining structure and action. British Journal of Sociology*, 33(4), 455–83.

Archer, M. 1988. *Culture and Agency: The Place of Culture in Social Theory.*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Archer, M. 1990. Human agency and social structure: a critique of Giddens. In: *Anthony Giddens; Consensus and Controversy*, eds J. Clark, C. Modgil and S. Modgil. London: The Falmer Press, 73–84.

Bernstein, R. J. 1989. Social theory as critique. In: *Social Theory of Modern Societies; Anthony Giddens and his Critics*, eds D. Held and J. Thompson.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Bhaskar, R. 1981. The consequences of socio-evolutionary concepts for naturalism in sociology: commentaries on Harré and Toulmin. In: *The Philosophy of Evolution*, eds U. J. Jensen and R. Harré. Brighton: Harvester Press, 196–209.

Bryant, G. A. and Jary, D. (eds) 1991. *Giddens' Theory of Structuration.* London: Routledge

Callinicos, A. 1985. Anthony Giddens – a contemporary critique. *Theory and Society* 14, 133–66. 112

Clark, J., Modgil, C. and Modgil S. (eds) 1990. *Anthony Giddens; Consensus and Controversy.* London: The Falmer Press.

Cohen, I. 1987. *Structuration theory and social praxis.* In: *Social Theory Today*, eds A. Giddens and J. Turner. Cambridge: Polity Press, 273–308.

Cohen, I. 1989. *Structuration Theory: Anthony Giddens and the Constitution of Social Life.* Basingstoke: Macmillan.

Craib, I. 1992. *Anthony Giddens.* London: Routledge.

Elias, N. 1978. *What is Sociology?*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originally in German, 1970).

Giddens, A. (ed.) 1971a. *The Sociology of Suicide.* London: Cass.

Giddens, A. 1971b. *Capitalism and Modern Social Theory: An Analysis of the Writings of Marx, Durkheim and Max Weber.*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Giddens, A. 1972. *Politics and Sociology in the Thought of Max Weber.* London: Macmillan.

Giddens, A. 1977. *Studies in Social and Political Theory.* London: Hutchinson (reprinted, 1979).

Giddens, A. 1978. *Durkheim.* London: Fontana.

Giddens, A. 1979. *Central Problems in Social Theory: Action, Structure and Contradiction in Social Analysis.* London: Macmillan (reprinted, 1993).

Giddens, A. 1981a. *The Class Structure of the Advanced Societies.* London: Hutchinson (2nd edn).

Giddens, A. 1981b. *A Contemporary Critique of Historical Materialism: Volume I; Power, Property and the State.* London: Macmillan.

Giddens, A. 1982. Commentary on the debate. *Theory and Society* 11, 527–39.

Giddens, A. 1984. *The Constitution of Society; Outline of the Theory of Structuration*. Cambridge: Polity Press (reprinted, 1993).

Giddens, A. 1985. *A Contemporary Critique of Historical Materialism: Volume 2; The Nation-State and Violence*. Cambridge: Polity Press (reprinted, 1992).

Giddens, A. 1987. *Social Theory and Modern Sociology*. Cambridge: Polity Press.

Giddens, A. 1989. Structuration theory: past, present and future. In: *Giddens' Theory of Structuration*, eds P. Bryant and D. Jary. London: Routledge, 201–21.

Giddens, A. 1990. *The Consequences of Modernity*. Cambridge: Polity Press (reprinted, 1994).

Giddens, A. 1991. *Modernity and Self-Identity; Self and Society in the Late Modern Age*. Cambridge: Polity Press.

Giddens, A. 1992. *The Transformation of Intimacy; Sexuality, Love and Eroticism in Modern Societies*. Cambridge: Polity Press (reprinted, 1993).

Giddens, A. 1993. *New Rules of Sociological Method*. Cambridge: Polity Press (2nd edition).

Giddens, A. 1994. *Beyond Left and Right: The Future of Radical Politics*. Cambridge: Polity Press.

Giddens, A. and Turner, J. (eds) 1987. *Social Theory Today*. Cambridge: Polity Press.

113 Harré, R. 1981. The evolutionary analogy in social explanation. In: *The Philosophy of Evolution*, eds U. J. Jensen and R. Harré. Brighton: Harvester Press, 161–75.

Held, D. and Thompson, J. (eds) 1989. *Social Theory of Modern Societies; Anthony Giddens and his Critic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reprinted, 1991).

Jensen, U. J. and R. Harre (eds) 1981. *The Philosophy of Evolution*. Brighton: Harvester Press.

Mouzelis, N. 1989. Restructuring structuration theory. *Sociological Review 37*, 613–35

Thompson, J. B. 1989. The theory of structuration. In: *Social Theory of Modern Societies; Anthony Giddens and his Critics*, eds D. Held and J. Thompson.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56–76.

Wright, E. O. 1989. Models of historical trajectory: an assessment of Giddens' critique of Marxism. In: *Social Theory of Modern Societies; Anthony Giddens and his Critics*, eds D. Held and J. Thompson.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77–103.

5

现在的历史：福柯的考古学与系谱学

最初的背景使人联想起《包法利夫人》：法国外省一个平静的小镇，一个虔诚的天主教家庭，父亲是一位医生。米歇尔·福科（1926—1984年）可望继承他父亲的事业，但是就像小说的女主人公那样，她的梦想与幻想使她失去了外省家庭生活对她的庇护与保障。他的强烈爱好是艺术、哲学与文学，而不是医生职业所提供的安全的避风港。福柯就读于亨利第四公立中学（巴黎高等师范学校的预备学校之一）和巴黎高等师范学校，他的教师中有黑格尔派哲学家让·伊波利特、科学哲学家乔治·康吉兰与乔治·迪梅泽尔、结构主义马克思主义者路易·阿尔都塞。马克思主义、存在主义与后来的结构主义是福柯在巴黎高等师范学校思想形成时期的占主导地位的思潮，而他的著作被看成是与萨特的马克思主义完全对立的。就像他的朋友吉尔·德勒兹的著作一样，福柯的全部作品十分明显地表现出受尼采的影响；像德勒兹那样，福柯激烈地反对存在主义马克思主义的人道主义的信条，后者所坚持的笛卡尔的自我概念、它对构建宏大叙事的偏向以及它赋予实践的关键的作用。[①] 114

巴黎高等师范学校毕业后，福柯在瑞典的乌普萨拉大学执教，随后一段时间在华沙与汉堡的法语学院任院长，之后返回法

国。在此期间，他已发表了《精神病与个性》，有关精神失常的学术性著作，风格与精神显然是非福柯式的。[②]在1961年，他发表了他的博士论文《疯癫与文明：古典时期的疯癫史》——现已著名的对中世纪以来的疯癫与理性关系的历史研究，主要关注随着现代性的出现疯癫与理性逐渐分化的途径，以及与这种分化相伴的医疗疯癫的过程。[③]尽管《疯癫与文明》在学术圈里得到

115 充分的承认，而且它的文学的、寓言式的风格受到赞赏，但是它并没有赢得比较广大的读者。然而这部著作为福柯提供了足够的学术声誉，使他获得克莱蒙费朗大学的教席。

1963年《诊所的诞生》接着出版。[④]跟《疯癫与文明》的风格相似，但比较明显地受结构主义的影响，这部著作是对医学观念的"考古学"研究，探究医学知识与人文科学之间的关系。我将在本章后面展开对考古学方法的讨论；在这里只要说它旨在揭露长时期来占支配地位的基本假设就够了。"人的科学"的诞生也是《词与物》中的主题。[⑤]该书受到结构主义时尚的极大影响，它是构成知识框架模式的组织与形态规则的考古学史。它的出版立即使福柯引人注目地登上法国的知识舞台。然而，不久以后，福柯离开法国去突尼斯大学执教，因而未遇上1968年的五月事件。这些动乱过后一年，他回到法国，在新建立的万森大学执教，同时发表了《知识考古学》。[⑥]这部著作可被视为对他先前著作的方法论的评论，与涂尔干的《社会学方法的准则》意义相同，除了别的外，作者就结构主义与其他知识阐明他自己的立场

---

① 福柯(1990年a,第3—16页)。
② 同上(1954年)。
③ 同上(1989年a)。
④ 同上(1989年c)。
⑤ 同上(1989年d)。
⑥ 同上(1989年b)。

并为他自己定位。

1971年，福柯避开了万森的骚乱去任法兰西学院思想体系史教授。对照或许不是太鲜明。在那时，万森正处在无休止的纷乱状态之中，而法兰西学院过去是，现在仍然是相当于牛津大学的万灵学院：没有大学生而且几乎没有教学义务，它是学术象牙塔的典型。令人十分感兴趣的是，正是在那个时期，福柯再次积极参与政治，这符合他关于知识分子应介入当地的斗争并在斗争中起到其应有的作用的思想。1975年，他发表了《规训与惩罚》，惩罚与监禁史，这可能是他在国外最有影响的著作，尽管在法国没有完全被人们接受。[①] 虽然依靠尼采的系谱学的方法而不是他自己早期的考古学方法，但《规训与惩罚》还是把福柯早期著作中的许多命题尤其是跟在新的规训技术形成过程中新兴的社会科学的作用联系在一起。

相似的系谱学分析和对精神分析的类似批判在三卷本《性史》中起关键作用。[②] 他的一个主要攻击目标是精神分析的话语及与其相伴的"压抑假设"。精神分析不是解放的力量，而对现代社会来说它是非常重要的忏悔程序的象征，并且它是从这种忏悔程序中产生出来的。计划内关于性史有更多卷，但福柯在1984年突然去世。在那时他已获得法国学术界的直言不讳者的名声。他引来一群忠实的追随者，他们称赞他的文学风格和他对历史的新的研究，也引来一批同样投入的反对者，他们断言他不过是江湖医生，在迎合媒体与巴黎的最新时尚时浅薄而又狡猾。 116

某些批评依靠对福柯作品的肤浅的阅读。其实，许多二手的资料不能公正地对待他的著作，而且即便比较有同情心的阅

① 福柯（1977年a）。

② 同上（1979年；1990年b；1992年）。

读,也倾向于不承认他的知识方案的激进的性质。他们用传统的标准评价他的著作。许多对福柯的评价甚至没有注意到他们的批评在一定程度上是外在的批评。这就是说,他们没有认识到,福柯具有不同于传统社会理论与历史学的议事日程。在本章我将把注意力放在福柯方案的独特性方面,而且用那种眼光来评价他的著作。

新的知识获取概念

阐明福柯的最好的出发点是将他跟社会学与社会理论中的主流思想作对比。自社会科学诞生以来,在社会科学与哲学圈内有关社会科学知识的性质已形成一种共识。首先,人们假定,我们的社会科学知识旨在描述、说明或理解"外在的世界"。这种世界不同于并独立于人们的理论预设。其次,这类知识根据事实本身不是自我指认的。这就是说,社会科学研究的目的不是揭示或理解这种预设——该知识借以达到目的的媒介。再次,这类知识应当旨在依靠跟熟悉现象的类比来说明不熟悉的现象。更直截了当地说,这类知识试图通过把不熟悉的东西转化为熟悉的东西而根除不熟悉的东西(参阅第8章)。

当然,关于社会科学的各种不同哲学之间的差异人们已说了许多话。我不希望深入探究关于诸如科学与非科学、说明的性质或因果关系概念,实证主义、实在论或证伪主义之间的众多差异(参阅第8章)。尽管存在着这些差异,许多社会科学哲学仍共享的上面提到三种特点。某些哲学可能比较明确地提倡这些假定的一个或多个(例如,第一与第三个假定是在实在论钟情的观念范围内),但是大多数哲学至少含蓄地赞同全部这三种假定。更为重要的是,社会科学中的大多数经验研究者根据这些假定完成他们的研究。因此谈论社会学中的"传统的共识"是合

117

适的。

我认为福柯对于传统的共识提出了一套可供替代的东西。他提出一种首先是"自我指认的"关于社会世界的知识形式。这就是说,它首先不是(而且肯定不仅仅是)以重建外在世界为目的的,而是相反最终的目的在于揭露我们先前持有的假定。一个相关的事实是,他的主要目标是熟悉的东西而不是不熟悉的东西。更确切地说,不是依赖将熟悉的说明不熟悉的,他的作品旨在创造距离,揭露并威胁迄今为止一直被认为是理所当然的东西。在下面,我将证明这类知识的获得是贯穿在福柯的著作中的,而且假定他是历史学家,我将揭示那种知识在应用于历史学学科时的后果。我希望借此指出对福柯的某些误读,并为他所受到的误人歧途的批评进行辩解。

熟悉福柯的学者可能会反对我识别贯穿在他的著作中的一个方法论命题的做法。确实,人们经常指出,在福柯早期的考古学与其晚期的系谱学之间有一种"认识论的断裂"或不连续性。[①]就如谈论早期马克思与成熟的马克思、或谈论早期维特根斯坦与晚期维特根斯坦是寻常的事那样,所以学者们也相仿地提到福柯的考古学与系谱学。毫无疑问,把两个时期看作是根本上不同的,也有令人信服的论点。毕竟,影响它们的哲学观点是明显不同的:考古学的方法深深地扎根于法国结构主义思想之中,而系谱学则归功于尼采的作品。因此,作为考古学家,福柯分享结构主义同伴的科学的、客观主义的思想,而作为系谱学家,福柯为后结构主义引路。然而,我的立场是,由于把福柯的著作划分为考古学与系谱学,他的批评者不能够认识到贯穿于他著作的方法论的连续性。如果评论家承认连续性,那么这往往只会是主题性的。例如,有人表明尽管福柯不能明确地在他

① 例如,斯马特(Smart,1988年,第41页);谢里登(Sheridan,1990年)。

的早期著作中讨论权力概念，但它却是一个连续的主题（福柯自己表述的一个观点）。相反，我希望表明，既涉及早期也涉及晚期的福柯各种知识获取的类型，不是如有时有人提到的那样在根本上不同的，而且因此比通常假定的还有更多的方法论的连续性可以认为是属于他的著作的。首先，我将讨论他的考古学著作，然后我将详细阐述他的系谱学的作品。最后，我概括出有关知识获取问题的相似之处。

118 不过，我首先必须作进一步限定。众所周知，福柯作了许多努力使自己与特定的诸如"结构主义"等标签拉开距离（参阅第1章）。[1]确实，考虑到巴黎的文化"场"，原创性的要求对一个人的声誉是极为重要的，所以这是可以理解，就像其他法国地位最高的人那样，福柯也不愿意太紧密地与思想潮流结合在一起。然而，要是认为福柯只是一个在任何知识背景之外的工作的直言不讳的人，那就会犯错误。尽管他努力证明考古学方法是不求助于结构分析方法而提出来的，但是我确信，后者对理解前者是不可或缺的。这不只是说，福柯的考古学方法完全是结构主义的。例如，他的作为事件或行为的语言观念，如果不是与结构主义的作为结构的语言观念相矛盾的话，也是与后者迥然不同的。我想说的倒是，两个观点确实共享相当多的假设，并指出它们的差异对理解考古学并非是有意义的补充。即使福柯确实不是**有意识地**在他的考古学中利用结构主义，称考古学为结构主义的也完全是正当的（而且，十分出人意料，完全符合福柯自己的考古学方法），因为，第一，结构主义的分析对理解考古学是必不可少的；第二，结构主义在福柯思想形成的时期成为显学；第三，福柯的许多教师很熟悉并赞同新的结构主义运动。福柯的原创性不是依赖他重新创造理念或概念的能力。相反，这在于

---

① 福柯（1989年b，第15页；1989年d，第xiv页）。

他成功地把不同的思想流派组合起来的能力，当然还在于他使它们转向自我指认的知识获取类型的能力。

考 古 学

一般说来，福柯的早期历史的作品依靠他所谓的考古学的方法。这些构成他在20世纪60年代大部分出版物的基础，其中最著名的是他的《疯癫与文明》与《词与物》。[1]在《知识考古学》里，福柯着手阐述他的方法论并且把它列于法国最近的知识发展之内。[2]他的考古学受到范围广泛的知识传统的影响，其中两个传统值得一提。其一，有（上面已提到过）一般的法国结构主义的影响和特殊的法国结构主义史学（年鉴学派）的影响（参阅第1章）。其二，有法国科学哲学对福柯的考古学的影响。[3]

让我首先从结构主义与年鉴学派的结构主义历史研究开始。为了清晰起见，有必要区别结构主义的社会科学中的两个流派（参阅第1章）。一个流派试图依靠同语言系统的类比来说明社会系统。这一“语言学”流派通常依靠索绪尔的（或雅各布森的）关于意义及其跟语言关系的观点。社会生活被看作是符号的混合物；这种符号的意义是任意的，而且取决于每一个符号在当前使用中与其它符号的差别。例如，这种语言学流派典型地反映在巴特的《时尚体系》之中。[4]福柯早期也依靠这种类型的结构主义，但是年鉴学派并没有忽略语言学流派，而且因为我希望首次探究它对福柯的影响，我也将暂时忽略语言学流派。 119

---

① 福柯（1989年a；1989年d）。

② 同上（1989年b）。

③ 参阅同上（第3—30页）。

④ 巴特（1983年）。

这就把我引向结构主义的第二种形式，试图证明人们的思想与行动在什么程度上受基本结构的影响和制约。这个流派必然依赖实在论的科学哲学；它采用“分层的”实在概念，这种概念把实在的地位不仅赋予观察到的现象，而且也赋予生成或引起现象的基本结构（参阅第 8 章）。[1]这个流派追溯到涂尔干的某些作品，而且正是涂尔干的这种结构主义已被年鉴学派的成员接纳。他们反对布罗代尔所谓的“短时段”或“只叙述事件的历史”，后者指事件史或那些塑造我们的过去的伟大人物的历史。[2]反对这种叙事式的历史研究——非常典型的索邦神学院式的历史学，布罗代尔与其他人主张结构主义类型的历史研究的重要性。与法国史学研究方法的实证主义的倾向反其道而行之，结构主义史学研究旨在揭示“长时段”：即相对稳定的、未被注意的、长时期延续的有制约力的结构。在事件、个人选择与其它世事变迁层面之外潜藏着更深、更稳定的基本结构层。这些结构有些是物质的，例如，地理的或气候的制约。有些学者对精神的制约更感兴趣，例如，专门研究特定的认识论框架在什么程度上支配着特定的时代。

福柯的考古学著作很大程度上受惠于法国结构主义史学，他也试图阐明长时期延续的潜在的结构。[3]当他提到“考古学的”分析层面时，他实际上指的是形成规则，这些规则规定在相对长的时间段内、在特定话语内人们可以说的可能性条件。例如，他发掘数世纪来共有的关于疯癫与精神健全的特定话语，而且相似地，他发现支配科学与哲学的“知识型”。话语和知识型都是指不言明的、共享的规则，这些规则在个人“背后”起作用并

① 关于实在论哲学中的分层的实在概念的讨论，参阅贝尔特（Baert，1996 年）。

② 布罗代尔（1966 年，序言）。

③ 福柯（1989 年 b，特别是第 3—17 页）。

且是陈述形成的必要条件。这些规则具体指定哪些陈述可以形成,以及哪些是真的或是假的。[1]

就如福柯在《知识考古学》中承认的那样,他的著作也利用了法国科学史家如巴歇拉尔与康吉兰提出的概念工具。这些学者反对连续性的历史概念,而且他们引进了非连续性或断裂概念以区分各种不同的科学时代并强调它们的差异。[2]福柯将"新史学"与先前的史学形式作对照,在以前的史学里,历史学家的任务是"消除"非连续性——将它塑造成连续性的叙述: 120

> 对古典形式的历史学来说,非连续性既是给定的也是不可思议的:历史的原材料以决策、偶然事件、首创精神、发现等分散事件的形式呈现出来;通过分析,这种材料不得不被安排、简化、消除以便揭示事件的连续性。非连续性是时间错位的烙印,历史学家的任务就是要把它从历史中去掉。[3]

所以,在旧历史学中,非连续性对工作中的历史学家充其量是一种尴尬——一种错误,可能是缺乏能工巧匠的标志。在福柯认同的新型历史学中,非连续性,非但不是障碍,而是历史学家的实践所绝对必要的东西:

> 新史学的一个最基本的特点可能是这种非连续性的移位:它从障碍到工作本身的转移;它与历史学家的话语合为

---

① 福柯(1989年b,特别是第二部分)。

② 同上(特别是第3页),也可参阅巴歇拉尔(Bachelard,1984年)与康吉兰(Canguilhem,1978年)。

③ 福柯(1989年b,第8页)。

一体，在那里它不再起必须被减少的外部条件的作用，而是起工作概念的作用；因此有符号的倒置，它借此不再是历史阅读的消极因素（它的阴暗面、它的错误、它的力量的限制），而是决定其对象并使其分析有效的积极的因素。[①]

福柯认识到这种陈述的双重性质。一方面，它意味着历史学家把非连续性概念用作研究实在的工具。非连续性是使历史学家可能划分领域或时期的工具。另一方面，它意味着历史学家假定非连续性是实在的一部分。[②]

福柯使结构主义的观点与这种非连续性概念合为一体，因而他的考古学方法旨在指出两种现象。其一，他研究基本的结构，这种结构相对来说是未被有关个人注意到的，而且在长时期内是相对稳定的。其二，他寻求在历史中的那些使相对稳定时期分离开来的基本转型——那些宣告一个时代终结并预示新的长时段来临的断裂。福柯的历史观确实暗示完成事情的长时期，每个时期是由特定的框架或一套实践支配的。这些时期由相对短暂的（经常跨数十年的）间隔分隔开来，从旧的结构向新的结构的转变在这些间隔中得以实现。因此，在他的历史图像中有两种"节奏"：**长时段**的非常慢的节奏（这反映结构主义史学的影响）和**断裂**的加快节奏（这实际上显示出法国科学史的影响）。请注意，福柯并不总是表现出对说明这些基本转型如何发生有很大兴趣。他有时表明所涉及的方法论问题是非常严格的，借此证明他对那种问题缺乏兴趣是正当的。[③]

在此阶段重要的是回到结构主义对福柯的影响，特别是语

---

① 福柯（1989年b，第9页）。
② 同上。
③ 同上（1989年d，第xiii页）。

言流派的影响。对语言学流派起主要作用的是整体论的意义理论(参阅第1章)。按照这种理论,符号的意义取决于在语言结构中它与其它目前正在使用的符号的差异。[①]于是,跟上述福柯的非连续性理论构想相结合,这种整体论的意义理论意味着,各种不同的结构,历时地相互跟随,不只是不同的,而且是不能比较的。确实,每一个断裂导致根本不同的结构的产生,而且考虑到符号的意义取决于结构(在上面描述的方式),意义必然也经历了深刻的变化。这就是为什么,当阅读福柯的著作时,读者会得到这种印象,一个完全不同的世界跟每一个非连续性一起被创造出来。这说明了福柯在《词与物》的序言中援引博格斯虚构的中国大百科全书。在那部大百科全书动物被划分为:"(a)属于皇帝的,(b)充满香味的,(c)驯化的,(d)乳猪,(e)鳗螈,(f)寓言的,(g)走失的狗,(h)包括在目前分类内的,(i)疯狂的,(j)无数的,(k)用非常精致的松鼠尾毛笔画的,(l)及其他等等,(m)刚打碎了的水壶,(n)从很远看仿佛像苍蝇的"。[②]福柯强调这种中国的分类学某种程度上依赖不同于我们的规则与假定。例如,博格斯的构造并不依赖我们对"相同与不同"的区分。同样,福柯的历史学,如果成功的话,旨在呈现贯穿于历史的、在思想与在实践中的这类令人困惑的非连续性。

现在我有可能详尽阐述福柯的考古学怎样使人联想到自我指认的知识概念,以及它怎么利用不熟悉的东西以便阐明熟悉的东西。他描述的不同的时期不仅从根本上相互区别,而且它们也跟当代有明显差异。事实上,它们的跨度经常与当代一样长。所以福柯的描述必然包括过去与现在的对比。从这一点引出许多推论。最显而易见的是,福柯的著作助长这种意识,用简

---

① 例如,索绪尔(1959年,第88页,第110页,第120—122页)

② 福柯(1989年d,第xv页)。

练精辟的话来说，**现在不总是已经存在**。这就是说，对不同时期 122 的描述使人能够逐渐意识到这个事实：今天运用的某些概念或实践并非如它们看起来那么普遍或固定。例如，阅读《疯癫与文明》，给读者以深刻的印象：过去疯癫定义的范围和那时对待精神失常的方式与今天的概念、分类和实践是不相容的。第二，通过与过去的并置，现在变成可见的了。这就是说，结构趋于被隶属于它们的个人认为是理所当然的，而且因此这些结构对他们不可能是可见的。跟不管是现实的还是想象的不同结构并置，可能导致使先前潜在的结构显现出来。而这恰好是福柯所做的。例如，他对过去知识型的描述有助于揭示当代有关认识论与本体论的概念。第三，读者现在应当明白，在某些方面，福柯的考古学与实在论社会科学的概念正好相反。实在论认为，科学试图利用跟熟悉的现象作类比来理解不熟悉的现象（参阅第8章）。相反，福柯的方法论试图利用关于不熟悉的东西（遥远的过去）的知识以及跟不熟悉的东西的不相似性，以便获得进入"熟悉的陌生者"（理所当然的现在）的机会。请注意，过去，而不只是研究对象或终点，在某种程度上是进入现在的媒介。第四，考虑到福柯的考古学使现今的结构显现并表明它们不是普遍的，而且考虑到结构主要通过它们的不可见性并通过它们被经验为普遍的这个事实来施加力量的，他的早期著作为侵蚀现在创造了可能性。一旦人们开始注意到他们迄今为止一直有意识地凭借的假定或规则，而且一旦他们认识到这些跟过去在多大程度上是根本上不同的，那么这些假定或规则就潜在地受到损害。

系　谱　学

在20世纪70年代，福柯因研究系谱学而放弃了考古学。

所以《规训与惩罚》和三卷本《性史》是作为系谱学提出来的。[1]已经有人经常指出，在这一时期，福柯受尼采的影响很大。我认为这样说是公正的。这并不是说在20世纪70年代之前尼采对福柯没有任何影响。[2]相反，他的影响在那时期以后变得更加明确了并更成系统了。首先，福柯借用尼采的系谱学概念——例如，在“尼采、历史、系谱学”这篇论文里他明确地承认并充分地引用他导师的观点。[3]第二，在这一时期，像尼采一样，福柯提出反本质主义的观点。按照这种唯名论的观点，对象或实践的意义是随它们在其中产生的背景而变化的。这可以说明为什么福柯不愿意为新引入的诸如权力等概念下明确的定义。第三，像尼采一样，福柯利用权力概念，而且这个概念在他的历史学中起到双重作用。例如与尼采一致，福柯认识到权力斗争与新的意义的产生是相伴的。例如，尼采认为善与恶的意义随着基督教的产生而发生了根本的变化，而且这种意义的转变在那时是特定的权力斗争的产物。当福柯设想权力是跟知识纠缠在一起的时候他也受惠于尼采；知识对权力不是中立的，它也不简单地是自我解放的。例如，福柯在《规训与惩罚》中证明新兴的社会科学与精神病学，尽管伪装成解放的力量，在某种程度上对新的、而且更加有效的社会控制形式的发展来说还是必不可少的。[4]第四，像尼采一样，福柯的系谱学的历史学跟任何会混合过去、现在与未来的元叙事是对立的。当然有一条故事线索贯穿在《规训与惩罚》之中（而且就此而言贯穿于《性史》之中），但是没有必然历时地展现自己的总的理论方案。

123

---

① 福柯（1997年a；1997年；1990年b；1992年）。

② 同上（1998年b，第12—14页）。

③ 同上（1977年b，第140—164页）。论文“尼采、系谱学、历史”初次在纪念伊波利特卷中出现。

④ 特别是参阅同上（1980年）。

现在我将详细阐明我所看到的福柯系谱学概念的最重要的特征。系谱学家表明，在某一时期某些概念被赋予了全新的意义。于是他或她证明这些新的意义的产生是由于权力斗争或偶然事件。随后新的意义就跨代传播，而且因此成为文化的一部分。这些意义逐渐被当作是不证自明的、必然的、无害的（如果不是可敬的话）和一以贯之的经验。[①] 另一方面，福柯旨在证明这些意义既不是明白的、必然的、无害的、可敬的、也不是一贯的。第一，通过证明根本不同的意义在过去存在，当前意义的不证自明的性质从基础上受到损害。第二，与任何形式的因果关系的机械论的观点或目的论相反，系谱学家关注"偶然事件、微小的偏差——或反过来，完全颠倒的情况——错误、错误的评价、以及引起那些持续存在并对我们具有价值的事物的错误估价"。[②] 所以，系谱学家破除任何假定历史的规律或车轮必然展开的历史决定论观点："我们看起来最明白的东西，总是在不牢靠的、脆弱的历史进程里，在邂逅与机会的汇合中形成的。"[③] 第三，借助于证明意义与权力斗争纠缠在一起所假定的，相比之下，当前的意义被证明不是那么无害的或值得尊敬的。系谱学家的出发点是，看起来是无害的，或比较有力的信念体系或伦理体系，应当得到人们的尊重；毕竟它们涉及真理与道德问题。系谱学家证明，跟那种表面现象相反，信念与伦理体系极为深刻地牵涉到权力斗争。[④] 通过证明新的意义与旧的意义同时存在而证明一贯性的缺乏。假定旧的意义完全被新的意义抹去，就好像白板是可能的那样，这确实是错误的。用福柯自己的话来说，

124

---

① 关于系谱学，参阅格斯（Geuss，1994年）的杰出贡献。

② 福柯（1977年b，第146页）。

③ 同上（1991年a，第37页）。

④ 同上（1977年b，第142页）。

"我们不应当被蒙蔽以致于设想，这种遗产是一种获得物，一种生长并巩固的所有物；相反，它是从内部或从底部威胁脆弱的继承者的错误、分歧、与多种多样层次的不稳定的聚集"。[①]

在详细阐述福柯在《规训与惩罚》中如何使用系谱学之前，让我简明扼要地评述一下他的权力概念。毕竟权力概念是系谱学的关键：记住权力斗争伴随并说明新的意义的产生。福柯本身稍晚才引进这个概念。联想到莫里哀的儒尔丹先生，他突然认识到他一生中一直在说乏味的话，福柯在1977年一次谈话中说："当我现在回想起来的时候，我扪心自问，在《疯癫与文明》或《诊所的诞生》中，我当时说的还有什么，不过是权力"。[②] 在讨论权力的时候，他利用反事实的论点：当人们被迫做某种要不然他们不会做的事情的时候，它开始起作用了。然而，福柯坚持认为，他的说明不是旨在提供一种权力"理论"，而是一种权力"分析方法"。[③]权力分析方法指对权力关系占有的领域的描述，并且指对分析那个领域所必要的工具的辨别。尽管有这种"工具性的"态度，福柯对权力的讨论在许多方面还是理论性的。

首先，他竭力反对他所看到的关于权力的两个占支配地位的理论观点："司法的—自由主义的"与马克思主义的概念。福柯认为两种概念都把权力局限于经济范围。例如，在马克思主义者的著作里，权力表现为商品，目标针对的是经济关系的维持与再生产。相反，福柯的权力概念毫不含糊地是非经济的。[④]第二，马克思主义者经常依靠福柯所谓的"自上而下"类型的分

① 福柯(1977年b，第146页)

② 同上(1980年，第115页)

③ 同上(1979年，第82页)。

④ 同上(1990年a，第104—105页)

析。这就是说，权力被看作是从上面强加于人的。福柯的方法论规则建议"自下而上的"权力分析。因此，理解局部的情况有助于理解宏观层面的较广泛的机制。[1]第三，福柯认为，一些宏观分析倾向于根据"所有权"描述权力；他们谈论占有权力并把它强加于其臣服者的阶级或国家。在福柯的微观权力物理学里，权力反而表现为策略，它是从人们的关系中产生的，通过臣服者传递的，而不是强加于他们的。作为无人的特殊财产，权力不可能在确定地点。因此它是分散的，不是集中于社会的；不存在权力中心，也不存在引力中心。[2]

125 第四，福柯否认权力是由个人或集团占有的某种东西，这跟他拒绝根据意向性或决策来研究这个概念是密切相关的。权力的功能被比作链条，因为它通过"网状"组织"循环"。个人不是从属于权力的"基本的核"、"原始的原子"。权力的一个关键特征是，它确认这种个人，他不是权力的"实施点"，而是成为权力借以循环的"载体"。[3]第五，联系前面的观点，福柯不想对权力作"消极的"解读。在消极的观点看来，权力只是能动作用的阻碍。比方说，以性史为例。按照消极的观点，权力只是在性欲与快乐被压抑的范围内才开始起作用："权力所能'做'的不过是对它们说不"。[4]在福柯看来，权力不只是在消极形式上起作用，它也构成事物（而且后者有时是它转折的载体）；例如，它首先创造"个人"，或它创造性欲。[5]最后，在某些结构主义者的作品里，简直不存在能动作用的地位。相反，福柯认为，权力关系总是包含着抵抗的可能性。它们本质上是不稳定的而且可能被逆

---

① 福柯（1979年，第84—85页）。
② 同上（第92—95页）。
③ 同上（1980年，第97—98页）。
④ 同上（1979年，第83页）。
⑤ 同上（1980年，第120—124页）。

转。[1]系谱学可能有助于颠覆"统治的冒险游戏"。

到目前为止我一直在讨论福柯系谱学背后的权力概念。我现在转到系谱学并表明福柯在《规训与惩罚》中是怎样运用它的。他认为，直到18世纪晚期，惩罚仍然是公开的、可怕的景象，它象征着君权的力量而且针对受害者的身体。[2]他竭力表明，惩罚不只是野蛮的体系，它的形式具有自己的逻辑——像我们的逻辑一样既精致又内在一贯的。不管它可能是什么样的，这种实践导致更大的混乱，因为将被行刑的个人，面对死亡，而且面对众多观众、相当大的权力，他不会失去任何东西。在这种处境里，对某些人来说，而且对那时旁观受刑者的观众来说，公开地说反对君权或政权的话是寻常的事情。[3]

面临"公开展示社会"的这些问题，政策制定者与知识分子设想更加"有效的"实施社会控制的形式。这在19世纪初期促使功利主义的改革，于是"规训的社会"就运转起来了，而惩罚概念也从根本上改变了。规训权力的扩张旨在有规则地、成体系地训练并监控身体。[4]早在18世纪，启蒙思想家已经根据人道主义对陈旧的刑罚制度表达了他们的敌意。然而，杰里米·边沁的新的制度跟他们心目中的几乎没有任何相似之处。他的制度的后果决不是刑事改革；它的结果是贯彻更有效形式的社会控制——在刑罚制度之外可能（而且也是）适用的。

新兴的规训社会的特征强调监禁、"层级监视"、"检查"与 126
"规范化"。[5]全景监狱是福柯关于19世纪层级监视的杰出范例。全景监狱必然包含特别的空间组织，以致在任何时间被收

---

① 福柯（1979年，第95页）。
② 同上（1977年a，第3—69页）。
③ 同上（第57—69页）。
④ 同上（第135—169页）。
⑤ 同上（第170—194页）。

容者都不能够知道他们正在被监视，而且他们知道他们可能被监控。这种系统应当导致"自我纠正"：知道他们在任何时候都可能被监视，收容者最终竟监控自己。[①]除了层级监视之外，规训的权力还必然包含对福柯所谓的"规范化"的强调。这就是说，行为的要素的奖惩取决于它们是遵守还是偏离设定的规范。在这种刑罚的会计学基础上，根据人们与标准一致的程度对他们分等级。[②]

层级监视与规范化的结合在"检查"概念中达到顶点。检查的成功实施最终取决于有关文献编制与文件的保密级别分类的精致程序的发展。因此，社会科学，尽管初看起来是以自我解放为目标的，但是它在转向"规训的社会"时起到了至关重要的作用。无论这种"监视"社会在多大程度上与社会控制有密切关系，新的制度逐渐表现为显而易见的、协调的和慈善的。所以，在20世纪晚期，规训体制业已渗透到许多社会领域：

> 对正常状态的裁决无处不在。我们所处的社会有教师裁决、医生裁决、教育学家裁决、社会工作者裁决；规范的普遍统治正是以他们为根据的；而且每一个个人，无论发现自己处在哪里，都使他的身体、他的姿势、他的行为、他的习性、他的成就服从它。它的网状系统——以其坚实的或散布的形式，具有其嵌入、分布、监控、监视的体系——在现代社会业已成为规范化权力的最大的支柱。[③]

所以，系谱学从许多方面暗中破坏现在。首先，像考古学一

---

① 福柯(第170—177页，第195—228页)。

② 同上(第177—184页)。

③ 同上(第304页)

样，它通过与过去并置而侵蚀现在。现在被弄得明白，而且被发现不是普遍的："历史足以表明那存在的不总是已存在。"① 在《规训与惩罚》一书中，福柯用一有意义的对照开篇：详尽地描述了1757年对达米安*恐怖的公开处决，接着是八十年后监狱管理制度的一份严格的作息时间表。② 公共景观与监狱体制的并置揭露了两者的假定。读者对此留下深刻印象：前一时代的公共景观与当今的刑罚制度是如何区别的；与此同时，后来制度的假定也被揭露了。第二，系谱学通过显露伴随它们最初产生的意外事件而暗中破坏现在的意义。旧的刑罚制度的不幸和未预期的后果导致对不同的制度的需要。③ "作为**它的**必要性而意识到的什么理由，或确切地说，作为它们的必然的存在而提供的任何不同形式的合理性，可能完全充分地被证明具有历史；而且它从中产生的**偶发事件**的网络可能被追溯"。④ 所以，这些合理性形式"定居于"人类实践与人类历史之中，而且"自从这些事情被创造出来以来，它们可能被取消，只要我们知道过去它们是怎样被创造出来的"。⑤

127

第三，系谱学导致某种无知的丧失，因为那迄今为止一直被认为是无害的东西被证明是受到权力斗争的极大污染的。在《规训与惩罚》中，福柯试图证明，社会科学与其说是惟一解放人类的力量，还不如说它不仅牵涉规训社会的产生，而且也是规训社会产生所不可或缺的。同样，不管它的意图是多么善良，监狱

---

① 福柯（第1990年a，第37页）。

* 达米安，行刺法王路易十五未遂，被处以五马分尸刑。处死前受尽酷刑。——译者

② 同上（1977年a，第3—7页）。

③ 同上（第73页）。

④ 同上（1990年a，第37页），着重号是福柯所加。

⑤ 同上。

管理制度还是被证明为是这种规训管理制度特点的表现。[1]

第四，系谱学暗中破坏对现在的特有的辩护。人们经常指出，现在的信念系统或实践是出自过去的连续进步，并且证明它们是正当的。系谱学旨在证明，连续性的假定与进步概念是错误的。过去的实践与概念看起来是如此独特，以致它们不可能形成连续的叙述。每一个系统创造其自身的内在逻辑与理由，而且人们不可能提出独立的标准以评价例如不同的权力管理制度等等。这说明为什么在叙述了处决达米安的令人惊骇的细节之后，福柯承担了证明该制度内在逻辑的艰难任务。而且这也说明为什么福柯指出，现在的刑罚制度是与规训技术密切相关的而且不只是(与古代制度相比)人道主义的一种进步："人类直到达到普遍的互惠性，在法律规则最终取代战争的地方，才通过战斗复战斗而逐渐进步的。人类把它的每一种暴力成分安置在规则系统中，因而是出自支配又进入支配的"。[2]

第五，系谱学暗中破坏现在信念或规范系统的表面的一致性。那看起来是统一的、一致的系统被证明是异质的并且是由根本不同的意义层构成的。就如我在上面指出的，这在一定程度上因为先前的意义从来没有被完全抹去。然而，实际上，福柯看来并不是总是成功地运用这第五条原则的。确实，对《规训与惩罚》的一种反复出现的批评指出，跟福柯描绘的明明白白的、白纸黑字的图像相反，"景观社会"在当今仍然是普遍的——特别符合系谱学概念的一种批评。但是在其他场合福柯似乎对实在的多层性质更为敏感。人的科学可以把自己描写成惟一自我解放的科学，但是在《规训与惩罚》里它被证明也具有其他的特征。[3]

128

---

[1] 福柯(1977年a，第293页)。

[2] 同上(第151页)

[3] 同上(第192页；1980年，第107页)。

评　　价

人们一直习惯于说，福柯的考古学与系谱学时期从根本上说是相互区别的；就如人们通常区分毕加索（绘画风格）的蓝色时期与他的粉红色时期一样，同样，福柯的考古学与系谱学形成鲜明对照。相反，我已经提议我们要以不同的方式看待福柯，而且要对他著作里的连续性保持敏感。我已试图表明，在他的全部著作里，福柯依靠知识获取观念，这种观念是自我指认的而且利用不熟悉的东西以便进入熟悉的东西。这种阐述在应用于历史研究时揭示了他的知识获取观念的意义。在传统共识的轮廓内，历史学家旨在说明过去的事件。就观察到的规则性不只局限于那个时期而言，那种说明可能只与现在相关，因而是通向类似规律的一般规则的台阶。相比之下，一旦采纳了福柯式的自我指认的观念，那么历史学家是在寻找现在，而过去是他或她进入现在的通道。正是那个揭露现在的行为也暗中破坏那个现在。套用福柯式的说法，历史成为"现在的历史"乃是在于他把自己的任务看作是描述"现在的性质与'处于现在的我们自己'的性质"，由于这个事实，现在"是跟任何其他时间决不完全相同的时间"。[①]

这种看待福柯的方式有许多优点，其中有两点在此值得一提。其一，它使我们能够设想他的著作是一以贯之的整体。不仅它使我们看到考古学与系谱学的联系，而且它也使我们能够弄明白许多要不然会显得跟他的著作的主要方案无关紧要的（或不相关的）命题或理念。以福柯著作的知识分子的角色概念为例。众所周知，福柯反对他所看到的"传统的"知识分子概念。

---

① 福柯（1990年a，第36页）。

在福柯看来，传统的概念假定知识分子是救世主的形象，他居高临下地布道，而且他以真理的名义煽动政治行动。同样众所周知的是，福柯用他所谓的"新的"知识分子：即提供有助于地方斗争的专业知识和技术知识的人物这种比较谦逊的概念代替这种形象。[①]我承认，人们有可能不借助于我上面给出的主要论点而阐明福柯对传统的知识分子概念的否定。例如，人们有可能证明，他针对传统知识分子的观点是他对元叙事或总体化制度的后现代式抵制的必然结果。但是，不依靠我在本章中阐明的观点去理解福柯的新的知识分子提案是比较困难的。只要人们仍然停留在传统的知识获取观念领域内，我们确实难以设想，怎样的"顾问"角色构成新的知识分子。我的论点是，由新知识分子提供的工具，恰好是那些我已经在本章中强调的：他们是对其自己先决条件的暴露并改变。通过把纯粹学者与同时也是知识分子的学者区别开来，福柯在他讨论新知识分子的伦理学时自己承认这一点：

129

> 知识分子的伦理学可能是什么……如果不……使自己长期不变地能够使自己与自己分离开来（转变态度的对立面）？……要既成为学者又成为知识分子，就要试图掌握一种类型的知识并且分析在大学里所传授的与接受的，以致以这类方式不仅改变他人的思想，而且也改变其自己的思想。这种改变他自己的思想与他人的思想的工作似乎是知识分子的以国家利益为重的理由。[②]

其二，从传统共识的视角看，这种看待福柯的方式有助于说

---

① 福柯（1980年，第62页）。

② 同上（1990年a，第263—264页）。

明在他的著作中显得古怪、疏忽与弱点的那一切。例如，许多批评集中于他对说明非连续性缺乏兴趣。他确实证明在例如知识型或惩罚制度中的根本的转变，一直没有恰当地说明变革是如何产生的。然后，如果人们从外面强加于他一种传统的知识获取概念，那么这就成为问题了。一旦人们承认福柯采纳了一种自我指认的概念，人们才会明白，对非连续性的说明不是必然在他的事业范围内。（这并不是说，说明非连续性根据事实本身是在他的事业范围之外的。）与其说福柯只说明为什么特殊的变革在过去已经发生，还不如说他的主要目的是澄清并暗中破坏现在的信念与伦理体系。一旦出于偏爱自我指认的观点而抛弃传统的共识，人们就不得不同情他的疏忽。如果我关于福柯的阐述是正确的，那么这些批评简直是不得要领。他们批评他不能实现他最初并不准备获得的某种东西，而且从他的视角出发，这无论如何不应当必然是目标所在的东西。

这不是说福柯的作品完全没有缺点。在他的著作里存在一些问题，我现在将详尽阐述两个比较重要的缺陷。它们牵涉到他在考古学著作中的相对主义观点，以及在他的系谱学时期的权力概念。我已提及福柯在其早期作品中的相对主义。我认为它依赖两个假定：结构主义意义理论与非连续性概念。如果按照假设，概念的意义是从它与在语言游戏、话语或知识型内不在场总体的关系中派生的，而且如果假定在不同的语言游戏间存在根本的非连续性，那么确实在不同的语言游戏之间似乎就会产生"不可通约性"概念。我认为，这就是对福柯考古学中的相对主义的大部分似乎有理的辩护。然而仔细考察起来事情就变得比较复杂了。首要的是，有那么多人明确指出，福柯的相对主义主张，就如任何类似的陈述一样，必然是可适用于它自身的，因而它就自己解除了武装。即便把这种一般的相对主义问题撇在一边，它的福柯的特有版本也是失败的，因为 130

他没有提供一个标准，可以用来证明他认为某种语言游戏是或不是非连续性的理由是正当的。更重要的是，任何这类关于标准的裁决都是武断的。当然，人们可以认为，当且仅当它们的基本规则是有充分区别的，语言游戏中存在着不连续性。但是，到那时关于哪些基本规则将被选择出来仍然有武断性。另外，多大的差异等于不可通约性仍然是个问题。确实，选择出来的话语与知识型仍然具有大量共同的基本假定（在社会领域毕竟不存在白板）。

同样成问题的是福柯的权力概念。读者记得，他认为只把权力设想为消极的是错误的。它不只是压抑的或是某种阻碍；它也是构成性的。它是建设性的，因为它有创造。考虑到以广泛的范围为条件，当发现福柯随后得出结论说权力无所不在，人们几乎不会惊诧。[①] 我会同意莱德的全面的批评，"福柯的权力概念是有相当弹性的而且反对任何明白的明确规定。由于围绕他权力概念的含糊性或不明确性，福柯通过把他的概念涵盖全部可能出现的结果能够回避或挡开潜在的批评"。[②] 几乎不排除任何东西的概念是极为不可信的概念。为什么权力概念超出我们对该概念的日常使用的界限，而且为什么忽视由其他理论家划分的精确的区别？概念，诸如帕森斯的影响、社会化与内化概念，突然列入包涵甚广的福柯式权力或支配概念的帝国主义标题之下。福柯把权力概念设想得如此之广的倾向，不是如它乍看起来那样无害的，因为从这种立场出发，只要再走一小步就会认为，现存的权力关系将必然被新的权力关系所取代，而且先前的支配体系必然被后来的支配体系所取代。[③]

---

① 福柯（1979 年，第 93 页）。

② 莱德（Layder，1994 年，第 93 页）。

③ 相似的论点，可参阅波斯特（Poster，1990 年，第 161—162 页）。

福柯根据他的思想说，“权力概念既是有意图的又是非主体的”，[1]但是他对有目的的行动与未预期后果之关系的阐述是混乱的。他的论点是，“不存在没有一系列目的和目标而实施的权力。但这并不意味着，它是从个别主体的选择或决定中产生的”。[2]到目前为止一切尚称良好，但是继之有方法论的格言，不要“寻找掌管权力合理性的司令部；既不是统治的种性，也不是控制国家机构的集团，也不是管理在社会中起作用的整套权力网络的、做最重要经济决策的那些人”。[3]显然，他的方法论忠告并不是从前面关于意图与结果不协调的陈述中得出来。人们需要某一事物而以另一事物结束，不是放弃研究需要与结果关系的理由（相反，它探索那个问题），而且理解那种关系只有考虑到原先的有目的的行动才有可能。相关的观点是，尽管福柯基本上正确地指出权力的地方的或“微观的”维度，但国家权力（以及对权力使用的垄断）仍然是监督方法产生的必要条件，等等。[4]

“哪里有权力，哪里就有抵抗”，福柯的这种陈述又是含糊的。[5]它是意味着权力总是需要抵抗，还是只意味着它需要抵抗的可能性？后者几乎不是大胆的猜测，而前者要求做进一步说明。特别是如果权力是原先那么不精确地界定的，那么为什么权力必然总是包含着抵抗？确实，如果权力是这样概念化的，以致它也包含个人的需要受到无意识影响的那些案例（即福柯的“积极的”权力概念），那么这几乎更有可能，权力总是包含着抵抗。福柯在一次谈话中表明：

---

① 福柯（1979年，第94页）。
② 同上（第95页）。
③ 同上。
④ 也参阅保兰泽（Poulantzas，1978年）和莱德（1994年，第106—108页）。
⑤ 福柯（1979年，第95页）。

如果权力从来不是压抑的，如果权力从来不是说不，那么你确实认为权力会促使人们去服从它吗？使权力继续有用的，使它被接受的，只不过是这个事实：它并不是作为说不的力量压在我们心头，而是穿过并生产事情，它引起快乐、形成知识、产生话语。[1]

相似的论点可以在《性史》中找到，[2]但是不言而喻，这种观点削弱了福柯对权力与抵抗的必然联系的主张。

进一步阅读文献与参考书目

可能因为《规训与惩罚》不像福柯的其他某些著作那么奥秘难测，所以它或许是福柯最易入门的著作之一，因而值得一开始就提出来。之后，我会推荐他的论文“尼采、系谱学、历史”（载《语言、反记忆、实践》），该文对他的方法论和他之受惠于尼采有很好的交代。《疯癫与文明》、《诊所的诞生》与《性史》分别探究疯癫、医学与性的历史。《词与物》和《知识考古学》研究跟科学相关的问题。关于福柯有大量的二手文献，但是，作为简单的介绍，斯马特的《米歇尔·福柯》是合适的。对福柯著作中的每一阶段的出色的概括可以在谢里登的《米歇尔·福柯：真理意志》中找到。把福柯跟其他理论发展、特别是马克思主义联系起来的较具挑战性的尝试，可以在斯马特《福柯、马克思主义与批判》和波斯特的《福柯、马克思主义与历史》中找到。在希利《哲学争论》的出色的一

① 福柯（1980年，第119页）。
② 同上（1979年，第86页）。

章中讨论到福柯关于现在的历史、哈贝马斯与泰勒对福柯有关启蒙解释的批判。哈贝马斯在《现代性的哲学话语》中跟福柯打交道,泰勒的辩论可以在他的《福柯论自由与真理》(《政治理论》)中找到,南希·弗雷泽的批评在论文"福柯论现代权力:经验主义的观点和规范的混淆"(《国际实践》)得到概述。

Bachelard, G. 1984. *The New Scientific Spirit*. Boston: Beacon Press (originally in French, 1934).

Baert, P. 1996. Realist philosophy of the social sciences and economics: a critique. *Cambridge Journal of Economics* 20. 513–22.

Barthes, R. 1983. *The Fashion System*. New York: Hill and Wang (originally in French, 1967).

Braudel, F. 1966. *La Méditerranée et le monde méditerranéen à l'époque de Philippe II*. Paris: Armand Colin.

Canguilhem, G. 1978. *On the Normal and the Pathological*. Dortrecht: Reidel (originally in French, 1943).

Foucault, M. 1954. *Maladie mentale et persônnalité*. Paris: PUF. (2nd revised edition, retitled *Maladie mentale et psychologie*, 1962).

Foucault, M. 1971. Orders of discourse. *Social Science Information* 10, 27–30.

Foucault, M. 1977a. *Discipline and Punish: The Birth of the Prison*. London: Allen Lane (reprinted, 1991; originally in French, 1975).

Foucault, M. 1977b. *Language, Counter-memory, Practice*, ed. D. F. Bouchard. Ithaca: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Foucault, M. 1979. *The History of Sexuality; Volume I, An Introduction*. London: Penguin (reprinted 1990; originally in French, 1976).

Foucault, M. 1980. *Power / Knowledge; Selected Interviews and Other Writings 1972–1977* (ed. C. Gordon). Hemel Hempstead: Harvester Wheatsheaf.

Foucault, M. 1989a. *Madness and Civilization; A History of Insanity in the Age of Reason*. London: Routledge (reprinted, 1993; originally in French, 1961).

Foucault, M. 1989b. *The Archaeology of Knowledge*. London: Routledge (reprinted, 1992; originally in French, 1969).

Foucault, M. 1989c. *The Birth of the Clinic: An Archaeology of Medical Perception*. London: Routledge (reprinted, 1991, originally in French, 1963).

Foucault, M. 1989d. *The Order of Things: An Archaeology of the Human Sciences*. London: Routledge (reprinted, 1991; originally in French. 1966).

Foucault, M. 1990a. *Politics, Philosophy, Culture; Interviews and Other Writings 1977–1984* (ed. L. D. Kritzman). London: Routledge. 133

Foucault, M. 1990b. *The History of Sexuality; Volume 3, The Care of the Self*. London: Penguin (originally in French, 1984).

Foucault, M. 1992. *The History of Sexuality; Volume 2, The Use of Pleasure*. London: Penguin (originally in French, 1984).

Fraser, N. 1981. Foucault on modern power: empirical insights and normative confusions. *Praxis International* 1 (3), 272–87.

Geuss, R. 1994. Nietzsche and genealogy. *European Journal of Philosophy* 2 (3), 274–92.
Habermas, J. 1987. *The Philosophical Discourse of Modernity*. Cambridge: Polity Press (reprinted, 1992; originally in German, 1985).
Hiley, D. R. 1988. *Philosophy in Question; Essays on a Pyrrhonian Theme*. Chicago: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Layder, D. 1994. *Understanding Social Theory*. London: Sage.
Saussure, F. 1959. *Course in General Linguistics*. London: Peter Owen (originally in French, 1915).
Sheridan, A. 1990. *Michel Foucault; The Will to Truth*. London: Routledge.
Skinner, Q. (ed.) 1985. *The Return of Grand Theory on the Human Science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Smart, B. 1983. *Foucault, Marxism and Critique*. London: Routledge.
Smart, B. 1988. *Michel Foucault*. London: Routledge.
Phillip, M. 1985. Michel Foucault. In: *The Return of Grand Theory in the Human Sciences*, ed. Q. Skinner.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65–82.
Poster, M., 1990. *Foucault, Marxism and History; Mode of Production versus Mode of Information*. Cambridge: Polity Press.
Poulantzas, N. 1978. *State, Power, Socialism*. London: New Left Books (originally in French, 1978).
Taylor, C. 1981. Foucault on freedom and truth. *Political Theory* 12, 152–83.

6

理性的扩展：哈贝马斯的批判理论

于尔根·哈贝马斯（1929年——）曾在格廷根、苏黎世和波恩研究哲学、历史与德国文学。1954年完成其论弗里德里希·谢林的博士论文之后，他成为一名新闻记者，1956年，他担任法兰克福社会研究所西奥多·阿多诺的助理职位。随后他在海德堡大学执教20年，后来成为法兰克福大学哲学与社会学教授。1971年他成为马克斯·普朗克研究所的副所长，11年后他返回约翰·沃尔夫冈·歌德法兰克福大学任哲学与社会学教授职位。自20世纪70年代初以后，哈贝马斯就成为哲学与社会理论中的最重要的人物，著述广泛，涉及该领域的核心主题。尽管他的作品文体难懂、高度抽象，而且有时他预先假定读者具备渊博的学识，但他的影响在20世纪末大大超出说德语的地区。哈贝马斯尤其以“批判理论”的一位最杰出的阐述者而著名。批判理论家，诸如阿多诺、马克斯·霍克海默与哈贝马斯，并不只是希望解释或说明世界。相反，他们意欲评价现代社会的潜在性与问题，而且他们的最终目的是要促进人的自我解放。 134

像卡尔·波普尔一样，哈贝马斯确信知识领域是通过公开的讨论与批评而获得进步的（参阅第8章）。在这方面，哈贝马斯也实践了他所宣传的思想。他确实已卷入了许多政治的与学

术的争论,其中有些争论是由他的作品引起的,而且其中大部分使他重新估价或重新界定他先前的理念和概念。在最值得注意的争论里,他与之交战的有:实证主义的和证伪主义的科学哲学家、德国哲学家马丁·海德格尔的拥护者、解释学哲学家汉斯·格奥尔格·加达默尔、系统理论家尼克拉斯·卢曼、德国的学生运动与法国的后结构主义或后现代主义运动。[1]几乎很少有哲学家或理论家会表现出对相异观点的这样执著的兴趣。更少有人像哈贝马斯那样,非常乐意使对立观点并列。因此,哈贝马斯的哲学理论决不是静态的;它是不断演变的。

135

哈贝马斯取得大学授课资格的博士论文,在1962年以《公共领域的结构转型》为名出版。[2]它描述公开辩论的"公共领域"在18世纪的产生与扩展,也探讨在发达的资本主义社会那种文化模式的逐渐衰落。与哈贝马斯晚期著作相反,这部著作显然很容易读懂。然而,它确实是哈贝马斯式的,因为它已显现出他对自由民主的沟通维度着迷。在哈贝马斯看来,"公共领域"表达了"论说意愿的形成方式"或在平等的人之间自由的、没有强迫的辩论,而后者就成为他的批判理论观念的关键。以深入研究美国实用主义哲学(哈贝马斯称之为"激进民主主义的黑格尔主义")为基础,他对开放的、不受约束的辩论的兴趣最终导致他的沟通合理性概念。

在他的博士论文发表以后,许多论文与文章被翻译并以《走向一个合理的社会:学生抗议运动、科学、与政治学》为标题出版(最初是两本书:《抗议运动与大学改革》和《技术与科学》)。这

---

① 阿多诺(Adorno)以及其他人(1976年),哈贝马斯(Habermas,1987年b;1987年c,第1—49页;1987年d),以及哈贝马斯与卢曼(1971年)。关于哈贝马斯参与公开辩论的概述,可参看霍勒布(Holub,1991年)。

② 哈贝马斯(1989年)。像法语D'octorat d'Etat,德语Habilitationsschrift都是指扩充的博士学位论文。

本著作，除了其他之外，还评论了德国的学生运动和工具合理性在生活的各种不同方面的增长与散布。[1]构成他早期著作基础的是这种观念，即在政治角斗场内，曼海姆所谓的"实质合理性"已被"功能合理性"所取代。这意味着跟以前相比，终极价值对政治实践已变得不太具有指导意义。相反，政治学日益适合于避免这种技术难题，即威胁社会与经济系统的均衡或适当起作用的难题。两本早期著作中的这种理念显然并不远离他的导师阿多诺和霍克海默。

哈贝马斯最初在社会科学方法论与哲学层面上显露头角。在《理论与实践》，《认识与人类兴趣》与《社会科学的逻辑》里，他把注意力集中于社会理论的方法论基础上。[2]哈贝马斯提出了对功能主义与系统理论批判阐述，试图确立批判理论跟解释学和实证主义认识论的关系并且试图使自己远离马克思主义社会理论中的某些实证主义倾向（参阅第8章）。跟他早期理论有明显关系的有：技术合理性跟受惠于实证主义或功能主义框架的那类分析相配合。但是，哈贝马斯并没有完全否认他的对手的观点。他的一般社会理论吸收了系统理论的某些见解，不管他对知识的"经验分析方式"有多么怀疑，它们确实还是他在重建社会理论时的必不可少的成分。 136

在20世纪70年代前半期哈贝马斯关注许多实际问题。在《合法化危机》（德文书名为《晚期资本主义的合法化问题》）里他把注意力转向与现代性产生相关的社会问题。他特别探究了在发达资本主义条件下的不同类型的危机，尤其是有关动机的承诺和规范整合的危机。后来就有《沟通与社会进化》（德文书名为《重建历史唯物主义》），试图提出对马克思社会理论的当代人

---

① 哈贝马斯（1987年d）。

② 同上（1987年a；1973年b；1988年）。

的重新评估，而且探究人格发展与社会层面上变迁的类似或结构同一性。[1]然而，哈贝马斯的兴趣逐渐转向哲学中的语言学领域，而且在20世纪70年代中期他已经奠定了他的普通语用学的基石——他的沟通行动理论的前奏曲。

1981年，哈贝马斯发表了他的力作：两卷本的《沟通行动理论》。这是宏大社会理论中的壮举，除了其他东西外，他在该书还修正了合理性概念，同时克服原来笛卡尔的意识哲学及其相伴的主体—客体的认知概念。[2]哈贝马斯的沟通合理性概念跟他对马克思的批评不是无关的。马克思对"劳动"概念有独一无二的兴趣，而哈贝马斯坚持认为，以语言为媒介的互动对于社会再生产和进化就如劳动一样是至关重要的。所以，劳动概念必须由"互动"概念补充。劳动与工具理性密切相关，而互动指向相互理解的沟通。[3]同样，哈贝马斯的沟通合理性概念(对他发展批判理论的努力至为重要)扎根于以语言为媒介的互动之中。

在受到各种不同的批评后，哈贝马斯已经规避他在《沟通行动理论》中的某些比较极端的态度。尽管如此，公正地说，他依然对一般的理论要点负责。其实，他比较新的贡献大体上分享同样的假定。例如，《现代性的哲学话语》坚定地捍卫启蒙运动的方案，反对反现代主义、后现代主义与后结构主义作者，诸如尼采、海德格尔、福柯、德里达与让-弗朗索瓦·利奥塔(参阅第5章)。[4]在哈贝马斯看来，对启蒙运动的这些批判根本不承认它的解放潜力。启蒙运动思想家主张公开的辩论与批评，因而主

137

① 哈贝马斯(Habermas,1976年;1979年)。

② 同上(1987年c;1991年)。

③ 同上(1987年a,第25—63页)。

④ 同上(1987年b)。

张沟通合理性。最近,《辩明与应用》(德文书名为《商谈伦理学解释》)是哈贝马斯对伦理学与法律理论的贡献。这部著作与他的沟通行动理论的要点又是非常一致的。[1]

诸种影响与早期著作

早期法兰克福学派,其最著名的成员有阿多诺与霍克海默,早在20世纪20年代就创立了,由于当时德国激烈变化的政治背景,差不多在10年后解散了。阿多诺等其他人着手一项雄心勃勃的计划,旨在重建马克思主义的社会理论,同时采纳某些韦伯与尼采的观点。他们认为马克思过深地陷入启蒙运动的方案,因而没有对其作充分的批判。法兰克福学派的成员在30年代中期离开他们的祖国,去比较安全的地方(特别是美国),但是他们中许多人,包括阿多诺,在二战后返回祖国。起初是阿多诺的学生而后来成为他助理的哈贝马斯,被认为是那代人思想的最重要的继承者,他的著作,尽管有许多不同的来源,但在某些方面依然忠于早期法兰克福学派的精神。

从法兰克福学派到哈贝马斯的著作有许多连续性。有些评论家已经指出,因为其跨学科的性质,哈贝马斯的全部作品尤其接近法兰克福社会研究所早年主持的研究。[2]说得实在些,哈贝马斯同阿多诺和霍克海默同样关切的是,启蒙运动(Aufklarung),不管其解放的潜力,在西方在某种程度上业已导致手段—目的合理性的蔓延与散布。[3]此外,早期法兰克福学派与哈贝马斯竭力批判实证主义社会学的认识论假定。他们引人注目

① 哈贝马斯(1993年)

② 乌思怀特(Outhwaite,1994年)。

③ 哈贝马斯(1991年,第339—399页)。

地强烈谴责实证主义知识的技术性质(参阅第 8 章)。[1]哈贝马斯从阿多诺等其他人得到面向人类自我解放的社会批判理论的概念。根据这种观点，社会科学知识应当有助于解除过去的社会与心理的限制

其中有一些差异，例如，与阿多诺的差异在于，哈贝马斯偏爱发展传统型的“宏大社会理论”，这跟前者对同一性思维的批判大异其趣。阿多诺发明了“同一性思维”这个术语，指把统一的概念体系和一般定义强加于对象的特殊性与特异性之上的任何尝试。[2]这与另外一个差异密切相关：阿多诺的合理性概念仍深深扎 138 根于意识哲学，而哈贝马斯则宁愿使理性植根于日常语言使用的主体间的背景之中。对阿多诺来说，对抗工具合理性扩张的惟一安全的理性的避风港存在于美学领域，而哈贝马斯选择理性的对话概念。此外，法兰克福学派遵循韦伯的观点，勾画了西方工具合理性(Zweckrationlitat 目的合理性)的单一的、不可逆的走向，而哈贝马斯则指出那种理性化过程的双重的、选择的性质。对哈贝马斯来说，这个过程一个方面确实是所谓的目的—手段合理性；另一方面是司法的自由和沟通合理性。后者是值得捍卫的。[3] 最后，早期批判理论似乎全然否认资产阶级社会，而哈贝马斯认为，有一些值得保持的资产阶级政治制度的形式特征。与阿多诺和霍克海默形成明显区别，哈贝马斯确实证明他的沟通合理性概念业已成为我们的自由民主制度的先决条件，而且在细节上作适当修改后证明，对当代社会的内在批判就行得通了。[4]

---

① 哈贝马斯(1987 年 b，第 51—122 页；1987 年 a，第 79—90 页)。

② 阿多诺(1973 年，第 146—161 页)。

③ 将阿多诺和霍克海默(Adorno and Horkheimer，1973 年，第 1—119 页)跟哈贝马斯(1987 年 b，第 106—130 页)作比较。

④ 也参阅迪尤斯(Dews，1986 年，第 101 页)；韦尔默(Wellmer，1985 年，第 52 页)；麦卡锡(McCharthy，1985 年，第 167 页)；霍尼思(Honneth，1987 年，第 356—376 页)。

哈贝马斯也广泛熟悉博大的德国哲学传统。在他大学学习时期，他开始熟悉伊曼纽尔·康德、黑格尔、谢林、约翰·戈特利布·费希特、马克思与卢卡奇。在社会学理论的诸种影响中，有马克思的历史唯物主义，涂尔干的从机械团结到有机团结的理论，韦伯的理性化理论，帕森斯的社会分化概念与加芬克尔的常人方法学。另外的影响有，美国的皮尔斯、杜威与米德的实用主义，加达默尔的解释学，牛津的J·L·奥斯汀、约翰·瑟尔与彼德·斯特劳森的后期维特根斯坦的"日常语言哲学"，以及让·皮亚杰和劳伦斯·科尔伯格的阶段理论。考虑到哈贝马斯的理论来源多种多样，引人注目的是，他自己的方案从主题上看仍然是统一的。不管他是在讨论韦伯的合理性概念，还是在讨论米德的符号构成的社会世界，不管他是在反驳逻辑实证主义过分之处，还是在反驳法国后现代主义浪潮的相对主义倾向，但从构成他全部作品基础中，人们总是可以发现一种对启蒙运动哲学方案和对政治自由主义的强烈的信念。他的大部分作品是以这种强烈执著的信念为中心的。

读者应当已明白，在某些方面，哈贝马斯的方案并非不同于吉登斯的方案(参阅第4章)。确实，他们都试图整合各种不同的知识传统，以便对社会理论逐渐形成一种后经验论的——尽管显然不是相对主义的——贡献。另外，两者都告诫采纳单方面论点的危险，不管它是所谓的与结构相关的论点还是以行动为取向的观点。两人都旨在把各种不同的分析层面结合起来并旨在克服前人坚持的二元论。像吉登斯一样，哈贝马斯想要超 139
越下述两方面的对立：一方面在系统层面上的功能作用，另一方面在符号的、交互主体的领域内的运作。在这方面，哈贝马斯引进了核心概念："社会系统"与"生活世界"(舒茨的生活世界)。生活世界指共享的意义和我们日常活动的理所当然的性质。哈贝马斯表明，生活世界是社会再生产的关键：他借此意指社会是

通过这些常规的实践不断地被创造与再创造的。生活世界尤其已得到诸如现象学与常人方法学那种"内在论的"观点密切关注(参阅第3章)。社会系统指的是,社会结构和功能命令通过货币与权力约束人的行动的途径。这已经是从诸如结构功能主义或系统理论那样的外在论观点出发的研究对象(参阅第1与第2章)。生活世界提出沟通问题,而社会系统与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相关。哈贝马斯的著作既关注社会系统,也关注生活世界,而且旨在证明两者的相互作用。生活世界依靠社会系统的适当的运转,特别是资源的有效使用与国家支配的组织以及活动的协调。社会系统需要恰如其分地社会化的个人和文化层面上的一定程度的不变性。这是由生活世界提供的。[①]

在哈贝马斯看来,应当把批判理论看作是居于哲学与科学的交叉点之上的。批判理论想要展现人们行动的结构条件,而他的最终目的是要超越这些条件。哈贝马斯花了许多精力界定批判理论并详细说明它跟其他知识形式有怎样的关系。在一定程度上借助于皮尔斯的实用主义哲学及其相关的科学与行动的联系,哈贝马斯在其早期著作中区分了三种独特的知识形式:经验分析的知识、解释学与批判理论。这些知识类型与三种人类学上独特的先验兴趣形式有关系。兴趣被理解为嵌入人类再生产与自我形成的"根本条件"之中的"基本的志向"。[②]经验分析的知识或实证主义研究方式跟借助于自然法则的知识进行技术控制和预测密切相关,而解释学则在主体间的意义背景内寻求理解。最后,作为解释学与经验分析类知识结合的批判理论目的在于解放。它质疑前人认之为理所当然的假定,而且努力消

---

① 哈贝马斯(1987年c,第113—197页;1976年,第1—7页)。

② 同上(1987年a,第196页)。对哈贝马斯的关于认识兴趣的理论的批判概述,参阅如奥特曼(Ottman,1982年)。

除心理的或社会的约束与依赖。请注意，这些兴趣的每一种都跟社会组织与媒介的不同手段有关系。经验分析类型的知识与“工具性的行动”或“劳动”有密切关系，解释学与“语言”或“互动”相关，而批判理论与“不平衡关系”或“权力”有关联。[1]

我将依次讨论每一类型的知识。哈贝马斯所谓的经验分析的知识基本上是实证主义的知识概念。实证主义是一个概括性术语，例如，一方面，它包括孔德的整体论的思想及其单线进化论，另一方面，它包括穆勒的方法论个人主义及其非历史研究方式。实证主义最近的典型是亨普尔或内格尔的演绎—法则模型。最初实证主义雄心勃勃地试图禁止全部形而上学与宗教，现在它已涉及许许多多主张或主题思想。在后者中有：假定社会科学与自然科学的方法统一性；关于社会科学应当研究外在的类似规律的一般规则的观念；相信使现象得到说明的同一方式也允许预测完全相同的现象，反之亦然；否认涉及个人的诸如动机或目的等主观状态的说明；对定量研究的偏好；关于把社会科学的目的看作仅在于解决社会的技术难题的观点（参阅第8章）。哈贝马斯否认实证主义关于它是有效知识的惟一形式的主张，而且他也否认实证主义忽视科学知识的主体间维度与社会维度的倾向。[2]在他看来，就马克思主义把社会互动主要（如果不是惟一的话）归结为生产力的机械的结果而言，在它之中具有残留的实证主义。[3]像吉登斯与布迪厄一样，哈贝马斯承认某些解释学的见解确实与社会世界的运行相关：人们把意义赋予他们周围的事物并依照着行动（参阅第1与第4章）。 140

---

① 哈贝马斯（1987年a，第308—315页）。

② 同上（第71—90页，第308—309页）。

③ 也参阅吉登斯（1985年a，第125页），伯恩斯坦（Bernstein，1978年，第188—189页）。

这把我引到第二类知识。解释学，或理解意义的科学，假定社会科学与自然科学的方法有质的区别。这种论点可追溯到威廉·狄尔泰，他为人文科学呼吁独特的解释性理解方法。在19世纪末所谓的方法论争论中，狄尔泰明确地表达了解释学的立场。按照他的看法，自然科学处理如"为什么"和"怎样"的问题，而社会科学与历史学回答"是什么"的问题。尽管狄尔泰提出个人主义样式的理解方法，其中重新制定法规占了显赫地位，后来他逐渐认识到这种重新制定法规过程的公共—集体的和语言的特征。哈贝马斯表明，由于它的重点在于描述的分析，所以狄尔泰的解释学不能够批判地评估陈述的有效性。此外，针对狄尔泰对过去中性的或初始的重新制定法规的假定，而且跟加达默尔的成见概念相配合，哈贝马斯表明，只有以不言明的前概念为141 媒介解释才是可能的。对他来说，解释学理论最近的发展(例如，舒茨对胡塞尔现象学的社会学的解释，彼得·温奇对维特根斯坦的哲学研究的解释，或加芬克尔的常人方法学)并没有克服狄尔泰工作的缺点。哈贝马斯较多地从加达默尔的著作、特别是他的《真理与方法》一书中找到灵感。加达默尔的反驳启蒙运动关于价值无涉与理论独立的知识观。在他看来，传统与成见不应当被看作是获取知识的障碍，而应当被看作是那种知识之可能的先决条件。因为传统的历史性是知识形态所固有，因此知识是暂时的而且向未来的重新评价开放的。理解不只是单向的过程——我们的真正先决条件是在与世界的遭遇中重建的。这些概念的见解大部分被哈贝马斯采纳，然而他批判加达默尔缺乏他所谓的批判的维度。他认为，人的知识或解释必然依靠许多嵌入历史与传统的不言明的假定，但这并不得出下述结论：各套不同的假定是同样有效的。哈贝马斯继而表明，社会学另外所需要的是"深度解释学"，它提供一种衡量标准，使我们能够批判地评价不同的传统，并辨别意识形态的扭曲以及它们与权

力关系的联系。[1]

哈贝马斯的深度解释学被列入第三类知识：批判理论。批判理论依靠因果说明与意义理解的结合而且最终目的在于自我解放。每当人们能向过去的限制——扭曲沟通的结果——挑战时，自我解放就发生了。[2]尽管弗洛伊德将他的理论与自然科学的传统联系起来，但是哈贝马斯把精神分析设想为是批判理论的杰出的实例。每当精神分析师帮助病人重新建立先前被压抑的记忆与经验时，解释学的维度就进入精神分析之中。哈贝马斯在此谈到"深度解释学"，因为精神分析师试图转到表层意义背后并进一步深入到被压抑的需要与希望层面。当然，这种互动的主要目的之一，是向病人揭示影响行为模式的隐蔽的因果机制；因而这是经验分析的维度。然而，精神分析的最终目的是排除这些过去的限制，哈贝马斯称这是精神分析的解放维度。[3]批判理论的另一个实例，历史唯物主义，是在社会层面上的而不是心理层面上的。同精神分析一样，历史唯物主义目标是反思和批判的意识。

哈贝马斯的早期作品，特别是《认识与人类兴趣》，因许多弱点而受挫。首先，就如他后来自己承认的，他的早期思想仍然扎根于他所谓的笛卡尔的"意识哲学"（或主体哲学）之中，因为它忽视了沟通实践的社会性质。其次，尽管哈贝马斯令人信服地证明精神分析对个人来说可能是自我解放的，但是，就如他似乎假定的，这并不意味着精神分析是批判的社会理论的进身之阶。自那时以来人们对精神分析的这种潜力已产生许多怀疑。[4]第 142

① 哈贝马斯（1987 年 a，第 140—160 页，第 309—310 页；1988 年，第 89—170 页）。

② 同上（1987 年 a，第 310—311 页）。

③ 同上（第 220 页）。

④ 普西（Pusey，1987 年，第 74 页；1973 年，第 29 页）。

三，早期哈贝马斯有时通常混合下述两方面：一方面是对社会引起的约束的反思，另一方面是从这些约束中获得解放。当后来强调这个问题时，他承认自我反思对否定过去的限制尽管不是充分的、但却是必要的条件。但是在他的早期作品里，这两个概念总没有恰当地区别开来。第四，哈贝马斯至少在两个不同含义上使用"反思"这个术语。其一是把康德的"批判"概念称之为对认识或行动的可能性条件的反思。其二是把黑格尔的解放的**教化**概念称之为对到目前为止的无意识或实体化的约束的反思。[①]哈贝马斯后来认识到在这些作品中的这种歧义，称后者为自我批评，称前者为理性的重建。在20世纪90年代，他把他的著作的重要部分，包括《沟通行动理论》，用来探讨理性重建现象。他的"重建的科学"，涉及乔姆斯基的生成语法、皮亚杰的认知发展理论与科尔伯格的道德发展理论。这些"重建的科学"揭示了以前理论中一般人所不了解的潜在规则。哈贝马斯的沟通行动理论或普遍的语用学本身是这类重建科学。这种理论使他能够在其理性概念方面遵循康德，反思其自己活动的普遍条件，同时避免康德理论的先验性质。[②]

沟通行动理论

这一理论把我引向他的有关合理性的开创性研究。对哈贝马斯来说，一种行动或陈述原则上可以在公开辩论的基础上被证明为对每个人来说都具有同等参与的资格，那么它就是合理性的。这种可行的定义可以用来表述合理性概念的三个方面。第一个组成部分是认识论的。它的主要问题是，每一种文化是

---

① 也参阅伯恩斯坦(Bernstein，1985年b，第12—15页)。

② 同上(第15页)。

否体现它自己的合理性。哈贝马斯把合理性概念化为程序合理性，这使他否认诸如温奇那些人的相对主义观念，后者依靠维特根斯坦的《哲学研究》。合理性的第二个组成部分是在社会层面上起作用的。它涉及人们在说明社会行为时提出的合理性要求（参阅第 7 章）。哈贝马斯最为关注的第三个组成部分，指的是文化社会学而且特别是自约 16 世纪以来西方已经历的文化转变过程。

由于把注意力集中于这第三个组成部分，哈贝马斯在某种程度上与韦伯的祛魔观念和阿多诺及霍克海默的工具理性概念背道而驰。按照这些作者的看法，现代文明特征是手段—目的合理性逻辑的增长。因此他们激烈批判现代方案。然而，在哈贝马斯看来，理性化不是单一的、而是双重的过程。一方面，它确实包含工具合理性，就如韦伯和法兰克福学派业已用概念概括的那样。跟他们一样，哈贝马斯也激烈批判过度的手段—目的合理性。另一方面，在西方理性化过程中毫无疑问有比较积极的成分。哈贝马斯称启蒙运动的这种积极的方面为"沟通合理性"。沟通合理性指公开批评与辩护机制的制度化。工具合理性与社会系统的命令密切相关，而沟通合理性则涉及生活世界的层面。沟通合理性成为哈贝马斯对批判理论所作贡献的奠基石。[①]

143

哈贝马斯的"普遍语用学"的核心是能力概念。他认为人们掌握独特的实践技艺，使他们能了解特定的区别。这些区别之一是三种类型行动的区别："工具性的"、"策略的"与"沟通的行动"。工具性的与策略的行动都以成功为目的，但同时前者还涉及与外部自然的关系，后者与人们间的策略处境打交道。策略的和沟通的行动都是社会的行动，但后者就全部有效性而言以

① 哈贝马斯（1991 年，第 1—141 页）。

达到"理解"为目的。[1]这显然受到波普尔的影响(参阅第8章),哈贝马斯表明,人们原则上能够区别另外三种不同的世界:外部自然、社会与内部自然。外部自然世界涉及事实的正确表述问题,社会涉及社会规则的道德的正当性问题,而内部自然则与诚实问题关联。[2]从下面所述读者可以明白,人们做出这些区别的能力是哈贝马斯沟通行动概念的关键。

哈贝马斯的一个主要主张是,合理性概念以沟通为先决条件。为了阐明这个论点,哈贝马斯依靠言语行为理论。他极为依赖奥斯汀对语内表现行为的(指在特定语境中一讲出话即完成的言语表达行为,如答应、允许等——译注)与非语内表现行为的言语行为的区别。奥斯汀引进这些术语以区别这两方面:一方面是说什么,另一方面是借助于说什么而做什么。遵照奥斯汀观点,哈贝马斯声称每一言语行为可以划分为命题层面的和语内表现行为的层面。哈贝马斯把这跟他的世界三分图式结合起来,按此有三种语言的运用:认知的、互动的与表现的。语言的认知的运用指向客观世界的某物而且依靠断言的言语行动类型。互动的运用涉及社会世界,旨在建立正当的人际关系并且依靠规定(如命令或诺言)。最后,表现的运用涉及主观世界、说话者的意图或自我表现,同时依赖公开表示。就如随后读者就会明白的,这三种语言运用与三种"有效性要求"有联系。[3]

144

现在我来详述哈贝马斯沟通行动理论的要点。他的一个重要的断言是,每当人们相互交谈时,四种文化方面不变的"有效性要求"不言明地作为先决条件。它们是"可理解性"、"真理"、"道德的正当性"与"诚实"。可理解性指这种先决条件:每当某

① 哈贝马斯(第328页)。
② 同上(第236页)
③ 同上(1979年,第1—59页;1991年,第286—328页)。

人说话时，他所说的是具有意义而不是含糊不清的言语。因为可理解性是在语言运用中实现的，所以它不是哈贝马斯普遍语用学内涉及的论题部分。真理，第二种有效性要求称，指这样的事实，即借助于说什么，存在这种不言明的理念：所说的"事实内容"是真实的。道德的正当性指这种不言明的要求：借助于说什么，某人在特定的时刻、特定的语境内有说话的权利。最后，诚实是这种不言明的要求，即通过说出其所说的，某人不打算欺骗在互动中的其他参与者。

人们区分三种世界的能力跟后面的三种有效性要求有联系。真理属于外部自然世界领域；哈贝马斯称它为"认知的—工具的领域"。道德的正当性与社会世界相联系；用哈贝马斯的话来说，这是"道德实践领域"。诚实性牵涉到内部自然世界；哈贝马斯称它为"评价的或表现的领域"。尽管有效性要求在沟通中是不言明地预先假定的，但也全部都是有可能引起争论的。每一种有效性要求都与不同形式的争论相联系。理论的话语指称命题或行动功效的真理—有效性；哈贝马斯称这种话语形式为"语言的认知运用"。实践的话语指规范的正当性；哈贝马斯称它为"语言的互动运用"。美学批评和有疗效的批判指价值标准的恰当以及表现的真实性与诚实性；这是语言的"表现的运用"。①

"非扭曲的沟通"区别于"扭曲的沟通"，是因为，参与的人们可以公开地捍卫和批判全部有效性要求。在"理想的言语情境"中尤其是这样，这是自由、平等的个人之间的不受强制的辩论，而且因此它完全受"较好论点的说服力"这条原则支配。此外，全部有关的个人都有平等权利参与讨论，不存在可能影响结果的被压抑的动机或自欺。理想的言语情境是韦伯用语中的理 145

① 哈贝马斯(1979年，第59—68页；1973年b，第1—40页)。

想类型，而且哈贝马斯的一个大胆的主张是，它是语言的性质所固有的。他把它称之为"反事实的"（指在不同条件下有可能发生但违反现存事实的）理想，它的作用可以是作为批判地评价和比较现实生活情境的标准，也可以是对扭曲的沟通的批判。[①]在四种有效性要求中，只有真理与道德的正当性在逼近理想的言语情境的话语中才可能被履行。陈述的可理解性倾向于用不同的说法来证实，而诚实性只可能由随后的行动来证明。这就得出，哈贝马斯的合理性和真理的概念是**程序合理性**概念：他的合理性概念并不坚持绝对的知识基础，而是坚持获得知识的**程序**。[②]其中的一个要点是，与波普否认"第一哲学"类似，我们的知识是暂时地——被坚持直到较好的论点迫使我们以另外的方式思考（参阅第 8 章）。例如，与塔斯基的符合的真理理论相反，哈贝马斯的共识的真理理论指的是，在平等的人之间开放的、不受约束的辩论基础上达到的意见一致。

到目前为止，我主要探讨哈贝马斯合理的"生活行为"概念；然而关于它们的"生活形式"是否为这类合理性的行为留有余地，各种社会间的差异又是怎样的？在哈贝马斯看来，某些社会跟其他社会相比较易于接受某种生活行为。特别是，早期文明形式似乎不太有助于合理性。在这种背景下，哈贝马斯提出了个人与社会发展间的相似性或结构同一的理论。就这一点而言，他在某种程度上依赖皮亚杰论儿童认知与道德发展的著作，就如皮亚杰所做的，儿童发展的四个阶段：共生的、自我中心的、社会中心论的与普遍论的。每一个阶段导致对以自我为中心而扭曲的世界观的"去中心"。儿童逐渐学会区别客体的、社会的与主体的领域。在儿童进入自我中心阶段之前，他们不能够把

---

① 哈贝马斯（1970 年 a；1970 年 b）。

② 也参阅吉登斯（1985 年 b，第 114—116 页）。

自己与环境区别开来，而且只有到社会中心论的阶段，儿童才逐渐学会区别物质领域与社会领域。最后，在普遍论的阶段，他们学会从可供选择论点的视角出发批判地反思他们的行动或价值。与这种单线的观点相关的是科尔伯格关于意识在个体发育中的三个阶段：前习惯的、习惯的与后习惯的阶段。[1]

同他对一些作者其中有莱维-斯特劳斯、皮亚杰与科尔伯格——的解释相一致，哈贝马斯表明，社会发展经历了与个人发展类似的阶段。与现代世界观相反，神话世界观确实使人不能区别外部世界、社会世界与内部自然——它们往往同自然与文化、或语言与世界混合起来。同个人的发展类似，在从创造神话的、宇宙论的与宗教文化向形而上学的与现代社会的过渡中，有一种推论合理性日益增长的趋向。哈贝马斯坚持单线进化论，因为他把这种合理性日益增长的趋向看作是集体学习过程的不可避免的与不可逆的结果。[2] 一旦系统与生活世界的分化发生，加上认知—工具领域、道德—实践领域、评价与表现领域的分化，合理性就变得可能了。

146

然而，随着系统与生活世界的分化，两个问题就产生了。其一，对社会系统的经济与政治方面的支持可能逐渐被削弱。这跟工作领域中的"动机激发危机"与政治层面上的"合法化危机"有关联。概括地说，哈贝马斯的论点是，在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政治沦为其实用的方面；它主要照管宏观的经济问题。然而，如果它不能照其经济职能行事，那么它不可能依靠合法的权威、代表公民的忠诚或承诺。一旦政治大体上被限制在解决经济问题方面，那么周期性的经济危机就足以削弱它的合法性。[3]

① 哈贝马斯（1979年，第69—129页）。

② 同上（第69—177页）。

③ 同上（1976年，第68—92页；1979年，178—205页）。

其二，系统的命令倾向于使社会生活工具化，而且这种"生活世界的殖民化"导致涂尔干所诊断的"失范"和韦伯所诊断的意义的普遍丧失。他用马克思的劳动理论举例证明，生活世界从属于系统的命令，即劳动的商品化导致其生活世界的维度的削弱。然而，值得一提的是，哈贝马斯的殖民化理论与古典社会理论家及其追随者的观点有相当大的区别。他与韦伯的不同在于他没有把生活世界的殖民化设想为现代性内在逻辑的一部分。在哈贝马斯看来，生活世界的殖民化并非不可避免。这与马克思的观点不同，哈贝马斯把希望寄托在新的社会运动之上，而后者不是在传统马克思主义的议事日程内实行的。新的社会运动关心的问题跟生活的品质和自我实现相关。尽管这些价值与马克思的早期作品不相符，但是同时代的马克思主义者勉强地赋予这些目标以这种优先权。[1]

评　　价

哈贝马斯的事业无疑是勇敢无畏的。在法兰克福学派的方案已被大多数人抛弃的时候，哈贝马斯旨在为批判理论找到新的哲学基础。尽管后现代主义在20世纪最后25年已处于相当大的优势地位，但是哈贝马斯仍试图重新定义并准确地捍卫现代性的方案。此外，他也尽力反驳所有那些追求相对主义的人，不管他们是受尼采、维特根斯坦的影响，还是受库恩的影响。不管哈贝马斯著作的争议性质，它的纯粹的广度和深度本身是成就。在深度方面的成就在20世纪可能是无可匹敌的。哈贝马斯吸收了广泛的哲学与社会学理论，这令人印象深刻。他处理范围广泛的问题，从传统的哲学主题到当代政治的错综复杂的

147

---

① 哈贝马斯(1987年c，第332—373页)。

问题。

考虑到他的著作的巨大范围并考虑到他计划要完成的困难的任务，要是他的方案没有一点显著的缺陷将是不可思议的。我在此甚至不想详细列举人们已针对他的作品提出的所有批评的目录。它简直太长了，而且哈贝马斯在他的作品里至少已吸收了其中的某些论点。我倒是要提出我个人认为他的方案中的主要弱点。我尤其是要讨论他关于沟通合理性的作品，因为它们到目前为止是最有影响力的。我认为，所列举的缺点严重危及哈贝马斯论点对批判理论有益贡献的效力。

第一，尽管不是无意义的、但颇有点令人生厌的观点，他的著作的某些方面缺乏扎实的经验根据。哈贝马斯对批判理论的贡献依赖许多"重建的科学"。后者经常出于经验原因而遭到批评。例如，皮亚杰或科尔伯格著作的经验基础并不是没有争议的，莱维-斯特劳斯的全部作品也是如此（参阅第1章）。这些理论缺乏经验的支持可能危及到他的沟通行动理论的最重要的部分，在其合理性重建的程序中，沟通行动理论是极为依赖它们的。类似的批评同样适用于哈贝马斯的社会进化理论，他借助于对其他进化理论家（韦伯、马克思与涂尔干，仅列举一些人名）著作的个人的、选择性的阅读来支持它。哈贝马斯对其他人关于进化解释的重建确实非常好地澄清并说明了他自己的观点，但是作为对完全相同观点的辩护，它不可避免地是不令人信服的。这肯定不是说哈贝马斯的理论参照系不可能得到经验证据的支持，而是说需要更多的研究来批准对这个问题的判断。

第二，哈贝马斯关于沟通行动以达成理解或意见一致为目标的陈述有一些问题。用哈贝马斯自己的术语说，它是 verstndigungsorientiertes Handeln（以相互理解为目标的行动）。然而德语"Verstandigung"是含糊不清的，因为它既包含理解的意思，也包含意见一致的意思。当然人们可能认为，意见一致至少以最低

限度的理解形式为先决条件。如果两个人在某事上达到意见一致,那么他们必定会对他们所达成一致的东西具有某种理解。然而,理解并不以意见一致为先决条件:如果两个人相互理解,这并不得出,他们对所理解的东西达到意见一致。[1]这就削弱了哈贝马斯关于沟通以理解的可能性为先决条件的论点。哈贝马斯可能具有令人信服的理由来证明,沟通确实需要理解的可能性为条件,但这并不意味着,在两者之间存在如他设想存在的这类紧密的联系。尤其是当沟通在属于不同文化的个人间发生时,这种难题就表面化了。这把我引向下一个观点。

第三,比较深入的批评适用于哈贝马斯设想并概念化的沟通合理性与理想的言语情境概念。即使基于假设,某人可能想象一种理想的言语情境存在,当根本不同的生活形式(因而是根本不同的基本假定)得失攸关的时候,他也相当难以把握人们怎么会达到理解,更别提共识了。在这些条件下,即便哈贝马斯的"较好论点的说服力"观念乍看起来如何无害,但还是显露出问题来。有效论证的原则本身确实是文化遗产和传统的一部分,而且因此,按照哈贝马斯自己的主张,是对辩论与批评开放的。在此读者就进入一种恶性循环,因为较好论点的选定取决于哈贝马斯的"较好论点的说服力",而这必然也将由较好论点的说服力决定,等等,以至于无穷。把这些分析上的难题撇在一边,人们也足以得出结论:理想的言语情境在面对不同的文化背景的时候不能适合其实践的目的——而且就竞争的理论体系或科学的范式来说还特别明显。[2]

第四,有人经常据理反对哈贝马斯,他的理想的言语情境概

---

① 也参阅罗德里克(Roderick,1986年,第158—159页)。

② 相似的论点也可参阅赫尔德(1980年,第397—398页)与吉登斯(1985年b,第114—116页)。

念是极其不现实的。批评家确实怀疑把批判理论置于乌托邦基础上的价值。不过这种批评需要进一步的限定性条件。当然，这是确实的，理想的言语情境是理想类型，而且因此不能在现实中找到它。但是仅从这一观点出发，并不能得出下述结论：即不受约束的沟通的反事实概念作为批判理论的基础是无效的。哈贝马斯会正确地反过来主张，它仍然可以用来作为一种衡量标准以比较和判断现实的背景。然而，哈贝马斯所难以解决的问题是，理想的言语情境依靠极为贫乏的自我和人格概念。请注意，哈贝马斯坚持认为，除了外在的约束之外，任何妨碍公开批评与辩护的心理的因素也应当被消除。然而人们很难看到，在反事实条件陈述中所提到的任何存在者，究竟怎么可能被说成是个人。自我与人格概念跟哈贝马斯想要去掉的完全相同的心理的特征（例如，遵从权威或自我怀疑）纠缠不清。某些通常与个人的存在相联系的特征，不可能合法地被归于在哈贝马斯的不受约束的沟通中所描绘的"个体"。直截了当地说，他的乌托邦的问题不在于它增进了非现实的背景，而是在于它完全没有人。即便把这个论点撇开（而且假定哈贝马斯反事实的陈述毕竟不是无人居住之地），任何个体仍然会具有与反事实陈述中的他或她的对应者非常不同的心理性格。有一种强有力的论点说，与其说成为具有不同特征的个体，还不如说他们简直是不同的个体。这再次危及反事实陈述的效用。[1]

149

第五，在哈贝马斯的沟通合理性中明显缺乏社会学的意识。不要忘了平等是他主要关心的事情之一。毕竟理想的言语处境不仅依靠开放的不受约束的辩论，而且也依靠给所有参与者的平等的机会。但是，对哈贝马斯的平等概念有疑问的是平淡无奇的观察：不是所有人都有完全同样的资格成功地参与这些开

① 相关的讨论，参阅卢克斯（1982年）。

放的沟通实践。哈贝马斯确实不能认识到沟通合理性的实践在什么程度上依赖大量的文化和教育的资源，这种资源是跨全球并跨同一社会的不同地区不平衡地分配的。人们不太需要揭露教育社会学的错综复杂的细节以便认识到教育和文化资本是由有知识的、中上层阶级完全垄断的。就如哈贝马斯所做的那样，把批判理论放在这些人（或就此而言任何社会部门）占有这种特权地位的理想类型的基础上，这不是非常令人信服的。这并不意味着切实可行的批判理论不可能根据普遍语用学理论。但是这确实意味着，现在的批判理论必须要有一种反思作为补充，即反思会保证沟通技艺比较平等分配的社会结构条件。

第六，哈贝马斯的"共识的"真理理论也是成问题的。他之区别于波普尔或巴斯卡，在于他拒绝对科学作实在论的阐述（参阅第8章），但是他竭尽全力试图避免那种观点比较激进的含义。他使自己远离真理的符合理论与真理的剩余理论，哈贝马斯把陈述的认知的有效性与"上诉法院"程序内它的可辩护性联系起来，在上诉法院只有"较好论点的说服力"获胜。[1] 然而，关于什么算作证据或在公开辩论中什么算作较好的论点，他依然是含糊不清的。[2] 更重要的是，这看来是明显的，现实的辩论不管多么接近哈贝马斯的理想的言语情境（为论证起见，让我们假定这是哈贝马斯含义上的理想的言语情境），人们关于陈述的真理或谬误的一致意见仍可能潜在地是错误的。因此，作为对科学哲学的规范的贡献，哈贝马斯的程序合理性概念要是跟波普尔的相比就相形见拙了。不管波普尔的证伪与逼真概念可能有多少问题，它们仍然为我们提供了确立哪些主张比其他主张更

150

① 哈贝马斯(1973年b)。

② 也参阅赫尔德(Held,1980年，第397—398页)。对哈贝马斯给科学哲学贡献的全面批判，参阅赫西(Hesse,1982年)。

可取的工具(参阅第 8 章)。

进一步阅读文献与参考书目

想要了解法兰克福学派历史的读者可以查阅赫尔德的《批判理论导论》。关于批判理论方案的精确的分析研究,我会推荐格斯的杰作《批判理论的理念》。关于哈贝马斯著作的简略的、但可理解的一般性介绍,伯恩斯坦给他编辑的那卷《哈贝马斯与现代性》所作的导论以及吉登斯为该卷所作的导论(标题是"没有革命的理性")都是良好的起点。尽管比较难,但同样可推荐的是迪尤斯的《自主权与团结》,哈贝马斯谈话录选编。赫尔德的《批判理论导论》第三部分,在一般批判理论的语境内讨论哈贝马斯的著作。麦卡锡的《于尔根·哈贝马斯的批判理论》是对他的早期著作的出色介绍,但并没有充分体现哈贝马斯的沟通行动理论。后者在英格拉姆的《哈贝马斯与理性的辩证法》中得到非常好的概括。哈贝马斯的普遍语用学在汤普森与赫尔德编的《哈贝马斯:批判的争论》一书中得到批判的评价。乌思怀特的《于尔根·哈贝马斯》是一本扎实的、很均匀地概述哈贝马斯著作的作品,它不仅包括他论沟通合理性的作品,而且也包括他最近关于法的理论的著作。伯恩斯坦编的《哈贝马斯与现代性》是一本出色的论文集,讨论哈贝马斯对启蒙运动方案的辩护。哈贝马斯自己的著作是难读的,而且不幸的是,这并没有随时间推移而改善:他的早期著作是比较难懂的(例如,《走向合理性的社会》),而他迄今为止最有影响力的著作(《认识与人类兴趣》与《沟通行动理论》被定位在极为抽象的层次上。具有讽刺意味的是,对把批判理论首先置于旨在理解的沟通实践基础上的某些人来说,哈贝马斯显然还没有成功地以可理解的方式向听众说话,更别提以易懂的方式说话了。

Adorno, T. W. 1973. *Negative Dialectics*. London: Routledge (originally in German, 1966; reprinted, 1990).

Adorno, T. W. and Horkheimer, M. 1973. *Dialectic of Enlightenment*. London: Allen Lane (originally in German, 1947).

Adorno, T. W., et al. 1976. *The Positivist Dispute in German Sociology*. London: Heinemann.

Bernstein, R. J. 1978. *The Restructuring of Social and Political Theory*. Philadelphia: University of Pennsylvania Press.

151 Bernstein, R. J. (ed.) 1985a. *Habermas and Modernity*. Cambridge: Polity Press.

Bernstein, R. J. 1985b. Introduction. In: *Habermas and Modernity*, ed. R. J. Bernstein. Cambridge: Polity Press, 1–32.

Dallmayr, F. R. and McCarthy, T. A. (eds.) *Understanding and Social Inquiry*. Notre Dame: University of Notre Dame Press.

Dews, P. (ed.) 1986. *Autonomy and Solidarity; Interviews with Jürgen Habermas*. London: Verso.

Fahrenbach, H. (ed.) 1973. *Wirklichkeit und Reflexion: Festschrift für Walter Schulz*. Pfüllingen: Neske.

Geuss, R. 1981. *The Idea of a Critical Theory*.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Giddens, A. 1985a. Jürgen Habermas. In: *The Return of Grand Theory in the Human Sciences*, ed. Q. Skinner. Cambridge: Canto, 121–40 (reprinted, 1990).

Giddens, A. 1985b. Reason without Revolution, In: *Habermas and Modernity*, ed. R. J. Bernstein. Cambridge: Polity Press, 95–121 (reprinted, 1991).

Giddens, A. and Turner, J. (eds) 1987. *Social Theory Today*. Cambridge: Polity Press (reprinted, 1990).

Habermas, J. 1970a. On systematically distorted communication. *Inquiry* 13(3), 205–18.

Habermas, J. 1970b. Towards a theory of communicative competence. *Inquiry* 13(4), 360–75.

Habermas, J. 1973a. Wahrheitstheorien. In: *Wirklichkeit und Reflexion: Festschrift für Walter Schulz*, ed. H. Fahrenbach. Pfüllingen: Neske, 211–65.

Habermas, J. 1973b. *Theory and Practice*. Boston: Beacon Press (originally in German, 1963).

Habermas, J. 1976. *Legitimation Crisis*. Cambridge: Polity Press (originally in German, 1973).

Habermas, J. 1977. A review of Gadamer's *Truth and Method*. In: *Understanding and Social Inquiry*, eds F. R. Dallmayr and T. A. McCarthy. Notre Dame: University of Notre Dame Press, 335–63.

Habermas, J. 1979. *Communication and the Evolution of Society*. Cambridge: Polity Press (originally in German, 1976; reprinted, 1991).

Habermas, J. 1987a. *Knowledge and Human Interests*. Cambridge: Polity Press (originally in German, 1968; reprinted, 1989).

Habermas, J. 1987b. *The Philosophical Discourse of modernity*. Cambridge: Polity Press (originally in German, 1985; reprinted, 1992).

Habermas, J. 1987c. *The Theory of Communicative Action, Volume 2: Lifeworld and System: A Critique of Functionalist Reason*. Cambridge: Polity Press (originally in German 1981; reprinted, 1991).

Habermas, J. 1987d. *Toward a Rational Society; Student Protest, Science, and Politics*. Cambridge: Polity Press (originally in German, 1969; reprinted, 1989).

Habermas, J. 1988. *On the Logic of the Social Sciences*. Cambridge: Polity Press (originally in German, 1970; reprinted, 1990).

Habermas, J. 1989. *Structural Transformation of the Public Sphere: An Inquiry into a Category of Bourgeois Society*. Cambridge: Polity Press (originally in German, 1962, reprinted, 1992).

152

Habermas, J. 1991. *The Theory of Communicative Action, Volume 1; Reason and the Rationalization of Society*. Cambridge: Polity Press (originally in German, 1981).

Habermas, J. 1993. *Justification and Application*. Cambridge: Polity Press (originally in German, 1989).

Habermas, J. and N. Luhmann. 1971. *Theorie der Gesellschaft oder Sozialtechnologie*. Frankfurt: Suhrkamp.

Held, D. 1980. *Introduction to Critical Theory: Horkheimer to Habermas*. Cambridge: Polity Press (reprinted, 1990).

Hesse, M. 1982. Science and objectivity. In: *Habermas: Critical Debates*, eds J. Thompson and D. Held. London: Macmillan, 98–115.

Holub, R. C. 1991. *Jürgen Habermas; Critique in the Public Sphere*. London: Routledge.

Honneth, A. 1987. Critical theory. In: *Social Theory Today*, eds A. Giddens and J. Turner. Cambridge: Polity Press (reprinted, 1990).

Ingram, D. 1987. *Habermas and the Dialectic of Reason*. New Haven: Yale.

Lukes, S. 1982. Of gods and demons: Habermas and practical reason. In: *Habermas: Critical Debates*, eds J. Thompson and D. Held. London: Macmillan, 134–48.

McCarthy, T. 1984. *The Critical Theory of Jürgen Habermas*. Cambridge: Polity Press.

McCarthy, T. 1985. Reflections of rationalization in the theory of communicative action. In: *Habermas and Modernity*, ed. R. J. Bernstein. Cambridge: Polity Press, 176–91.

Ottmann, H. 1982. Cognitive interests and self-reflection. In: *Habermas: Critical Debates*, eds J. Thompson and D. Held. London: Macmillan, 79–97.

Outbwaite, W. 1994. *Jürgen Habermas*, Cambridge: Polity Press.

Pusey, M. 1987. *Jürgen Habermas*, London: Tavistock.

Roderick, R. 1986. *Habermas and the Foundations of Critical Theory*. London: Macmillan.

Skinner. Q. (ed.) 1985. *The Return of Grand Theory in the Human Sciences*. Cambridge: Canto.

Thompson, J. B. and Held, D. (eds) 1982. *Habermas: Critical Debates*. London: Macmillan.

Wellmer, A. 1985. Reason, utopia, and enlightenment. In: *Habermas and Modernity*, ed. R. J. Bernstein. Cambridge: Polity Press, 35–66.

7

“经济人”理念的介入：理性选择理论

153 对社会生活的个人主义的、经济学的研究方式是涂尔干的社会学方案所厌恶的事情。组成社会学新学科的一部分工作，就是明确地把它跟心理学与经济学区别开来，这种区别不仅根据课题的性质，而且也根据理论研究的方式。与个人主义的研究方式相反，社会被看作是独特的实体——不只是其组成部分的集合。此外，理性计算的态度被看作是局限于特定的社会生活领域，而且，即便在这些态度普遍存在的情况里，它们存在的先决条件也是由共有的规范与价值所确定的。

涂尔干的这种观点长期以来一直支配着社会学。在弱形式里，社会学的论据被看作是与理性地追求其个人利益的行动者形象大相径庭。强形式假定，用约翰·威尔莫特的话说，理性是“人类精神的幻想”：在理性行动的表层下潜藏着更加深层的、未被注意的社会结构的基本层面。不管以哪一种说法主张的涂尔干的观点，都已渗透进20世纪的社会学理论的研究中去了：确实有在其他方面完全不同的理论家中的共识，例如帕森斯、达伦多夫、加芬克尔、布迪厄与吉登斯关于社会生活不可能简化为经济学逻辑的观点（参阅第1、第2、第3与第4章）。即使是韦伯式的行动理论家，传统上人们一直把他们看作是对整体论类型

的说明抱有敌意，但他们也敏锐地与任何形式的经济学的简化论保持距离。因此，在20世纪80年代期间，社会与政治科学中的理性选择理论的产生，就越发令人惊奇，越发具有革命性。政治学与社会学研究中的理性选择理论完全是“经济人”理念介入的产物。这是经济学对社会学领域扩张的结果——**使社会人隶属于经济人**。

当然，人们可能争辩说，经济人过去已经是扩张主义者。霍布斯的政治理论毕竟极为依靠这种观点：理性的、自利的行动者住在这个世界上，而且亚当·斯密不时运用经济学的论据去阐述政治行动。此外，19世纪初期功利主义的改革利用了经济学的逻辑假设：在任何时候、在任何地方，人们趋向于寻求快乐而避免痛苦，而且各种制度应当以这些功利主义原则为目标。某些理性选择理论家走得更远，他们证明托克维尔与马克思的方法论预示着理性选择视角的产生。[①]

154

然而，只是在最近，人们才以如此老练的方式运用经济学的研究方式，以致把社会生活的如此多的不同方面包括在内，从做礼拜与婚姻到战争状态与自杀模式。[②] 现在经济学推论的精致性和广泛适用性，一定程度应归功于博弈论的产生与发展。博弈论旨在从概念上探讨当个人意识到他们的选择可能（而且通常会）受到其他博弈者的影响时他们做决策的各种处境。[③] 至于它的精致性，博弈论已提供了一些出色的反直观的洞见：例如，在某种处境里，人们如果追求自我利益而行动，结果可能会更糟糕。博弈论的抽象性质导致其广泛的应用，这进一步促进其流行

---

① 例如，参阅布东（Boudon，1982年）；埃尔斯特（Elster，1985年）。有人对沿着这些思路重构马克思提出严肃的反驳（例如，柯亨，1982年）。

② 例如，参阅阿罗（Arrow，1951年）；唐斯（Downs，1957年）；奥尔森（Olson，1965年）；贝克尔（Becker，1976年）；科尔曼（Coleman，1990年）。

③ 例如，参阅克雷普斯（Kreps，1990年）。

在这一章，我讨论经济学研究方式及其在说明非经济现象时的用法。第一、第二和第三节有助于提供该阶段的背景。在第一节，我讨论构成经济学研究方式之基础的各种假定。这涉及概述经济学研究方式的提倡者所说的利用理性与理性行为意指什么。在第二节，我讨论理性选择理论家经常使用的博弈论。在第三节，我讨论理性选择在社会与政治科学中应用的一些例子。我将详谈唐斯、奥尔森、贝克尔与科尔曼的工作。在第四节，我要着手讨论经济学研究方式的主要局限。

在这样做之前，我不妨简要地说明一下我希望讨论的，或更重要的是，说明一下我不愿讨论的内容。本章显然是研究经济学研究方式或现今所谓的"理性选择理论"（缩写为 RCT）。我使用这个术语就如人们通常使用的那样，即通过假定人的行动是理性的，试图说明社会学理论所定义的社会与政治的行动。尽管没有什么争议，但还是从这一定义中产生一系列结论。首先，我将探讨作为一种理论的理性选择的观点，这种理论试图说明的是社会与政治的现象，而不是经济行为。我对理性选择理论提出的某些批评可能也适用于它在经济学领域的用法，但我情愿留给经济学家去判断，这里提出的观点是否也与他们的学科155相关。其次，理性选择理论（至少按我的定义）是跟有关理性和理性选择的哲学反思相区别的。这些哲学观点偶尔启发理性选择理论，但是后者肯定不体现全部这些哲学反思。因此，我（下文）针对理性选择理论的批评必然不是对埃尔斯特的或霍利斯的哲学作品的批评。[1]第三，理性选择理论区别于决策理论。决策理论是规范理论，它告知人们：个人应当做什么，如果他或她是理性的话。理性选择理论偶尔依赖来自决策理论的见解，但

---

[1] 例如，参阅埃尔斯特（1979 年；1983 年；1986 年 a；1986 年 b；1989 年）；霍利斯（Hollis，1988 年；1994 年）。

是我不想专门讨论后者，而只是当我批判理性选择观点时必须这样做时才涉及它。第四，理性选择理论发展了社会学的理论，而且它们旨在说明与预测人的群体行为的模式。我们不应当把理性选择理论理解为简单地说明与预测个人行为的理论。例如，某些理性选择理论家旨在说明与预测投票选举模式——不是每个(或任何)个人的选票。

理性选择的说明[1]

尽管理性选择理论有许多形式，但这种理论的追随者都接受下列关键理念：意向的假定；理性的假定；"完全的"与不"完全的"信息的区别；而且，就后者而言，"风险"与"不确定性"的区别；以及"策略"行动与"互相依存"行动的区别。我将依次讨论每一个概念。

首先，理性选择理论家假定意向性。理性选择解释事实上是"意向解释"的子集。意向解释不只是规定个人的行动是有意向的；确切地说，他们参照有关个人的信念与欲望来阐明社会实践。意向解释通常伴有对人们有目的行动的未预期(或所谓的"集成")的结果的研究。与功能主义的解释形式相反，社会实践的未预期的结果不是用来说明非常相似的实践经验的持续状态。理性选择理论家特别关注两种类型的消极的、未预期的后果或"社会各种矛盾"：与目的相反和未达最佳效果。与目的相反是指"合成谬误"：当人们按错误的假定——在特殊环境里对任一个人是最佳的、必定同时对在这些环境里全部个人是最佳的选择——而行动，这种谬误就发生了。[2]以萨特所举的滥伐森

---

① 熟悉理性选择理论的学者可以希望跳过这一节。

② 埃尔斯特(1978年，第106页以下；1989年，第95页以下)。

林为例：每个农民砍伐树木，意在获得更多的土地，这导致滥伐，并且土地因此而受到破坏，因此，最终，农民拥有的耕地比开始时更少。[①]未达最佳效果指的是，面对相互依存选择的个人选择特定的策略，他意识到其他个人也将做同样的事情，并且也意识到要是任何人采纳其他策略，所得大致相同。[②]再举萨特的农民的例子，当一个农民意识到合成结果的可能性，但是他仍然认为，不管其他人做什么决定，砍伐树木对他或她是有利的。后面将要讨论的所谓囚犯的两难困境是涉及两人的未达最佳效果的明显例子。

156

第二，除了意向性外，理性选择理论家假设理性。理性选择的说明确实是意向解释的子集，就如该名称所暗示的，他们把理性赋予社会行动。大体说来，理性是指：行动着的或互动着的个人具有一贯的计划和各种企图，使他或她的偏好根本满足最大化，同时使所花费的成本最小化。因此理性包含"按次序连接假设"，这规定有关的个人面对各种不同的选择具有完整的"偏好次序关系"。社会科学家可以从这类偏好次序关系中推断"效用函数"，按照其在偏好次序关系中的等值，给每一个选择一个数字。要是个人是理性的，那么他或她的偏好次序必须满足某些必要条件。可递性原则是这类先决条件的显而易见的例子：偏好 X 甚于偏好 Y，而偏好 Y 甚于偏好 Z，应当必然蕴涵偏好 X 甚于偏好 Z。假使按次序连接与可递性都被满足，理性选择理论家就谈论"弱偏好次序关系"。[③]

理性选择的说明参考个人的主观信念与偏好——而不是参考个人面对的客观条件——来解释个人行为的原因。所以，某人

---

① 萨特(Sartre，1960 年，第 232 页以下)。
② 埃尔斯特(1978 年，第 122 页以下)。
③ 阿罗(1951 年，第 13 页)。

可能合理地行动，尽管依靠的是有关什么是达到他或她目标或欲望的最佳手段的错误的信念。然而，就某人被称为理性的人而言，他或她被期望在可能的边界内搜集足以使他或她的信念得到证实的信息。无休止地搜集信息也可能是非理性的标志，如果情境具有某种紧急情况的话尤其如此。例如，面临即将来临的军事袭击，长期地考察可能的战略，可能会导致灾难性的后果。

第二，不确定性与风险有区别。到目前为止，我一直假定，人们抱有某种确定性知道他们行动的后果，但是事实上，人们经常只具有关于特定行动与后果的部分信息。某些理论家甚至采取这种立场：不存在人们能够利用完全信息的现实生活背景，就如伯克在两个世纪前明确说的，"你不可能根据过去来计划未来"。在"不完全信息"内有"不确定性"与"风险"的区别——最初由J·M·凯恩斯与F·奈特提出的区别——而且理性选择理论倾向于把受制于不确定性的选择看作是受制于风险的选择。[①]面对风险，人们可能把各种或然性归因于各种不同的结果，而面对不确定性他们不能够做到这一点。理性选择理论家把重点放在风险方面，这里有两个原因：或者因为他们认为，不确定性的情况不存在，或者因为他们认为，如果它们确实存在，理性选择理论家可能也无助于解释人们行动的原因。面对风险，理性选择理论假定，人们可能为每一次行动计算"预期效用"或"期望值"。要理解"预期效用"的意义，对每一个结果，Xi，某人首先必须将效用 Ui 乘以带有它将发生的或然性，(Pi)的那个结果。期望效用因此代表这些乘法之和：U1.P1 + U2.P2 + … + Ui.Pi + … Un.Pn（n 代表可能的结果的数字）。[②]

157

① 凯恩斯（Keynes，1921 年）；奈特（Knight，1921 年）。

② 显然，如果发生不确定性，这里 Pi 是不可计算的，期望效用同样是无法确定的。

第四,策略选择与参数选择有区别。除上述两类社会矛盾外(这表明策略的或相互依存的选择),到目前为止我把精力主要放在"参数选择"。这些都指个人面临不依赖他们选择的环境时所面对的选择。未达最佳效果与反目的论是策略选择的实例,因为个人在决定他们自己的行动进程之前必须考虑他人做出的选择。再举一个例子,人们在股票市场买卖股票,在自己作出决策前要考虑他人的选择。作为理性选择理论的一部分,博弈论探究相互依存的选择或策略选择的形式化。它构造为在博弈中的每一个博弈者预料理性选择的理想类型的模型,在这种博弈中,其他博弈者也做出选择,而且每一个博弈者必须考虑其他人的选择。我在下一节详细阐述博弈论。

博 弈 论

到目前为止,我已大体叙述了博弈论所主张的东西。因为它在现代理性选择理论中是极为重要的,现在该详细说明它们的特征了。博弈至少要由两个博弈者组成,他们提出一种策略以便获得某种结果或奖赏。由两个博弈者组成的博弈称为"两人博弈";多于两个博弈者组成的博弈称为"n 人博弈"。对每个博弈者的奖赏不仅取决于他或她自己的策略,也取决于参与博弈的所有其他人的策略和对他们的奖赏。同样,每个博弈者的策略取决于其他博弈者的策略。假定每一个博弈者对各种不同结果或奖赏的偏好是事实,要是博弈者根据可资利用的信息合理地行动,那么博弈论就试图预测他们的策略。显然,在实验的或生活的背景中,在博弈理论的预期与人们现实的选择间可能存在差异。

158 人们经常区别"合作的"与"非合作的"博弈。[1] 非合作的样

① 克雷普斯(Kreps,1990年,第9页)。

式是博弈论通常理解的那种博弈。它假定,即人们在他们自己的利益范围内行动,而且只有当合作增进他们自己个人利益时,他们才选择与他人合作。在合作博弈中,每个个人为群体争取最好的结果,而且如果区区自我利益受到威胁,那种选择并不必然跟最好的策略相符合。因为理性选择理论倾向于把人们看作是使自己的利益最大化的人,而且考虑到合作博弈是不太发达的博弈论,所以我在下面集中讨论非合作博弈论。

在某些称之为"变量之和"或"非零和"博弈的情况里,对全部博弈者奖赏的总和取决于每个博弈者的策略。这不是"常量之和"或"零和"博弈中的情况:在这两种博弈中,某博弈者的所得意味着其他人相等量的所失。常量之和博弈包含纯粹竞争而且在现实生活中很少发生,而变量之和博弈包含纯粹竞争或竞争与合作的结合。仅包含合作的变量之和博弈称之为合作博弈,而冲突与合作结合典型地表现在囚犯的两难困境、性别较量、斗鸡博弈与保险博弈。我将介绍这些博弈。

在非合作博弈理论中,可以区分为两类博弈:"策略型"博弈与"扩展型"博弈。[①] 在策略型博弈(有时称之为正规型博弈)中,博弈者被看作是同时选择策略。扩展型博弈考虑到选择的结果和由博弈者每一次搜集到的信息。因此,共时分析以策略型博弈为典范,而扩展型博弈必然包含历时分析。任何扩展型博弈要转化为策略型博弈在技术上是可能的。这样做可以有充分的理由:例如,在策略博弈中提供的快照是简单的而且本身易于分析。任何策略型博弈都可能转化为无限数的扩展型博弈:反过来事情则较为复杂。考虑到基本的逻辑大致相同,因此,为明晰起见,我只考察策略型博弈。

虽然所有这些看起来颇为复杂,但是一些例子将证明博弈

① 克雷普斯(1990年,第9—25页)。

论的基本假定的简单性。我将从囚犯的两难困境开始，它是冲突与合作相混合的变量之和博弈的典范。这或许是所有博弈中最著名的一种博弈，不仅因为它在社会与政治生活中有重要意义，而且由于它的某些反直观的含意。想象一下，当你与某人同时犯罪，你们俩都被捕了，但是警察拿不出不利于你们俩的任何有说服力的证据。你们被关在隔离的单人牢房，而且你们受到警察的盘问。你们都被告知下述话："你有两种选择：你要么坦白，要么否认参与犯罪。如果你坦白而你的共犯否认，那么你将获释而你的共犯将被判无期徒刑。如果你坦白而你的共犯也坦白，那么你们都将被判二十年徒刑。如果你们都否认参与犯罪，那么你们都将被判五年徒刑。你的共犯也处在相同的条件下。"

159

于是要澄清下面的论点，想象一下，你比你的共犯更关心你自己刑期的长短；事实上假定，你与你的共犯的关系纯粹是"职业上的"关系，而且在你们共同参与犯罪活动之前你们还没有定下任何专门的攻守同盟。这同样适用于你的共犯，你没有任何理由比他或她可能信任你那样更信任你的共犯。他或她所关心的首先是他或她自己的刑期，然后才是你的刑期。

假定你关心你的刑期甚于你共犯的刑期，那么你的选择就是直截了当的。在进行理性反思之后，你决定坦白介入犯罪了，因为不管你的共犯的选择如何，这将是最优选择。这很容易证明。你的共犯有两种可能性：坦白或否认。就你的共犯否认的情况来说：如果你坦白，那么你将获释，而如果你否认，那么这将导致你被判监禁五年。要是你的共犯坦白，相似的论证也适用：在那种情况里，你们都将被判二十年徒刑，而要是你否认，那么等待你的将是无期徒刑。所以不管你的共犯做什么样的决策，坦白使你占有有利地位。

也要记住，你的共犯也被告知同样的情况，而且，假定他或她在理性的基础上做决策，他或她的刑期是优先考虑的事，决策

将跟你的一样：坦白。但是请注意，否认或许对你们俩来说更好，因为那样的话你们将只服五年徒刑而不是二十年。因此囚犯的两难困境证明，个人的理性追求可能导致非预期的、不最满意的结果。也请注意，你（或你的共犯）意识到这种悖论并不有助于缓解难题：对你来说，坦白仍然是有利的，不管你的共犯做什么选择，反之亦然。换句话说，不最满意的结果，尽管是未预期的，但不是必然不可预见的。

我借此机会引入跟博弈论相关的技术性概念：报偿、占优势的策略与纳什均衡。在表7.1，每一格中的一对指对你与你的共犯的报偿，它们取决于各自的决策。报偿或效用数，是特定结果对每一个博弈者可取度的数字表示。每一对的第一个数，指的是"行"博弈者的报偿（在此案例里是你），第二个数字指"栏"博弈者的报偿（在此案例里是你的共犯）。可以说，你的报偿或者是1（表示不可取的无期徒刑），2（二十年徒刑），3（五年徒刑）或4（释放）。 160

表7.1 囚犯的两难困境

		共犯	
		否认	坦白
你	否认	3,3	1,4
	坦白	4,1	2,2

这里必须稍加谨慎行事：在统计学术语里，效用数是一个普通变量，而且不过如此。这就是说，问题只在于：4高于3，3高于2，而2高于1，这就是它所意味的一切。不是这种情况，例如，4分是2分的可取度的两倍。我们的例子证明了这一点：它的意思不是说被释放比被监禁二十年好两倍。

根据报偿下述画面就产生了：如果你的共犯坦白介入犯罪，那么你坦白得2分，而你否认得1分；如果你的共犯否认，你坦白得最高分，你否认得3分。同样的论证也适用于你的共犯。因此，坦白是你的"占优势的策略"；这也是你的共犯占优势的策略。占优势的策略是不管其他博弈者如何决策都有益于你的那种策略。有些博弈并不提供占优势策略，但是所有博弈都具有一种纳什均衡。纳什均衡（有时候简称为"均衡"）是一对策略，考虑到其他人的策略，其中每一个都代表最好的策略。[1]在囚犯的两难困境里，纳什均衡指那对（坦白，坦白）——你与你的共犯都占优势的策略。但是，某些博弈的均衡不是由占优势的策略组成的。在我们的例子里，只有纳什均衡，但是某些博弈有多种均衡。

到目前为止，我只讨论了囚犯的两难困境的一个例子。然而，在这类不同的两难困境中，当人们历时地面对相同的对手时，会发生什么？看来，答案取决于博弈数是无限的还是有限的，而且取决于参与的博弈者是否知道博弈的次数 如果无限次地博弈下去，或者如果博弈者知道博弈将重复多少次，那么"针锋相对"的策略似乎是比较有效的程序。[2]按照这种策略，一般来说，若其他博弈者不背叛，在此案例里，你的下一步也将不背叛，这时你才会合作。但是，如果博弈是无限次地进行下去的，而且博弈者知道准确的次数，那么有可能证明，合作的针锋相对策略失效。理由在于，在最后一轮，某人的合作策略的有用性受到破坏，因为不会有下一轮博弈了。某人的最后一轮博弈因此成为单个的囚犯的两难困境，而且理性决策因而是背叛而不是合作。然而，这也意味着在最后一轮博弈中某人的决策是

---

① 纳什（Nash，1950年）。

② 阿克塞尔罗德（Axelrod，1984年）

固定的，而且不受任何先前博弈的影响。因此某人在倒数第二次博弈中的决策不受最后一轮博弈的影响，因为那种选择已经是固定的了。所以相同的逻辑在这里也适用。某人在经历了一系列博弈之后最终决定背叛。这里运用的原则是"向后归纳原则"：某人想象最后一轮博弈，因而向第一轮博弈迈进。

表 7.2　协 调 博 弈

		其他人	
		等待	走
你	等待	0,0	1,1
	走	1,1	0,0

第二类两难困境可以在协调博弈中发现——带有纯粹合作的变量之和博弈。这种博弈不同于先前那种博弈乃是在于，合作是博弈者的利益所在——由此名之。想象一下，你与其他什么人同时乘电梯的处境。电梯里有足够的空间容下你们两人，但是你们不可能同时进入电梯——某人必须先走。你们都不特别匆忙，而且你们都很有礼貌：因此你们都不介意其他人先进入。你们想要避免的是，对你们两人来说，先进入的尝试，或者对你们两人来说，等待他人。让我们假定，博弈又是对称的，因为从相反方向走来的个人具有跟你相似的偏好。表 7.2 代表了这类协调博弈。存在两种均衡：（等待，走）与（走，等待）。任何其他组合是不太可取的。

因为有两种均衡，所以初看起来不是完全明白的，每一个博弈者必须做什么。但是，事实上协调博弈趋于被重复。想象一下，你每天与相同的人遭遇那种复杂的处境。第一次遭遇可能是尴尬的，但是，在几次遭遇后，某种规则或惯例可能被确立起

162 来。例如，你们可能轮流——即如果你昨天先走一步，那么你就期待今天别人先走。或者你们可能遵循这条规则，年长者总是先走一步。但是，不管有多么武断，一旦确立起来，信守它对你有利而且对其他人也有利。规则或惯例有助于社会生活的相对可预测性，遵守它对你和其他人都是有益的。

就像囚犯的两难困境那样，性别较量（参见表 7.3）是变量之和博弈的一个范例，它兼有合作与冲突。这里又是如此，协调达到某一点是有利于两个博弈者的。一对夫妻面对的共同的两难困境是这种博弈的例证——因而是具有挑战性的。想象一下，一对夫妻安排他们的晚上时间。他们想做不同的事情，虽然不是说没有另一方陪同也要做。丈夫情愿外出晚餐而不愿去看电影，但是他情愿跟妻子在一起，虽然她坚持去看电影。妻子情愿出去看电影而不愿外出就餐，但是她情愿跟丈夫在一起而不愿单独外出看电影。两种均衡是（晚餐，晚餐）与（看电影，看电影）。任何其他组合都更糟糕，因为对他们来说最重要的是避免独处。

表 7.3 性别较量

		妻子	
		晚餐	看电影
丈夫	晚餐	4,3	2,2
	看电影	1,1	3,4

博弈论对理解许多社会现象都有重要意义。我已经讨论了囚犯的两难困境的例子，但是其他博弈也具有实用性。其实，博弈者不必是个人；例如，它们也可以是诸如公司与政府那样的“决策机构”。这里可以区别两类经验的应用。其一，有简单明了的案例，在此种案例里，我与之打交道只有两个博弈者。其

二，有扩展的案例，在此种案例里，两个以上（经常有许多）博弈者介入；跟原先博弈的相似之处仍然是显著的，这足以使类比的应用富有成效。列举第一类的实例，两个超级大国之间的军备竞赛通常被人们设想为囚犯两难困境：即使对每个超级大国来说完全解除军备都不是可取的，不管另一方怎样决策，充分武装起来是每一方的利益所在。因此有不最满意的结果。[1] 或者两个国家选择保护主义政策，因为不管其他国家的政策怎样，这是最好的选择，尽管同意放弃保护主义会有益于双方。第二，有许多博弈者的扩展形式解释了所谓的"搭便车者"的问题。搭便车者是理性决策者，他从其他人的努力中得益而自己本身没有做任何努力。一个实例可能是这类学生，他们不能去听课，他们依靠其它同学提供给他的必要的笔记。另一个例子牵涉到这样一些人，他们不愿罢工以增长薪水，但是，一旦经过他人的努力增加了薪金，他们仍然从增薪中得益。 163

理性选择应用的实例

了解了理性选择理论的关键理念和博弈论，我接下去介绍理性选择理论在社会与政治科学应用的一些实例。我以为此目的选择了四本著作，它们已对比较精致的经济学研究作出贡献，而且它们有助于它在社会与政治科学中得到广泛的承认。安东尼·唐斯的《民主的经济学理论》是第一本探索把理性选择理论应用于政治现象的著作。曼库尔·奥尔森的《集体行动的逻辑》试图用同样的论点以理解组织。加里·贝克尔的《人类行为的

---

① 对博弈论在此领域的应用的比较详细的解释，例如，可参阅杰维斯（Jervis，1978年）。关于博弈论对一般政治理论的重要意义的概述，例如，可参阅赖克（Riker，1992年）

经济学研究》是一本论文集，试图证明经济学研究对许多不同现象的适用性，其范围从吸毒到婚姻等。最后，詹姆斯·科尔曼的《社会理论的基础》是从理性选择理论的视角出发对社会理论的一种贡献。我将依次讨论每一本著作。[1]

第一，有唐斯的《民主的经济学理论》。该书的假设是，政治家与选民是理性地行动的。政治家的动机是个人的欲望，诸如从担任公职中得到的收入、尊严和权力。因为这些属性如没有被选上就不可能获得，所以政治家行动的目的就是使政治支持最大化，他们的政策不过是达到这种目的的手段。根据从现政府活动中得到的"效用收入"跟要是从对立的党派执政会得到的"效用收入"作比较，选民在竞争的党派间确定偏好。他们的选择也取决于选举制度。不过，在两党体制里，选民只不过投他或她愿意选的党派。然而，在多党体制里，选民必须考虑其他人的偏好。例如，所偏好的党派没有机会获胜，选民选择另一党派，或许可能使自己最不喜欢的党派得不到权力。政府可能由于花费而获得选票，由于提高税款而失去选票。他们将一直花费，直到从他们花费所得的边际选票等于由于为筹措资金他们不得不征税而丧失的边际选票。选票的得失取决于选民的效用收入和对立党派的策略。唐斯的著作标志着经济学研究在政治科学某些领域的一种突破性进展。

164 第二，我将转到奥尔森的《集体行动的逻辑》。唐斯在政治科学中设法做的事情，奥尔森为组织理论做到了。奥尔森探讨那些促进其成员的公共利益的组织。例如，工会的所有成员的利益在于，更好的工作条件或更高的薪金。[2]他集中讨论"公共

[1] 唐斯(Downs，1957年)；奥尔森(Olson，1965年)；贝克尔(Becker，1965年)；科尔曼(Coleman，1990年)。

[2] 奥尔森(1965年，第6页)

物品”：即那些已提供给群体中的某人或一些人，不可能制止该群体其他成员得到的物品。[1]于是下述问题就产生了。假定获得公共物品是一个大群体全体成员的利益所在。然而得到公共物品要花时间和精力，所以每一个成员的利益不是去贡献他或她的力量，而是让其他人这样做。一旦公共物品得到了，不管怎么说，它是所有人都可利用的。另外，在一个大群体内，某一个人的努力经常并没有多大关系。但是如果每一个人在那种基础上行事，那么任何人就都得不到公共物品。所以，尽管每一个人的利益在于追求好处，但群体并不必然达到这种目标。所有这些都说明为什么大规模群体都倾向于运用刺激和否定的制裁促使人们为获得公共物品作贡献。[2]

第二，贝克尔的《人类行为的经济学研究》是一本论文集，附有一篇大胆的、具有挑战性的导论。构成这部著作潜在基础的是这种信念，即把经济学与其他学科区别开来的不是它的课题，而是它的研究方式。[3]贝克尔的目的在于证明，他所谓的“经济学研究”是极具生命力的，因为它可以应用于范围广泛的各种不同的现象。其他人业已证明那种研究方式对说明经济生活的有效性，但是贝克尔证明经济学研究适用于范围广泛的非经济行为，他把这视为自己的任务。他是“经济学帝国主义”最清楚的阐述者，因为他竭尽全力说，经济学研究“为理解**所有**人类行为提供了有价值的统一的框架”。[4]贝克尔认为下述假定是经济学研究方式的关键。第一，人们的偏好是相对稳定的，而且它们在各种不同类别的人口内没有实质性

---

① 奥尔森(1965年，第14页)。

② 同上(第22—52页)。

③ 贝克尔(1976年，第3—5页)。

④ 同上(第14页)，黑体是贝克尔加的。

的不同，在不同的文化或社会之间也没有实质性的不同。第二，人们以最大限度的信息为根据展现最大化的行为。第三，市场存在，这促进参与的人们行动的协调而且有助于他们行为的相互一致性。[①] 贝克尔著作的力量在于，在他经验工作中的模型设计的技术精致性。

第四，有科尔曼的《社会理论的基础》。像帕森斯的《社会系统》、默顿的《社会理论与社会结构》和吉登斯的《社会的构成》一样，科尔曼的著作旨在提出一般社会理论的专著（参阅第2与第4章）。[②] 像默顿一样，科尔曼用经验研究来支持其理论，旨在证明他的研究纲领的效用。像帕森斯与吉登斯一样，科尔曼试图超越在社会的宏观与微观层次的传统对立。[③] 因此，他对社会理论的贡献是在三个层面上起作用的：它旨在说明系统层面的属性如何影响个人的层面；而且它试图解释在个人层面上所发生事情的原因；第三，它探究人们的行动如何影响系统的层面。[④] 文化在参与的个人中产生特定的价值，这使他们为追求这些价值而行动，而且他们这样做的同时也影响社会。要进一步阐明这种命题是复杂的而且几乎要占用上千页篇幅。对这种概论尤其重要的是科尔曼的关于有目的的、合理性的行动的观点。在他看来，人们不只是有意图地行动，他们也选择使效用最大化的行动与物品。[⑤] 他为这种假定提出了两个理由。其一，假定人们使效用最大化的理论跟简单的规定意向性的理论相比具有较高的预测力。其二，假定人们使效用最大化

165

① 贝克尔（1976年，第5—7页，第14页）

② 跟帕森斯（1951年）；默顿（1968年）；吉登斯（1984年）与科尔曼（1990年）作比较，

③ 科尔曼（1990年）。

④ 同上（第8页）。

⑤ 同上（第14页）

增进了理论的简洁性。[1]然而，同样重要的是科尔曼关于有目的的行动影响宏观层面的观点。他把注意力放在未预期结果的作用上。人们有目的地行动，但是他们可能产生他们并不期望的、或他们并没有预见到的结果。有时候这些结果可能跟最初的意图相反。[2]

理性选择理论的难题

我们不难看到理性选择理论对社会与政治科学家的吸引力。其一，跟对理性的哲学阐述的复杂性相对照，社会与政治科学中的理性选择的说明显而易见是简单的。贝克尔与科尔曼的一些主要阐述用几行简单的话就可以概括出来。其二，理性选择说明的一些先决条件看起来是有共识的因而超出争议范围之外。我认为，这是理所当然的，人们有目的地行动，他们心照不宣地行动，尽管他们产生没有预料到的结果。其三，理性选择的应用的某些结果仍然是反直观的。以下述见解为例，对每一个人是合理的并非必然对所有人同时是合理的。其四，理性选择理论燃起了这种希望，即统一的社会科学是可行的。两个世纪以来，社会学家与经济学家一直在说不同的语言。理性选择理论为跨学科的重新沟通留出余地。

不管有多大吸引力，理性选择理论的问题可能太严重了，以致不可能把它看作是“社会学的”论据的切实可行的替代选择。我将讨论四个主要难题：理性选择理论家提出此后说明的倾向；他们关于不受文化约束的合理性概念，所谓的“内在论者”的理性选择理论家的谬误；与“外在论”的谬误。

---

① 科尔曼(1990年，第18—19页)。

② 同上(第19页)。

166 我首先讨论此后说明的难题。理性选择理论家往往通过事后赋予社会实践以合理性来理解它们。确实，他们经常把他们的任务设想为证明这个事实：表面看来不合理性的社会实践实际上毕竟是合理的。[1]各种实践看上去越是不合理性，证明它们事实上是合理的努力越是有意义。例如，不管恐慌行为乍看起来是如何不合理性，某些社会心理学家，如布朗，用博弈论证明它毕竟是合理的。[2]社会学的例子包括这种尝试，即证明婚姻模式与犯罪行为是按照经济学的逻辑运行的。[3]注意跟早期功能主义的类似之处（参阅第4章）。功能主义倾向是回溯地把社会合理性赋予表面上看来不合理性的实践，而理性选择的说明试图通过事后赋予个人合理性来理解实践。跟早期功能主义使现今的惯常做法合理化的倾向没有什么不同，理性选择理论经常作为解围人物被求助，暗示人们生活在莱布尼茨或伏尔泰的"所有可能世界中的最好的（或起码是最合理性的）世界之中"。

然而，存在着跟这种理论相关的一些严重问题。这些实践**可能被**塑造成合理性的叙述，但单从这个事实得不出结论说，在这种实例里，理性选择理论就从经验上得到确证或证实。因为大部分实践，如果不是全部的话，可以用那种方式重建，尤其是考虑到理性选择理论家往往把适合于他们理论的偏好与信念赋予他们研究的对象。理性选择理论家确实经常依赖事后的推论以使他们的理论免受潜在的证伪。第一，面对人们并不总是使他们的行为调适于新的机会这种事实，理性选择理论家往往表明"因为调适不是没有花费的，所以人们直到肯定地认识到变化

---

① 例如，参阅同上（第18页）与贝克尔（1976年，第13—14页）。

② 布朗（Brown，1965年），也参阅科尔曼（1990年，第203—211页）。

③ 贝克尔（1976年，第39—88页，第203—211页）。

是持久的才调适，这可能是合乎理性的。[①]第二，面对这个事实，即人们经常比该理论所预测的更多地为获得公共物品作贡献，理性选择理论家往往表明参与的个人不过是过高估计他们行动的影响。[②] 第三，众所周知的“选举悖论”。考虑到选举要花时间并考虑到每一张选票不可能是决定性的，理性选择理论期望人们不会勉力去投票。但是相当数量的人确实去投票。理性选择理论家不是把这看作是一种证伪，而是倾向于把这种反直观的现象也塑造为合理性的叙述。他们表明，人们之所以投票，因为他们过高估计他们投票的影响，或者因为投票选举为他们提供了心理的满足，这不是早期理性选择理论家如唐斯所解释的原因。他们从表达对政治制度的效忠，或从对潜在成功的事业作出贡献而得到心理的满足。[③] 简言之，这种形式的理论活动的问题是双重的。其 167 一，它依赖经验上不被确证的此后假定（例如，人们过高估计他们行动的影响的假定）。其二，它提供相互排斥的观察（例如，调适的与非调适的行为；合作行动与背叛；不投票与投票）。尽管理性选择理论家倾向于把自己置于证伪主义的传统内，但是他们不承认，此后重建不能对该理论的经验证实起作用。

第二个难题是，大多数理性选择理论家往往忽视或抹去文化上的差异。首先，某些理论家如此做是相当明显的，如他们提出有争议的主张，即偏好是跨各种文化而稳定的。[①]这相当充分地符合他们的这种倾向：把偏好归于有关的主体，不从经验上察看这种归属是否被证明是正当的。（如果偏好是稳定的，那么研究者确实可以自信地把偏好归于其他人。）各种各样不令人满意的证

---

① 埃尔斯特（1986 年 b，第 24 页）

② 哈丁（Hardin，1982 年，第 115 页）。

③ 里克尔与奥德舒克（Riker and Ordershook，1973 年，第 62 页）；希尼奇（Hinich，1981 年）；施瓦茨（Schwartz，1987 年）；科尔曼（1990 年，第 290 页）。

① 贝克尔（1976 年，第 5 页）。

明被用来假定偏好是稳定的。最奇怪的一种主张是，经济学几乎不知道偏好的形成，而这就是假定偏好是不变的充分理由。[1]这种逻辑的荒谬性是显而易见的：研究方式的弱点（不能够解释人的偏好是怎样形成的）被用来作为对其自己的证明。假定偏好是一个固定的比较令人信服的理由是，它增进模型的简洁性。除了经验的检验外，理性选择理论家经常使用简洁性标准来评价对立的理论。[2]但是，尽管确实有可能证明简洁性是可取的，但不应当不惜任何代价采纳它，尤其是，如果这样做意味着从经验上说是无事实根据的、或者甚至是错误的假定的话。而实际情况经常如此。在经济学的某些领域，偏好可能是相对不变的，但是，在许多其他领域，它们并非如此。简单地假定它们是稳定的（而且，在某些情况里，不考虑经验反证），显示出缺乏理智的诚实。

第二，理性选择理论有更加深刻的先决条件，面对相同的处境而且假定不变的偏好，有单一的、文化上不受约束的"合理性行动的概念"。例如，理性选择理论家引进关于人的"理性信念"的观念，没有充分考虑这些人自己身处其中的文化背景，这种文化背景影响什么算是以理性为根据的信念、什么不算。理性选择理论的难题是，它探讨关于行动与结果的关系的信念，这必然依赖嵌入文化的观念，如关于因果性或能动作用的观念。像理性选择理论家所做的那样，把因果观或能动作用简化为那些观念的惟一一种是错误的。举例来说，两个人，A与B，他们都观察到行动x往往得出结果y。A坚持一种因果关系的规则性观念，而个人B坚持一种实在论的观点。[3]A可能假定，这种观察是得出x是y原

168

---

[1] 贝克尔（1976年，第5页）。

[2] 例如，科尔曼（1990年）。

[3] 例如，参阅巴斯卡（1979年）；卡特莱特（Cartwright，1989年）；哈金（Hacking，1983年）。

因的充分的(而且是必要的)证据;B 并不这样假定。但是,说 A 的信念比 B 的信念更合理就会是错误的,或者反之亦然,只不过根据 A 与 B 坚持的因果性观念、尤其是考虑到这种事实,即便在学术文献内,关于此观念优于彼观念也没有共识。(这不是说 A 或 B 没有更好的论据捍卫他或她的观念。)

重要的是,这第二个论点也可以用来反对决策理论。请允许让我提醒读者,作为一种规范理论,决策理论指出,在特定的场合,要采取什么合理性的行动进程。这不是假定人们如此这般行动(也不是假定人们不以那种方式行动)。我先前对理性选择理论的反对意见(反对内在论与外在论的论点,反对此后理论活动的论点)没有影响规范理论的有效性。然而,相反,理性选择理论依赖错误的不受文化约束的合理性观念,不只是威胁理性选择理论,而且也威胁规范理论。

第三个难题涉及下述两种行动的区别:一方面,是仿佛任何人都是有理性的行动,另一方面,因为任何人都是有理性的行动。理性选择理论家经常根据他们的理论是由经验发现确认的而捍卫它们。重要的是,准确地理解理性选择理论家用证实或经验确证意指什么。要证明他们的参照框架,他们一般援引这种事实:即从那种参照框架推出的模型,考虑到关于人的行动的与他们行动结果的准确的预测。构成这种推论的基础的是这种认识论假定:即理论的有效性取决于它的预测力。

然而,模型与现实的一致并不足以证实形成该模型基础的理性选择理论。首先,科学哲学中的最近发展使理论的力量取决于其预测力的观念暗中受到破坏(参阅第 8 章)。考虑到社会系统往往是开放的系统,理论的证实与证伪不太有重要意义,因为它们可能应归咎于其他潜在地起干预作用的机制。[1]第二,

---

① 参阅劳森(Lawson,1989 年)

方面，理性地行动，另一方面，行动，**仿佛**任何人都是有理性的，这两方面是有区别的。从对模型与现实的一致性的观察（以及相伴的理论的预测力）人们可能合法地推断：人们一般按照理性的基本原则行动。但是，要是设想那种一致是人们理性地行动的证据，那就是错误的。对个人来说，那种**仿佛**他们是理性的行动，并不使理性决策过程成为必须，这跟理性选择理论家归于个人的那种理性决策过程绝少相似之处。举例来说，根据一种对

169 立的理论 T'，有关的个人不言而喻地获得技术与实践，而且这些技艺与实践导致平均合理性的结果。如果 M 是从理性选择理论中派生的模型，而 M'是从对立的理论 T'中派生的模型，那么 M 是与 M'同一的，因为理性选择理论与理论 T'的不同只是在于，它们是根据有意识的计算、还是根据不言而喻的知识来解释人的行动的原因。但是，这意味着，被用来支持理性选择理论的完全相同的经验证据，同样也可能被用来支持对立的理论 T'：如果 M 表明能产生准确的预测，那么，因为跟 M 同一，M'也一样能产生准确的预测。

当然，某些理性选择理论家可能回答说，他们的理性选择理论形式是"外在论"的形式。[1]与内在论者相反，外在论者抛弃了意向性要求。例如，贝克尔主张，他的经济学研究"并不假定，决策单位必然意识到他们的最大化努力、或者用言辞表达、或相反以提供消息的方式描述他们行为中系统化模式的原因"。[2]外在论者的立场引进了一种理论论点，说人们一般是理性地行动的，而且他们如此做，或者是因为他们不言而喻地获得了技艺或实践（人们发现它们是有根本原因的），或者是因为技艺或实践

---

[1] 例如，参阅弗里德曼（Friedman，1953 年）；贝克尔（1976 年）；波斯纳（Posner，1980 年）

[2] 贝克尔（1976 年，第 7 页）。

是有意识计算的结果。

这种反论有两个难题。第一，考虑到对（必然地）有意识计算的要求已经被放弃了，这种外在论的立场（T″）变得显然与诸如T′那种对立的论点类似，而且有理由要求说T″是“理性选择的观点”，同样也有理由如此描述T′。如此做的惟一证明可能是，T″敞开这种**可能性**：人们的技艺与实践是理性计算的产物，而T′则把它看作是仅根据不言而喻获得的知识。另外，一旦人们离开了人为的理论（诸如T′）领域，人们就会认识到（依赖不言而喻的或实践的知识的）对立的理论论点甚至并不排斥意向性的可能性；它们只不过否认它的发生的规则性或典型性。例如，布迪厄的社会理论的观点（参阅第1章）。布迪厄假定，人的习性根据人们所处的客观状况进行调适，以及习性不是典型地、有意识地获得的。他不会排除这种事实，即习性有时是有意识地达到的；他只不过会否认它是准则。我不想表明由布迪厄提供的说明格式跟外在论者提供的说明格式是完全同一的，而是想表明，就实践是否可能是有意识计算的结果的这个问题而言，它们没有实质性的不同。简单扼要地说，不存在显而易见的理由，证明把外在论者的观点——而不是布迪厄的——称之为理性选择是正当的。但是，把布迪厄的理论称之为理性选择理论显然是荒谬的，而且因此把外在论者的观点称之为理性选择理论同样是荒唐的。

第二，外在论的论点的说明力是弱的。让我援引韦伯关于“因果适当”与“意义适当”是社会说明的必要条件的观点来阐明这一点。当且仅当所提出的说明得到观察到的规则性支持，因果适当才被满足，而且，当且仅当所提出的说明使观察到的规则性成为可理解的，意义的适当才被满足。考虑到社会科学跟开放的系统打交道，我不会如韦伯所做的那样把这种重要性赋予有意义的连结。关于适当的意义如何通过理解（解释性的理解）

170

可能得到满足，他作出进一步明确的说明，我也不想对此表态。不过，难于否认他的一般的观点：意义的适当是社会与政治科学中的说明必不可少的。要说明，确实是要使观察到的现象成为可理解的。而正是在这一点上，外在论的观点达不到要求。不管他们在因果的适当方面得分有多高，由于他们不想致力于说明观察到的模式是怎样产生的，所以外在论者在意义的适当方面是薄弱的。

于是，人们就不会惊讶，那些把自己放在外在论阵营之中的人，一旦他们讨论他们的研究结果的时候，他们往往求助于意向性及相关的概念（诸如知识和预见）。例如，贝克尔（一个公然自称的外在论者）表明，人们不健康的生活方式，不是出于对其后果的无知，而是因为对他们来说，其他事情比最大限度地延长他们的寿命更为重要。"如果长寿是惟一的目标"，那么嗜好抽烟和勤奋工作就不会是明智之举，"但是只要其他目标存在，他们就可能是**精明的**，而且在这一点上是'明智的'"。[1] 如果某人坚持外在论的观点（从理论上说，贝克尔同意这种观点），那么诸如"目的"、"精明的决策"和"明智的决策"等概念就应当被排除。但是，考虑到在意义适当的层面上外在论的观点是薄弱的，所以公然自称的外在论者只有两种选择。或者他们坚持外在论学说，因而他们不能不说，人们一般这样行动，仿佛他们是合理的；或者当他们讨论它们的结果时他们悄悄地回到内在论。这并不奇怪，像贝克尔一样，大多数人被迫做出第二种选择（不顾前面提到的它的种种难题）

进一步阅读文献与参考书目

关于理性选择理论的介绍及其它在社会与政治理论中的

[1] 贝克尔（1976年，第10页）。

应用，我建议读者参阅海因兹的《选择、合理性与社会理论》的第二章，以及贝克尔的《人类行为的经济学研究》的导论。值得注意的是，贝克尔是理性选择理论的宣传者而海因兹则不是。然后，我会推荐埃尔斯特为他编的那册《理性选择》所写的导论：有关理性选择理论的先进的哲学问题的、出色的最新水平的汇编。从理性选择的视角出发对社会科学哲学的介绍，有埃尔斯特的《有关社会科学的具体细节》与霍利斯的《社会科学哲学》。关于理性选择理论及其经验研究的应用的标准的著作有，贝克尔的《人类行为的经济学研究》和科尔曼的《社会理论的基础》。大部分关于博弈论的著作是由经济学家写的，也是为经济学家写的，而克雷普斯的《博弈论与经济模型》是最好的入门书之一。值得一读的是奥尔森的《集体行动的逻辑》，理性选择理论在政治学与社会学主题中的最早系统的运用。把这种研究应用于范围广泛现象的进一步尝试，可以在布东的《社会行动的未预期的后果》中找到。埃布尔的《理性选择理论》、埃尔斯特的《理性选择》与莫泽的《行动中的合理性》是关于理性选择的重要论文选编。海因兹的《选择、合理性与社会理论》是可靠的且可读的对理性选择理论的批判。一种比较令人信服的批判是格林与夏皮罗的《理性选择理论的病理学》。

171

Abel, P. (ed.) 1991. *Rational Choice Theory*. Aldershot: Edward Elgar.

Arrow, K. 1951. *Social Choice and Individual Values*.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Axelrod, R. 1984. *The Evolution of Co-operation*. New York: Basic Books.

Becker, G. C. 1976. *The Economic Approach to Human Behavior*. Chicago: Chicago University Press.

Bhaskar, R. 1979. *The Possibility of Naturalism*. Hemel Hempstead: Harvester.

Boudon, R. 1982. *The Unintended Consequences of Social Action*. London: Macmillan (originally in French, 1977).

Bourdieu, P. 1977. *Outline of a Theory of Practice*.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originally in French, 1972).
Bourdieu, P. 1990. *The Logic of Practice*. Cambridge: Polity Press (originally in French, 1980).
Brown, R. 1965. *Social Psychology*. New York: Free Press.
Cartwright, N. 1989. *Nature's Capacities and their Measurement*. Oxford: Clarendon Press.
Cohen. G. A. 1982. Reply to Elster on Marxism: functionalism and game theory. *Theory and Society* 11, 483–95.
Coleman, J. 1990. *Foundations of Social Theory*. Cambridge, Mass :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Downs, A. 1957 *An Economic Theory of Democracy*. New York: Harper.
Elster, J. 1978. *Logic and Society; Contradictions and Possible Worlds*. Chichester: John Wiley and Sons.
Elster, J. 1979. *Ulysses and the Siren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Elster, J. 1983 *Sour Grapes: Studies in the Subversion of Rationality*.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Elster, J 1985. *Making Sense of Marx*.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Elster, J. (ed.) 1986a. *Rational Choice*. New York: New York University Press.
Elster, J 1986b Introduction. In: *Rational Choice*, ed. J. Elster. New York: New York University Press, 1–33.
172 Elster, J. 1989. *Nuts and Bolts for the Social Science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Friedman, M. 1953. *Essays in Positive Economics*.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Giddens, A. 1984. *The Constitution of Society; Outline of the Theory of Structuration*. Cambridge: Polity Press.
Green, D. P. and Shapiro, I. 1994. *Pathologies of Rational Choice Theory; A Critique of Applications in Political Science*.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Hacking, I. 1983. *Representing and Intervening; Introductory Topics in the Philosophy of Natural Science*.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Hardin, R. 1982. *Collective Action*. Baltimore: John Hopkins University Press.
Hindess, B. 1988. *Choice and Rationality in Social Theory*, London: Unwin Hyman.
Hinich, M. J. 1981. Voting as an act of contribution. *Public Choice* 36, 135–40.
Hollis, M. 1984. *The Philosophy of the Social Science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Hollis, M. 1988. *The Cunning of Reason*.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Hollis, M. 1994. *The Philosophy of the Social Science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Jervis, R. 1978. Co-operation under the security dilemma. *World Politics* 30 (2), 167–214.
Keynes, J. M. 1921. *A Treatise on Probability*. London: Macmillan.
Knight, F. 1921. *Risk, Uncertainty and Profit* Boston: Houghton Mifflin.
Kreps, D. 1990. *Game Theory and Economic Modelling*. Oxford: Clarendon Press.
Lawson, T. 1989. Abstraction, Tendencies and Stylised Facts: A Realist Approach to Economic Analysis. *Cambridge Journal of Economics* 1 (13), 59–78.
Merton, R. 1968. *Social Theory and Social Structure*. New York: The Free Press (enlarged edition).

Moser, P. K. (ed.) 1990. *Rationality in Action, Contemporary Approache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Nash, J. 1950. The Bargaining Problem. *Econometrica* 18, 155–62.
Olson, M. 1965. *The Logic of Collective Action*.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Parsons, T. 1951. *The Social System*. London: Routledge and Kegan Paul.
Posner, R. A., 1980. The ethical and political basis of the efficiency norm in common law adjudication. *Hofstra Law Review* 8, 487–551.
Riker, W. H. 1992. The entry of game theory into political science. In: *Toward a History of Game Theory; Annual Supplement to Volume 24 of History of Political Economy*, ed. E. R. Weintraub. London: Duke University Press, 207–24.
Riker, W. and Ordershook, P. C. 1973. *Introduction to Positive Political Theory*. Englewood Cliffs, NJ: Prentice Hall.
Sartre, J.-P., 1960. *Critique de la raison dialectique*. Paris: Gallimard.
Schwartz, T. 1987. Your vote counts on account of the way it is counted. *Public Choice* 54, 101–21.
Weintraub, E. R. (ed.) 1992. *Toward a History of Game Theory; Annual Supplement to Volume 24 of History of Political Economy*. London: Duke University Press.

8

正在削弱的基础：实证主义、证伪主义与实在论

173 一本论社会理论的著作，有一章篇幅专门讨论科学哲学，看起来似乎是异乎寻常的。其实，人们经常把社会理论的发展看作仿佛是在哲学领域里进行的。本书以下述假定为根据，即科学哲学史的基础训练是充分把握现代社会理论财富和变化的必要条件。作出这种假定有充分的理由，对社会运作的任何形式的理论反思必然依赖一些或明或暗的哲学假定，例如，什么是成功的说明，或者因果关系的性质是什么。这些哲学假设影响到人们认为哪种理论是可接受的、有意义的或更可取的。例如，如果人们假定，说明应当只涉及可直接观察到的实体，那么有些社会理论，诸如结构主义（参阅第1章）与常人方法学（参阅第3章）就会被他们认为是不可接受的。与此相反，实在论假定，说明应当提到生成的机制，在阐明可观察的现象时，这种机制本身并不是直接可观察到的。从这种观点出发，结构主义与某些形式的常人方法学，如不是更可取的话，也被视作可接受的。

“社会学”（或者“社会物理学”——人们最初给予的名称）和“实证主义哲学”都是孔德的子孙后代，而且这在某种程度上表

明实证主义认识论那么长时期统治社会学舞台。[①]实证主义的约束必然包含严格的规则，对照这些规则，这些理论和研究是看似合理的、可接受的和值得推荐的。实证主义最初的流行至少部分可由下述事实得到说明，即它的许多特征，尽管是错误的，但乍看起来似乎与常识发生共鸣。即便在今天，许多实证主义的信条（以及它们对社会理论的涵义）看起来似乎是自明的：例如，科学（因而社会科学）应当避免参照不可观察的现象而作出说明，成功的说明旨在预测现象。20世纪中叶以来，实证主义的堡垒受到了猛烈的攻击，它的主要的基本论据被排除掉了。事实与价值的区分、理论陈述与观察陈述的区分、休谟式的因果关系概念、有关意义的证实主义理论、说明与预测对称的观念，这些不过是实证主义引以为豪的一些台柱子，现已一个接一个地受到破坏。另外，这些哲学具有相当大的效用，正是根据这些哲学，各种理论形式才被视作可接受的或更可取的。本章探讨实证主义所追求的目标、它的失败以及后实证主义社会科学哲学的发展。 174

我希望到目前为止所讨论社会理论的这种联系变得清楚了。首先，可以从前几章推断，20世纪的大多数社会理论站在跟实证主义认识论对立的立场上。他们的工作反映并促成了哲学中实证主义的失败。尽管有差异，结构主义者、解释性的微观社会学家与批判理论家都与社会科学的实证主义保持距离（参阅第1，第3与第6章）。除此之外，根本上不同的理论家如帕森斯、哈贝马斯和吉登斯都不同程度地强调：实证主义认识论既是不充分的社会科学哲学，也不可应用于理解社会领域（参阅第2，第4和第6章）。只有一些功能主义者和理性选择理论家仍然信守旧的信条，但是即便他们也逐渐从证伪主义的科学哲学

① 例如，参阅孔德（Comte 1969年）

中吸取理念(参阅第 2 与第 7 章)。

其次,本书所考察的全部理论中,理性选择的视角特别依赖社会科学的证伪主义的观点(参阅第 7 章)。证伪主义的创始人波普尔自身心目中就具有同理性选择理论明显相似的有关社会科学的观点。但是在哈贝马斯的沟通合理性与开放社会的证伪主义的观念也有明显的亲和性(参阅第 6 章)。两者都强调不受约束的讨论与批评的制度化程序的可取性。第三,在社会理论家与实践的社会科学家中实在论颇得人心。本书讨论的许多社会理论是可以与实在论的科学哲学和睦相处的。实在论既为结构主义的也为受到解释学启发的社会理论提供了哲学的脊梁骨。

实 证 主 义

实证主义这个名称,最初只跟孔德的方案相联系,现在已普遍地被人们经常用来诋毁社会科学的简化论观点。浏览一下自 175 1945 年以来的社会科学文献,人们肯定有这种深刻的印象,评论家频繁使用这个标签来败坏他们同行的经验的或理论工作的名声。这跟公开承认坚持旧信条的引人注目的一小部分人形成了鲜明的对照。为明晰起见,我将列举一些通常与实证主义相联系的特征,因为考虑到任何单个作者,尽管投身于实证主义事业,也不会具备全部这些特征。我将从这些至少在我看来是实证主义本质的特征开始。然后逐渐转到并不是实证主义立场所必需的命题,尽管它们是同实证主义一致的而且很可能是从它那里派生的。

作为清除我们西方哲学遗产中形而上学负担的那部分尝试,实证主义把感性观察视为科学知识发展的坚固基础(如果不

是惟一基础的话)。[①]赋予感觉观察领域以认识论的首要性,并非如有时错误地假定的那样,根据事实本身就意味着承诺归纳主义原则。按照归纳主义的观点,在许多不同的环境中得到的、大量的、但有限数量的观察,使人们能够正当地推断规律或类似规律的一般规则。19世纪的实证主义经常依靠归纳法优越论的逻辑(而这很可能说明两者的混淆),但是,在20世纪的进程中,实证主义逐渐放弃了它对归纳主义的效忠而赞成演绎主义。按照后者的看法,科学活动是借助于从理论中演绎地推断经验假设,然后根据经验检验这些假设。[②]因此,感觉观察又一次成为健全的科学实践的台阶。不管是归纳主义者还是演绎主义者,都注意到实证主义者倾向于严格区分"观察语言"与"理论语言"。这就是说,有鉴于洛克的人类理智的观念,假定观察陈述(即记录人们已观察到的东西的陈述)是没有理论预设的。观察陈述是由经验世界充填的,这就是使它们如此可靠的实质。

以上所述的必然结果是实证主义对科学知识的经验可检验性的成见。凭借所提供的、如不是在事实上,至少在原则上根据经验可检验的陈述,科学可以区别于非科学。某些实证主义者喜欢把可检验性作为分界的标准,有些实证主义者间接地提到可检验性的重要性——尽管后者不可避免地跟波普尔的批判的理性主义在思想上有联系,而波普尔的批判的理性主义在许多方面偏离了实证主义主流。[③]一个陈述,如果它的构建方式使人们有可能发现经验证据支持它,那么就是可证实的陈述。一个陈述,如果它的逻辑结构允许人们发现经验的反证,那么它就是

---

① 参阅科拉科夫斯基(KolaKowski,1972年,第11—13页)和布赖恩特(Bryant,1985年,第2—4页)。

② 亨普尔(Hempl,1965年;1966年)是这种观点的最直言不讳的代表。

③ 例如,请比较艾耶尔(Ayer,1946年,第5—16页)和卡尔那普(Carnap,1959年)与波普尔(Popper,1989年,第33—41页)。

可证伪的。从实证主义的观点看，不可检验的命题（即不可证实的或不可证伪的）不属于科学领域。某些铁杆的实证主义者甚至走得更远，他们不仅把不可检验的命题看作是非科学的，而且也看作是无意义的，由此试图根除任何形而上学。

176

实证主义的观点中的一个核心概念是休谟式的因果关系概念。[1] 休谟式的因果关系概念是，X 有规则地由 Y 相继，这是主张 X 是 Y 原因的必要的和充分的条件。人们可能有心理上的压力去推断 X 是怎么被引起的，但是这种推论不属于经验实在，因此，严格的说来，它们不进入 X 是否是 Y 的原因的讨论范围。如上所述的一个结果是下述实证主义的倾向，就如有时反映在社会科学研究中的那样，即把说明归结为连续发生的事件的连结问题。因此，实证主义的说明避免提及不能直接观察到的实体。与诸如分子、基因、病毒或社会结构等理论实体的关系不可能成为说明的格式的一部分，因为它们不属于经验直接可达到的领域。

由于实证主义者坚持因果关系的规则性概念，就得出他们的另一个主要的假设，即众所周知的说明与预测的对称。这就是说，允许人们说明一种现象的同样格式也使人们能够预测该现象，反之亦然。尽管有分析上的区别，一个紧密相关的实证主义的主张是，一种理论构造的说服力取决于它的预测能力，反之亦然。就一种理论要被人们视为科学的而言，预测力既被看作是必要的，也被看作是充分的。为准确预测留有余地的理论是极为可取的，纵然它们不能够准确阐明这些规则性与预测是怎么产生的。

实证主义者坚持自然主义。这就是说，他们坚信自然科

---

[1] 之所以说是"休谟式的"，因为它依赖休谟关于因果关系的观点。例如，参阅休谟的《人类理解研究》第 4 节到第 7 节（1975 年，第 25—79 页）。

学与社会科学的方法的统一性。就实证主义来说，自然主义的假设通常伴有这种信念，即社会领域内的知识比自然科学的知识欠发达。因此，要像自然科学一样成为成熟学科，社会科学必须采纳已成功地应用于自然领域的那些方法。于是，尽管实证主义必然包含对方法的统一性的信念，但是坚持自然主义并不因此而接受实证主义的认识论。例如，人们有可能坚持自然主义而依赖实在论的（而不是实证主义的）科学哲学。就如实证主义者那样，实在论者如巴斯卡、卡特赖特、哈金和哈雷寻找超越自然科学与社会科学区别的基本的方法，而且与实证主义者一样，他们重构运用于自然科学中的方法以便为社会科学推论出诸种规定。[1]但是，考虑到他们特有的哲学志向，他们对社会科学的诸种规定与实证主义的是有区别的。例如，对后者来说，必须避免社会科学中的解释性研究。实证主义的自然主义避免涉及个人的主观状态，诸如目的、动机等等。此外，自然主义本身并不是必需这种立场，例如，20世纪晚期实在论的科学哲学家已尝试把自然主义与从解释学那里来的观点融合在一起。按照正统的实证主义的看法，这种实在论的论点迈出了不正当的一步。例如，与行为模式形成鲜明对照，个人的主观状态不是直接可观察到的，而这并不是把它们排除出社会理论的充分理由。

177

最后，大多数实证主义者坚持事实与价值的严格区分。他们基本上接受休谟的宣言：不可能从实然中推出应然来，反之亦然。在社会科学里，韦伯强有力地鼓吹这种立场，他认为，尽管在人们选择研究课题时价值不可避免地起作用，但是，在完成研究本身的过程中，它们就不起任何作用。一个相关的立场（也是

[1] 例如，巴斯卡（1978年；1989年）；卡特赖特（Cartwright，1989年）；哈金（1983年）；哈雷（1975年）。

韦伯采取的，他在这方面受到尼采的影响）是，虽然社会科学与自然科学允许人们判断和评价什么手段对达到特殊的目的是比较适合的，但是它们并不（而且可能决不）有助于人们在终级价值本身间做出抉择。所以社会科学不可能启发人们他们应当以什么终级目标为志向。[①]

要完成上述关于实证主义的导言，考虑到在此领域中的第二手文献，我不得不提出三种保留意见。第一，某些批评错误地把"实证主义"这个术语与一种特殊的决定论观点联系在一起，把注意力主要放在外部因素在多大程度上影响人们行为的方面。[②]确实，实证主义的认识论与决定论是相容的，就如可以从上述的讨论中推知休谟式的因果关系概念和说明与预测的对称性。同样确实的是，在其早期阶段的实证主义社会科学是紧密地与对社会或环境的影响的研究联系在一起的。孔德及后来的涂尔干试图证明外部社会因素在多大程度上制约人们的行为。同样，早期行为主义者试图表明，外部刺激在多大程度上是人们行为的原因。然而，错误在于，有人假定在实证主义认识论范围内工作**必然**意味着行动理论的缺席。例如，理性选择理论家接受了大量的实证主义的原则，包括这种观点：令人满意的说明为精确的预测留有余地（参阅第7章）。然而，由于他们在某种程度上证明，就所涉及的个人而言，社会生活可以被说明为成本—收益分析的产物，所以他们的研究方式与涂尔干的研究纲领是完全对立的。

第二，人们通常又没有把定量研究放在实证主义框架内予

---

① 韦伯有关此问题的观点在下述两篇论文中作了阐述，"社会学与经济学中的'道德中立'的含义"（1949年，第1—50页）和"社会科学与社会政策中的客观性"（1949年，第50—112页）。

② 这在某种程度上适用于吉登斯（1977年，第80—89页）

以考虑。毫无疑问，在实证主义认识论的结构内，多变量分析的 178
某种形式，如果不被鼓励的话，也被视为是正当的。同样有效的是这种看法：早期形式的实证主义跟利用统计资料的有计划的尝试是难分难解地相伴的，涂尔干的《自杀论》是一个适例。[1]不过，要是断言受实证主义启示的研究不可能利用其他方法或技术，那就错了。要是认为运用统计的任何类型研究都处在实证主义框架内，也同样是错误的。精致的定量研究成为误导的批判的牺牲品是再常见不过了。

第三，人们通常把实证主义描绘成一门统一的学科。然而，有鉴于社会学大体上也有那么长的历史，实证主义思想随着时间的推移已有实质性的变化。尽管上面讨论的各种特征是由19世纪与20世纪期间产生的不同形式的实证主义理论所共有的，但是我们也值得提醒它们的差异。大体说来，我们可以区分出三种形式的实证主义。其一，19世纪的实证主义，最初由奥古斯特·孔德提出，由J·S·穆勒，赫伯特·斯宾塞和爱弥尔·涂尔干[2]进一步发展。首先受到牛顿在物理学的成就鼓舞，后来又受到达尔文进化理论的激励，这些作者主张把从自然科学得来的方法贯彻到社会科学中去。他们认为这种实证主义的知识是科学地规划社会和引导社会的基础——因而有孔德的宣言"认识是为了预测，而预测是为了控制"。为了恢复社会秩序，引导社会被看作是必要的，由于那个时代政治和经济的变迁（特别是法国革命和产业革命），人们认为真正的社会秩序已被破坏了。所用的方法一般来说是归纳主义的方法。

其二，逻辑实证主义，最初由20世纪的维也纳学派的成员

---

① 涂尔干（1952年）。

② 孔德（1969年）；J·S·米尔（Mill，1891年，特别是第六部分）；斯宾塞（Spencer，1961年）。

提出。莫里茨·施利克，鲁道夫·卡尔纳普和奥托·纽拉特是核心成员；A·J·艾耶尔、库尔特·哥德尔、卡尔·波普尔和路德维希·维特根斯坦与他们有某种联系。但是，逻辑实证主义并不是奥地利人的专利。贝特兰·罗素的工作有类似的倾向，在艾耶尔返回英国并出版了他的极有影响的《语言、真理和逻辑》之后，许多英国哲学家都转向逻辑实证主义传统并在此传统内进行研究。19世纪的实证主义与逻辑实证主义有着十分鲜明的差别。前者全神贯注于把社会学建立为一门独立的学科，而后者则放弃了与社会学的联系。前者认为，为了指导社会，实证主义的研究将是必不可少的，而后者则不把这类职责赋予社会科学。在根除形而上学的尝试中，维也纳学派的成员提出一种逻辑系统，旨在把有意义的陈述与无意义的陈述区分开来。有鉴于逻辑实证主义者对原子论的承诺，有意义的陈述被看作是可简化为关于基本事实描写的集合。由于运用唯名论的框架，所以只要概念指称具体的对象，这些概念就被赋予意义，在这种情况下，抽象的或形而上学的观念除了作为名称外并不实存。与社会科学比较相关的逻辑实证主义者，特别是纽拉特，坚持"物理主义"的社会学观念。物理学主义把社会世界简化为行为表达的纯粹的集合，同时排除与个人精神状态的任何联系。[1]

179

其三，最近，有演绎的—法则的(DN)方法，它与卡尔·亨普尔的工作有十分紧密的关系。亨普尔受到逻辑实证主义的强有力的影响，他试图把实证主义的逻辑的方面与经验的方面融合起来。他的主要观点是，全部科学都利用理论的格式(包括定律和初始条件)，假说从中推演出来，最终付诸检验(参见表2.1)。亨普尔指出那种格式的跨学科的普适性，他的工作因此体现了

[1] 艾耶尔(1946年)对逻辑实证主义观点作了清楚明白的概括。

社会科学与自然科学方法统一性的实证主义观点。不过，他确实承认社会科学在两个方面的独特性。[1]一方面，有些规律是植根于人们的不言而喻的常识之中的，因此它们并不适合于被推论地表达出来。另一方面，由于已经积累的经验证据通常是不充分的，因此历史学家和其他社会科学家倾向于利用"说明略图"，这与DN模式不是同一的，不过还是接近于DN模式。在社会学那里，亨普尔的工作受到了从霍曼斯到默顿那些理论家的欢迎（参阅第2章）。霍曼斯提出了关于行为心理学和功利主义经济学的规律，而默顿则根据亨普尔的假设—演绎的方法重构了涂尔干在《自杀论》中的论点。[2]

表8.1 亨普尔的DN模式

解释要素	L1 L2...Ln C1 C2...Cn	各种规律 各种前件条件
待解释的事物 E		

实证主义已受到来自多种角度的批判。与其提出详尽的一系列问题，我还不如只讨论由三种主要的、与之对立的理论传统最初提出的那些批评。要讨论的第一个问题是根据解释学传统工作的那些理论家提出的，第二个问题是由批判理论的成员提出的，第三个问题则是由批判的实在论者提出的。 180

接受解释学传统的作者认为，尽管实证主义或许能应用于自然科学，但是，令人遗憾的是它不能用于研究社会领域。理由是，实证主义的认识论里缺乏解释学，而后者是理解社会

① 特别参阅亨普尔的论文，"一般规律在历史中的作用"（Hempel，1965年，第231—244页）。

② 例如，参阅霍曼斯（Homans，1964年；1967年）。

领域必不可少的。这大体上是温奇在其有影响的《社会科学的理念》[①]一书中的立场。温奇受到后期维特根斯坦的影响，他把社会世界看成是充满意义的。人不同于天生的对象，乃是在于他们把意义赋予他们周围的世界，并且依照那意义而行动。因此，温奇继续说，意义被嵌入同一共同体成员所共享的不言明的规则之中。因此，要以不同的方式对待社会领域与自然领域的规则。任何观察到的规则都已假设同一性标准：观察到的规则，全部 Xi 都有 Yi 伴随，依赖使人们决定全部 Xi 是同一的而且全部 Yi 也同样的具有同一性标准。然而，在社会领域，这些同一性标准是由观察到的行为所处的共同体共享的规则提供的。研究者必须逐渐学会这些不言明的规则，而这项事业显然已远远脱离了实证主义在休谟式因果关系方面的成见。

虽然温奇对实证主义社会学的批判已得到广泛的承认，但是大部分评论家并不完全接受他的论点。通常人们提出两种保留意见。首先，有实在论的看法：温奇错误地假定实证主义认识论是恰当的自然科学哲学。就如本章后面将会表明的那样，实在论者认为，自然科学的说明格式的性质与实证主义所假定的那种格式是有区别的。因此他们论证道，一旦人们提出对科学说明的实在论阐述，温奇关于自然主义不可能性的立场就站不住脚了。[②]我在后面一节里将讨论这个问题。其次，人们已经认为，尽管温奇正确地主张，跟意义和遵循规则相关的问题，对社会科学来说，如果不是最基本的话，也是重要的，但是社会学分析肯定不会以此告终。除此之外，研究者的任务还在于把注意力放到在被研究个体的知觉与评价中的

① 温奇（Winch，1990 年）。

② 巴斯卡（1989 年，特别是第 25—70 页，第 120—159 页）。

错误上面。这也是他或她的任务：即把注意力放在人的行动的未被注意到条件与未预期的后果上（参阅第 4 章）。[①]所以，第一种形式的批评对温奇著作中的自然主义提出质疑，而第二种则指责他为纯粹描述类型的社会研究作辩护。尽管很重要，但两者都不是意在削弱他反驳实证主义社会科学观点的力量。

人们已经表达了、尤其是由批判理论的拥护者表达的对实证主义者关于事实与价值区分的怀疑（参阅第 6 章）。论点是多种多样的，但我认为其中两个论点特别有伤害力，因此值得注意。其一，已经有人提出相反的论点：即便研究者在追求 181 “客观性”时，价值与兴趣必然影响整个研究过程（而不只是课题的选择）。其次，许多批判理论家的立场一直是：不管根据事实本身价值是否进入社会研究的问题，纯客观的社会研究不管怎么说都不是可取的策略。支持这种批判的理由可能是消极的，也可能是积极的。积极的命题是，社会研究不是简单地描述或说明社会实在，它的一个主要目标是为被研究的个人的自我解放作贡献。消极的命题涉及这种论点，即以价值无涉的事业为托词的社会研究实际上倾向于为社会的特殊价值——通常是保守的价值服务。按照法兰克福学派的看法，尤其是实证主义的社会研究，不仅是工具合理性在社会生活不同领域内扩张的标志，而且它们也对这种扩张作出贡献（参阅第 6 章）。在实证主义框架内的社会科学的任务，不是志向于解放的目标，而是沦为对社会平安运转的技术的难题的认同和回避。[②]

---

① 例如，参阅吉登斯（1993 年，特别是第 50—56 页，第 163—170 页）。

② 实证主义者与批判理论家的主要争论记录在所谓的《实证主义的争论》，参阅阿多诺及其他人（1976 年）。

从实在论的观点看，实证主义科学的说明观似乎是成问题的。理由有两点。其一，实证主义者倾向于把因果关系归结为有规则的连结，这不能确立规律跟偶然的一般法则的区别。实在论者业已证明，观察到的规则性不足以提出有关因果关系的断言——大部分实在论者都会证明它们也不是必然的。相反，所需要的倒是要指出能说明观察到的规则性怎样产生的隐蔽机制。[①]其二，大部分实在论者已对实证主义的说明与预测对称的观点感觉不适。确实存在许多被普遍认为成功的理论（诸如进化理论和在量子物理学与热力学中的最新的进展），尽管它们并没有考虑准确的预测。相反，许多考虑到预测的设计根本就不是说明：阅读气压表容许人们作出气象预测，但并没有减少人们在此领域内的无知。[②]

如上所述，实证主义已受到来自完全不同角度的批判：由于忽视社会生活的意义方面而受到解释学的批判，由于坚持事实与价值的错误区分而受到批判理论的批判，因错误的科学说明概念而受到实在论的批判。我确实不想暗示对实证主义批判在此终止了。在概念方面存在许许多多其它问题——如此之多以致实证主义的认识论，甚至进一步说，实证主义的社会科学不再是能够独立生存的见解。就前面所述的而言，它的最薄弱点或许在于，它假定在观察与理论间存在着严格的区别。182 在哲学和心理学中，作为白板的心灵观念现在已被人们抛弃了，而且一种共识业已产生，即只有凭借理论的预设观察才是可能的。如果理论的假定对观察来说是必不可少的话，那么后者就是不可靠的，因而不能提供实证主义者所企望的可靠基础。

---

① 基特与厄里（Keat and Orry，1982 年，第 3—45 页）。

② 哈雷（1985 年，第 56—58 页）。

证伪主义

卡尔·波普尔是20世纪最有影响的哲学家之一。他的著作涉及的领域和范围极为广泛，他探讨不同的问题，从纯粹认识论和科学哲学，到政治和社会理论 尽管他的兴趣范围广泛，但他一以贯之的观点还是给人留下了深刻印象。许多主题在他的作品里是重复出现的。首先，不管在什么语境里，他坚信开放式的辩论与批评的价值——显然这是他与哈贝马斯共同的信念（参阅第6章）。例如，波普尔把这条原则看作是我们的自由的议会民主制度和我们科学活动的基础，而且他的大部分作品致力于阐发和捍卫这条原则。他警告人们有人已作出许多尝试来限制这些开放式讨论的程序。这些限制可能是结构上强加的（如通过极权主义政体），也可能是从思想上强加的（如通过促进不可证伪的和历史决定论的研究）。我们应当在这种更广阔的语境中看待波普尔的科学哲学

为了理解波普尔的批判理性主义背后的逻辑依据，我们必须把握归纳主义的纲领的基本假设。前面我已提到过归纳主义，现在正是深入探索它的时机。按照归纳主义观点，我们可以从有限数的单称观察陈述中推断出全称陈述。例如，"全部渡鸦是黑的"是全称陈述，而"这只渡鸦是黑的"是单称观察陈述。请注意，归纳主义依赖实证主义对理论语言与观察语言作严格区分的信念。这就是说，人们设想观察是不依赖他们的理论预设的，以致认为这些观察是推断全称陈述的可靠的基础。当然，归纳主义者声明，只有一些条件被满足，（从单称陈述到全称陈述的）推断才可能做出。首先，观察数必须是充分高的；例如，观察到两只黑渡鸦不足以推断全部渡鸦是黑的。其次，必须在范围广泛的条件下搜集各种观察结果，因此，归纳主义者将在不同的

季节，在每天的不同时间，在不同的国家等等观察许多渡鸦。再次，没有任何单个的观察与普遍规律相抵触。显然，一旦观察到一只渡鸦是黑的，就会使全部渡鸦是黑的陈述难以置信。[①]我们可以很容易理解归纳主义起初吸引了许多哲学家和科学家。它意味着与那时代的形而上学的决裂，它也燃起了这种希望，即通过没有偏见的实验和观察，我们可以达到对世界的较好的理解。然而，从哲学方面说，归纳主义遇到许多困难。首先，人们不可能从有限数的观察中推断全称陈述，因为总是存在这种可能性：未来的观察与那个全称陈述相矛盾；这就是人们通常所知的归纳的难题。[②]另外，考查同样的例子，不管迄今为止已观察到的黑渡鸦那么多，从这些观察出发人们仍不能推断全部渡鸦是黑的，因为总存在这种可能性：未来会遇到不是黑色的渡鸦。我们也可以用归纳推理和演绎推理的对比重新表述归纳的难题。演绎推理这样的，如果论证的前提是正确的，那么得出结论也是正确的。例如，“如果全部渡鸦是黑的”是正确的，而且“如果这只特殊的动物是渡鸦”也是正确的，那么就必然得出，“这只渡鸦是黑的”结论不可能是错的。以上所述并不适用于归纳推理：这里前提或许是正确的而结论可能是错误的。例如，考虑到“渡鸦1是黑的”是正确的陈述，而且“渡鸦2也是黑的”等等，然而对“全部渡鸦是黑的”全称陈述来说仍有可能是不正确的，尽管全部前提是正确的。所以只要前提是正确的，演绎推理提供关于结论有效的确定性，而归纳推理则不是这样。

183

　　人们作出许多努力试图解决归纳主义所面临的诸问题，但

---

① 关于归纳主义的例子，可参看穆勒（1891年）。易于理解的概要，可参阅查莫斯（Chalmers，1976年，第一章）。

② 休谟在其《人性论》里第一次提出归纳的难题（Hume，1978年，第一卷，第三章，第六节）。也请参阅罗素（Russell，1967年，第33—38页）。

是一切都是徒劳的。有些哲学家主张，尽管一些观察决不足以推断全称陈述，但是前者确实有可能产生后者。然而，这种主张并不站得住脚，因为观察数是有限的，而全称陈述涉及无限数的（或未知的）案例。从有限数的案例（不管数量有多大）出发做证明并不添加有关无限数（或未知的）案例的可能性

捍卫归纳主义的另一种尝试是利用经验证据。尽管归纳主义的方法在逻辑根据上不可能得到辩护，但人们可以借助于科学史来证明它是正当的。于是就有这种论点：首先，科学家几乎总是运用归纳主义的方法，其次，他们已成功地如此做了。这种论点也是有缺陷的，理由有三。其一，通过归纳，科学家已获得某种进步或成功，但这种事实并不排除下述可能性，即如果人们已运用了不同的研究方法，那么就会有更大的成就。其二，大多数当代学者如库恩和波普尔已证明，从科学史上看，科学家很少依赖归纳。[1]其三，即便科学家以归纳主义方式行事，这种论点也因其循环性而不令人信服：它试图用归纳主义方法本身来捍卫归纳主义。作为证明的一部分，它假定将要证明的东西。[2]

184

以此为背景波普尔的科学哲学就变得可理解的了。他反对归纳主义学说，证明演绎推理在科学实践中的重要性，就如在他之前的利比希和杜亨，和大致与他同时代的亨普尔。[3]在波普尔看来，科学家不只是观察并从那观察中做推断。相反，他们从问题开始，由此他们构建允许他们演绎地推论出可检验假设的可行的理论构造。这些假设通过观察得到检验，如果理论经受不

---

① 可比较库恩（1970a）与波普尔（1968年）的观点。

② 归纳主义的某些基本问题查默斯（1976年，第二章）已列出来了。波普尔对归纳主义的讨论，例如，可参阅波普尔（1968年，第27—30页，第262—265页，311—317页；1989年，第42—55页；1992年第141—147页）。

③ 可将波普尔（1968年，特别是第27—30页、32—34页）与杜亨（Duhem，1954年）和亨普尔（1965年，1966年）。

作检验，那么它们就被放弃。

波普尔与归纳主义还有另外一些差别。请注意，归纳主义者假定理论语言与观察语言有着严格的区别。心灵被看作是一块白板，外部世界在其上打上印迹，因而观察陈述是不依赖于理论的。心理学的最近的研究表明这种观念是错误的：人们能够接近世界的时候，他们依赖一系列理论预设。波普尔也否认观察陈述与理论陈述的幼稚的区分。他的作品中反复出现的一个主题是，理论假设在一定程度上是获取知识的一个先决条件。[1]

波普尔试图克服归纳的难题。虽然全称陈述不可能从有限数的观察中推出来，但是一个单称的反驳也确实足以抛弃全称陈述。一个黄色的渡鸦足以得出结论，并非全部渡鸦是黑色的。从困扰他们的难题出发，科学家们提出貌似有理的理论，从那种理论中他们推出假设。以观察为依据，一个单称反驳就足以抛弃该理论。于是新的理论得到试用，最终也将得到反驳。在波普尔看来，科学理论是暂时的构造，而且它们通过"试错法"互相接替。[2]

从波普尔的反驳在科学进步中起主要作用的观点中得出一些重要的东西。为了阐明这一点，波普尔提醒读者，一个假设要如此构成以致它是可反驳的，那么它才可能被反驳。例如，我们比较一下陈述"2+2=4"与命题"一个国家的工业化程度越高，其出生率就越可能降低。"前者决不可能被反驳，而后者原则上可能被证伪，如果经验证据表明相反的话。因此，波普尔的哲学需要规范的方面。185 他规定只有当理论允许人们推出可证伪的假设，这就是说，假设如此被构成以致它们是可以被证明为错的，

① 例如，参阅波普尔（1968年，第59页，106—107页；1970年，第51页）。

② 波普尔关于科学通过"试错法"而前进的观点之思想背景，参阅同上（1992年，第44—52页）。

这种理论才可能被视为科学的。在那种含义上不可证伪的理论仍然可能作为启发式的设计起作用,它们也可能提供走向未来科学理解的第一步,但是把它们设想成为科学理论本身,那就会是错误的。可证伪性确实是波普尔的科学与非科学的分界线。[1]然而,就如可证伪性是重要的那样,可证伪的程度也是重要的:有些命题是高度可证伪的,有些是低度可证伪的。波普尔不仅要从科学话语中根除不可证伪的理论,他也竭力赞赏可证伪的陈述。他想要科学家过危险的生活,提出易于被反驳的"大胆的猜测"。

理论不得不成为可证伪的,不仅因为它们以后免不了受到反驳,而且因为可证伪性与精确性和信息量是结合在一起的。请比较以下两种陈述:"某人今天可能或不可能自杀"和"男人比女人自杀率更高"。前者是不可证伪的:不管是否有人自杀,该陈述不可能被反驳后者是可证伪的:如果人们发现在妇女中自杀的比率比男人高或在性别方面没有重大的差别,那么该陈述将受到反驳。第一种陈述不仅是不能证伪的,而且它也不能提供有关世界的信息,因为它不能排除任何可能性。第二种陈述是可证伪的;它排除了诸种可能性(例如,就自杀而言男女间不存在差异)而且因此提供了有关世界的信息。一般来说,可证伪性与信息量是相称的。同样,可证伪的程度与精确性和信息量也是相称的,一种陈述越是可证伪,它就越精确而且就提供越多的信息。[2]

波普尔的可证伪性观点是他攻击马克思、弗洛伊德和阿德勒的观点的核心部分。对波普尔来说,尽管科学地研究社会领域是完全可行的,但是许多骗子已潜入这个领域。在其自传里,

---

① 波普尔(1968 年,第 40—42 页,78—92 页)。

② 同上(第 119—123 页)。

波普尔指出,从早年起他就对相对论这一方与马克思主义和精神分析为另一方的差异留下了深刻的印象。[①]从爱因斯坦的理论推出大胆的猜测,这为将要作出的准确预测留有余地,也为证实或证伪留有余地。这一点完全不适用于马克思主义或精神分析。相反,这两种学说可能提供相互排斥的方案而且因此免受反驳。不管共产主义革命是否已经发生,不管你是以这种方式还是以那种方式随你的创始人而行动——该学说总是与两个相互排斥的可能性相合。因此,在波普尔看来,马克思主义和精神分析具有吸引力的潜在根源恰好是它们的弱点:它们有阐述十分不同的、甚至是相互排斥的行动或结果的能力。

186 波普尔对马克思的批判与他对历史决定论的攻击联系在一起。他用历史决定论意指"一种社会科学的研究态度,它假定,**历史的预测**是其主要目标,而且假定,通过发现历史进化背后潜伏着的'节律'或'模式','规律'或'趋势',这种目标是能达到的"。[②]马克思的历史唯物主义明显地说明了历史决定论的观点。在这里波普尔的论证变得相当复杂,但看来大致有三个论点。其一,历史决定论不能区分规律与趋势。[③]前者是有条件的陈述,("如果……那么……"),而后者仅涉及过去不太遥远时期内的事件序列。与对规律的普遍性要求相反,关于未来特殊的趋势为什么会持续下去,人们不可能提出任何证明。其二,历史决定论者的预言经常依靠不可证伪的命题。如果预言还没有发生,那么历史决定论者总可以论证它可能在后来阶段里发生。其三,波普尔有关知识增长的论点。未来依赖知识的增长,但是人们不可能知道科学知识的未来(因为如果人们能够预测那种

---

① 波普尔(1992年,第31—38页)。
② 同上(1986年,第3页)。
③ 同上(第115页)。

知识,那么人们肯定现在就会拥有它了)。因此人们不可能作出有关未来的预言。[①]

就如波普尔批判历史决定论那样,他也攻击关于社会的乌托邦的观点。乌托邦的设想一旦实现,就如任何人类干预那样,就会导致意想不到的(经常是不能预见的)潜在地与乌托邦某些方面矛盾的后果。独裁主义的措施经常被用来捍卫乌托邦以反对批评。因此,一点也不出人意外,乌托邦往往是不可证伪的,因而不受理性的批判。波普尔不赞成乌托邦,而是主张渐进的工程,在这种工程里政策逐步贯彻落实而人们从它们的错误中学习——因而他的进步观念又是一种试错法。显而易见,社会科学在这种过程中起重要作用:通过科学研究,人们从其错误中学习而且在其基础上合乎理性地引导他们的社会。[②]

虽然波普尔的社会科学哲学与亨普尔的 DN 模式一样强调演绎,但是批判理性主义与实证主义认识论实质上是不同的。归纳主义和实证主义的科学观点坚持累积的知识概念,而波普尔的证伪主义则把科学理论设想为暂时的——在后来阶段将被取代的。波普尔的观点看起来矛盾而可能是正确的:人们只可能确定他们所坚持的将是错误的,而决不可能确定他们所坚持的将是正确的。所给出的形象远离先前关于科学的观点所论及的旧的确定性。

针对波普尔的哲学已有三种主要的批评意见。第一种批评集中在他关于负载理论的观察性质的观点。波普尔借此意指只有借助于作出一些假设才可能做出观察,某些假设可能是错误的。然而,考虑到证伪以观察陈述为基础,如果(如波普尔正确地承认的那样)观察是负载理论的,那么证伪必定是负载理论的 187

---

① 波普尔(1950 年;1986 年,第 6—8 页)。

② 有关波普尔对乌托邦思想的批判,参阅同上(1966 年,特别是 157—168 页)。

因而是不可靠的。如果实际情况如此，那么不仅任何人都不能确定他们所坚持的将是正确的，他们甚至也不可能确定他们所坚持的将是错误的。

第二个问题与科学史上相对新的发现有联系。库恩和其他许多人业已证明波普尔的批判理性主义不符合科学家常规操作的方式。库恩的论据在于，在“常规科学”时期科学家并不对他们研究的范式(即由科学共同体成员分享的一套毫不怀疑的规则和假定)提出质疑。相反，他们试图明确有力地表达那个范式。一旦人们面对可能推翻该范式的结果，他们倾向于谴责辅助的假设或检验处境——而不是范式。请把这种情况与波普尔的爱冒险的科学家形象比较一下，后者危险地生活着，他提出大胆的就要受到反驳的猜测。库恩的科学家形象是比较谦虚谨慎的，他试图发展范式的进一步的细节而且最初对革命的结果视而不见。只有在后来阶段(一旦遇到许多与那范式相矛盾的结果，而且被告知两者不相容)他们才开始对基本范式提出质疑。[①]

波普尔对库恩的回答是可预料的：波普尔的科学哲学归根到底是规定性的，不是描述性的。因此波普尔论证道，如果在库恩的历史重构中有某些真理的话，那么要说的只是这些科学家没有受到恰当的训练。[②]波普尔的论点不可能得到维持。一旦人们证实在最近两个世纪里科学家很少遵循这些原则，特别是考虑到波普尔自己赞赏的恰好由这些同一批科学家作出的进步，那么波普尔就难以维持规定性的科学哲学。在法伊尔阿本德的反事实的思维里反对波普尔的历史案例甚至变得更加有力。他认为，在一些有意义的案例里，人们已经可以表明，不仅

---

① 库恩(1970年a；1970年b)。

② 波普尔(1970年)。

科学家们很少遵循波普尔的原则，而且要是他们遵循了，那么有意义的进步（他们确实取得了）就不会发生了。[1]

其三，实在论者已经批评波普尔错误地假定封闭的体系的存在。科学家们在实验室的实验中创造了封闭的体系：一个原因因素被孤立起来而其它的因素被控制住。实在论者坚持，事实上封闭的体系是罕见的，而开放的体系倒是常见的，尤其是在社会领域。开放体系的存在意味着，不同的生成机制介入其中而且它们可能相互抵消。归纳主义者探求规则性是徒劳无益的，实证主义者或波普尔对证实和证伪的成见也一样，因为他们依赖封闭体系的幻想的假设。对一命题的证伪可能是由于命题的错误，但是因体系的开放性也可能由于介入的机制。同样的论点也适用于对陈述的证实，对陈述的证实尽管有可能说明命题的真理，它也可能是由其它的生成机制的介入来说明。[2]

188

伊姆雷·拉卡托斯的深奥微妙的证伪主义是拯救波普尔的观点的最煞费苦心的尝试，他考虑到上面提到的科学史家的一些批评。如库恩那样，拉卡托斯在比较广泛的含义上设想理论：拉卡托斯的研究纲领提到一套由同一共同体成员分享的关于如何进行经验研究的假设和规则。一个证伪显然不足以抛弃一个研究纲领，因为证伪可能不是指出假设的错误，而是由于这种事实，即一个或多个辅助的假设是错误的。所以拉卡托斯的主要观点是，研究纲领的核心部分必须得到捍卫以防如此快速到来的反驳。在此语境里，他对研究纲领的硬核与防护带作出区分。他用硬核意指由在那个研究纲领范围内工作的全部科学家所共有的基本的理论假设。例如，对在涂尔干理论框架内工作的社会科学家而言，"社会事实必须被看成是物而且是由其它社会事实说明

---

[1] 法伊尔阿本德（Feyerabend，1975年，第69—164页，171—180页）。

[2] 巴斯卡（1978年，第63～142页）。

的",这就成为硬核的一部分。在拉卡托斯的术语里,防护带指一套关于如何进行研究的辅助假设和初始条件。于是,只要科学家们在特有的研究纲领范围内工作,那么硬核必须保持完整无缺(拉卡托斯称它为"消极的探索法"),而防护带则有必要就可以改变("积极的探索法")。一旦科学家们决定改变硬核,一个新的研究纲领便产生了。拉卡托斯认为,一旦最初的研究纲领不再是"进步的"而是"退化的",才应当作出这种改变。如果研究纲领允许理论的或经验的进步,那么它就是进步的。前者指成功地应用于新的领域,后者指新的经验发现和证实 如果研究纲领不能作出经验的或理论的进步,那么它就是"退化的"。[①]

对波普尔的证伪的不可靠性的批评并不适用于拉卡托斯,因为我们的观察陈述负载理论的性质这种观点处在他的批判理性主义的核心部位。与波普尔相比较而言,拉卡托斯的著作也不太容易受到关于历史的不准确性方面的批评,因为他把库恩的某些观点融合进他的哲学构建之中。不过,实在论对证伪主义的批判还是站得住脚的。除此之外,拉卡托斯不得不承认,一个研究纲领可能一会儿看起来是退化的,然后突然间重新表现为进步的。一种常见的、中肯的批评的确在于,他不能详细说明189 一个研究纲领什么时候毫不含糊地被视为是退化的。这确实是给出了一个难题,他与波普尔一样,把自己的主要任务看作是发展一种规定性的科学哲学。

但是,不管是波普尔的还是拉卡托斯的批判理性主义,都还存在更为深刻的问题。两者都正确地相信,贯彻开放的讨论和批评程序是富有成效的。两者都正确地认为这些程序对于科学进步都是必要的。但是两者于是着手确定应该展开讨论的确切界限。例如,波普尔坚持,有关科学理论的有效性的讨论应当专

---

① 拉卡托斯(Lakatos,1970年)。

注于经验的证实或证伪。于是，三个难题就产生了。其一，制定这些严格的规则(关于什么是有意义的、有成效的和正当的科学交流)与对开放的辩论和批评的最初承诺相矛盾。要在科学中使讨论和批评制度化就必须要有在元水平上的相似的开放的讨论。其二，科学交流往往从采纳跟波普尔和拉卡托斯制定的规则不同的规则开始的。理论是否能作成功的预测只是科学家使用的(许多标准中)的一个标准。其它标准也起作用：理论的简洁性，它的覆盖面是否广泛，它的洞察力等等。其三，尤其在社会领域，波普尔的(甚至拉卡托斯的)规定会导致极为贫乏的理论评价程序。它们会导致放弃极有教益的理论(如弗洛伊德或马克思的理论)而使无意义的理论幸存。确实，人们不难设想众多的(现实的或想象的)理论，它们是高度可证伪的，已经被证实的，但是它们缺乏深度或广度。

实　在　论

自20世纪70年代以来，实在论的社会科学哲学已处于新生状态，这样说大体上是公正的。实在论的科学哲学最初由哲学家如玛丽·赫西和罗姆·哈雷提出来，目的在于避免那时声名显赫的逻辑实证主义模式及其证伪主义的替代品的某些刻板性和不一贯性。实在论对社会科学的意义马上变得明显了，以致第二代实在论者，如罗伊·巴斯卡和南希·卡特赖特，几乎只探讨社会科学。三种出版物对实在论的社会科学的普及起了主要作用：哈雷与西科特的《社会行为的说明》，基特与厄里的《作为科学的社会理论》，和巴斯卡的《自然主义的可能性》。[1] 我将

---

[1] 哈雷与西科特(Harré and Secord，1972年)；基特与厄里(1982年)；巴斯卡(1989年)。

依次简略地讨论各个作者。

第一，哈雷献身于实在论事业对社会心理学产生了深刻的影响，尤其是自70年代早期具有广泛影响的《社会行为的说明》一书的出版以后。[①] 在该书中，哈雷与西科特据理反对实证主义认识论在社会心理学的支配地位，与其随之而来的休谟的因果关系概念和人类行为的机械论的模式，同时呼吁受到实在论鼓舞的"伦理生成论"。伦理生成论特别依赖米德和维特根斯坦，试图根据自我监督和遵循规则来说明人的行动。通过引进这些概念，哈雷与西科特据理反对他们所看到的在社会心理学中占支配地位的观点，按照这种观点，人类行为是由外部因素决定的。相反，哈雷与西科特主张，人们不断地按照共有的、不言明的规则监控他们的行动。

第二，如果《社会行为的说明》把实在论引入社会心理学，那么基特与厄里的《作为科学的社会理论》对社会学来说起了相同的作用。[②]《作为科学的社会理论》在《社会行为的说明》之后不久出版，它的基本哲学受到哈雷的极大鼓舞。除此之外，基特与厄里着手阐明哈雷的实在论、结构主义社会学与解释学的亲和性。实证主义再一次成为主要的靶子。基特与厄里求助于可能或不可能直接观察到的基本机制来阐明观察到的规则性，他们认为这是社会学的任务。于是，他们表明结构主义与解释学的作者是未定型的实在论——与实证主义认识论统治作斗争的同伴。从实在论的视角出发，结构主义与解释学确实试图求助于不是必然直接可观察到的实体来说明观察到的规则是怎样产生的。

第三，对实在论日益增长的兴趣在巴斯卡的《自然主义的可

① 哈雷与西科特（1972年）

② 基特与厄里（1982年）

能性》[1]一书中达到顶点。这部实在论的宣言，在20世纪70年代后期问世，对社会科学有着重要的派生影响。跟基特与厄里一样，巴斯卡也致力于把实在论与结构主义和解释学的观点融合在一起，不过，他的总的方案比之基特与厄里的有着更大的抱负。与布迪厄和吉登斯不同，他们试图超越许多对立的范畴：主观主义与客观主义，能动作用与结构，等等（参阅第1和第3章）。他的主要见解是社会行动的转换模式。按照这种见解，结构是能动作用的必要条件，而结构的再生产依赖的正是这种能动作用。部分由于巴斯卡著作的普遍的影响，许多主张实在论社会科学观点的出版物现已面世，从受到实在论鼓舞的经验研究到论研究方法论的著作。[2]巴斯卡著作已不只是在社会学界有影响，而且在经济学界也有影响。[3]

考虑到不可能详尽阐明实在论中的全部差异，我将集中探讨所谓的“批判实在论”。批判实在论受到巴斯卡的影响，而且在社会学界有着极大的影响力。首先，我将详细地说明这种实在论观点的最重要的特征，既说明它作为一般的科学哲学特征， 191
也说明它对社会理论所作贡献的特点。然后，我将讨论它的一些不足之处。

与实证主义一样，实在论也坚持“自然主义”。这就是说，实在论者鼓吹科学的统一，或比较准确地说，自然科学与社会科学方法的统一性。实在论者与实证主义者在科学“方法的性质”方面意见不合。后者依赖休谟的因果关系概念，他们拒绝把实在归属于不可直接观察到的实体（参看上面所述）。前者提出非休谟式的因果关系概念，而且他们把“实在”划归为理论的实体（参

① 巴斯卡（1989年）。

② 例如，莱德（1992年）。

③ 经济学与实在论的关系，参阅卡特赖特（Cartwright，1989年）。

看上面所述)。由于赞成自然主义,实在论者使自己远离大部分受到解释学启发的社会科学哲学。实在论者同意温奇的关于社会世界是具有意义的观点,但是主张从这一点就推出(就如温奇和其他许多人所做的那样)"自然主义的不可能性"则是不合逻辑的推论。实在论者承认,社会结构与自然结构间存在着差异;例如,与自然结构不同,社会结构的再生产依靠有助于构成正是那个结构的行动。然而,这一点并不意味着不同的科学方法就是得失攸关的。[1]

实在论者赞成"分层的实在概念"。这就是说,他们相信存在着三种实在领域:现实的,经验的和深层的。现实的层面指事件或事态。这些事件是实在的乃是因为它们不依赖经验层面而发生和存在。经验层面是由人们对现实层面的知觉、观察和经验组成。最后,深层的层面包括生成这些事件的基本机制或力量。深层的层面不是必然可以观察到的,但是它依然存在着。[2]

实在论者认为,这些不同的领域不是必然同时发生的,而且,事实上,它们相互之间也经常是"不同时"发生的。我不妨详细地说明实在论者在此语境里用(与"不同时"相对的)"同时化"意指什么。在实在论者的用法里,如果人们对事件的观察符合不成问题形式的事件,那么事实的层面与经验的层面间就会有同时性。如果观察语言与理论语言间的严格区别(某些实证主义者采取的立场)适用,那么现实的层面与经验的层面将会是共时性的。确实,如果观察是理论—中立的,那么某人的观察陈述就会毫无疑问地符合已被观察到的东西。同样,仍然在实在论者的术语范围内,现实的层面与深层的层面之间的共时化会意味着,基本的机制在现象的层面上以直接的方式显现出来。如

---

① 巴斯卡(1989年)。

② 例如,参阅劳森(1994年,第262页)。

果科学规律只是有规则的连结（大多数实证主义者采纳的立场），那么现实的层面与深层的层面因而就会是共时的。于是，规律就会在现象层面上不隐蔽地表现出来。

但是实在论者的主张是，共时性是罕见的而且肯定不应当被假定；这种论点是实在论纲领的核心，而且这对其攻击其他科学哲学来说是重要的。首先，现实的与经验的层面通常是非共时的，因为观察是负载理论的（这就是说，观察只有或明或暗地依赖理论的预设才可能作出），因而是不可靠的。因此归纳主义的错误在于假定科学家可以依靠观察的坚固的基础。其次，更为重要的，现实的层面与深层的层面经常是不同步的。实在论者倾向于用落叶的例子来阐述这一点。如果现实的层面与经验的层面是同时发生的，那么万有引力定律就会以毫无疑问的形式出现，而且全部落叶也会（按对同一规律的数学的公式化表述）直线下落。然而，不用说，落叶不是趋向于直线下落。这是因为它们处在开放的系统内：除了万有引力定律外，其它的生成机制也在起作用（例如，空气动力学的力），它们可能干扰引力定律而且潜在地将其抵消。这个例子在某种程度上表明，一旦开放的系统起作用，证实就丧失其实用性，证伪也如此。得出结论说，万有引力定律站不住脚，只是因为落叶不能以该定律规定的方式下落，这确实是荒谬的。实在论者的见解是，封闭的系统一般来说是罕见的，社会系统更不用置疑是开放的系统。特别是在社会领域里，现实的层面与深层的层面相互间经常不同时发生。由于依靠休谟式的因果关系概念，实证主义者不能承认这种共时性的缺乏，而且错误地赋予证实与证伪太多的重要意义。[1]

192

实证主义者倾向于赞同经常被人们所提到的"休谟式的因

---

[1] 方森（1994年，第262—266页）。

果关系概念”之所以被人们称之为“休谟式的”，因为它特别依赖对休谟的因果关系理念的解读。我不考虑这种观念在什么程度上实际上符合休谟对因果关系的深思熟虑的反思。按照实证主义者的休谟式的因果关系概念，有规则的连结对因果关系属性既是必要的也是充分的。因此如果（而且仅仅是如果）人们恒常地发现X由Y相随，那么可以无可非议地说X是Y的原因。例如，实证主义者对一特定国家高的人口出生率的说明可能是这样的，人们已长久地观察到，工业化不足的国家趋向于有高的人口出生率，而且那个特定的国家恰巧是处在工业化的低级阶段。这种休谟式的因果关系概念的一个结果是，因果说明不包括参照生成机制。

实在论者的立场不可能有更大的不同。首先，这种实证主义因果关系的观点，如上所述，要求一种说明，而不是提供一个说明。从实在论者的观点出发，要说明某事就必须说明它是如何发生的，而规则性的连结并不起这种作用。其次，考虑到大部分系统是开放的系统，根据定义，许多抵消的机制在其中起作用，规则性对作出有关因果关系的观点既不是必要的，也不是充分的。所以，考虑到这些反对意见，实在论者就祈求不同的因果关系概念。对他们来说，说明也应当包括有关因果关系的断言，但是要在经验层面上说明现象的原因，只有求助于在非现实的层面上的机制或因果力量才可能完成。这些机制或因果力量不是必然直接可观察到的，但是有关它们存在的某种确定性仍然是可以获得的。人们通过“不明推论式”[①]达到这些机制，我马上就转向这一点。[②]

193

---

① 大前提完全正确，但小前提是或然的因而结论也是或然的一种三段论法。——译注

② 巴斯卡（1978年，特别是第二章）。

现代科学哲学倾向于或者是归纳主义的或者是演绎主义的。归纳主义假定，人们可能从有限的（尽管是大量的）观察中推断出一般的规律，只要这些观察是在不同的环境里作出的演绎主义从由一般规律或假设组成的理论出发，加上初始条件。从这种理论中推出假设，然后加以检验。既不是归纳主义也不是演绎主义，实在论者求助于"不明推论式"，其中不熟悉的现象依靠与熟悉的现象的类比和隐喻得到说明。例如，查尔斯·达尔文的进化论依靠各种类比，与经济学中最适者生存的观念作类比，以及与家庭养育中变异的作用作类比。同样，19世纪的社会学家，如斯宾塞和涂尔干，试图依靠与生物进化作类比以说明长期的社会变迁。其它的例子包括：莱维-斯特劳斯依靠与语言系统的类比来说明社会生活（参阅第7章），或者利用当代经济学中的进化模式（参阅第7章）。实在论者提倡不名推论式有两个理由。其一，他们认为，它允许人们超越某些或者通常与归纳主义有关联或者通常与演绎主义有关联的哲学难题。其二，他们想用它来解释科学活动的创造性的原因，而以前的科学哲学则在这方面没有很好的记录。[1]

通过讨论实在论者对自然主义的承诺，我已经提到他们的社会理论的某些方面。此刻我就详细地阐述这一方面。[2]实在论社会理论的主题之一是，如结构化理论那样，超越长期存在的二元论的必要性，即超越在个人与社会间的，或者以行动为取向的理论与结构理论间的二元论（参阅第4章）。为了超越这种二元论，他们主张赞成社会行动的转换模型（以下简称为TMSA）。如吉登斯的"结构二重性"那样，TMSA假定，结构是能动作用产生的先决条件，而能动作用造成正是那个结构的非预期的再生

---

① 巴斯卡（1978年，第125页）。

② 有关社会理论的实在论观点，参阅同上（1989年第31—54页）。

产。这种循环模型的一个例子——已在第4章引用——可以在语言中找到。当人们说英语的时候，他们不得不依赖英语语言的结构属性，但是说话的行为也对同样那个结构的再生产作出贡献。从这一点得出三个问题。其一，与把结构视为能动作用障碍的某些结构主义者的研究方式不同，TMSA 把它看作是能动作用的必要的条件。与吉登斯一样，实在论者倾向于简练精辟地阐明这一点，他们说，结构不只具有约束力，而且也具有助力（参阅第4章）。其二，与结构主义者使结构物化并贬低能动作用的倾向不同，实在论者说明结构再生产是依赖行动的，正是那同一个结构使该行动成为可能。其三，与那些解释学倾向于把人的行动描绘成重新创造的研究方式不同，TMSA 的一个衍生结果是，在社会领域里不存在"白板"。在某些方面，珀修斯的"从无中不能生有"的思想非常好地概括了实在论的立场。因为任何转换只有依靠（因而再生产）某种结构属性才可能做到。

请注意，某些实在论者在某种程度上依靠对维特根斯坦著作的特别的解读，就像吉登斯那样，他们倾向于强调，人是有认识能力的个体，他们对社会生活知之甚多，尽管是以实践的方式知道的（参阅第3与第4章）。例如，某人知道自己的本国语言乃是在于，他知道如何说符合语法规则；说自己的本国语言，某人并不需要毫不含糊地知道语法规则。（事实上，推论形式的知识在此例子里或许是障碍。）同样，某人知道如何作为，以符合当地正派的行为准则，而不必要能够推论式地阐明这些准则。总的说来，所涉及的知识是关于社会生活的**不言而喻的规则**的实践知识。

实在论的主要弱点在于，它作为规定性的科学哲学是失败的。尽管实在论者最初试图重建（自然）科学家实际上所做的，但是某些人随后就走得更远而且把规定的价值分派给实在论。他们主张或假定，实在论可以告知科学家：什么事**必须**得做。例

如，哈雷不仅拒绝考虑他所认为的实证主义的心理学观点，而且也为心理学理论和方法论引进了一种受实在论启示的新的规定。相似地，劳森不仅指责主流经济学中的大部分研究扎根于过时的而且错误的实证主义认识论之中(参阅第7章)，而且他也呼吁受实在论启发的经济学。在他们从实在论中引申出方法论的规定的尝试方面，哈雷和劳森不再是孤独的；许许多多采取实在论态度的关于社会研究方法论的新教科书已经问世。

然而，作为规定性的哲学，实在论的纲领确实是有局限的，这有一些理由。首先，在实在论看来，似乎被排除在外的惟一的研究类型是极端形式的实证主义。与实在论者所假定的或陈述的相反，不管怎么说社会科学中的大部分研究不是按照实证主义原则运作的。社会科学家仅仅研究有规则的连结并停留在现象层面上确实是罕见的。即便是涂尔干的《自杀论》，通常被看作是社会学中的实证主义经验研究的卓越的典范，也没有忘记对规则性的追求。[1]其二，大多数实在论的指导方针已被社会科学家们遵循，他们提到基本的机制以阐明观察到的现象，这些基本的机制通常被认为是不可能直接观察到的。例如，在《自杀论》中，涂尔干寻找基本的社会力。受制于这些力的人不是必然意识到它们的存在，这类力也不是社会科学家唾手可得的。于是，考虑到大部分经验的社会研究已经按实在论的而不是实证主义的原则运作，并且考虑到实证主义从实在论的视角出发是要被排除的惟一的研究类型，那么作为社会科学哲学的实在论的规定价值必定是十分可疑的。

195

当然，实在论者可能反驳道，任何科学哲学的规定价值不只是依赖它从科学领域里排除某些实践的能力。确实，哲学的规定价值也依靠告知科学家如何进行研究的能力，和提供判别不

[1] 涂尔干(1952年)

同的理论标准的能力。然而实在论在这方面也有不足。请允许我首先考虑实在论关于选择对立的理论的建议。实在论者主张，判别理论的标准是根据它们是否经受得住经验的检验，如它们经受得住经验的检验，那么就根据它们的解释力。经验检验将在后面讨论，我暂时将集中精力解释力这个观念。实在论者认为，当某人面对两种具有同样经验可靠性的理论时，他应当选择一种具有较高解释力的理论。但是当实在论者着手定义解释力时，他们是含糊其词的，不过看来可以假定，理论的解释力依赖该理论可说明的现象范围。一种理论可说明的现象越多，它的解释力就越大。然而，高度不可证伪的理论具有巨大的说明力，实在论的论点似乎暗示着，高度不可证伪的理论是极为可取的。波普尔将会死不瞑目，而且考虑到实在论者认为自己是不论任何陈述皆非绝无错误论者，那么实在论的论点就更成问题了。

现在我将转向实在论关于研究工作所需要的指导方针。实在论者提出，人们应当从“类型化的事实”，即从观察到的自然的规则性出发。类型化的事实的典型是这种观察：叶子趋于落地，或者与社会学更加相关，新教徒比天主教徒有更高的自杀率。从实在论的视角出发，接着就是求助于通过不明式推论达到的基本的机制来说明这些类型化的事实。这些机制的存在则是通过经验的检验被证伪或证实。

196

考虑到实在论的其它前提，关于类型化事实的论点经不起仔细审查。考虑到实在论者假定：系统的开放性，并且在细节上作适当修改后，事实层面与经验层面缺乏同时性，那么他们就不应当，如他们所做的，如此强调观察到的规则性。从他们对系统的开放性的假定出发，他们倒是应当推出，类型化的事实就揭示基本的机制而言是极不可靠的根源。同样，考虑到有关开放系统和事实层面与经验层面间缺乏同时性的同样的假

定，那么他们就不应当，如他们所做的，这么大程度上依赖经验的检验。

换句话说：从实在论关于开放系统的观点出发，人们应当推断，证实与证伪对决定一种理论是否可接受是极成问题的。实在论的纲领从两个方面说是有缺陷的。首先，在实在论者最初采取严格的哲学立场时，忽视了那种观点在处理研究方法论时的明显后果。人们不可能在两方面占有它。要促进开放系统的观念必然反对无条件地信赖观察到的规则性和经验检验。其二，实在论者不能承认他们自己立场的根本的后果。一旦关于开放系统的观念受到赞同，那么判断基本机制存在的经验根据就受到破坏。所以，当实在论者声称有不依赖人们的经验和知觉而存在的基本的结构，他们很可能是正确的，但是，考虑到他们的系统的开放性观念，当他们断言科学家不可能获得关于这些结构存在的确定性水平时，他们必定是不正确的。

当然，人们可能主张，作为规定的科学哲学，实在论纲领的力量在于它对社会科学的贡献。特别是人们可能认为，虽然经验的社会研究已经按照实在论的科学哲学的原则行事，不过实在论还是提出了关于个人与社会的新的、富有成效的观点（而且后者对社会研究方法论有着深远影响）。我认为，相反，实在论的社会理论观点具有严重的局限性。第一，批判实在论纲领的主要预设并不是别出心裁的，而且毫无疑问不是如他们有时描述的那样，是原创的或无经验的。其他人先期提出实在论的社会理论的基本假定。例如，布迪厄和吉登斯早些时候就试图超越个人与社会、能动作用与结构以及主观主义研究方式与客观主义研究方式之间的对立。[①] 吉登斯的结构二重性，如果不是与

---

① 布迪厄在 1972 年发表论此问题的观点，吉登斯在 1976 年。参阅布迪厄（1977 年）；吉登斯（1984 年；1993 年）。

巴斯卡的 TMSA 一致，也是十分相似的（尽管他们对结构的定义有区别）。像巴斯卡一样，布迪厄的习性概念和吉登斯的实践意识概念都着重于不言而喻的知识与遵循规则的相互关系（参阅第 1 与第 4 章）。第二，尽管实在论纲领的主要命题几乎是不证自明的，但是人们几乎没有作出任何比它们进一步的尝试。我们值得回顾一下其中一些命题：人们故意地行动，但是他们产出未预期的后果；人们发挥能动作用，但是他们只有依赖结构才能做到这一点；因而尽管人们是有认识能力的，但是他们的知识总是受到未被注意的条件和未预见到的结果的限制。不是许多人会对这些命题的有效性提出质疑的，因为它们就像数学公理那样是不证自明的。

第三，虽然实在论者与吉登斯有一些差异，但是他们的理论核心是相似的。而我将证明那个核心是成问题的。实在论者把他们的理论描写成是转换的理论，但是实在论的社会理论恰恰不是。TMSA（就像吉登斯的结构二重性概念一样）强有力地阐述结构**再生产**，但不是阐述它们的**转换**。简言之，实在论对社会理论的贡献对秩序而不是对变迁有着特殊的偏见。第四（而且与前面的观点关系极大），实在论者不承认人们摆脱结构考虑事情的能力，以及提出关于先前不言而喻的规则与假定的推论知识的能力。我称这种能力为“次级反思”，它与“初级反思”完全不同，后者指实践的、不言而喻的知识，前者指理论的、推论的知识。次级反思通过遭遇未预料到的经验而产生：例如，遭遇以前行动的未预见到的后果，或遭遇不同的生活形式。一旦次级反思获得公共的—集体的特征，他可能成为有计划的变迁的根源，或深思熟虑的维护的根源。[1]从以上所述人们应当明白，实在论者对秩序的偏见与其忽视

① 贝尔特（1992 年）。

次级反思是结合在一起的（参阅第4章）。

进一步阅读文献与参考书目

就科学哲学史的一般介绍而言，查默斯的《称之为科学的是什么？》一书是极易入门且明白易懂的。就社会科学哲学的一般性介绍而言，我建议读霍利斯的《社会科学哲学》。科拉科夫斯基的《实证主义哲学》是对实证主义的出色的历史概述。吉登斯的《社会与政治理论研究》中的"实证主义及其批评者"提出较多的社会学观点。有关波普尔的良好的入门读物，查默斯的《称之为科学的是什么？》中的相关章节是非常有用的。奥赫尔的《卡尔·波普尔》中的第8章提供了对波普尔有关社会科学观点的简洁准确的阐述。当然，波普尔自己的著作是明晰的且具有挑衅性——特别是《科学发现的逻辑》仍然不失为一种精彩的读 198 物。对那些对波普尔、库恩和拉卡托斯的辩论感兴趣的读者来说，他们给拉卡托斯和马斯格雷夫的《批判与知识的增长》一书的文稿较好地概括了这种争论。巴斯卡的批判实在论在其《实在论的科学理论》与《自然主义的可能性》中有详细阐述。基特与厄里的《作为科学的社会理论》非常好地把握住一旦运用于社会科学的实在论观点的基本特征。乌思怀特的《新社会科学哲学：实在论、解释学和批判理论》探索了批判理论，解释学与实在论之间的联系。

Adorno, T. W. et al. 1976. *The Positivist Dispute in German Sociology*. London: Heinemann (originally in German, 1962).
Ayer, A. J. 1946. *Language, Truth and Logic*. London: Victor Gollancz (2nd edition, 1970).
Ayer, A. J. (ed.) 1959. *Logical Positivism*. Glencoe, Ill.: Free Press.
Baert, P. 1992. *Time, Self and Social Being; Outline of a Temporalised Sociology*.

Aldershot: Avebury.

Bhaskar, R. 1978. *A Realist Theory of Science*. Brighton: Harvester Press.

Bhaskar, R. 1989. *The Possibility of Naturalism*. Brighton: Harvester (2nd edition).

Bourdieu, P. 1977. *Outline of a Theory of Practice*.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originally in French, 1972).

Bryant, C. G. A. 1985. *Positivism in Social Theory and Research*. New York: St Martin's Press.

Carnap, R. 1959. The elimination of metaphysics through logical analysis of language. In: *Logical Positivism*, ed. A. J. Ayer. Glencoe, Ill.: Free Press, 60–81 (originally in German, 1932).

Cartwright, N. 1989. *Nature's Capacities and their Measurement*. Oxford: Clarendon Press.

Chalmers, A. 1976. *What is this Thing Called Science?* St Lucia: University of Queensland Press.

Comte, A. 1969. *System of Positive Polity; Volumes 1–4*. New York: Burt Franklin (originally in French, 1830–42).

Duhem, P. 1954. *The Aim and Structure of Physical Theory*.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originally in French, 1906).

Durkheim, E. 1952. *Suicide*. London: Routledge (originally in French, 1897; reprinted, 1992).

Durkheim, E. 1982. *The Rules of Sociological Method, and Selected Texts on Sociology and its Method*. London: Macmillan (originally in French, 1895; reprinted, 1992).

Faris, R. E. L. (ed.) 1964. *Handbook of Modern Sociology*. Chicago: Rand McNally.

Feyerabend, P. 1975. *Against Method; Outline of an Anarchistic Theory of Knowledge*. London: Humanities Press.

Giddens, A. 1977. *Studies in Social and Political Theory*. London: Macmillan (reprinted, 1979).

199 Giddens, A. 1984. *The Constitution of Society; Outline of the Theory of Structuration*. Cambridge: Polity Press.

Giddens, A. 1993. *New Rules of Sociological Method*. Cambridge: Polity Press (2nd edition, 1993).

Hacking, I. 1983. *Representing and Intervening; Introductory Topics in the Philosophy of Natural Science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reprinted, 1992).

Harré, R. 1975. *Causal Powers; A Theory of Natural Necessity*. Oxford: Blackwell.

Harré, R. 1985. *The Philosophies of Science; An Introductory Survey*.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nd edition; reprinted, 1986).

Harré, R. and Secord, P. 1972. *Explanation of Social Behaviour*. Blackwell: Oxford.

Hempel, C. G. 1965. *Aspects of Scientific Explanation; and other Essays in the Philosophy of Science*. New York: Free Press.

Hempel, C. G. 1966. *Philosophy of Natural Science*. Englewood Cliffs, NJ: Prentice Hall.

Hollis, M. 1994. *The Philosophy of Social Science*.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Homans, G. C. 1964. Contemporary theory in sociology. In: *Handbook of Modern Sociology*, ed. R. E. L. Faris. Chicago: Rand McNally, 951–77.

Homans, G. C. 1967. *The Nature of Social Science*. New York: Harcourt, Brace and World.
Hume, D. 1975. *Enquiries Concerning Human Understanding and Concerning the Principles of Morals*. Oxford: Clarendon (3rd edition).
Hume, D. 1978. *A Treatise of Human Nature*. Oxford: Clarendon.
Keat, R. and Urry, J. 1982. *Social Theory as Science*. London: Routledge and Kegan Paul (2nd edition).
Kolakowski, L. 1972. *Positivist Philosophy; From Hume to the Vienna Circle*. London: Penguin (originally in Polish, 1966).
Kuhn, T. 1970a. *The Structure of Scientific Revolution*.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2nd edition).
Kuhn, T. 1970b. Logic of discovery or psychology of research. In: *Criticism and the Growth of Knowledge*, ed. I. Lakatos and A. Musgrave.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24.
Lakatos, I. 1970. Falsification and the methodology of scientific research programmes. In: *Criticism and the Growth of Knowledge*. eds I. Lakatos and A. Musgrave.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91–196.
Lakatos, I. and A. Musgrave (eds) 1970. *Criticism and the Growth of Knowledge*.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Lawson, T. 1994. A Realist Theory for Economics. In: *New Perspectives on Economic Methodology*, ed. R. Backhouse. London: Routledge.
Layder, D. 1992. *New Strategies for Social Research*. Cambridge: Polity Press.
Mill, J. S. 1891. *System of Logic; Ratiocinative and Inductive*. London: Longmans (8th edition).
O'Hear, A. 1980. *Karl Popper*. London: Routledge.
Outhwaite, W. 1987. *New Philosophies of Social Science: Realism, Hermeneutics and Critical Theory*. Basingstoke: Macmillan.
Popper, K. 1950. Indeterminism in quantum physics and in classical physics. *British Journal of Philosophical Science* 1, 117–33, 173–95. 200
Popper, K. 1966. *The Open Society and its Enemies; Volume 1: The Spell of Plato*.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5th edition; reprinted, 1971)
Popper, K. R. 1968. *The Logic of Scientific Discovery*. London: Hutchinson (2nd edition; originally in German, 1934).
Popper, K. R. 1970. Normal science and its dangers. In: *Criticism and the Growth of Knowledge*, eds I. Lakatos and A. Musgrave.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51–8.
Popper, K. 1986. *The Poverty of Historicism*. London: Routledge (2nd edition; reprinted, 1991).
Popper, K. R. 1989. *Conjectures and Refutations; The Growth of Scientific Knowledge*. London: Routledge and Kegan Paul (5th edition; reprinted, 1991).
Popper, K. R. 1992. *Unended Quest; An Intellectual Autobiography*. London: Routledge (2nd edition).
Russell, B. 1967. *The Problems of Philosophy*.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reprinted, 1991).
Spencer, H. 1961. *The Study of Sociology*. Ann Arbor: University of Michigan Press (revised edition).
Weber, M. 1949. *The Methodology of the Social Sciences*. New York: Glencoe.
Winch, P. 1990. *The Idea of Social Science and its Relation to Philosophy*. London: Routledge (2nd edition).

结　论

201 考虑到前面对社会理论的全面考察，我想在结束时提出关于理论创新与进步的一些比较一般的问题，并对这些问题提出一些试探性回答。首先，我建议的某些指导方针从本书较具哲学性的讨论继续往下展开（特别参阅第8章）。特别是我会简略地阐明理论与经验研究的关系，以及社会理论与其他学科的关系。第二，跟前面各章（特别是第1、第3与第4章）自始至终经常出现的对社会理论的一些批评相一致，我提出一份理论大纲，这份大纲承认社会生活基本上是动态的、反思的性质。简言之，社会理论应当认真对待这种简单事实，即个人能够反思他们的环境，而且当他们进行反思的时候他们可能影响那种知识。

第一个问题关系到理论家应当专注于什么知识问题。从前面几章的讨论中读者应当明白，尽管社会理论中学派林立，一些理论观点相互对立，但是现在已有人作出各种尝试以超越迄今一直对立的理论观点。布迪厄的生成结构主义，亚历山大的新功能主义，吉登斯的结构化理论与哈贝马斯的批判理论都试图吸收不同的观点，而且都试图依靠这种假定，即社会理论的最重要的目的之一是把各种不同层次的分析结合起来（参阅第1、第2、第4与第6章）。所以我坚持，社会理论必须消除下述分歧：

例如，个人与社会、微观与宏观，或能动作用与结构之间的分歧。[①]社会理论家从此推出这种必要性：同时吸收客观主义与主观主义，系统分析与解释学，或结构主义与社会现象学。我担心这种思想路线可能会遇到死胡同。当然，重要的是在进行经验研究的同时对各种不同层次的社会领域间的相互联系要感觉敏锐。我也不怀疑，把各种不同层次结合起来的社会理论是可取 202 的，因为这增大了理论的覆盖面。不过从这一点并不得出结论，就如现在许多人假定的那样，社会理论家应当使结合这些不同层次成为自己主要任务。就值得作出的理论贡献而言，它们必定是由问题驱动的，而且问题应当是精确的。可以说，关于系统分析与解释学或微观与宏观的结合问题是太一般化了而且太明确了，因而导致含糊不清的、毫无信息的回答。尽管理性选择研究的方法论已被人证明有严重的缺陷（参阅第7章），但是人们应当承认，在试图回答准确的且明确的问题方面，它们比任何其他社会理论更好地树立了榜样。例如，他们反复提出的一个问题是，在什么条件下，协同的、集体的行动可能受到损害，以及这个难题怎么可能被克服。或者说，他们考察在什么环境里，自利的行动可能导致不最满意的结果。虽然我不想宣传理性选择理论，但是我确实想强调，提出明白的、确切的问题，就如理性选择理论家所做的那样，与包罗万象理论的任何努力相比较，是向前迈进了重要一步。

第二个问题关系到社会理论如何与经验研究相联系。许多人仍然坚持，社会理论的有效性应当主要取决于经验的检验。因此理论的进步被看做是经验的证伪和证实的结果。几乎没有

---

① 亚历山大（Alexander，1982年a；1982年b；1983年；1984年）；吉登斯（1977年；1979年；1984年；1993年）；哈贝马斯（1987年c；1991年），也参阅诺尔-塞提纳与西库雷尔（1981年）。

人走得这么远以致声称一次证伪就足以抛弃一种理论。相反，他们采取精致的证伪态度，声称一系列经验反驳强有力地表明，所涉及的理论在某种程度上是错误的而且应当被抛弃。不仅许多社会学家坚持这种观点；而且一些哲学家也同样坚持这种观点。即便那些向当今的正统信念挑战的实在论者也坚持这种立场。[①]然而，这种普遍流行的观点是成问题的。毕竟人们不可能预见全部可能介入特定经验研究背景的各种变量，而且更不容置疑的是人们不可能预先准备好所有这些因素(参阅第 8 章)。此外，有限数量的经验观察不可能成为借以决定理论陈述的认知有效性的牢固的根据，因为后者涉及无限数量的或未知数的案例。因此，把经验检验的有效性作为决定理论的真实性或可接受性的主要手段是值得怀疑的。这并不是说，经验的社会研究可能在理论的知识价值方面对我们没有一点其他启发。例如，经验研究可能阐明理论在什么范围内提供了反直观的、新的或深刻的见解。然而把经验检验用来作为有效性的惟一仲裁者就存在许多难题。

这把我引向第三个相关的核心问题，这个问题涉及到理论与经验课题的关系。我已经指出，占支配地位的共识把理论主要看作是说明与预测经验现象的手段，而且把经验研究首先看作是决定理论有效性的手段。与此相反，我强烈请求对社会学的经验研究对象采取不同的理智态度。与其把社会研究对象设想为惟一需要得到阐明或说明的对象，还不如说正是这个对象也必须被看作是推断理论见解的主要的消息来源。例如，与其把文学社会学归结为从社会学的视角解释文学作品，还不如说后者也应当被看作是社会学的想象力与理论见解的必不可少的宝库。社会研究对象可能被如此看待，因为与自然对象不同，它

203

① 劳森(1997 年)。

们是由参与的个人预先解释了的。使自己跟"普通人"借以表达关于社会世界见解的各种不同的方式隔绝开来将是极为不幸的。考虑到社会领域的过渡的性质，时间的流逝永远为新的理论见解提供可能性。由于我们现在生活在非常快速变迁的条件下，经验领域就变得比过去任何时候更是潜在的知识来源。

第四个问题谈到社会理论家应当如何跟结盟的学科和睦相处。在我看来这是不容置疑的，理论创新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正确地应用跟其他研究领域的类比，以及从其他研究领域吸取的隐喻。从结盟的领域学习使社会理论成为蕴藏着潜在理论创新的极富创造力的事业。在20世纪社会理论中已作出的最有意义的创新都借用了从其他学科中得来的见解。可以列举一些实例：结构主义社会理论利用了与语言学的类比；功能主义理论依靠与生物进化的类比；而理性选择理论则依靠来自经济学的模型(参阅第1、第2与第7章)。然而，在其他学科中仍然有相当数量的发展迄今为止几乎还没有得到社会理论家的关注。例如，我因此联想到最近的理论：关于自私的基因、混沌理论与耗散结构，所有这些理论看来在社会领域都具有令人感兴趣的类似之处。[①]令人遗憾的是，它们几乎没有得到开发，而且即使有所开发的话，社会理论家要少于自然科学家和哲学家。其实，在20世纪晚期，在社会理论家中已经有一种倾向，避免应用从其他学科中得来的知识。许许多多学者倒是假定，理论进步惟有依赖仔细考察、重新利用先前的社会理论。[②]这种知识战略或许有利于分析的明晰性，但是孤立地看，不可能提供创新的、有洞

---

① 例如，希福与艾伦(Schieve and Allen, 1982年)；哈雷(1993年)；阿彻(1995年)；基尔与埃利奥特(1996年)。

② 例如，亚历山大(1982年a；1982年b；1983年；1984年)；吉登斯(1977年；1979年；1984年；1993年)。

察力的社会知识。人们似乎普遍坚持的两个深层次的错误信念可以用来说明为什么人们会怀疑跟其他学科做类比。第一个信念是，社会领域与其他实在领域间的差距如此之大，因此这种类比失效。坚持这种立场的人简直不得要领。寻找类似之处并非 204 主张同一性；它意味着也对差异保持敏感。而且对社会领域与其他领域间差异的意识其实很可能增进关于前者实施的知识。第二个信念是，运用跟其他学科的类比必然包含把社会的东西**简化为**某种非社会的东西。这又犯了错误。例如，跟道金斯关于自私的基因理论作类比决不是主张社会的东西只不过是复制基因（找到合适的有机体这样做）的结果。相反，社会规则被设想为类似于基因，而且分析集中于前者，而不是后者。运用类比并不必然包含任何类型的简化论。

第五个问题是社会变迁问题，它对现在的社会理论至关重要。回想起社会学与社会理论最初是作为对那时的社会—政治和经济的剧变的反应而诞生的。19 世纪的一些思想家认为，对社会运行作系统的、以科学为根据的反思会有益于合理地指导社会。特别是，“关于社会的科学”会考虑使社会—政治秩序重新生效，人们认为由于那时一新近的社会转型这种秩序已失去了。这说明 20 世纪社会理论家对社会秩序的运行一再发生兴趣，即便他们抛弃了他们的 19 世纪的前辈的政治实践的抱负。这种兴趣把除此以外完全不同的作者如涂尔干、早期帕森斯、加芬克尔与吉登斯统一起来（参阅第 2、第 3 与第 4 章）。我认为，这种对秩序的理智偏见是与一种倾向结合在一起的，即在理论家中存在一种忽视社会结构得以产生的机制的倾向。跟经验的社会学家一直对社会变迁给予的关注形成鲜明的对照，社会理论家倾向于表现出对结构转型的动力学不太有兴趣。具有讽刺意味的是，尽管功能主义从传统上说因其把重点放在“社会静力学”而受到批评，但晚期帕森斯与卢曼被列

于少数几位作者之中，他们借助于概述跟生物进化的类似之处并利用系统理论，致力于系统地探究社会变迁。[1]社会理论的一个主要任务是说明结构变迁的原因。仔细审查进化论的生物学、混沌理论与热力学中最近的发展，对成功地完成这项事业是很有帮助的。

第六点涉及到社会理论与现代性状态之间的关系。20 世纪对社会理论的许多论述把人描写成生活在不被质疑的世界中。在这种图像中，人们按照不言明的、共同的规则正常地监控他们的行动。人们以实践的、不言而喻的方式知道这些规则。如此看来，人们似乎并不提出关于基本规则与假定的推论的理论知识，更别提把这类反思贯彻于他们的行动了（参阅第 3 与第 4 章）。其中有相当多理论声称具有当代的实用性；它们自称说某些有关当今世界的有意义的话。然而，不用说，如果所描述的图像可能始终被认为是可应用的，那么它更多的是代表所谓传统类型的社会。高度现代性状态独具的特征恰恰是人们不视事情为理所当然的倾向，而且经常反思先前不言而喻的规则与假定。[2]因此，现代社会理论不仅与发达的现代文化形态不协调，它也不能系统地考虑下述比较一般的主题，即人们，不管他们是否是现代的人，原则上能够提出“次级反思”：即同前述不言而喻的、共同的规则相对的理论的、推论的知识。只是就社会理论把这种能力归之于理论家或研究者——而不是归之于所牵涉的个人来说，它倾向于承认这种次级反思。归之于个人的惟一类型的反思是“初级反思”。这指的是人们对他们的（现实的或想象的）行动的反思，而不是对基本的规则和假定的反思。简言之，

205

① 参阅，例如，帕森斯（Parsons，1966 年；1977 年）；卢曼（Luhmann，1982 年；1990 年）

② 参阅，例如，贝克、吉登斯与拉希（1994 年）。

次级自我反思在任何社会理论都应当起主要的作用，有志于具有当代实用性的社会理论尤其如此。

关于同一主题，20 世纪的大多数理论低估了人们在某种程度上漠视崭新的或未预料到的经验。例如，在加芬克尔的文献解释方法中，人们为了解释现实而利用解释程序以致程序仍然是一成不变的（参阅第 3 章）。程序仍然完好无损，即使所遭遇的现实与这些程序相矛盾。[①] 尽管可能是那样，但是人们确实经常依据意外遭遇重新评价他们迄今一直利用的规则与假定。人们之所以可能提出这种次级反思，例如，因为他们遭遇不同的生活形式，或者因为他们先前行动的未遇预料到的后果。偶然遇到阿赞德人的因果观和巫术，或读知文艺复兴时期的科学观——两种经验都可能迫使人们反思在科学与哲学中先前不言而喻的规则与假定。同样，目光短浅的利己主义行动的不最满意的集合结果可能使我们开始意识到我们迄今为止的工具合理性行动的局限性。所有这些经验就这样迫使我们反思先前不加置疑的规则与假定。所以，要提出具有现代意义的社会理论，就应当探究这个问题：在什么条件下次级自我反思可能产生？

最后，我呼吁关注次级自我反思是与我早先要求解释结构转型的原因密切相关的。一旦次级反思不只是由个人个别完成的，而且也进入公共的—集体的领域，那么它可能成为协调的集体行动的重要源头，因而对结构的有意图的转变或深思熟虑的维护是至关重要的。例如，对搭便车问题的公共的—集体的意识的讨论可能导致人们转变他们直到现在一直依照的游戏共享规则。再举一个例子，面对苏联的解体，一些种族群体开始反思他们的丧失的文化、语言与政治自主权，而且努力使这些得到复

206

① 加芬克尔（1967 年，第 77 页）。

兴。[1]这个例子在某种程度上表明，次级的集体反思与对过去的符号重建经常是相伴发生的。这就是说，不同的过去事件序列被选择出来，新的价值被赋予相同的事件，而且新的安排被赋予那个过去。在这个例子里，俄罗斯的存在现在被以不同的眼光看待，而且地方的政治事件已经获得了巨大的意义。这种对过去的重建对集体的、协调的行动产生是必不可少的促进因素。总而言之，要提出具有当代价值的社会理论，我们应当关注次级反思、集体行动与对过去的符号重建的关系。[2]

Alexander, J. 1982a. *Theoretical Logic in Sociology; Volume 1, Positivism, Presuppositions and Current Controversies.* London: Routledge.

Alexander, J. 1982b. *Theoretical Logic in Sociology; Volume 2, The Antinomies of Classical Thought: Marx and Durkheim.* London: Routledge.

Alexander, J. 1983. *Theoretical Logic in Sociology; Volume 3, The Classical Attempt at Theoretical Synthesis: Max Weber.*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Alexander, J. 1984. *Theoretical Logic in Sociology; Volume 4, The Reconstruction of Classical Thought: Parsons.* London: Routledge, Kegan and Paul.

Archer, M. 1995. *Realist Social Theory: The Morphogenetic Approach.*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Baert, P. 1992. *Time, Self and Social Being: Temporality within a Sociological Context.* Aldershot: Ashgate.

Beck, U., Giddens, A. and Lash, S. (eds) 1994. *Reflexive Modernization; Politics, Tradition and Aesthetics in the Modern Social Order.* Cambridge: Polity Press.

Garfinkel, H. 1967. *Studies in Ethnomethodology.* Englewood Cliffs, NJ: Prentice-Hall.

Giddens, A. 1977. *Studies in Social and Political Theory.* London: Hutchinson (reprinted, 1979).

Giddens, A. 1979. *Central Problems in Social Theory.* Cambridge: Polity Press (reprinted, 1993).

Giddens, A. 1984. *The Constitution of Society; Outline of the Theory of Structuration.* Cambridge: Polity Press (reprinted, 1993).

Giddens, A. 1993. *New Rules of Sociological Method.* Cambridge: Polity Press (2nd edition).

207

Habermas, J. 1987c. *The Theory of Communicative Action, Volume 2: Lifeworld and System: A Critique of Functionalist Reason.* Cambridge: Polity Press (ori-

---

① 例如参阅罗思柴尔德(Rothschild,1993年)。

② 关于这些理念的进一步发展，参阅贝尔特(1992年)。

ginally in German 1981; reprinted, 1991).

Habermas, J. 1991. *The Theory of Communicative Action, Volume 1; Reason and the Rationalisation of Society*. Cambridge: Polity Press (originally in German, 1981).

Harré, R. 1993. *Social Being*. Oxford: Blackwell (2nd edition).

Kiel, D. and Elliott, E. (eds) 1996. *Chaos Theory in the Social Sciences*. Ann Arbor, MI: University of Michigan Press.

Knorr-Cetina, K. and Cicourel, A. V. (eds) 1981. *Advances in Social Theory and Methodology: Towards an Integration of Micro- and Macro-sociologies*. London: Routledge, Kegan and Paul.

Lawson, A. 1997. *Economics and Reality*. London: Routledge.

Luhmann, N. 1982. *The Differentiation of Society*.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Luhmann, N. 1990. *Essays on Self-Reference*.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Parsons, T. 1966. *Societies: Evolutionary and Comparative Perspectives*. Englewood Cliffs, NJ: Prentice-Hall.

Parsons, T. 1977. *The Evolution of Societies*. Englewood Cliffs, NJ: Prentice-Hall.

Rothschild, J. 1993. *Return to Diversity: A Political History of East Central Europe since World War II*.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nd edition).

Schieve, W. C. and Allen, P. M. 1982. *Self-organization and Dissipative Structures: Applications in the Physical and Social Sciences*. Austin: University of Texas Press.

索　　引

accessibilibility　79—80　可相处性

achievement　53　成就

action　行动

as if　168—169　仿佛……

Giddens's definition of　101 吉登斯的定义

Habermas's three types of 143　哈贝马斯的三种行动类型

Parsons's general theory of　49—54　帕森斯的普通行动理论

and structure (Giddens)　105—106　行动与结构

Weber's theory　49　韦伯的行动理论

see also agency; collective action; interaction; purposive action; social action

adaption　51,52,96　调适、适应

adaptive upgrading　52—54　调适、适应升级

Adler, Alfred　185　阿德勒,阿尔福雷德

Adorno, Theodor　23,134,135,137—138,143　阿多诺,西奥多

aesthetic criticism　144　美学批评

aesthetics　138　美学

affectivity　50,51,52　情感性

agency　3,4,74,83　能动作用

culturally embedded　167—168　文化方面嵌入的

in existentialism　30 存在主义中的能动作用

functionalism and　59,60 功能主义与能动作用

Giddens on　95—96, 100　吉登斯论能动作用

and Giddens's duality of structure　100—101　能动作用与吉登斯的结构二重性

reproduction of structures as an un-

intended outcome
of 104—107 作为能动作用的未预期结果的结构再生产
role in functionalism and structuralism 38 在功能主义与结构主义中的作用
and structure 32, 190, 193—194, 196—197 能动作用与结构
as transformative 98—99, 101 作为转变作用的能动作用
see also action
AGIL scheme(Parsons) 51—51 AGIL图式(帕森斯)
'Agnes', Garfinkel's analysis of 86 "艾格尼斯",加芬克尔的分析
agreement 147—148 意见一致
Alexander, Jeffrey 41, 48, 60, 109, 201 亚力山大,杰弗里
alienation 63 异化,疏远
Allport, Gorden 49 奥尔波特,戈登
Althusser, Louis 9, 19—20, 114 阿尔都塞,路易
American sociology 38, 66 美国社会学
analogies 2, 104—105, 193, 203—204 类比
analytical dualism 108 分析的二元论
Andersen, Hans Christian 89 安德森,汉斯·克里斯琴
animal, and human behaviour 43—44, 69, 99 动物,与人的行为
Annales School 19, 118—120 年鉴学派
anomie 39—40, 85 失范
defined 57—58 定义
Durkheim on 146 涂尔干的论述
Merton's theory of adaptation to 57—58 默顿的适应论
anthropology 9 人类学
academic institutionalization of 44, 45 学院的制度化
categories of 21 各种范畴
functionalist 40, 41—42 功能主义
Lévi-Strauss 20—29 莱维-斯特劳斯
See also cultural anthropology; philosophical anthropology; social anthropology
anxiety 42 焦虑
appearance 78 显现
apriorism, Kantian 14—15 康德的先验论
archaeology, Foucault's 115, 118—122, 128 福柯的考古学
architecture, functionalism in 37 营造术,功能主义的

arms race 162 军备竞赛
Arnauld, Antoine 16 阿诺德,安托万
ascription 53 归因,归属
assumptions 85, 116—117, 122, 126—127, 141 假定
of economic approach 154—157 经济学研究的
of inductivism 182—184 个人主义的
of realism 116, 173 实在论的
reassessment of 205 重新评价
assurance game 158 保险博弈
asymmetrical relations, power and prestige 88—89 不对称关系,权力与尊严
atomism 22, 179 原子论、个人主义
audience, influencing the 77—79 对观众的影响
Augustine, Saint 9 圣奥古斯丁
Austin, J.L. 138, 143 奥斯丁
autochthonous origin of human beings 26—27 人类的土生起源
autopoiesis, theory of 61, 62, 103—104 自动生成理论
avoidance rituals 79 回避仪式
avowals 144 公开表示
Ayer, A. J., *Language, Truth and Logic* 178 艾耶尔:《语言、真理与逻辑》

Bachelard, Gaston 120 巴什拉尔,加斯东
'backward induction' 161 "向后归纳"
Bales, Robert 49 贝尔斯,罗伯特
Balibar, Étienne 20 巴里巴尔,艾蒂安
Bar-Hillel, Y. 86 巴-希利尔,Y..
Barthes, Roland 11 巴特,罗兰
The Fashion System 119《时尚系统》
Bateson, Gregory 76 贝特森,格雷戈里
battle of the sexes 158, 152, Table 7.3 两性较量
Becker, Gary 154, 165, 169, 170 贝克尔,加里
The Economic Approach to Human Behavior 163, 164 《人类行为的经济学研究》
behaviourism 177, 179 行为主义
Mead's critique of 71 米德的批判
Watson's 68, 69, 71 沃森的
beliefs 123—124 信念
fallacious 203—204 错误的
legitimation of 127—128 合法

化
'rational' and cultural context 167—168 "理性的"与文化的背景
subjective 156 主观的
Bentham, Jeremy 125—126 边沁,杰里米
Bergson, henri 68,70 柏格森,亨利
Berlin, Isaiah 81 伯林,艾赛亚
Bewusstseinsphilosophie 意识哲学
see Consciousness, Cartesian philosophy of
Bhaskar, Roy 149,176 巴斯卡,罗伊
The Possibility of Naturalism 189,190 《自然主义的可能性》
transformational model of social action 32,196 社会行动的转换模型
Bildung 142 教化
binary oppositions 22—23, 24—25 二元对立
biological metaphor 37—65 生物学隐喻
biological needs, primary 42—44 基本的生物学需要
biology 9,103—104 生物学
evolutionary 204 进化论的
Blair, Tony 94 布莱尔,托尼
Blumer, Herbert 67, 70, 71—75 布卢默,赫伯特
Symbolic interactionism 72, 74 《符号互动论》
Boden, Deirdre 82 博登,迪尔德丽
Bopp, Franz 16 博普,弗朗兹
Borges, Jorge Luis 121 博格斯,乔格·路易
Bourdieu, Pierre 3—4, 6, 11, 94, 110, 140, 153, 169, 190, 196, 197 布迪厄,皮埃尔
Distinction 32《区别》
Genetic/generative structuralism 28,29—33,60,201 发生的/生成的结构主义
Logic of Practice 29 《实践的逻辑》
Outline of a Theory of Practice 29, 32 《实践理论大纲》
Boutroux, Émile 12 布特鲁,爱弥尔
bracketing 100 加括号
Braudel, Ferdinand 11,19,100,119 布罗代尔,费迪南德
breaching experiments, Garfinkel's 84,85,86,106 破坏实验,加芬克尔
Brown, R. 166 布朗,R.
Brugmann, karl 16 布鲁格曼,卡尔
Bucher, Karl 41 布赫,卡尔

bureaucracy 51 官僚制
Burke, Edmund 156 伯克,埃德蒙

Canguilhem, Georges 114,120 康吉兰,乔治
capital, Bourdieu on 29, 31—32 资本,布迪厄的论述
capitalism 48,136,146 资本主义
carceral system 126—127 监狱制度
Carlstein, Tommy 99 卡斯坦,汤米
Carnap, Rudolph 178 卡尔纳普,卢道夫
Cartwright, Nancy 176,189 卡特赖特,南希
categories, Kantian 14 康德的范畴
causal analysis and functional analysis 39 因果分析与功能分析
causal explanation 141 因果说明
causality 5,173 因果关系
culturally embedded 167—168 扎根于文化的
Humean concept of 174, 176, 191,192 休谟的因果关系概念
positivist 10,181 实证主义的
realism and 191 实在论与因果关系
change 197 变迁
chaos theory 203,204 混沌理论
chess analogy 17—18 象棋类比
chicken game 158 斗鸡博弈
child development, Piaget's stages 145 皮亚杰的儿童发展阶段
choices 50—51,154 选择
Chomsky, Noam 142 乔姆斯基,诺姆
church attendance 154 做礼拜
civil inattention 80 礼貌的不介意
civilization and oral cultures 97 文明与口头文化
Cixous, Helène 28 西克苏,海伦
class 93 阶级
class-divided societies 102 阶级分裂的社会
closed systems 187,192 封闭的系统
'coaptation' 46 "适应"
codes 62—63 代码
cognition, subject-object conception of 136 主客体的认识概念
cognitive development, Piaget's theory of 9,142,145 皮亚杰的认知发展理论
cognitive frameworks 106 认识参照系

cognitve use of language 143, 144 语言的认知的使用
"cognitive-instrumental sphere" 144, 146 认知的—工具的领域
Cohen, Percey 92, 109 科恩，珀西
cohesiveness 47, 87 一致性
Coleman, James 154, 165 科尔曼，詹姆斯
Foundations of Social Theory 《社会理论的基础》 163, 164—165
collective action 206 集体行动
collective consciousness 22, 49 集体意识
collective learning process 146 集体的学习过程
collective representation 13—14, 20, 49 集体表象
Collins, Randall 81 柯林斯，兰德尔
Colomy, Paul 60, 61 科洛米，保罗
colonization of the lifeworld 146 生活世界的殖民化
commodification 商品化
of labour 146 劳动力商品化
of time and space 102 时空商品化
common sense 83—88, 173—174 常识
communication 沟通，交往，交流
significant and non-verbal 69 有意义的与非言辞的沟通
of Sinn(meaning) 62 意义沟通
communicative action, Habermas's theory of 67, 142—146 哈贝马斯的沟通行动理论
communicative rationality 4, 135, 136—137, 138, 143—146, 147, 148, 174 沟通合理性
comparative sociology 45 比较社会学
competence 143 能力
complexity of society 44—47, 61—62 社会的复杂性
composition, fallacy of 155 合成谬误
Comte, Auguste 1, 2, 12, 20, 42, 66, 140, 173, 177, 17 孔德，奥古斯特
conditions of possibility 119—121 可能性的条件
confession 116 坦白
conflict 53 冲突
conformity 58 遵从，顺从
congruency of relevances 85 相关性一致
connectedness, assumption of 156 关系的假定
conscience collective (Durkheim) 《集

体良知》 see collective consciousness
consciousness 意识
Cartesian philosophy of 30, 136, 137—138, 141—142 笛卡尔的意识哲学
Kohlberg's stages of 145 科尔伯格阶段的
See also discursive consciousness; practical consciousness
consensual theory of truth 149 共识的真理论
consensual view of society 75 共识的社会观
consequence laws, Cohen 109 后果律,科恩
consequences 37 后果
constant-sum 常量之和 see zero-sum games
constratives 144 断定的陈述
constraint 48, 74, 105 约束,约束力
and social facts 14, 15 与社会事实
context 语境,背景
cultural 40—41 文化的
mutual elaboration of action and 86—88 行动与背景的相互阐明
and situational propriety 79—80 与处境的属性
and token 86 与标记
contingencies 127 偶发事件
continuity, assumption of 127 连续性假定
contracts 13 契约
contradiction, social 155—156 社会条件
control, dialectic of 101 控制的辩证法
conversational analysis 76 谈话分析
co-ordination 87 协调
co-ordination games 158, 161—162 Table 7.2 合作博弈
Copernican revolution 95 哥白尼革命
corporeality 99 肉体存在,肉体
correspondence between would as it appears and would as it is 85 显现世界与实际世界的符合
correspondence theory of truth 145, 149 真理的符合论
corroboration 168, 189 证实
cost-benefit analysis 177 成本收益分析
counter-intuitive aspects of RCT 165, 166 理性选择理论的反直观方面
courte duree (Braudel) 199 短时段(布罗代尔)

creativity 70—71,203 创造性
in science 193 科学中的
critical awareness 144 批判意识
critical rationalism, Popper's 175, 182—189 批判理性主义
critical realism 190—197 批判实在论
critical theory 3—4、23、139、141、174 批判理论
Habermas 134—152,201 哈贝马斯
and positivism 180—181 与实证主义
criticism 182,189 批评
critique, Kantian 142 批判,康德的
culinary activities, Lévi-Strauss's primary triangles 24—25 Figures 1.2、1.3 烹饪活动,莱维-斯特劳斯的基本三角
cultural anthropology 20 文化人类学
cultural artefacts 42—44 文化的人工制品
cultural capital 31 文化资本
cultural differences 21,148 文化差别
and RCT 165、167—168 与理性选择理论
'cultural dopes' 95 "文化呆子"
cultural reproduction 32—33 文化再生产
cultural system and pattern maintenance 52 文化系统与模式维持
cultural transmission 42—44 文化传播
culture 文化
achieved 32—33 获致的
and social structure 57 与社会结构
sociology of 93—94,142—143 文化社会学
as a system of signs 11 作为记号系统
see also high culture
'cybernetic hierarchy' (Parsons) 52 "控制论的等级制度"

Dahrendorf, Ralf 77,153 达伦多夫,拉尔夫
Darwin, Charles 178,193 达尔文,查尔斯
Darwinism 39 达尔文主义
Dasein(Heidegger) 100 此在
Dawkins, Richard 204 德沃金
decision theory 155,168 决策论
de-differentiation 61 去分化
deduction 186 演绎
deductive reasoning 183、184 演绎推理

deductive-nomological (DN) method 37,140,179 演绎-法则的方法
deductivism 175,193 演绎论,演绎主义
defensive attributes and practices 79 防卫属性与实践
deference 79,80 防卫
Deleuze, Gilles 4,114 德勒兹,加勒
demeanour 79 举止
dependency, mutual 13 相互依存
'depth hermeneutics' 141 "深度解释学"
Derrida, Jacques 4,30,69,71,177 德里达,雅克
detraditionalization 93—94 去矛盾
development 发展
  individual and societal 96—97, 136,
  145—146 个人的与社会的
  psychology of (Piaget) 9,142,145 (皮亚杰)心理学的
deviant behaviour 57—58,87 越轨行为
Dewey, John 67,72,138 杜威,约翰
diachronic analysis 10,16,18,25, 59,96 158 历时分析
dialectic of control 101 控制的辩证法
difference, principle of (Saussure) 17—18,22 (索绪尔)差异原则
differences 12,204 差异,差别
differentiation 分化
  functional 63 功能的
  hierarchical 63 等级的
  internal system 61—63 内在系统的
  process of 52—54 分化过程
  segmental and non-segmental 63 部门的与非部门的
  uneven 61 不平衡的
diffuseness 50,52 弥散性
Dilthey, Wilhelm 140 狄尔泰,威廉
disciplinary society 125—128 规训社会
disciplinary techniques, social sciences and new 115 社会科学与新的规训技术
discontinuity 120—121,129 非连续性
discontinuous units 23 非连续性单位
discursive consciousness 100, 106 推论意识
discursive knowledge 75,109—110, 197,204—205 推论的知识
discursive rationality 146 推论的

合理性
'discursive will formation' 135 "推论的意志形态"
disembedding mechanisms 107 脱离机制
disenchantment (Entzauberung), Weber 143 祛魔
disequilibrium 53 非均衡
dissipative structures 203 耗散结构
distorted communication 141, 144 扭曲的沟通
division of labour 13,39 分工
documentary method of interpretation 84,86,87,88—89,205 文献解释方法
dominant strategy 159,160 支配策略
domination 103, 125—126, 127—128,130 支配,统治
'double hermeneutic' 97 "双重解释学的"
doubt, suspension of 84—85 怀疑的悬搁
Downs, Anthony 154,166、 唐斯,安东尼
An Economic Theory of Democracy 163 《经济学的民主理论》
doxa 29,31,32,33 意见,信念
dramaturgical approach 3, 66, 67, 75—82,110 拟剧研究
'dramaturgical loyalty' 79 "拟剧的忠诚"
dualism 4,108 二元论
duality of structure, Giddens's 100—101,103—107 Table 4.1,108,193,196,197 吉登斯的结构二重性
Duhem, P. 184 迪昂
Dumézil, Georges 114 迪梅泽尔,乔治
durée (Schutz) 100 绵延(舒茨)
Durkheim, Emile 1,2,6,20,42,48,54,60,66,67,83,109,138,147,153,177,178,193 涂尔干,爱弥尔
anomie 146 失范
consience collective 22,49 集体良知
Division of Labour 13,21,39 分工
Elementary Forms of Religious Life 13 《宗教生活的基本形式》
functionalist elements in 38—40 功能主义的要素
influence on Lévi-Strauss 20—21,22 对莱维-斯特劳斯的影响
représentations collectives 13—14,20,49 集体表象
Rules of Sociological Method 13,39,73,93,104—105,115 《社会

学方法的准则》
structuralism 11—15 结构主义
Suicide 13, 178, 179, 195 《自杀论》
dysfunctions 56 负功能
dysnomia 45 失序

economic approach 5, 6, 153—172 经济学研究
economic determinism 30 经济决定论
economic imperialism 164 经济学帝国主义
economic metaphors 31—32 经济的隐喻
economic reductionism 153 经济学的简化论
economics 153, 194 经济学
evolutionary model in 193 经济学中的进化模型
education, sociology of 19, 32, 149, 教育社会学
ego-psychology 92, 98 自我心理学
Einstein, Albert 185 爱因斯坦，阿尔伯特
electoral systems 163 选举制度
Elias, Norbert 97 埃莱亚斯，诺伯特
figuration sociology 构型社会学
What is Sociology? 《什么是社会学》
Elster, John 109, 155 埃尔斯特，约翰
empirical confirmation 经验证实
see corroboration
empirical evidence 183 经验证据
empirical research 47, 54, 55, 84, 86, 92 经验研究
and theory 2, 29, 32, 201, 202—203 与理论
empirical sociology 1, 2 经验社会学
empirical testing 175—176, 195, 196, 202 经验检验
empirical-analytical knowledge 139, 140 经验分析知识
enablement 74, 79, 100, 105 助力
encounters (Goffman) 77 相遇者
Enlightenment 4, 136—137, 141 启蒙运动
emancipatory potential of 136—137, 138 启蒙的解放的潜力
Entlastung 62 减压
environment, reduction of complexity of 61—62 环境的复杂性减小
epistemes 119—122, 129 知识型
'epistemological break' 117 "认识论的断裂"
epistemology 98 认识论

epoché 100 悬搁
of the natural attitude 82, 84, 88 自然态度的悬搁
equality 149 平等
equilibrium 均衡, *see* Nash-equilibrium
Ericoson, E.H. 92 埃里克森
ego-psychology 自我心理学
Espinas, Alfred 12 埃斯皮那斯, 艾尔福雷德
'et cetera' assumption 85 "及其他等等"假定
ethics 123—124, 137 伦理学
ethnography 41, 43, 47 民族志
'ethnomethodological indifference' 83 "常人方法学的不在乎"
ethnomethodology 3, 66—67, 94, 106, 110, 139, 173 常人方法学
Garfinkel's 72, 82—89, 97, 138, 141 加芬克尔的
term coined 82 发明的术语
ethnomethods 85 常人方法
eunomia 文明秩序
European sociology 38 欧洲社会学
'evaluative or expressive sphere' 144, 146 "评价的或表现的领域"
everyday life 66—91, 111 日常生活
evolution 进化
biological and social 96, 109 生物的与社会的
differentiation in 40 其中的差异
Habermas's theory of 38—39 哈贝马斯的进化论
evolutionary epistemology 12—13, 68, 178, 180, 181 进化的认识论
evolutionism 21, 27, 60, 140, 193 进化论
Giddens's criticisms of 96—97, 109
吉登斯对其的批评
unilinear 146 单线的
examination 126 考察
exchange theory 60 交换论
existentialism 11, 23, 29, 30, 94, 114 存在主义
Giddens on 98—99 吉登斯的评论
expectations 87 期待
expected utility 157 期望效用
expert systems 107 专家系统
explanations 173 说明
and adequacy of meaning 170 与意义的适当
and generative mechanisms 173 与生存机制
intentional 155—156 意向的
and prediction, the symmetry

of 174, 176, 181 与预测的不对称
rational choice 155—156 理性选择的
explanatory power 195 说明力
explicit knowledge 75, 109—110 言明知识
expressive use of language 143, 144 语言的表现的使用
extensive form games 158 扩大型博弈
externalism fallacy in RCT 165, 169—170 理性选择理论中的外在论谬误

face-to-face interactions 77, 177, 180—181 面对面互动
fallacy of composition 15 合成谬误
false beliefs 156 错误信念
falsifiability 175—176, 184—185 可证伪性
falsification 193 证伪
falsificationism 5, 6, 174, 182—189 证伪主义
Habermas and 134, 149—150 哈贝马斯与证伪主义
and RCT 166—167 与理性选择理论
familiar, Foucault targets the 116—117, 121—122, 128 福柯针对的熟悉的东西
feedback 106—107 反馈
feminism 28 女权主义
Feyerabend, P., counterfactual thinking 187 费耶尔阿本德
Fichte, Johann Gottlieb 138 费希特,约翰戈特利布
field 29, 31 场
fieldwork 41, 43, 45 田野工作
figuration sociology, Elias's 60 埃利亚斯的构型社会学
'first-order' concepts 109 "初级"概念
'force of the better argument' 148, 149 "较好论点的力量"
Foucault, Michel 4—5, 28, 94, 102, 136 福柯,米歇尔
archaeology 118—122, 128—131 考古学
Archaeology of Knowledge 115, 118, 120 《知识考古学》
Birth of the Clinic 115, 124 《诊所的诞生》
Discipline and Punish 115, 122, 123, 125—128 《规训与惩罚》
evaluation 128—131 评价
genealogy 122—128, 128—131 系谱学
History of Sexuality 115—116,

122,123,131 《性史》
Madness and Civilization 114—115,118,122,124 《疯癫与文明》
'*Nietzsche, history, genealogy*' 122 "尼采、历史、系谱学"
Order of Things 115, 118, 121 《词与物》
foundation, eroding 173—200 ff. 在削弱的基础
framework, interpretative 87 解释框架
France 134 法国
Frankfurt School 4, 23, 108, 137—138,143,146,181 法兰克福学派
Frazer, J. G. *Goolden Bough* 41 弗雷泽,《金枝》
free-rider problem 163, 206 搭便车问题
French Revolution 178 法国革命
French structuralism 4, 20, 29, 117, 118—120 法国结构主义
Freud, Sigmund, 6, 20, 23, 83, 92, 97, 106, 141, 185 弗洛伊德,西格蒙特
mass psychology 110 群众心理学
Fromm, Erich 23 弗洛姆,埃里希
'front' 77—78 "前台"
functional prerequisites 37, 39 功能必备条件
and pattern variables(Parsons) 50—54
Table 2.1 与模式变量
universal 2—3,55 普遍的
functional rationality 135 功能合理性
functional specialization 39 功能专门化
functionalism 2—3, 13, 37—60, 174 功能主义
conservative bias 57,59—60 保守的偏见
criticism from late 1960s onwards 59—60 自1960年晚期以来的批评
early 38—48; 早期的 Merton on 55; 默顿的
weakness 46—47 弱点
Giddens's arguments against 95—96 吉登斯的反对观点
Merton's 'middle-range' 54—60, 71 默顿"中层"的
in sociology 37 社会学中的
see also neo-functionalism
functionalist structuralism 功能结构主义 *see* structure-functionalism
functions 功能
Merton's definition 56,58 默顿的定义
Radcliffe-Brown's use of 46 拉

德克利夫·布朗的用法
related to basic needs(parsons) 51—52 与基本需要的关系

Gardamer, Hans-Georg 93, 94, 234, 138, 140 加达默尔,汉斯-格奥尔格
Truth and Method 141 《真理与方法》
game theory 154, 157—163 博弈论
co-operative and non-cooperative 158 合作的与非合作的
Garfinkel, Harold 3, 7, 54, 66, 76, 106, 108, 110, 153, 204 加芬克尔,哈罗德
documentary method of interpretation 205 文献解释方法
ethnomethodology 72, 82—89, 94, 97, 138, 141 常人方法学
Studies in Ethnomethodology 82 《常人方法学研究》
Gehlen, Arnold, philosophical anthropology 61, 62, 63 盖伦,阿诺德,哲学人类学
Geistewissenschaften (human sciences) 140 人文科学
Gemeineinschaft 12, 50 共同体
gender, accomplishment of 84, 86 性别的实现
genealogy, Foucault's 115—116, 122—128 福柯的系谱学
generalizations, law-like 140, 175, 181 类似规律的概括
'generalized other' 70, 74, 75, 77 "泛化的他人"
generative grammar, Chomsky 142 生成语法,乔姆斯基
generative mechanisms 173, 187—188, 192 生成机制
generative structuralisms 生成结构主义 *see* genetic structuralism
genetic structuralism, Bourdieu's 3—4, 28—33, 60, 201 布迪厄的发生结构主义
Germany, student movement in 134—135 德国的学生运动
Gesellschaft 12, 50 社会
gestures 69 姿势
Giddens, Anthony 3—4, 6, 80, 81, 140, 153, 174, 190, 194, 204 吉登斯,安东尼
Beyond Left and Right 94 《超越左与右》
Class Structure of the Advanced Societies 93 《发达社会的阶级结构》
compared with Habermas 138—139 与哈贝马斯的比较
Consequences of Modernity 94

《现代性的后果》
Constitution of Society 93,108,164 《社会的构成》
Contemporary Critique of Historical Materialism 93 《历史唯物主义的当代批判》
duality of structure 100—101,103—107,108,193,196,197 结构二重性
influences on 94—100 对其的诸种影响
New Rules of Sociological Method 93,108,111 《社会学方法的新规则》
Sociology of Suicide 92 《自杀社会学》
structuration theory 28—29,32,60,67,92—113,201 结构化理论
Ginsberg, Allen 48 金斯伯格,艾伦
globalization 94 全球化
goal-attainment 51,52 达到目标
goal-orientation 6,48 目标取向
Gödel, Kurt 178 戈德尔,库尔特
Goffman, Erving 3,31,66,106,108 戈夫曼,欧文
dramaturgical approach 75—82,110 拟剧研究
Forms of Talk 76 《谈话形式》
influences on Giddens 97—98 对吉登斯的诸种影响
The Presentation of Self in Everyday Life 75—76,77—80 《日常生活中的自我表演》
grammatical facts 18 语法事实
grand narrative 114,123,128—129 宏大叙事
grand theory 54—55,67,80,84,92,137 宏大理论
gross constituent units 全部组成部分单位 *see* mythemes
Gurvitch, G. 104 古尔维奇

Habermas, Jürgen 3—4,6,182 哈贝马斯,于尔根
Communication and the Evolution of Society 136 《沟通与社会进化》
Compared with Giddens 138—139 与吉登斯的比较
critical theory 134—152,201 批判理论
influences and early writings 137—142 诸种影响与早期作品
Justification and Application 137 《辩明与应用》
Knowledge and Human Interests 135,141—142 《认识与人的兴

趣》
Legitimation Crisis 136 《合法化危机》
On the Logic of the Social Sciences 135 《论社会科学的逻辑》
Philosophical Discourse of Modernity 136—137 《现代性的哲学论说》
Structural Transformation in the Public Sphere 135 《公共领域的结构转型》
Theory of Communicative Action 136,142 《沟通行动理论》
theory of communicative action 67,142—146 沟通行动理论
evaluation 146—150 评价
Theory and Practice 135 《理论与实践》
Towards a Rational Society 135 《走向合理性社会》
habitus 29,31,32—33,197 习性
defined 31 界定
as product of conscious calculation 169 作为有意识计算的结果
Hacking, I. 176 哈金
Hägerstrand, Torsten 99 黑格施特德
Harré, Rom 68,95,176,194 哈雷
Explanation of Social Behaviour 189—190 社会行为的说明
Hegel, G.H.F. 66,138,142 黑格尔
Hegelianism, radical democratic 135 激进民主主义的黑格尔主义
Heidegger, Martin 28,30,31,94,101,108,134,136 海德格尔,马丁
Dasein 100 此在
Influence on Giddens 98—99 对吉登斯的影响
Hempel, Carl 140,184 亨普尔,卡尔
DN model 179, table 8.1, 186 ND 模型
Heritage, John 82 赫里蒂奇
hermeneutic circle 86,87 解释学的循环
hermeneutics 29,30,38,94,134,135—136,138,139,140—141,177,201 解释学
and positivism 179,180,181 与实证主义
Hesse, Mary 189 赫西,玛丽
Hidden/underlying mechanisms 180,181,195,196 隐蔽的基本的机制
hierarchical observation 126 层级监视
high culture 32—33 高雅文化
high modernity 62,75,94,205 高度现代性
Hineinlesen 55 读进去,熟读

historical methodology, Foucault's 4—5 福柯的历史方法论
historicism, Popper on 186 波普尔论历史决定论
history 历史
compartmentalization of 39 分隔
complexity of 39 复杂性
and historicity 97 与历史性
longue duree of 19,100,119—122 长时段
Marx's theory of 93,136 马克思的理论
history of science 183 科学史
Hobbes, Thomas 49,153 霍布斯,托马斯
problem of order 72,82,83 秩序问题
Hobhouse, L.T. 48 霍布豪斯
holism 2,6,9,22,37—38,41 整体论
methodological 14 方法论的
Hollis, M. 155 霍利斯
Homans, George 49,179 霍曼斯,乔治
homeostatic causal loops 106—107 体内平衡的因果圈
homo economicus 153—172 经济人
homo sociologicus 77 社会人
homological compression 96—97, 136,145—146 同类简括
Horkheimer, Max 23,134,135,137, 143 霍克海默,马克斯
Hughes, Everett 75 休斯,埃弗里特
human sciences 115 人文科学
humanism 23,114 人道主义
Hume, David 176,177 休谟,大卫
humour 78 幽默
Husserl, Edmund, phenomenology 84,140 胡塞尔,埃德蒙特,现象学
hypothesis testing 175,184 假说检验
hypothetico-deductive methods 179 假说-演绎方法
Hyppolite, Jean 114 伊波利特,让

'I' and 'me' 70 "主我"与"客我"
ideal speech situation 4,144—145, 148—149 理想的言语情境
ideal spheres(Simmel) 79 理想领域(西美尔)
idealism 49 唯心主义
identity 同一性
criteria of 180 的标准
and difference 18 与差异
'identity thinking' 137—138 "同

一性思维”
illocutionary speech acts 143 语内表现的言语行为
impression management 78—79 印象管理
imprisonment 115 监禁
incarceration 126—127 监禁
incommensurability 121 不可比性
indexical expressions 86 索引的表达
indexical sign 86 索引的记号
indexicality 86 索引性
indispensability 55 必不可少性
individual and societal development, theory of homological compression 96—97, 136, 145—146 个人与社会的发展,同类简括的理论
individual and society 4, 21 个人与社会
individualism 67 个人主义
individualistic approaches 153—172 个人主义的研究方式
individuals 个人
 and animals 43—44 与动物
 self-interaction of 72 个人的自我互动
induction 175 归纳
 ‘backward’ 161 “向后的”
 the problem of 183, 184 归纳问题
inductive and comparative method 45 归纳与比较方法
inductivism 178, 192, 193 归纳主义
 assumptions of 182—184 假定
industrial revolution 178 工业革命
inequality, reproduction of 31, 32—33 不平等的再生产
influence 130 影响
information, complete and incomplete 155, 156—157 信息,完全的和不完全的
‘informed decisions’ 170 “精明的决策”
innovation 57—58 革新
insights 154, 202—203 见解
institutional analysis 100, 101 制度分析
institutional reflexivity 110 制度的反思性
institutionalization 62—63 制度化
institutions and structural properties 103 Table 4.2 制度和结构属性
instrumental action 工具性行动
instrumental rationality 工具合理性 135, 136—137, 138, 143, 181
integration 51, 52—54 整合
 Giddens on 106—107 吉登斯的论述

problematic nature of social 61—63 社会整合的问题性质
'integrative imperatives' 43—44 "整合命令"
intellectual, role of the (Foucault) 128—129 知识分子的角色(福柯)
intellectual frameworks 115 知识的参照框架
intellectual validity of social theories 7,8 社会理论的知识有效性
intelligibility 165,169—170 可理解性
agency and 101 能动作用与可理解性
assumption in RCT 155—156 理性选择理论中的假定

interaction 互动
focused or unfocusd 77 专心的或分心的
linguistically mediated 136—137 以语言为媒介的
interactive use of language 143,144 语言的互动用法
interdependent action 155 相互依赖的行动
interests 139 利益
see also self-interest
internal consistency 47 内在的一贯性
internalist fallacy in RCT 165,168—170 理性选择理论中的内在论的谬误
internalization of value 49,83,95,130 价值的内化
interpretation, documentary method of 84,86,87,88—89,208 文献解释方法
interpretative acts, continuous 84 解释行为,连续的
interpretative approaches 3,97,174 解释的研究
interpretative procedures 205 解释程序
doubly constitutive 86—87 双重的构成的
interpretive schemes 72, 102—103 解释图式
intersubjectivity 85 主体间性
involvement 79—80 牵连,卷入
Irigaray, Luce 28 伊里加雷,吕斯

Jabob, François 9 雅博,弗朗索瓦
Jakobson, Roman 9,20,22—24,119 雅各布森,罗曼
'joint action' (Blumer) 73 "联合行动"

Junggrammatiker 新语法学家 *see* neogrammarians

Kant, Immanuel 138, 142 康德，伊曼纽尔
apriorism 14—15 先验论
Kantianism, sociological 14 社会学的康德主义
Keat, R., *Social Theory as Science* 189,190 基特:《作为科学的社会理论》
Keynes, J.M. 156 凯恩斯
kinship systems 20,23 亲属制度
Kluckhohn, Clyde 49 克拉克洪,克莱德
Knight, F. 15 奈特
Knowledge 知识
Habermas's forms of 139 哈贝马斯的各种形式
power and (Foucault) 123—128 权力与知识(福柯)
self-referential 117, 118, 121—122,128—130 自我指认的知识
sociology of 14 知识社会学
as temporal 145 作为暂时的
see also discursive knowledge; practical knowledge; tacit knowledge
knowledge acquisition, Foucault's conception of 116—118, 128—130 福柯的知识获取概念
knowledge formation and universal structures 28 知识形成与普遍结构
knowledgeability 59, 105—106, 109 认识能力
Kohlberg, Lawrence 138, 147 科尔伯格,劳伦斯
theory of moral development 142,145 道德发展理论
Kristeva, Julia 28 克里斯蒂娃,朱莉娅
Kuhn, Thomas 147, 183, 187, 188 库恩,托马斯
The Structure of Scientific Revolutions 88 《科学革命的结构》

laboratory experiments 187 实验室实验
labour 劳动
commodification of 146 劳动商品化
division of 13,39 分工
and interaction 136—137 与互动
Lacan, Jacques 28 拉康,雅克
Laing, R.D. 92 莱恩
Lakatos, Claude 16 拉卡托斯,克劳德
Language 语言
binary oppositions in 22—23,24—

25 语言中的二元对立
'conventional' view of 17 关于语言的传统观念点
as an event or act (Foucault) 118 作为事件与行动的语言(福柯)
Habermas's three uses of 143—144 哈贝马斯的关于语言的三种用法
historicity of 18 语言的历史性
holistic view of 16—17 整体的语言观
as rational mirror of thoughts 16 语言作为思想的理性镜子
social action and reflectivity 68 社会行动和反思性
structuralist treatment of 22, 23—24 结构主义语言研究
transcends presence 99 超越现存在
language analogy 2, 104—105 语言类比
language game, incommensurability between different 130 不同语言游戏的不可比性
langue 17, 19, 99, 101, 119 语言
latency *see* pattern-maintenance 潜伏
latent functions 38, 57, 59, 109 潜在功能
latent structures 10, 15 潜在结构
laws and trends 186 法则和趋势
Lawson, T. 194 劳森
Layder, D. 130 莱德
Lazarsfeld, Paul, quantitative methodology 54, 71 拉扎斯菲尔德,保罗,定量方法
Leach, Edmund 20 利奇,埃德蒙特
Lebensform 145 生活形式
Labensführung 145 生活方式
legal theory 137 法的理论
legitimation 103 合法化
legitimation crisis 146 合法化危机
Leibniz, Gottfried Wilhelm 166 莱布尼茨,格特弗里德 威廉
Leskien, August 16 莱斯基,奥古斯特
levels of analysis 56—57, 201 分析的层面
levels of system and individual 165 系统和个人层面
Levi-Strauss, Claude 9, 11, 15, 20, 100, 145, 147, 193 莱维-斯特劳斯,克劳德
compared with Durkheim 22 与涂尔干的比较
on myths 25—28 论神话
structuralist anthropology 20—30 结构主义人类学
liberal democracy 135, 138 自由

民主政治
liberalism 138 自由主义
Liebig, Justus 184 利比希,尤斯图斯
life span 生命周期
life-world 139,143 生活世界
colonization of the 生活世界的殖民化
and system differentiation 146 与系统分化
linguistic turn in philosophy 136 哲学中的语言学转向
linguistics 9,22,121 语言学
functionalism in 37 语言学中的功能主义
structuralist 22—23 结构主义者
literature, sociology of 203 文学社会学
Locke, John 175 洛克,约翰
locutionary speech acts 143 非语内表现的言语行为
logical positivism 178—179 逻辑实证主义
longue durée (Braudel) 19, 100, 119—121 长时段
Luhmann, Niklas 41,134,204 卢曼,尼克拉斯
and neo-functionalism 60—63 与新功能主义
system theory 109 系统论
Lukács, Georg 138 卢卡奇,格奥尔格
Lynch, Michael 82 林奇,迈克尔
Lyotard, Jean-François 136 利奥塔,让-弗朗索瓦

macro-sociology 66—67,100 宏观社会学
madness 疯癫
medicalization of 114—115 疯癫的医学处理
and reason 114—115 疯癫与理性
magic 42 巫术
Maine, H.S. 12,13 梅因
Malinowski, Bronislaw 40, 41—44, 48,63 马林诺夫斯基
Argonauts of the Western Pacific 41 《西太平洋上的航海者》
Scientific Theory of Culture 41 《科学的文化论》
'manifest functions' (Merton) 57,59, 109 "显现的功能"
manner 78 方式
Mannheim, Karl 87,135 曼海姆,卡尔
Marcuse, Herbert 97 马尔库塞,赫伯特
Marx, Karl 1,2,9,19—20,23,48,

60,93,108,109,137,147,154 马克思，卡尔
concept of labour 136—137 劳动的概念
historical materialism of 138，186 历史唯物主义
theory of history 93，136 历史理论
theory of labour 146 劳动理论
Marxism 23，102，114，135—136，140，185 马克思主义
French 29，30 法国的
Sartrean/existentialist 114 萨特的/存在主义的
Structuralist 19—20 结构主义的
Marxist sociology 110 马克思主义社会学
mass culture 63 大众文化
mass psychology，Freud 110 群众心理学，弗洛伊德
Maturana 103—104 马图拉纳
Mauss，Marcel 20，21—22，233 莫斯，马塞尔
Maximizing utility 165 最大化效用
Mead，G. H. 3，66，85，138，190 米德
influence on garfinkel 82—83 对加芬克尔的影响
influence on Goffman 76，77 对吉登斯的影响
Mind，Self and Society 68，70，74 《心灵、自我与社会》
Movements of Thought in the Nineteenth Century 68 《十九世纪的思想运动》
Philosophy of Act 68 《行为哲学》
Philosophy of the Present 68 《关于现在的哲学》
on social structure 74 论社会结构
symbolic interactionism 67—75 符号互动论
meaning 意义
adequacy of 170 意义的适当
communication of 102—103 意义的沟通
creation of 86 意义的创造
dependence on attribution of 72—73 对意义归属的依赖
holistic theory of 9，99，121 整体论的意义理论
making sense of the social world 82 理解社会世界
shared 75，77，83，88 共享的
in social life 180，181 在社会生活中的
verification theory of 95，74，175—

176,192 意义证明理论
Weber's loss of 146 韦伯的意义的丧失
meanings, new and power struggles 123—124 新的意义与权力斗争
means-ends rationality 137,138,143 目的-手段合理性
mechanical solidarity 13,21,39,138 机械团结
medical perception, archaeological study of 115 对医学观的考古学研究
memory traces 102,105 记忆的踪迹
mental illness 76,79 精神病
Merton, Robert King 46,109,179 默顿,罗伯特,金
'Continuities in the theory of social structure and anomie' 57"社会结构与失范理论中的连续性"
functionalism of 54—60,71 默顿的功能主义
'Social structure and anomie' 57, 59"社会结构与失范"
Social Theory and Social Structure 54,164《社会理论与社会结构》
meta-narrative 元叙述 *see* grand narrative
metaphors 193,203—204 比喻
biological 37—65 生物学的
economic 31—32 经济学的
metaphysics, eradication by positivisim 176,178 形而上学,实证主义根除的
Methodenstreit 140 方法论争论
methodological bracketing 100 方法论加括号
methodological individualism 6,140 方法论个人主义
micro-sociology 100,174 微观社会学
Mill, J.S. 12,140,178 穆勒
mind, as a *tabula rasa* 181—182, 184 心灵,作为白板
modalities of structure 102—103 Table 4.1 结构模式
modern societies 107 现代社会
modernity 110 现代性
critique of 21 对现代性的批判
and detraditionalization 93—94 与去矛盾化
project of 146—147 现代性方案
and social theory 204—205 与社会理论
trust and 107 信任与现代性
see also high modernity 也参阅高度现代性
modernization 13,146 现代化

and time-space distanciation 107 与时空间离

moral development, Kohlberg's theory of 142 科尔伯格的道德发展理论

moral rightness (*Richtigkeit*) 144—145 道德的正当性

moral rules 103 道德规则

'moral-practical sphere' 144, 146 "道德—实践领域"

morphogenesis 108 形态发生

motivation crisis 136, 146 动机形成危机

Mouzelis, N. 109 穆泽利

multivariate analysis 178 多变量分析

Münch, Richard 48 明希,理查德

Murray, Henry 49 默里,亨利

mutual knowledge 105—106 共同的知识

mutual trust 76 相互信任

mythemes 27 神话素

myths 20,23 神话

Lévi-Strause on 25—28 莱维-斯特劳斯的论述

Nagel, Ernest 140 内格尔 L,欧内斯特

Nash-equilibrium 159,160 纳什均衡

natural attitude, epoché of the 82, 84,88 自然态度的悬搁

natural sciences 5—6, 140, 141, 178 自然科学

and social sciences (unity of method) 95, 97, 176—177, 179, 191 和社会科学

naturalism 5—6, 95, 180 自然主义

positivism and 176—177 实证主义与自然主义

realism and 190—191, 193—194 实在论与自然主义

nature, internal and external 143—144 内在的与外在的自然

needs 需要

as functional exigencies 95 作为功能必备件

Malinowski's theory of 42—44 马林诺夫斯基的功能主义理论

Parsons's four basic 51 帕森斯的四种基本需要

societal 39,40 社会需要

'negative heuristic' (Lakatos) 188 "消极的启发式论据"(拉卡托斯)

neo-functionalism 3—4, 60—63, 109,201 新功能主义

neogrammarians 16 新语法学家

neo-positivism 37 新实证主义

Neurath, Otto 178, 179 诺伊拉特,奥托

Neustadt, Ilya 92 诺伊斯塔特，艾莱
neutrality, affective 感情中立
Newton, Isaac 178 牛顿，艾萨克
Nietzsche, Friedrich 4,28,114,117,136,147,177 尼采，弗里德里希
any system is a lack of honesty 80 任何体系都是缺乏诚意的
influences on Foucault 114, 117, 122—123 对福柯的影响
nominalism 122—123 唯名论
non-verbal communication 69 非语言沟通
non-verbal gestures 69 非语言姿势
non-zero-sum *see* variable-sum games 零和博弈参阅变量之和博弈
normal/pathological distinction 39 正常的/病理的区别
normalization (Foucault) 126 规范化(福柯)
normative illusion 97 规范的幻觉
normative integration 109 规范整合
crises of 136 规范整合危机
norms 40,103,153 规范
negotiated character of 96 规范的协商特征
nuclear family 51 核心家庭
objectivity 181 客观性
observation 173 观察
sensory 175 感性的
observational statements and theoretical 95, 174, 175, 181—184, 191—192 观察的和理论的陈述
observations, theory-laden 184, 186—187,191—192 负载理论的观察
observed regularities 180, 181, 190, 195—196 观察到的规则性
Oedipus myth, Lévi-Strauss on the 25—27 Figure 1.4 莱维 斯特劳斯论俄狄蒲斯神话
Olson, Mancur 154 奥尔森，曼库尔
Logic of Collective Action 163, 164 《集体行动的逻辑》
ontological security 79, 80, 92, 98, 106,110 本体论的安全
ontology 98 本体论
open debate 134—135, 142—146, 182,189 开放的论辩
open society 174 开放的社会
open systems 168—170, 187—188, 192—193,196 开放的系统
oral cultures and civilizations 97 口头文化和文明
order 秩序
Hobbes's problem of 49, 72, 82, 83 霍布斯的秩序问题

intellectual bias towards 197, 204 对秩序的思想倾向
Luhmann's production of 61—63 卢曼的秩序生产
politico-strategic 81, 88 政治的-策略的秩序
symbolic 81, 88 符号秩序
see also social order
ordinary language philosophy 138 日常语言哲学
organism 52 有机体
organizational theory and RCT 163, 164 组织理论与理性选择理论
'orthodox consensus' 94—95, 97 "正统的共识"
Osthoff, Hermann 16 奥斯特霍夫, 赫尔曼

panopticon 126 全景监狱
paradigm 187 范式
use of term 38 术语的应用
'paradigm of evolutionary change' (Parsons) 52—54 "进化变迁的范式"(帕森斯)
paradigmatic relations 16, 18—19, 99 纵聚合关系
paradigms, competing 148 竞争的范式
parametric choice 157 范式选择
Pareto, Vilfredo 48 帕累托, 维尔弗雷多
Parmenides 10 巴门尼德
Parole 17, 19, 99, 101 言语
Parsons, Talcott 38, 41, 46, 60, 61, 72, 82, 109, 130, 153, 174, 204 帕森斯, 塔科特
functionalim of 48—54 帕森斯的功能主义
general theory of action 49—54 普通行动理论
influence on Garfinkel 83—84 对加芬克尔的影响
Social System 48, 164 《社会系统》
Structure of Social Action 48, 49 《社会行动的结构》
participant observation 30—31 参与观察
particularism 50, 51, 52 特殊论
'pattern variables' (Parsons) 49—51, 52—53 Table 2.1 模式变量
pattern maintenance 51, 52 模式维持
pay-off 159—160 报偿
'pedagogic action' 32 "教学行动"
Pierce, Charles 86, 138, 139 皮尔斯, 查尔斯
perceptions, mistakes in 180 知觉

中的错误
performance, versus quality 50, 51, 52 表现对品质
performances, rule-governed 77—78 规则支配的表演
Persius, *de nihilo nihil* 194 珀修斯,无中不可生有
personal front 77—78 个人的前台
personality 52 人格
personality development and social change 136,145—146 人格发展和社会变迁
personality structure 94 人格结构
perspectives, reciprocity of 84—85 视角的互惠
perspectivism 4 透视法学说
fallacy of 6—7 透视法学说的谬误
phenomenology 29, 32, 38, 60, 61, 67,95,139 现象学
Husserl's 84,140 胡塞尔
Schutz 82,93,94,97
see also social phenomenology 也参阅社会现象学
philosophes 125 启蒙思想家
philosophical anthropology, Gehlen's 61,62,63 哲学人类学
philosophy 哲学
linguistic turn in 136 语言学转向
and science 139 科学
philosophy of consciousness, Cartesian 笛卡尔的意识哲学
see consciousness Cartesian
philosophy of science 37, 118, 119, 134—135, 168—169, 173—200 科学哲学
philosophy of social sciences 5, 97, 135—136 社会科学哲学
physics 178 物理学
Piaget, Jean 9,138,147 皮亚杰,让
Theory of cognitive development 142,145 认知发展理论
Plato 10 柏拉图
political fallacy 7—8 政治谬误
political issues 2 政治问题
politicians, motivation of 163 政治家的动机
politics 政治学
pragmatic 146 实用主义的
and RCT 163 理性选择理论
Popper, Karl 134, 143, 145, 149, 150,174,178 波普尔,卡尔
critical rationalism 175,182—189 批判理性主义
Logic of Scientific Discovery 108 《科学发现的逻辑》
population growth 39 人口增长

'positive heuristic' 188 "积极的启发式的"
positivism 5—6, 10, 71, 135—137, 140, 173—174, 174—182 实证主义
criticisms of 48, 49, 95, 174, 179—182 对实证主义的批评
nineteenth-century 178 19世纪的实证主义
use of term 174—175 术语的用法
see also neo-positivism; post-positivism
post hoc explanations, RCT and 165, 166—167 理性选择理论与此后说明
postmodern condition 94, 134 后现代状况
post-modernism 94, 134 后现代主义
post-positivism 174 后实证主义
post-structuralism 4, 28, 94, 134 后结构主义
effect on Giddens 99—100 对吉登斯的影响
Poulantzas, Nicos 20 保兰泽，尼科
power 权力
and agency (Giddens) 101 与能动作用(吉登斯)
creativity of 125 权力的创造性
dual role in Foucault's theory 123, 124—125 在福柯理论中的双重作用
Foucault's concept of 117, 130—131 福柯的权力概念
Foucault's relations of 124—125, 130—131 福柯的权力关系
juridical-liberal position 124 司法自由的立场
and knowledge (Foucault) 123—128 与知识(福柯)
Marxist nomic dimension 124 马克思主义的经济的维度
prestige and asymmetrical relations 88—89 尊严与不对称关系
reproduction of relations of 32 权力关系的再生产
in structuration theory 96 在结构化理论中的权力
structure exercise 122 结构实施
use of 102, 103 权力的使用
practical discourse 144 实践的话语
practical knowledge 76, 79, 85, 194 实践的知识
practical mastery 31 实践的掌握
'pragmatic utilitarian performance' 42

"实用的功利主义的性质"
pragmatics, theory of universal 语用学,普遍语用学理论, *see* universal pragmatics
pragmatism 66,72 实用主义
American 135,138 美国的
Prague School 22 布拉格学派
praxis 100,114 实践
and theory 108 与理论
see also social praxis
Pred, Allan 99 普雷德,阿伦
prediction 预测
and explanation, symmetry of 174, 176,181 预测与说明的对称
historical 历史的预测
preferences 偏好
across cultures 167—168 跨文化的
ordering of 156 排序
prejudice (*Vorurteilsstruktur*) 140 成见
presence and absence 99 在场与不在场
'presencing' 99 "正在场"
present, history of the 121—122, 126—127,128—130 现在史
presentational rituals 79 表演仪式
prestige and asymmetrical relations 88—89 尊严与不对称的关系
presuppositions 129, 173, 181—182 预设
theoritical 116—117 理论预设
primary triangles 23—25 基本三角
Prisoner's Dilemma 156, 158—161 Table 7.1 囚犯两难困境
process, Luhmann on 62—63 卢曼论过程
professionalization 2 专业化
progress 21,27,127 过程
property 102 属性
protectionism 162 保护主义
protective practice 79 防卫实践
psychiatry 123 精神病治疗
psychoanalysis 6, 98, 141—142, 185 精神分析
Foucault's critique of 115—116 福柯对精神分析的批判
and structuralism 23, 25—28 与结构主义
psychological development, Erikson's stage theory of 98 埃里克森的心理发展阶段理论
psychology 44,45,92,153,184 心理学
functionalism in 37 心理学中的功能主义
see also social psychology
'public goods' 164 "公共物品"
public sphere 135 公共领域

public-collective features 88,197,206 公共的集体的特征
punishment 115,125—128,129 惩罚
purposive action 48,101,65 合目的行动

qualitative methodology 75 定性分析
quality, versus performance 50,51,52 品质对表现
quality of life 146 生活的品质
quantitative methodology (Lazarsfeld) 54,71 定量方法论(拉扎斯菲尔德)
quantitative research 140,177—178 定性研究
quantum physics 180,181 量子物理学
questions 202 问题
Quine, Willard Van Orman 95 蒯因,威拉德·冯·奥曼

Radcliffe-Brown, Alfred Reginald 38,40,44—47 拉德克利夫-布朗,阿尔弗雷德·雷金纳德
rational action(Coleman) 165 理性的行动(科尔曼)
rational choice theory (RCT) 5,109,153—172,174,177,202 理性选择理论
  examples of applications 163—165 应用的实例
  problems with 165—170 难题
  use of term 154 术语的用法
rational reconstruction 142 理性的重建
rationality 136 合理性
  culture free notion 165,167—168 不受文化约束的合理性观念
  defined 5 界定
  in functionalism 37 功能主义的合理性
  Habermas's procedural concept of 142—146,149—150 哈贝马斯的程序合理性概念
  and rational choice theory (RCT) 154,155,156 与理性选择理论
  see also communicative rationality; functional rationality; instrumental rationality; substantial rationality; technical rationality
rationalization 理性化
  Habermas on 143 哈贝马斯的论述
  Weber's theory of 138 韦伯的理性化理论
realism 5,99,116,119,122,174,176,177,189—197 实在论
  assumptions of 173 实在论的

假定
defined 6 界定
failure as prescriptive philosophy 194—197 规定哲学的错误
limitations of 196—197 实在论的局限
and naturalism 190—191, 193—194 与自然主义
and positivism 181 与实证主义
reality, stratified conception of 12, 191—192 分层的实在概念
reason 理性
dialogical notion of 138 对话的理性概念
as *ignis fatuus* of human mind 153 作为人类心灵的幻想
and madness 114—115 与疯癫
the spread of 134—152 理性的扩展
rebellion 58 造反
reciprocity of perspectives, thesis of 84—85 视角的互惠性概念
reconstructive sciences 142,147 重建的科学
reduction of complexity, of environment 61—62 复杂性降低的环境
redundancy theory of truth 149 真理剩余论
reference groups Merton's theory of 55 默顿的参照群体理论
reflection 88 反思
of first and second order 74—75, 197, 205—206 初级与次级反思
Habermas's use of term 141—142 哈贝马斯的术语用法
reflectivity 3, 69, 71, 85, 92, 110 反思性
social action and language 68 社会行动和语言
'reflective sociology' 31 "反思社会学"
reflexivity 97 反思性
refutation, centrality of 184—185 反驳的中心地位
regions, front and back 78—79 前台和后台
regularity conjunctions 192—193, 195 规则性连结
regulatives 144 规定
Reich, Wilhelm 23 赖希，威廉
relationships, Tönnies' typology of 50 滕尼斯的关系类型
relative deprivation 55 相对剥夺
relativism 4, 28, 129—130, 147 相对主义
relativity, theory of 相对论
relevances, congruence of 85 相关性一致
religion 20, 42 宗教

sociology of 14 宗教社会学
'remedial practices' 98 "补救实践"
Renouvier, Charles 12 勒努维耶，夏尔
représentations collectives (Durkheim) 集体表象 *see* collective representations
repression hypothesis 115—116 压抑假说
reproduction 63 再生产
of inequality 31, 32—33 不平等的再生产
reproduction of structures 103—104 结构再生产
as an unintended outcome of agency 104—107 作为非预期的能动作用的结果
research, criteria for 195—196 研究标准
research methodology 75 研究方法论
research programme 研究大纲
hard core and protective belt 188 硬核与保护带
progressive or degenerating 188 增长的或衰退的
resistance, power and the possibility of 125—128, 131 抵抗的权力和可能性
resources 资源
allocative 102 配置的
authoritative 102 权威的
with structures of domination 103 带有支配结构的
retreatism 88 退却主义
'retroduction' 193, 196 "不明推论式"(即小前提无证明)
risk 155, 156—157 风险
ritualism 58 仪式主义
Rivers, W. H. R. 44, 45 里弗斯
role-playing 30, 77—80 角色扮演
routines 106, 109—110 常规
rule-governed behaviour 102—196, 197 规则支配的行为
rules 80, 108 规则
as generalizable procedures 102 作为可泛化的程序
implicit 86 不言明的
internalization of shared 74 共享的规则的内化
normative 40 规范的
reassessment of 205 规则的重新评价
regulative and constitutive 79 调节的和构成的
shared 70 共享的
substantive and ceremonial 79 实质的和仪式的
symmetrical and asymmetrical 79

对称的和非对称的
rules of formation 119—121 形成规则
rupture 120—121 断裂
Russell, Bertrand 178 罗素,贝特朗

Sacks, Harvey 82,83 萨克斯,哈维
sanctions 102,103 奖惩,制裁
Sarton, George 54 萨顿,乔治
Sartre, Jean-Paul 29, 30, 104, 155 萨特,让-保罗
Saussure, Ferdinand de 2,9,22,99,101 索绪尔,费迪南·德
Course in General Linguistics 15 《普通语言学教程》
structural linguistics 11, 15—20, 119 结构语言学
Schaeffle, Albert 12 沙夫,艾伯特
Schelling, Friedrich von 138 谢林,弗里德里希·冯
Schlick, Moritz 178 施利克,莫里斯
Schutz, Alfred 3, 67, 100, 105, 139, 140 舒茨,阿尔福雷德
influence on Garfinkel 84—85 对加芬克尔的影响
phenomenology 82, 93, 94, 97, 110 现象学
science 科学
and philosophy 139 与哲学
primacy of 5—6 科学的首要性
scientific communication, rules of 189 科学的沟通规则
scientific knowledge, empirical testability of 175—176 科学知识的经验检验
scientific rationality 84,85 科学的合理性
script 77 剧本
Searle, John 138 瑟尔,约翰
Second-order knowledge 110 次级知识
Secord, Paul 68 西科德,保罗
Explanation of Social Behaviour 189—190 《社会行为的说明》
secrecy 76 秘密
security 79 安全
see also ontological security
seen-but-unnoticed 76,81,86 视而不见
Sein zum Tode 99,100 向死存在
selection 63 选择
self 自我
Cartesian concept of the 68, 114 笛卡尔的自我概念
dynamic 70,77 动态的
Mead's concept of the social 68—

真诚性
Sinn (meaning) 62 意义
Sinnverstehen 140—141 意义理解
situational propriety 79—80, 86 情境合宜
Smith, Adam 154 斯密,亚当
social action 社会行动
language and reflectivity 68 语言和反思
transformational model of (TMSA) 32,190,193—194 转换模型
social anthropology 29 社会人类学
social behaviourism, Mead's 68 米德的社会行为主义
social bonds 13 社会联系
social capital 31 社会资本
social change 96,204 社会变迁
social control 123—128 社会控制
social democracy 94 社会民主
social facts 20,22,73,188 社会事实
characteristics 14 特征
Durkheim on 13—14, 104—105 涂尔干的论述
social function 45 社会功能
social integration 106—167 社会整合
social life 社会生活
dynamic and reflexive nature of 201,204—206 社会生活的动态的和反思的性质
meaning in 180,181 社会生活的意义
tacit rules of 194 社会生活的不言而喻的规则
unnamed or unknown tissues of 76—77
社会生活的无名的或未知的组织
social order 2, 13, 92—113, 178 社会秩序
cognitive account of 72 社会秩序的认知的阐明
Goffman's 80—81 戈夫曼的
Parsons's 53 帕森斯的
symbolic interactionism and 82—89 符号互动论与社会秩序
social phenomenology 3,30,31,110 社会现象学
and structuralism 201 与结构主义
social physics *see* sociology 社会物理学参阅社会学
social practices 社会实践
class and 93 阶级与社会实践
persistence of 37 社会实践的持续状态
social praxis 30—33 社会实践
social psychology 66,189—190 社会心理学

Mead's 67—75 米德的
social reproduction 100 社会再生产
and life-world 139 与生活世界
social sciences 71 社会科学
consensus in 116 社会科学中的共识
and disciplinary society 115,126—128 与规训的社会
and natural sciences (unity of method) 95, 97, 140, 176—177, 191 与自然科学(方法的统一)
and social control 123 与社会控制
structuralist 118—119 结构主义者
value-free 181 价值无涉
social structure 2 社会结构
and behavioural patterns 19 与行为模式
as constraining 10—11, 73 作为约束力
and culture 57 与文化
as enabling 32,74 作为助力
Mead on 74 米德的论述
Radcliffe-Brown on 45,46 拉德克利夫-布朗的论述
stable across time 10 历时稳定的
social system 社会系统
Habermas's 139 哈贝马斯的
level of 62—63 社会系统的层面
Luhmann's definition 61—62 卢曼的定义
neo-functionalism and 60—63 新功能主义与社会系统
Parsons's 50—54 帕森斯的
sub-systems of 52 社会系统的子系统
social theory 社会理论
critical for evaluating 7 评价标准
critical potential of 4 批判的潜力
defined 1 界定
dualism in 94 社会理论中的二元论
European 48 欧洲的社会理论
and level of abstraction 与抽象水平
level of generality 1 概括性水平
and modernity 104—105 与现代性
nineteenth century compared with twentieth century 2 19世纪的与20世纪的比较
and other disciplines 201—202 与其他学科

and RCT 164—165 与理性选择理论
realist 193—194 实在论者
synthesizing of 201—202 社会理论的综合
systemic nature 1 体系的性质
Socialization 83,130 社会化
society 社会
as an organic entity 38 与有机实体
functional unity of 55,56 社会的功能统一
and individual 4 与个人
as a *sui generis* entity 2,12,14,42,105,153 作为独特的实体
sociolinguistics 76 社会语言学
sociological imagination 202—203 社会学的想象力
sociology 29,66,73,153 社会学
discipline of 1,12 社会学的学科
functionalism in 37 社会学中的功能主义
Giddens's view of 97 吉登斯的观点
origins of 173 社会学的起源
physicalist concept of 116—117,128—130 物理主义的观点
see also American sociology; European sociology
solidality 3,13,21 团结
Sombart, Werner 48 桑巴特,韦尔纳
Sorokin, P.A. 54 索罗金
space 78 空间
spatio-temporal characteristics 107 空间-时间的特点
specificity 50,52 特性
spectacle, society of 125—128 景观社会
speech act theory 143—145 言语行为理论
speech/language distinction 言语/语言的区别 *see langue; parole*
Spencer, Herbert 2,12,13,38,178,193 斯宾塞,赫伯特
stability 33 稳定性
stage theory, Kohlberg's 138 科尔伯格的阶段论
standpoints, interchangeability of 85 观点的可互换性
statistics 178 统计学
Lazarsfeld's use of 54 拉扎斯菲尔的使用
stimulus-response mechanisms 69 刺激—反应机制
stock of knowledge at hand 84—85,105 手头知识储备
Stouffer, Samuel 49 斯托夫尔,塞缪尔

strategic action 143,155 策略行动
strategic choice 157 策略选择
strategic conduct, analysis of 100,101,102 策略行为分析
strategic form games 158 策略型博弈
stratification model of action 106 行动的分层模型
Strawson, Peter 138 斯特劳森,彼德
structural form, Radcliffe-Brown on 45,46 拉德克利夫-布朗论结构形式
structural principles 102, 结构原则
structural properties 102,103 Table 4.2 结构属性
structural transformations 204—206 结构转型
structural-functionalism 3,37—38,60 结构-功能主义
structuralism 2,9—36,173 结构主义
development post-1960s 28—29 20 世纪 60 年代后期的发展
Durkheim 11—15 涂尔干
effect on Giddens 99—100 对吉登斯的影响
features of 9—11 诸特征
and psychoanalysis 23,25—28 与精神分析
Saussure's compared with Durkheim's 15—16 索绪尔与涂尔干的比较
and social phenomenology 201 与社会现象学
strong version 11 强形式
weak version 10—11 弱形式
see also post-structuralism
structuralist anthropology, Lévi-Strauss 29—30 结构人类学,莱维-斯特劳斯
structuralist Marxism 19—20 结构主义马克思主义
structuration theory 3—4,100—107 结构化理论
evaluation 108—111 评价
Giddens's 3—4,28—29,32,60,67,92—113,201 吉登斯的结构化理论
structure 28—29 结构
and agency 190,193—194,196—197 与能动作用
Giddens's view of 101—103,105; 吉登斯的观点
see also duality of structure
Luhmann on 62—63 卢曼的论述
Radcliffe-Brown's use of 45—46

拉德克利夫-布朗的用法
structured differences, time-space interval as 99 作为结构差异的时空间隔
structures 结构
constraining 119—121 约束力
enabling 32, 97, 100, 105, 194 助力
intentional reproduction of 88, 197 结构的有意图的再生产
as rules and resources 74, 108 作为规则和资源
social and natural 191 社会和自然的结构
transformations of 197, 205—206 结构转型
as unintended consequences of social practices 104—107 作为社会实践的未预期的后果
'stylized facts' "典型化的事实" see observed regularities
sub-systems 52 子系统
conflicts between 60—63 子系统间的冲突
subject, philosophy of the 141—142 主体哲学
subjective states, observation and 177 观察与主观状态
subjectivism 30—31, 67 主观主义
and objectivism 196, 201 客观主义
suboptimality 155—156, 157 不最适合性
substantial rationality 135 实质合理性
suicide 92, 154 自杀
Sullivan, E.V. 92 沙利文
surveillance 107, 126—127 监视
survey research 75 调查研究
symbolic capital 31 符号资本
symbolic interactionism 3, 60, 66—75, 76, 105 符号互动论
Blumer's 72—75 布卢默的
and ethnomethodology 82 与常人方法学
term coined 67, 71 术语的发明
symbolic power 32 符号权力
symbolic reconstruction of the past 206 对过去的符号重建
symbolic tokens 107 符号标记
symbolic violence 32 符号暴力
symbols 26, 27 符号
synchronic analysis 10, 16, 18, 25, 27, 59, 96, 158 共时分析
synchronization of realms of reality 191—192 实在领域的共时化
syntagmatic relations 16, 18—19, 99 横组合关系
system 系统, 体系

as lack of honesty, Nietzsche 80 缺乏诚意的体系，尼采
and life-world differentiation 146 系统和生活世界的分化
and structure (Giddens) 99—100 系统与结构(吉登斯)
system of action (Parsons) 49—50 行动系统(帕森斯)
system analysis 201 系统分析
system differentiation 39 系统分化
system imperatives 146 系统命令
system integration 106—107 系统整合
system needs 95 系统需要
system theory 134, 135—136, 204 系统理论
Lumann's 61—63, 109 卢曼的
Parsons' 49—54 帕森斯的
systems of signs 11, 19 符号系统

tabula rasa 21, 181—182, 184 白板
denied 194 界定
tacit knowledge 3, 33, 74, 76, 79—80, 83, 85—86, 95, 97, 105—106, 109—110, 179, 194 不言而喻的知识
and rule-following 197 与规则遵循
tact 81, 98 圆通
taken-for-granted world 4, 31 理所当然的世界
Tarski, Alfred 145 塔斯基，阿尔福雷德
term, characteristics of 78 术语的特征
technical rationality 135—136 技术合理性
technologies 42 技术
temporal distortion 97 时间的扭曲
'temporary ritual state' 78 "临时的仪式状态"
theoretical discourse 144 理论论说
thoeretical and observational statements 95, 174, 175, 181—182, 182—184, 191 理论的和观察的陈述
theories 理论
falsifiability of 184—185 理论的可证伪性
non-falsifiable, explanatory powers of 195 理论的不可证伪的，说明力
normative and sociological 155 规范的与社会学的理论
theory 理论
Bourdieu on 29, 32 布迪厄的论述

and empirical research 2, 29, 32, 201, 202—203 与经验研究
explanatory power of 195 理论的说明力
middle-range 54—55 中层理论
and praxis 108 与实践
predictive power 168—169, 189 预测力
and reseach methodology 75 与研究方法论
validity 7, 8, 168—169 有效性
see also grand theory
theory evaluation 189 理论评价
therapeutic critique 144 有疗效的批判
thermodynamics 180, 181, 204 热力学
time 时间
at an existential level 98—99 实存层面上的
institutional *longue duree* (Braudel) 100 制度性的长时段
ontic 98 本体的
problem of 68, 98—99 时间问题
and production of social order 96—97, 109 与社会秩序的生产
reversible 100, 104 可逆的
time referents, dual 25—28 双重的时间所指对象
time-geography 99 时间地理学
time-space distantiation 107, 109 时空间离
'tit for tat' strategy 160—161 "针锋相对"策略
TMSA *see* transformational model of social action 社会行动的转换模型
Tocqueville, Alexis de 2, 5, 154 托克维尔, 亚历克西·德
token and context 86 标志与背景
Tolstoy, Leo 81—82 托尔斯泰, 列夫
Tönnies, Ferdinand 12—13, 50 滕尼斯, 费迪南
'total social fact' 22 "总体的社会事实"
totality, absent 18 缺席的总体性
totalizing systems 128—129 总体化的制度
trace 17, 102, 105 踪迹
traditional societies 107 传统社会
traditions, historicity of 141 传统的历史性
transformational model of social action 32, 190, 193—194, 196, 197 社会行动的转换模型
transformations in history 10, 120—121, 123 历史中的转型
transitivity, the principle of 156 可

递性原则
translation 16—17 翻译
trends and laws 186 趋势与规律
trial and error 74,184,186 试错
tribal societies 102 部落社会
trust 79,81,98,106,107 信任
generalized 98 泛化的
truth 真理
consensual theory of 149 共识的真理论
correspondence theory of 145,149 符合的真理论
redundancy theory of 149 剩余的真理论
(*Wahrheit*) 144—145 真理
Tylor, Edward Burnelt 41 泰勒，爱德华·伯内尔特
typification 85 类型化

unacknowledged conditions 180 未被注意的条件
unanticipated experiences 205 未预料的经验
uncertainty 155,156—157 不确定性
unconscious, the 23,106 无意识
understanding 147—148 理解
(*Verstandigung*) 143 理解
undistorted communication 144 扭曲的沟通
unilinear compression 96 直线的简括
unintended consequenses/effects 8, 37, 73—75, 88, 106—107, 127, 155—156, 165, 180, 186, 197 未预期的后果
unintended outcome of agency, reproduction of structures as 104—107 结构再生产作为能动作用未预期的后果
units of analysis 56—57 分析的单位
unity of method, positivist 95, 97, 176—177, 179, 191 实证主义的方法的统一性
universal concepts 16 普遍的概念
universal features of human mind 21,23,27,28 人类精神的普遍特征
universal functionalism, Malinowski's 42—44, 46—47 马林诺夫斯基的普遍功能主义
universal pragmatics 136, 142, 143, 149 普遍语用学
universal statements 182—184 普遍陈述
universalism 50,51,52 普遍论
unpredictability of human behaviour 71 人类行为的不可预测性
Urry, J., *Social Theory as Science*

189,190 厄里,《作为科学的社会理论》
utilitarianism 49,125—126,154,179 功利主义
'utility income' 163 "效用收益"
utility number 效用数 see pay-off
utopianism 148—149,186 乌托邦主义
utterance 17 话语

validity claims (*Geltungsansprüche*) 143,144—145 有效性要求
value generalization 53 价值的泛化
values 177 价值
  institutionalization of 40 价值的制度化
  internalization of shared 49,83,95,130 共享价值的内化
  negotiated character of 96 价值的协商特征
  officially accredited 78 官方褒奖的价值
  in social science 181 社会科学中的价值
  structure of patterns 49—52 价值的模型结构
Varela 103—104 瓦雷拉
variable-sum games 158 变量之和博奕
variation 63 变异
verifiability 175—176 可证实性
verification theory of meaning 95,174,175—176,192 意义的证实理论
verisimulitude 150 貌似真实
Verständigung, meaning of 147—148 意义的理解
Verstehen 140,170 理解
Vienna Circle 178 维也纳学术圈
visibility of conduct 87 行为的可见性
Voltaire 166 伏尔泰
voluntarism 4,83 唯意志论
voting 选举
  assumption of rationality 163 理性的假定
  'paradox' of 166 选举的"悖论"
  patterns 155 模式
vowel and consonants, Jakobson's primary triangle 23—24 Figure 1.1 元音和辅音,雅各布森的基本三角
wars 154 战争
  units of analysis of 56—57 战争的分析单位
Watson, J.B., behaviourism 68,69,71 沃森,行为主义
Weber, Max 1,5,48,67,73,93,

138,147,177 韦伯,马克斯
action theory 49,153 行动理论
causal adequacy 169—170 因果适当
disenchantment (*Entzauberung*) 143 祛魔
loss of meaning 146 意义的丧失
theory of rationalization 138 理性化理论
westen culture, modern 80,81 现代西方文化
Willis, Paul, *Learning to Labour* 33 威利斯,保罗《学会劳动》
Wilmot, John 153 威尔莫特,约翰
Winch, Peter 97,110,141,142,191 温奇,彼得
The Idea of Social Science 180 《社会科学的理念》
Wittgenstein, Ludwig 28,32,93,102,110,147,178,190,194 维特根斯坦,路德维希
later 3,30,31,67,83,180 晚期
philosophical Investigations 68,141,142 《哲学研究》
Wright, E.O. 109 赖特
Wundt, Wilhelm 12,41 冯特,威廉

zero-sum games 158 零和博弈
Zimmerman, Don 82 齐默尔曼,唐

138,147,177　韦伯,马克斯
action theory　49,153　行动理论
causal adequacy　169—170　因果适当
disenchantment (*Entzauberung*)　143　祛魔
loss of meaning　146　意义的丧失
theory of rationalization　138　理性化理论
westen culture, modern　80,81　现代西方文化
Willis, Paul, *Learning to Labour*　33　威利斯,保罗《学会劳动》
Wilmot, John　153　威尔莫特,约翰
Winch, Peter　97,110,141,142,191　温奇,彼得
The Idea of Social Science　180　《社会科学的理念》
Wittgenstein, Ludwig　28,32,93,102,110,147,178,190,194　维特根斯坦,路德维希
later　3,30,31,67,83,180　晚期
philosophical Investigations　68,141,142　《哲学研究》
Wright, E.O.　109　赖特
Wundt, Wilhelm　12,41　冯特,威廉

zero-sum games　158　零和博弈
Zimmerman, Don　82　齐默尔曼,唐